

顾问委员会

总顾问 曾培炎

顾问 董建华 周小川 陈元 张平

资深专家委员会

中国专家（按姓氏笔画排序）

| | | | | | | |
|-----|-----|-----|-----|-----|-----|-----|
| 王春正 | 王炳华 | 王洛林 | 宁吉喆 | 毕井泉 | 江小涓 | 刘元春 |
| 刘世锦 | 刘伟 | 刘遵义 | 许宪春 | 朱之鑫 | 朱民 | 朱光耀 |
| 杜鹰 | 谷源洋 | 李扬 | 李毅中 | 杨伟民 | 张大卫 | 张卓元 |
| 张勇 | 张晓强 | 林兆木 | 林毅夫 | 郑新立 | 姜增伟 | 高培勇 |
| 海闻 | 钱颖一 | 郭树清 | 常振明 | 黄奇帆 | 隆国强 | 程永华 |
| 韩永文 | 谢伏瞻 | 解振华 | 楼继伟 | 蔡昉 | 樊纲 | 薛澜 |
| 戴相龙 | 魏礼群 | 魏建国 | | | | |

国际专家

康睿哲/Richard Constant

约翰·奈斯比特/John Naisbitt

杰弗里·萨克斯/Jeffrey Sachs

马克·乌赞/Marc Uzan

傅强恩/John Frisbie

欧伦斯/Stephen A. Orlins

约翰·桑顿/John Thornton

郑永年

编委会

主任 王一鸣

副主任 王晓红

编委（按姓氏笔画排序）

| | | | | | | |
|-----|-----|-----|-----|-----|-----|-----|
| 马晓河 | 王昌林 | 王战 | 叶辅靖 | 陈文玲 | 迟福林 | 陈宗胜 |
| 李平 | 李向阳 | 张宇燕 | 张琦 | 张燕生 | 张蕴岭 | 范恒山 |
| 冼国明 | 郑京平 | 施子海 | 姚洋 | 顾学明 | 贾康 | 徐林 |
| 黄志凌 | 黄群慧 | 曹文炼 | 裴长洪 | 霍建国 | | |

主编 王一鸣

副主编 王晓红

编辑部主任 李蕊

· 本刊专论 ·

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主要特征及机遇挑战 宁吉喆 (005)

关于乡村振兴的几个问题 杜 鹰 (013)

· 国际经济 ·

我国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时代意义和思路建议

刘泉红 杨长湧 孔亦舒 (024)

产业链供应链调整布局的国际经验与启示 韩晓旭 邱 灵 (032)

中国对非洲境外直接投资与东道国经济相互影响研究 张延群 (042)

全球能源治理变革趋势及我国的战略选择 陈 妍 刘 梦 (051)

我国新能源汽车制造业利用外资研究 郭 霞 (058)

· 产业发展 ·

创新设计助力高质量发展 王晓红 谢兰兰 (069)

中国脱贫地区精准化靶向化生态振兴研究

李永玲 刘学敏 丛建辉 (078)

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 复印报刊资料重要转载来源期刊
中国学术期刊网络出版总库收录期刊 中文科技期刊数据库收录期刊
中国核心期刊(遴选)数据库收录期刊 博看期刊网收录期刊
中文知网收录期刊 龙源期刊网收录期刊

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挑战与应对 刘小鸽 (089)

· “一带一路”十周年 ·

把握“一带一路”十周年契机加快云南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

夏 蜀 贾正果 (096)

“一带一路”倡议保险服务体系构建研究 肖 宇 张颖熙 (105)

中欧班列发展历程、逻辑、历史经验与对策建议 袁 沙 高月娥 (115)

· 国际统计数据 ·

世界经济主要指标 国家统计局国际统计信息中心 (126)

CONTENTS

| | |
|---|---|
| The main characteristics, opportunities and challenges of the world's profound changes unseen in a century | <i>Ning Jizhe</i> (005) |
| A few questions about rural revitalization | <i>Du Ying</i> (013) |
| The significance of the times and ideas and suggestions for China to promote the construction of a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for mankind | <i>Liu Quanhong, Yang Changyong, Kong Yishu</i> (024) |
| International experience and enlightenment of industrial chain and supply chain adjustment | <i>Han Xiaoxu, Qiu Ling</i> (032) |
| Research on the interaction between China's overseas direct investment in Africa and the economy of the host country | <i>Zhang Yanqun</i> (042) |
| The trend of global energy governance reform and China's strategic choice | <i>Chen Yan, Liu Meng</i> (051) |
| Research on the use of foreign capital in China's new energy vehicle manufacturing industry | <i>Guo Xia</i> (058) |
| Innovative design promotes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 <i>Wang Xiaohong, Xie Lanlan</i> (069) |
| Research on precise and targeted ecological revitalization in poverty alleviation areas in China | <i>Li Yongling, Liu Xuemin, Cong Jianhui</i> (078) |
| Deep integration of new generation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nd manufacturing industry: challenges and responses | <i>Liu Xiaoge</i> (089) |
| Seize the opportunity of the 10th anniversary of "the Belt and Road" to accelerate the construction of Yunnan as a radiation center for South Asia and Southeast Asia | <i>Xia Shu, Jia Zhengguo</i> (096) |
| Research on the construction of insurance service system for "the Belt and Road" Initiative | <i>Xiao Yu, Zhang Yingxi</i> (105) |
| The development process, logic, historical experience and countermeasures of the China-Europe Railway Express | <i>Yuan Sha, Gao Yue</i> (115) |
| Main Indicators of World Economy | (126) |

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主要特征及机遇挑战

宁吉喆

摘要：我国面临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深刻观察把握国际大势作出的重大论断。本文第一部分汇集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重要论述，并回顾了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有关论述。第二部分分析了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主要特征。第三部分梳理了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带来的机遇。第四部分列举了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带来的挑战。最后指出，针对百年变局特征，要系统应对、抓住机遇、战胜挑战，打开事业发展新天地。

关键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 和平发展 全球治理

作者简介：宁吉喆，十四届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副理事长。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运用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以宽广视野观察把握国际大势，形成了我国面临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深刻论断。这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理论创新，是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要行动指南。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重要论述和习近平外交思想，科学认识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主要特征及其带来的机遇和挑战，研究提出应对之策，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

一、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重要论述和习近平外交思想

（一）党的十九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作出重要论述

2017 年 12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接见回国参加 2017 年驻外使节工作会议的全体使节时指出，放眼世界，我们面对的是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这是习近平总书记第一次对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作出公开表述。2018 年 7 月，习近平总书记出席金砖国家工商论坛时指出，世界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对广大新兴市场国家和发展中国家而言，充满机遇，也存在挑战。同年 12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指出，世界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变局中危和机同时并存。2019 年 6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会议听取关于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指导意见的讲话时指出，世界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有哪些特征，变了什么，要给出一个权威性的准确解读，据此才能做出前瞻性的安排。要求我们

重视大变局、胸怀大变局、解读大变局。

2020年后，习近平总书记多次指出，当前世界正处于大发展大变革大调整时期。新冠疫情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相互影响。2022年，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深入发展，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中国发展面临新的战略机遇。同时，世纪疫情影响深远，逆全球化思潮抬头，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明显上升，世界经济复苏乏力，局部冲突和动荡频发，全球性问题加剧，世界进入新的动荡变革期，中国发展进入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

（二）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重要论述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的继承和发展

第一，马克思主义的重要论述。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这句名言，出自马克思主义纲领性文献《共产党宣言》。这是全球化的一个标志性口号，也是对世界一体化结果的一个预见。170多年来，世界经济一体化的特征越来越明显，所以马克思的预见站得很高、看得很远。马克思、恩格斯在他们的奠基之作《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指出，各民族之间的相互关系取决于每一个民族的生产力分工和内部交换的发展程度，取决于生产力的变化。马克思提出了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又反作用于生产力和经济基础的深刻理论。这在世界上是里程碑式的，是对人类科学原创性贡献。马克思、恩格斯还指出，资产阶级由于开拓了世界市场，使一切国家的生产和消费都成为世界性的事。这是很重要的论断，可以说是全球化理论的重要起源。

第二，列宁主义的重要论述。列宁在《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中指出，从自由竞争资本主义到垄断资本主义，资本垄断的趋势跨越了国界，在世界上形成了一个具有内在联系的资本主义的经济关系，呈现出高度垄断化、政治化、军事化的趋势，这就形成了帝国主义。帝国主义是要靠武力去争夺市场、攫取资源的。这就必然带来战争。同时，帝国主义使世界经济产生了不平衡的发展结构。马克思认为，社会主义会首先在资本主义比较发达的地方取得成功，比如英国、法国。列宁认为，社会主义可以在资本主义薄弱环节产生，并据此取得了十月革命的成功。后来的中国革命以及一系列落后国家革命的成功，都证明了列宁主义的观点。列宁还提出了新经济政策的思想，包括通过世界市场学习利用资本主义的文明成果，借鉴发达国家的经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苏联20世纪20—30年代工业化的成绩就是在列宁的新经济思想指导下实现的。列宁还形象地说，共产主义就是苏维埃加电气化，政治上就是苏维埃，经济上就是电气化。在新经济政策指导下，苏联在工业化建设中引进了很多西方技术。比如20世纪80年代来到中国山西开发平朔煤矿的美国哈默博士，早年也曾到苏联开发利用能源。

第三，毛泽东思想的重要论述。毛泽东同志认为，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是世界革命的一部分，不应脱离世界来看中国问题。同时，他指出，要把马克思主义的理论与中国实际相结合。中国共产党就是因为坚持从世界看中国，同时坚持中国的事要靠中国人自己来办，领导中国革命取得了胜利。中国的建设也没有完全照搬苏联的做法，所以中国在苏联东欧剧变之后能够立得住。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取得巨大的成功，重要的就是坚持走中国自己的路。1935年，毛泽东同志在著名诗词《念奴娇·昆仑》写到，“而今我谓昆仑，不要这高，不要这多雪。安得倚天抽宝剑，把汝裁为三截？一截遗欧，一截赠美，一截还东国。太平世界，环球同此凉热”。这是关于世界多极化和中国地位的形象论述。当前世界上重要的也就是美国、中国、欧洲这三极。新中国成立之初，中国外交向社会主义阵营一边

倒，“别了司徒雷登”也是从世界局势出发提出来的。后来，我们打破美国的封锁。英国 48 家集团创始人带头突破美国和英国官方设立的封锁，与中国做生意。从 20 世纪 60 年代到 70 年代，中国的外交发生了重大转变，反对美苏霸权主义。然后又开展“乒乓外交”，促成中美领导人会晤。中国外交是从中华民族核心利益出发的。西方国家更计较其自身的利益。所以国际上说，只有永恒的利益，没有永恒的朋友。20 世纪 70 年代，毛泽东同志提出了“三个世界”的重大理论，并明确指出中国属于第三世界。

第四，邓小平理论的重要论述。邓小平同志最重要的判断就是世界大战打不起来，要为中国的发展和现代化建设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他提出，对外开放是中国的长期政策，后来又将其定为基本国策；办经济特区，发展对外贸易，引进国外资金技术人才。邓小平同志指出，反对霸权主义、维护世界和平发展是当今世界两大问题。要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建立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20 世纪 90 年代初，苏联、东欧剧变以后，西方国家对我国进行制裁。邓小平同志坚定地表示，他们没有资格制裁中国，中国有抵抗制裁的能力。事实上我们花了三年时间就化解了当时以美国为首西方国家的制裁。他说，中国永远不会接受别人干涉国家主权，国家安全要始终放在第一位。

第五，“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重要论述。江泽民同志提出十二大关系，其中一个十分重要的就是正确处理扩大对外开放和坚持自力更生的关系。要充分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这是重要原则。中国加入世贸组织是重大决策。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相结合是战略方针。经过十几年谈判，中国加入世贸组织终于达成协议。“走出去”战略是与西部大开发战略同时提出的，1999 年 3 月，江泽民同志指出，对内实施西部大开发开拓国内发展的空间，对外“走出去”开拓全球发展的空间。他还提出了关于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社会信息化、文化多样性的重要判断。

第六，科学发展观的重要论述。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作出世界正处于大变革大调整之中的重要判断。同时提出统筹兼顾的重要方针，其中有两个统筹兼顾都涉及开放，一个是统筹国内发展和对外开放，一个是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中国将始终不渝走和平发展道路，始终不渝奉行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拓展对外开放的广度和深度，提高开放型经济水平。

（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外交思想

深刻认识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大背景，以新发展理念为指引，着力推动开放发展和高质量发展，必须深刻领会习近平外交思想。一是加强党对外交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这是新时代中国外交的根本保证。二是推进中国特色大国外交，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服务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这是外交工作的历史使命以及出发点和落脚点。三是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积极发展全球伙伴关系，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和建设，这是外交工作的总目标以及基本原则、重要着力点和大国担当。四是推动共建“一带一路”国际合作，这是外交工作的重要合作平台。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一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上提出，要把“一带一路”打造成和平之路、繁荣之路、开放之路、创新之路、文明之路；要以共商、共建、共享为原则，以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为路径，造福沿线各国人民。在第二届高峰论坛上，习近平总书记又提出高质量地推进“一带一路”建设，要坚持绿色、开放、廉洁理念，实现高标准、可持续、惠民生目标。五是坚持增强战略自信，塑造中国外交独特风范，在对外交往中努力掌握科学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这是外交工作的根本要求、鲜明特质和必备本领。

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主要特征

当今世界，和平与发展的时代主题没有变。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社会信息化、文化多样化深入发展，全球治理体系和国际秩序变革加速推进，各国相互联系和依存日益加深，国际力量对比更趋平衡，和平发展大势不可逆转。同时，世界面临的不稳定性不确定性突出。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霸权主义对世界和平与发展构成威胁。治理赤字、信任赤字、发展赤字、和平赤字有增无减，公共卫生、恐怖主义、气候变化、网络安全等非传统安全威胁持续蔓延，人类处在一个挑战层出不穷、风险日益增多的时代。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特征可以从以下九个方面加以认识。

第一，国际力量对比之变：东升西降。美国历史学家斯塔夫里阿诺斯在《全球通史：从史前史到21世纪》中指出，1914年以来的世界历史既是西方成功的历史，又是西方衰落的历史。今天，北京、开罗和新德里在国际事务中的地位与巴黎、伦敦和华盛顿一样重要，而这在几十年前是难以让人相信的。其背后是各国经济力量对比的变化。按汇率法计算，“一战”前后，发达国家的国内生产总值（GDP）占世界的90%左右，“二战”后占70%左右，如今已下降到低于60%；发展中国家GDP比重则相应从10%左右、30%左右上升到超过40%。如果按购买力平价法计算，发展中国家GDP比重已超过50%。从增量上看，发展中国家GDP增长对世界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已达70%以上。近几十年来，一大批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走上发展的快车道，十几亿、几十亿人口正在加速走向现代化，发展中国家和新兴经济体经济实力、自主发展能力、国际影响力不断增强。在世界大变局中，中国持续快速发展，成为世界格局演变背后的主要推动力量。中国GDP占世界的比重已从1949年的4%左右上升到2022年的18%，过去10年中国经济增长对世界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平均达到30%。

第二，世界政治格局之变：多极重构。100年前，国际秩序是由统治殖民地和半殖民地的宗主国及宗主国集团主导的。二战后，美苏对垒，形成东西方两个阵营。冷战结束后，苏联解体，美国独大，一超多强。21世纪以来，政治多极化加快发展。国际经济危机后，七国集团（G7）褪色，二十国集团（G20）、金砖五国登场，中国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任何国家或国家集体再也无法单独主宰世界事务。但如今，美国仍在搞本国优先、选边站队，其霸权霸道霸凌行径危害深重。美国把中国作为其最大的竞争对手，中美竞合并存、博弈加剧，成为世界多极重构的关键因素。

第三，世界经济体系之变：市场覆盖。与100年前相比，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都在发展市场经济，有资本主义市场经济，也有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成为市场生产经营主体，跨国公司在全球资源配置中发挥主导作用。政府干预虽有所加强，但国际市场上企业家在商言商，西方国家内部不是铁板一块，西方国家之间更不是铁板一块。经济利益共同点有可能超越政治分歧，社会制度、意识形态差异不妨碍经济合作，经济全球化大方向难以逆转。

第四，世界文化版图之变：多样并存。目前世界上有200多个国家和地区、2000多个民族、5000多种语言。每个国家、每个民族都有自己的文化特色。虽然在国际交流和开放发展中不同文化有所融合，但文化的多元化、多样性始终存在。与100年前相比，发展中国家人口显著增加、城市化比重明显上升，发达国家外来移民增加，不同文化、语言、民族、宗教的人群在同一地域共同生产生活成为常态。

第五，社会活动方式之变：网络泛在。与100年前相比，人类社会信息传播方式已发生改变，从

金字塔型变为扁平化式，从点状、线状变为面状、网状。与 30 年前相比，信息化已发展为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目前世界上网民总数已超过 40 亿人，中国网民总数超过 10 亿人，移动通信、数字传播无处不在。从生产方式看，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层出不穷。从生活方式看，线上消费、网络教育、远程医疗日益增加。从社会构成看，劳动岗位、职业门类、就业结构深刻调整。从社会运行看，舆论传播、管理手段、治理方式显著变化。

第六，全球生态环境之变：绿色生存。100 年来，发达国家在现代化过程中大都走过先污染、后治理的路子。20 世纪 60—70 年代，罗马俱乐部敲响警钟，可持续发展逐步成为全球共识。发展中国家在工业化、城镇化中开始走保护环境、节约资源、履行共同但有区别责任的路子。进入 21 世纪，国际社会就应对气候变化达成共识，制定出碳中和及碳达峰的时间表和路线图。同时，清洁生产，可再生能源，节能环保产业，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投资，绿色低碳循环经济迅速兴起，成为经济发展的新赛道。

第七，世界科技趋势之变：创新驱动。200 多年前，以机械技术为代表的第一次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发生。100 多年前，以电气技术为代表的第二次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发生。50~60 年前，以电子技术为代表的第三次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发生。每一次都带来了社会生产力的大解放和生活水平的大跃升。目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处在实现重大突破的历史关头。人工智能、大数据、量子技术、基因工程等前沿科技不断取得突破，极大地改善着人类生产生活方式和效率，也带来了巨大的社会影响甚至冲击。科技周期明显缩短，学科交叉更加普遍。科学技术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深刻影响着各国的前途命运，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影响着世界人民的生活福祉，并成为国家竞争、大国博弈的热点和焦点。

第八，国际产业体系之变：链条再造。100 年来，国际产业体系从垂直分工为主转变为垂直分工与水平分工并存。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之间垂直分工居多，发达国家之间水平分工居多。发达国家大多走过工业化、后工业化、去工业化的路子，产业转移按照“雁行理论”在国家间梯度进行，制造业牵引、服务业跟进的产业链供应链在全球布局。进入 21 世纪，随着发达国家经济增长放缓，社会矛盾上升，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抬头，美国等发达国家提出并实施再工业化、再制造化，近年来发生的新冠疫情、乌克兰危机对此又起到了助推作用。在大国博弈背景下，少数国家借机搞“脱钩断链”“筑墙设垒”“友岸外包”“产业回流”，给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发展造成影响。

第九，国际治理体系之变：安全交织。与 100 年前相比，各国面临传统安全与非传统安全并存问题，发展中国家还面临经济安全与非经济安全并存问题。在大国博弈中，少数国家推行价值观外交、单边制裁、泛安全化，使这一问题更加复杂化。安全问题与发展问题交织，影响要素流动配置，影响企业生产经营及居民生活工作。

三、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带来的战略机遇

第一，赶超欧美成为可能。20 世纪 50 年代后期，毛泽东同志多次说要赶超英美，那个年代出生的许多人的名字就叫“赶英”或“超美”。当时赶英是一个理想，现在已成为现实。如今，中国经济仍在持续发展，今后十年有可能保持 5% 左右的经济增长率。美国经济增长想再加快已很难，它的合理上限就是 2.5% 左右。

第二，和平发展仍是主流。和平发展是时代主题，和平发展合作是潮流，这并没有改变。虽然局

部冲突时有发生，但只要大国之间的平衡没有被打破，世界大战就打不起来，这个判断还是成立的。当前爆发的多是代理人战争，有的局部冲突是对我不利的，有的局部冲突是对我有利的，都需要善于观察利用。

第三，战略均势可以争取。无论是一超多强还是 G20，都会形成某种战略均势。中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始终要跟广大发展中国家站在一起。同时应当看到，现在世界上的大事没有中美协调就不行，所以，G2 也是一种战略均势。处理好中美关系，争取相互尊重、和平共处、互利共赢，符合中国、美国和世界的根本利益。

第四，市场竞争创造机会。全球约 80 亿人口正在发展市场经济，市场空间十分广阔。各国都在推进工业化，谁行谁不行，市场同台竞争。发达国家要再工业化，发展中国家正在工业化，中国继续工业化。国际经济的机会主要靠在市场上掰手腕，掰手腕主要靠竞争力，特别是企业的国际竞争力。

第五，产业齐全成为依托。中国经过多年的努力，已经形成了世界上最大最全的产业集群，200 多种主要工业产品的产能和产量都是世界第一。面向国内国际双循环大市场，要发挥产业齐全所带来的优势。实体经济是中国经济的立足之本。现在全球产业链会发生一些变化，会从长到短或者从合到分，有个别的产业会转移，有的属于正常现象，但是整个产业链离开是要防范的。中国是人口和面积大国，经济体系具有综合性，哪个产业都能在中国找到市场，充分利用好国内市场是可以稳定住并维护好产业链的，还可以据此吸引全球资源要素。

第六，同一起跑线效应可期。我们在一些科学技术一些领域跟发达国家已经处于同一起跑线，这是过去没有的，就是人们常说的从跟跑到并跑，个别领域已出现领跑。虽然并跑和领跑还较少，但是同一起跑线已现实存在，如在 5G、量子通信、人工智能、超级计算、自动驾驶领域，中外均处于同一起跑线。对企业、科研机构和创新创业者，同一起跑线产生的激励效应很重要。

第七，新兴产业具有优势。进入新时代以来，我国高技术产业加速发展。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升级，要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尤其是在科技开发转化、市场应用牵引和国家规划指导下，中国数字经济、绿色经济加快发展，数字经济核心产业规模、节能环保产业规模均超过 10 万亿元，光伏装机、风电装机、新能源汽车产量全球第一，光伏产品产量占世界 70%。

第八，红利转换存在窗口。中国的人口红利正在逐渐逝去，但仍然有 14 亿多人口、8 亿多劳动力资源、7 亿多的就业人员，劳动参与率达 70% 多，人口数量带来的红利还能支持若干年。怎么把人口红利转化为人才红利，今后几年是窗口期。中国大专及以上学历受教育人口有 2 亿多人，技能人才有 2 亿人，把这些优势转化为人才红利，中国前途无量。

第九，国际影响力产生效益。中国现在的国际发言权和影响力越来越大，美国制裁华为，也是从反面为华为打了广告。我们更要主动宣传，进一步“走出去”，以发挥中国影响和效益。这十几年来，企业“走出去”的感觉与以前大不相同，共建“一带一路”作为国际公共产品和国际合作平台在国际上越来越受欢迎。

四、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带来的困难挑战

第一，世界“老二”位置，也有人把它叫做世界第二大经济体陷阱。美国经济自 1890 年起位居全球第一，至今已有 133 年，作为世界老大，有“打老二”的传统。1934—1986 年，苏联经济位居世

界第二长达 53 年，经济规模最高时接近美国经济的 60%。为防范被超越，美国打压苏联无所不用其极。20 世纪 80 年代日本经济上升至世界第二位，直至 2010 年，一度相当于美国经济的 60% 多，也成为美国打压对象。美国还打压欧盟，一直在压制欧元。现在中国是第二大经济体了，美国加大了对中国的打压遏制。这是我们必须认真分析的现象，也是今后需要长期应对的局面，直至中国真正超过美国。2021 年中国 GDP 相当于美国的 76%；2022 年美国通货膨胀上升，名义 GDP 增大，中国 GDP 相当于它的 70%。比当年苏联、日本所占的比重都大，中国受到的制约和冲击也会更大。

第二，修昔底德陷阱。这又与“老大”“老二”有关系了。新兴大国与守成大国的关系如何处理是个难题。美国前任总统特朗普上台以后并不承认以往中美关系的定位，拜登上台以后美国对中国的打压遏制力度更大。所以，修昔底德陷阱冲突和风险确实存在。虽然从总体上看中美关系可以避免修昔底德陷阱，但是现在实际遇到挑战的成分比原来预想的要大得多。

第三，金德尔伯格陷阱。世界上有一种担心，即新兴大国未能承担原有大国提供国际公共产品的责任，从而导致全球衰退。美国作为世界警察，还不愿意放弃它在全球的霸权，通过增加国防开支、舰船和飞机巡游等显示存在感。同时，中国已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从中东进口的石油比美国还多，协调中东事务、化解沙伊矛盾取得成效，共建“一带一路”已成为国际公共产品和国际合作平台，中国已经越来越多地履行国际责任。但美国搞选边站队、脱钩断链等行为，引起的国际经济损失很大，对全球经济增长和国际经济秩序形成现实威胁。

第四，中等收入陷阱。世界银行研究报告表明，“二战”后世界上 100 多个中等收入国家中，只有 13 个进入高收入国家行列，知名一点的国家只有日本、韩国、葡萄牙、爱尔兰、以色列。主要原因在于经济结构不合理、收入差距大、政治不稳定，制约了经济发展，落入中等收入陷阱，南美、东南亚不少国家皆是如此。中国正处在从中等收入国家上升到高收入国家的关键时期。人均 GDP 已接近高收入国家的下限，但这个下限也是在发展中不断调高的。发展不平衡不充分是中国社会主要矛盾所在，经济不增长或低增长会造成一些矛盾问题“水落石出”。

第五，塔西佗陷阱。通俗地说，就是政府权威人士说话没人信了。前文所讲的网络泛在、社会信息化，应对不好就会失去公信力，再说什么公众都不信。这些年通过优化营商环境、反腐倡廉、扫黑除恶改善了许多，否则很难取信于民。坚持依法行政、增强市场信心十分重要，否则就会陷入困境。

第六，鲍莫尔效应。揭示的是经济停滞部门成本上升而价格没有弹性，导致要素仍然流入，降低了资源配置效率，也拉低了整个经济增速。在实际生活中指的是产业空心化和经济虚拟化，以及服务业脱离工农业而自我发展的现象，又称鲍莫尔病。

第七，世界经济失衡现象。国际有识之士认为东西方经济失衡，西方国家如美国储蓄太少，投资过少，消费过多；东方国家如中国、日本储蓄太多，投资过多，消费过少。十多年来有些变化，但是世界经济失衡问题仍然存在，也不可能完全解决。中国经济发展、科技进步靠消费也要靠投资。美国对中国出口加征关税，但它仍然进口那么多商品，老百姓要消费，不从中国进口，就要从越南、墨西哥等国进口。所以，只要美国存在巨额储蓄赤字、财政赤字、贸易赤字，失衡就会存在。这种失衡及扭曲的对策，对中国经济必然会产生影响。

第八，库兹涅茨曲线失灵现象。按照库兹涅茨曲线，在经济发展初期，收入分配差距是扩大的，随着经济发展到了中高水平，收入分配差距自然而然会缩小。但是，法国经济学家托马斯·皮凯蒂在其著作《21 世纪资本论》中，根据 50 年来主要发达国家的数据进行了分析，把上述论断否定了。果然，美国社会现在的变化印证了皮凯蒂这一结论。经济学家、理论家往往是走在政治家前面的。皮凯

蒂分析的现象在美国是客观存在的，中等收入者收入现在缩水了，低收入者收入也没增加多少，高收入者财富积聚，许多集中在华尔街。目前能源金融化、经济金融化走得很远，金融市场价值远大于商品市场价值。所以这是发达国家自身矛盾带来的。我们原来寄希望于依据库兹涅兹曲线在发展中能够自然而然解决差距拉大问题，现在看来还得另辟蹊径，走共同富裕之路。

第九，福利主义倾向。发达国家增加社会福利本来是对市场失灵的一种纠正。但随着经济增长放缓、老龄化加重，财政已经不堪重负。而选举政治需要拉拢选民，政客又对不切实际的政策作出承诺，以致福利主义盛行，导致民粹主义、保护主义抬头。我们看到前车之鉴，绝不能走一些国家过度福利化之路。必须保障基本公共服务，但更多的收入要靠自己努力，靠劳动就业，靠创新创造。不能食之者众、劳之者寡。

面对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我们要认真学习领会并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不移做好中国自己的事，围绕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这个党和国家的中心任务，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坚持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方向，坚持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同时，要坚定奉行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坚持对外开放的基本国策，坚定奉行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坚持经济全球化正确方向，推动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和建设，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针对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主要特征，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环境等方面系统应对，牢牢抓住百年变局带来的战略机遇，全力战胜前进道路上各种困难和挑战，依靠顽强斗争打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新天地。

参考文献：

1. 习近平：《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外文出版社，2014年。
2. 习近平：《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外文出版社，2017年。
3. 习近平：《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外文出版社，2020年。
4. 习近平：《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外文出版社，2022年。
5.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人民出版社，2014年。
6.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人民出版社，2019年。
7. 列宁：《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人民出版社，2014年。
8. 斯塔夫里阿诺斯：《全球通史：从史前史到21世纪》，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
9. 托马斯·皮凯蒂：《21世纪资本论》，中信出版社，2014年。

责任编辑：李蕊

关于乡村振兴的几个问题

杜 鹰

摘要：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仍然在农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是确保国家粮食安全和食物安全的重大任务，是解决我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主要矛盾的关键举措，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必然要求，要从全局和战略高度充分认识乡村振兴的必要性和重要性；推进乡村产业振兴，要坚持以夯实粮食生产和农业高质量发展为根基，以促进三产融合发展为导向，以拓展农业多功能性和新业态为增长点，以城乡融合发展添动力；要因地制宜处理好龙头企业、集体和农民三者利益关系，形成推动乡村振兴的合力；要用改革的办法破解“人地钱”要素瓶颈制约，把政策支持与市场机制作用结合起来；要切实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在更高起点上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关键词：乡村振兴 粮食安全 脱贫攻坚

作者简介：杜鹰，国家发展改革委原副主任。

党的十九大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指出这是新时代“三农”工作的总抓手，党的二十大再次强调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本文就为什么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如何推进乡村振兴等问题谈几点认识和体会。

一、充分认识乡村振兴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农业农村发展取得了历史性成就。粮食生产能力跨上新台阶，连续 8 年稳定在 1.3 万亿斤的高水平上；农民人均收入从 2011 年的 6977 元增加到 2022 年的 20133 元，城乡收入差距从 2.88:1 缩小到 2.45:1；脱贫攻坚取得全面胜利，历史性地消灭了绝对贫困，农村面貌发生可喜变化。^①但是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农业农村的脆弱性，农业仍然是国民经济的短板，农村仍然是现代化进程中的薄弱环节，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仍然在农村。这突出地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一是确保国家粮食和食物安全矛盾突出。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20 多年来，我国农产品贸易规模不断扩大，在全球的排名从第 12 位上升到第 1 位。但值得注意的是，从 2004 年开始，我国从农产品净出口国转为净进口国，贸易逆差持续扩大，2022 年的逆差额扩大到 1378 亿美元，“大进小

^①数据来源：《中国统计年鉴 2021》《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出”已成常态（见图1）。分品种看，除口粮品种保持较高自给率以外，油料、大豆、糖类、肉类、奶类等蛋白类食物的进口量不断增加。我国以热量计算的总的食物自给率已从2000年的96.7%下降至2021年的74.1%，年均下降1个多百分点（见图2）。据测算，到2035年我国食物自给率有可能进一步下降到65%左右。食物自给率持续下滑背后的深层原因，在于我国农业传统竞争优势明显下降，多数农产品已不具备国际比较优势（见图3）。如何打造农业竞争新优势，是新时期我国做好“三农”工作面临的首要任务。

二是农业可持续发展面临严峻挑战。据第三次国土资源调查数据，2019年底全国耕地面积19.18亿亩，比10年前的“二调”减少了1.13亿亩，到2030年耕地要保有18.25亿亩的压力很大。农业用水总量3600亿立方，占全国总用水量的61.5%，随着生活、工业、生态用水量增加，农业用水矛盾突出。据生态环境部公布的2022年全国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数据，农业面源污染已超过城市生活、工业点源而成为首位的污染源。又据测算，农业全产业链的温室气体排放约占全国排放总量的20%多，同样面临着碳排放双减压力。农产品成本居高不下，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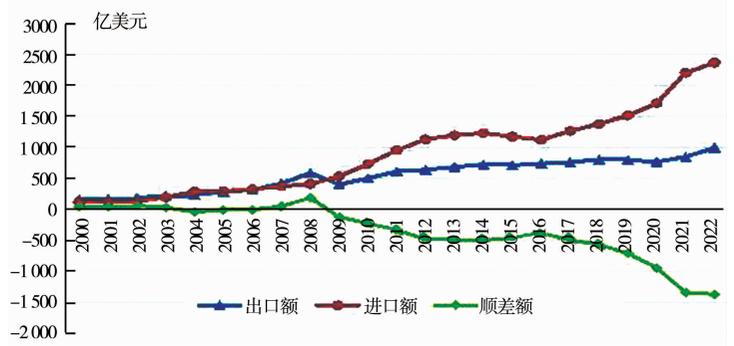


图1 2000—2022年我国农产品进出口额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农业农村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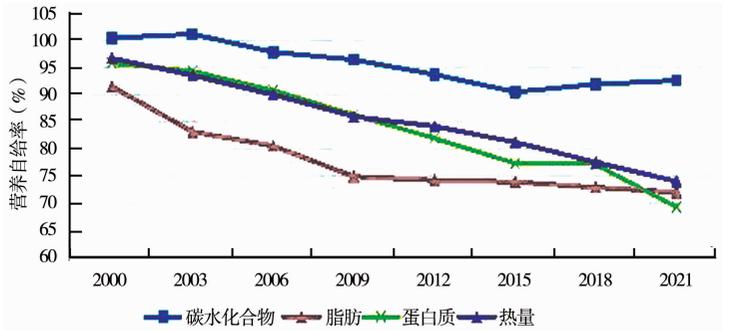


图2 2000—2021年我国热量自给率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作者根据国家统计局食物生产数据、联合国商品贸易数据库食物进出口数据、中国营养与食品安全所食物营养成分表数据整理而得。

的温室气体排放约占全国排放总量的20%多，同样面临着碳排放双减压力。农产品成本居高不下，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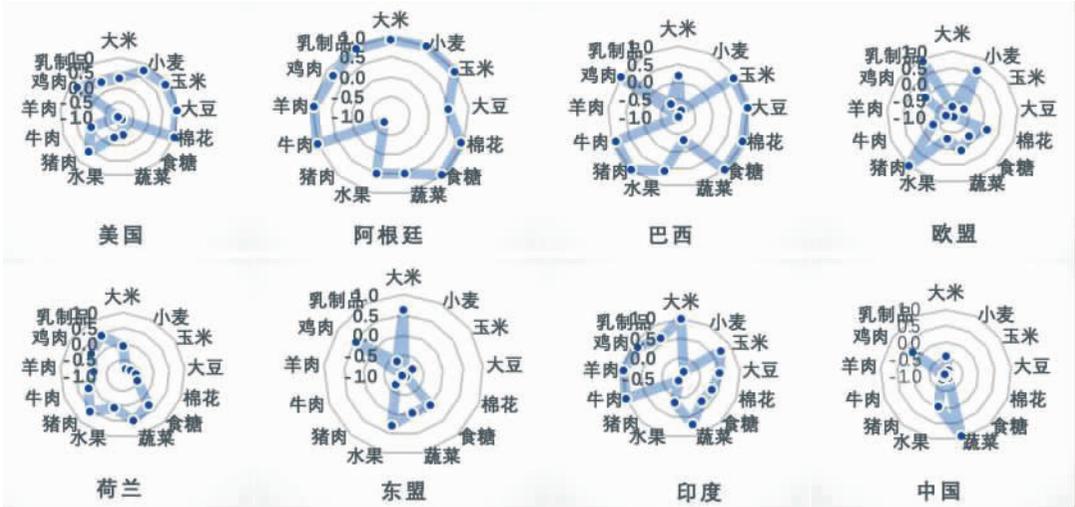


图3 2015—2019年（平均）农产品比较优势国家（地区）对比

数据来源：作者根据联合国商品贸易数据库整理而得。

种粮食亩均成本从 2005 年的 425.8 元增加到 2022 年的 1247.8 元，年均上涨 6.5%，大体到 2012 年前后，我国三种粮食的国内价格已全面超过进口粮食的到岸价格，成为农业竞争力下降的重要原因（见图 4）。



图 4 2005—2022 年三种粮食亩均总成本变化情况 (元)

数据来源：《全国农产品成本收益资料摘要 2023》。

三是农民收入增长势头放缓。由于农业净收益波动下行，特别是外出打工人员增量和增速放缓，近 6 年农民收入的增速比此前 6 年明显下降。2016—2022 年，我国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扣除价格因素年均增长 5.6%，比 2010—2016 年的增速 9.1% 下降了 3.5 个百分点（见图 5）；2022 年全国农村外出打工人数 1.72 亿人，比疫情前的 2019 年减少 235 万人。^① 尤其是中西部脱贫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任务十分繁重，亟待拓宽农民就业和增收新空间。



图 5 2010—2022 年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统计年鉴 2021》《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四是城市过密与乡村过疏并存。一方面是城镇化加速推进，城市面貌日新月异，一些特大城市人口膨胀、交通拥堵、房价高企、空气质量下降等“城市病”凸显；另一方面是农村劳动力、人才、资金、土地等要素大量流失，农村人口老龄化、村庄空心化、农业“失血贫血”和活力不足问题突出（见图 6、图 7、图 8）。本来乡村的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滞后，存在公共品供给不足问题，随着人口大量流失，又出现了乡村住房闲置、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利用不足问题。

①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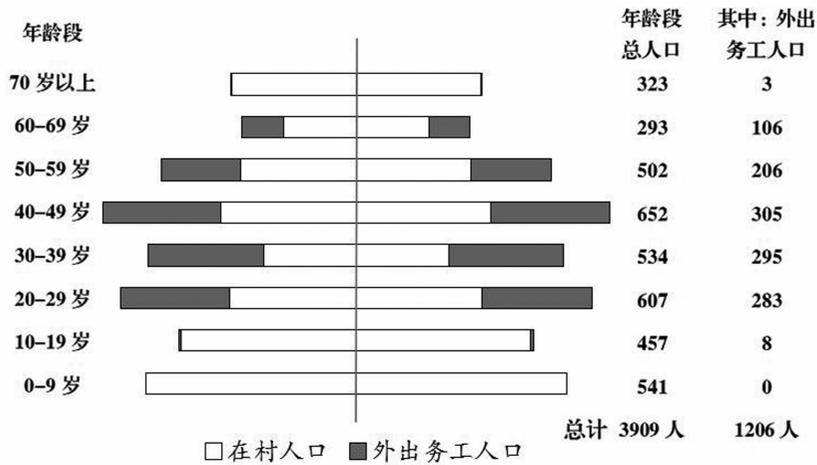


图6 安徽阜阳市太和县赵集乡双龙村人口年龄结构变化

数据来源：作者根据调研数据整理而得（图7、8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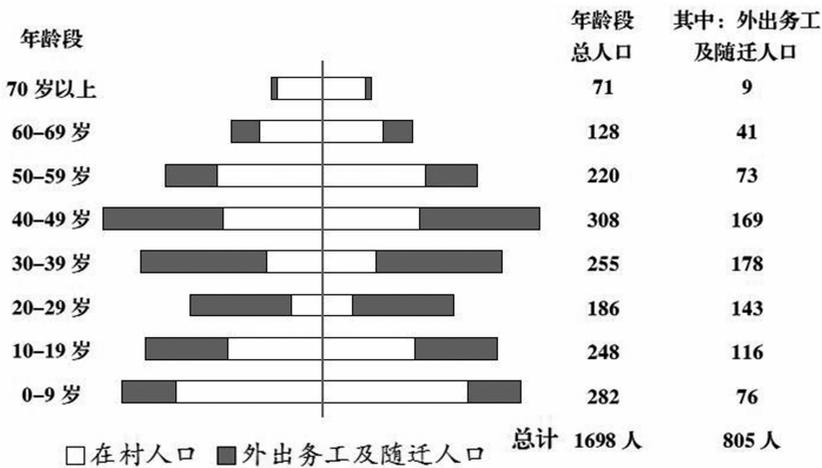


图7 江西抚州市金溪县陆坊乡桥上村人口年龄结构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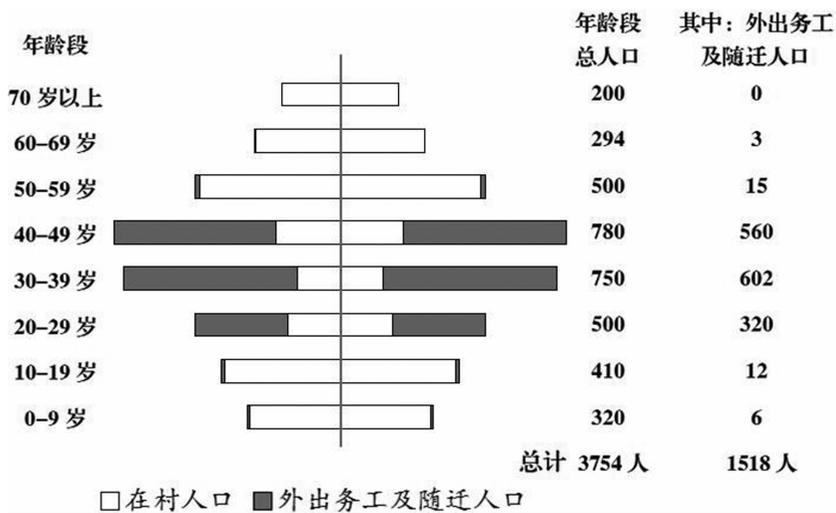


图8 四川达州市大竹县庙坝镇花板桥村人口年龄结构变化

国家的现代化离不开农业农村的现代化。尽管目前我国农业在三次产业中的占比已下降到 7.3%，但农业作为提供农产品的产业，始终是国家现代化的基石，其重要性并不会因为比重下降而弱化。另据测算，到 2035 年我国基本实现现代化时，户籍人口城镇化率约为 65% 左右，也就是说仍有 5 亿多人口生活在农村，农业农村能否同步实现现代化，决定着国家现代化的成色和质量。因此，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是确保国家粮食安全和食物安全的重大任务，是解决我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主要矛盾的关键举措，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必然要求，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如何认识和把握乡村振兴的内涵？可以从两个方面来理解。一是中央明确提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就是要实现“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奋斗目标。笔者理解，这五个方面的工作需要统筹推进，但产业兴旺是乡村振兴的基础，是乡村振兴的首要任务，是带动乡村全面振兴的关键。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说，产业振兴是乡村振兴的重中之重。二是从统筹城乡发展的角度来看，乡村具有与城市不同的功能，乡村振兴不是要把乡村变成城市，而是要把乡村特有的又面临衰败风险的功能振兴起来。农业农村具有多功能性，主要具有三大功能，即提供农产品有效供给、提供生态公共产品、保护和传承中华传统农耕文明。其中，首要的是要确保农产品有效供给，这同样离不开产业兴旺。

二、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路径

振兴乡村产业，既包括一产，也包括适宜在县域经济范围内布局的二、三产业。振兴乡村产业，就是要从各地的实际情况出发，把深度挖掘乡土资源潜力与开发市场需求结合起来，改变传统的资源利用方式和生产经营方式，培育新的具有比较优势的主导产业，通过不断延伸产业链条、拓展农业农村多功能，打造三产融合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为此，要着力抓好以下重点工作。

第一，夯实粮食安全根基，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这是振兴乡村产业的基础，也是衡量乡村产业振兴成效的重要标志。从近年来各地的实践看，推进乡村产业振兴大体有两种主要的模式。一种是以农文旅相结合为特点的田园综合体模式，这种模式依托乡村特有的资源，把城市的新动能引进来，着重开发乡村旅游、休闲、康养等功能，从而带动乡村的振兴。另一种是聚焦主要农产品生产，着力打造农业产业链，以三产融合发展为特点的乡村振兴模式。这两种模式都是可行的、有效的，但相比之下，后一种模式更具有普遍性和全局意义。如前文所述，乡村的首要功能是提供农产品有效供给，所以推进乡村产业振兴，还是要聚焦到夯实农业这个基础上，坚持以推进农业的高质量发展为主要导向，而不能脱离了这条主线。为此，要持之以恒地推进“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一是切实保护耕地，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高土地的利用率和产出率，走主攻单产的技术路线，同时优化农业生产布局。二是努力打好“种业翻身仗”。要从净化种业市场、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入手，进一步明确生物育种产业化这个主攻方向，加快构建以企业为中心的产学研相结合、育繁推一体化的创新平台，力争取得新突破。三是用现代机械、信息、生物、环保技术装备农业，降低农业成本，提高农业的劳动生产率和综合效益。四是大力培育农业新型经营主体，推进土地适度规模经营，建立健全社会化分工的农业服务体系，实现生产方式的现代化。

第二，大力延伸农业产业链，促进三产融合发展。这是振兴乡村产业的发展方向，也是实现乡村产业振兴的有效途径。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物流、储运、批发以及依托全产业链的各种服务业，可以有效地拓展农业的产业链和价值链。其中，加快农产品加工业的发展，是促进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接一连三”的关键，也是从整体上提高农业效益的必然选择。与 30 年前农业产业化经营刚刚起步时

相比，我国农产品加工转化率已经有了明显的提升，农产品加工增加值与农业增加值之比从当时的0.8:1提高到现在的2.2:1，但是与发达国家3:1~4:1的加工转化水平相比，我们还有很大的差距。^① 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业，一是要调整优化布局。应明确农产品加工业布局的产地指向，引导更多的加工企业向县域经济和产区集中，形成原料基地与农产品加工的有机衔接，按加工需求组织原料生产。二是要提升农产品精深加工水平。适应市场需求升级需要，积极开发新产品，加大技术集成应用力度，提高关键装备国产化水平，加强全过程质量管理。三是加强资源综合利用。农产品加工中原料和副产品的循环利用、综合利用大有可为，不仅可以提高产业链附加值，而且有利于清洁生产和环境友好，要进一步扩大资源综合利用试点。四是以加工需求为导向，引导基地建设的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和市场化，从整体上改造农业的经营模式，推动农业技术进步，这是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最重要的动力源泉。

第三，着力拓展农业多功能，积极发展农村新业态。这是振兴乡村产业新的增长点，也是最具成长性的开发领域。乡村旅游业的兴起是农村新业态的典型代表。我国城镇化发展到今天，相对于城市高密度、快节奏的生活方式，乡村的田园风光、清新空气、传统文化和悠闲情趣反倒成了稀缺资源。乡村的价值被重新发现，乡村旅游的开发方兴未艾。比如，四川省发展乡村旅游的行政村占全省行政村总数的1/10，2021年实现乡村旅游总收入3637亿元，比2017年增长了近60%。^② 又比如，云南省从2012年到2021年，乡村旅游接待游客从5600万人增加到3.2亿人，年均增长21.4%，乡村旅游总收入从264亿元增加到1794亿元，年均增长23.7%，累计带动了75万贫困人口脱贫。^③ 乡村旅游已经从早期的“农家乐”发展到了内涵更为丰富的新阶段，许多地方深挖村落传统基因，复合式发展农业体验、特色民宿、遗产传承、文化创意等，使乡村旅游迈上新台阶。农村电商的快速发展是农村新业态的又一典型代表。2021年，全国农村网络零售额达到2.1万亿元，比上年增长11.3%，比2016年翻了一番多；全国农村网商数量达到1632万家，比2017年增长65.5%。^④ 笔者考察过的苏北沭阳县堰下村以种植花卉苗木为主，全村400多农户在阿里巴巴、淘宝、天猫等平台开设网店1200多家，带动从业人员2000多人，吸引12家快递公司入驻该村，成为全国首批20个淘宝村之一。电商的发展不仅提供了便捷的商业模式，增加了农村就业和农民收入，还带动了农业的转型升级和三产深度融合。

第四，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增添乡村振兴新动能。这是振兴乡村产业重要的带动力量，也是推进乡村产业振兴重要的动力来源。乡村与城市是既有分工又相互促进的关系。一方面，城乡是不同产业的不同载体，乡村产业布局一定要符合城乡产业分工体系，不能把适宜在城市集聚发展的产业生硬地搬到乡村，避免重蹈过去乡镇企业“村村点火，户户冒烟”的旧辙，造成资源的浪费和环境的破坏；另一方面，现在讲的乡村振兴，一定是在城乡融合发展大背景下的乡村振兴，没有城市的带动，没有现代要素的进入，乡村振兴任务是不可能完成的。城乡之间产品和要素交换规模的扩大，对于乡村振兴具有决定性意义，可以从供给和需求两端促进乡村的结构性变革，为乡村振兴注入源源不断的新动能。为此，就要进一步破除城乡二元经济结构和二元经济体制的束缚，促进城乡要素双向流动和平等交换；促进城乡规划一体化、基础设施一体化、产业发展一体化、公共服务一体化。大量实践经验证

^① 农业农村部：《农产品加工业的发展与政策》，中国农业出版社，1999年。

^② 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厅：《2021年四川省乡村旅游年度报告》，文化和旅游部网站，2022年7月27日。

^③ 中投顾问产业与政策研究中心：《2017—2021年云南旅游行业深度调研及投资前景预测报告》，中国投资咨询网，2017年5月5日。

^④ 数据来源：农业农村部信息中心。

明，只有把乡村特有的功能和城市的现代要素优势有机结合起来，乡村面貌才能发生实质性变化。

三、处理好龙头企业、集体和农民三者利益关系

振兴乡村产业的过程，既是引导生产要素集聚和优化配置的过程，也是推进农村生产关系再调整、体制机制不断创新的过程。乡村振兴的主体是农民，要充分尊重农民的主体地位。同时也要看到，要把亿万小农与统一大市场有机连接起来，就要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其中，引导工商资本进入农业是必要的。工商资本企业作为农业产业化的龙头企业，具有区别于农户和集体的法人资格，可以实行企业化运作，能够更好地适应市场法则。

工商资本进入农业，通常采取“公司+基地+农户”的方式运作，就必然产生一个与集体和农户的利益关系问题。这个关系处理得好不好，直接关系到项目的成败和乡村产业振兴的成效。以笔者的调查和观察，真正处理好三者利益关系并不容易。以利益联结的紧密程度划分，龙头企业与集体、农户的联结方式一般有四种：一是“订单农业”方式。龙头企业给农户下订单组织生产，双方按合同价格结算，是比较单纯的市场关系，如河南省发展优质专用小麦、湖南省发展优质米、云南省发展花卉产业等，大多采取这种办法。二是租地建基地方式。龙头企业把农民的土地流转过来建生产基地，企业负责基地的开发和经营，农户除了拿到土地租金外，还可以到基地打工，这是比“订单农业”联系更紧密的一种方式。三是“保底收益+二次返利”方式。龙头企业为了调动集体和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在保底价格的基础上，每年再从盈利里边拿出一定比例返给集体和农民，比如江苏省的丝绸集团带动的170个合作社和11万户蚕农，就采取这种二次返利的方式。四是股份合作制。就是企业以资金、技术入股，集体和农户以土地入股，组建股份合作的利益共同体，形成利益均沾、风险共担的机制，这是利益联结最紧密的一种方式，也是笔者认为最值得提倡和推广的一种方式。

选择哪种利益联结方式是市场行为，要由农户和企业去选择，不可采取行政强制的办法去推。现在的问题是，在实践中，龙头企业与集体、农户大多采取松散的利益联结方式，采取紧密型利益联结方式，特别是实行股份合作制的少而又少，为什么呢？笔者发现，这里既有企业方面的问题，也有农民的顾虑。一方面，企业认为其已经支付了土地流转费和劳务报酬，没有必要再让农民入股分红，而且与农民打交道成本高，产生纠纷不好解决，所以对实行股份合作患得患失；另一方面，农民更看重的是眼前利益，对入股合作兴趣不高，不愿意与企业共担经营风险。由此可见，尽管发展紧密型利益联结是我们的政策导向，但真正实行起来是有条件的。这个条件至少有三条：一是要形成一定的规模和批量，在这种情况下，企业和农户谁也离不开谁；二是要提高农民的组织化程度，有了合作社，就可以降低与企业打交道的交易成本；三是要加强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强化企业的社会责任，同时也要培养农民的契约意识。因此，发展紧密型利益联结要讲究条件，要顺势而为、因势利导、水到渠成。

四、用改革的办法破解“人地钱”要素瓶颈制约

去农村做乡村振兴调研，反映最多的困难是缺人、缺地、缺钱问题。在劳动力和人才方面，有技能的青壮劳动力大量外出打工，留下的劳动力数量不足、素质不高，特别是能经营、会管理、懂市场的人才更是稀缺。在项目用地方面，本来地方建设用地指标就紧张，保障农村产业项目用地更难。在投融资方面，农村产业项目通常具有初始投资大、回收周期长的特点，再加上缺乏有效抵押物，金融机构参与投融资的积极性不高。为解决这些问题，2018年印发的《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2021年出台的《乡村振兴促进法》，以及这几年每年印发的中央一号文件，都强调要牢固树立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政策导向，也都明确提出了一系列人才振兴、用地保障、资金支持的政策措施，我们要把这些政策用足用好。本文着重分析如何用改革的办法破解要素瓶颈制约问题。

在强化人才支撑方面，关键是要做好三件事：一是建立和畅通城乡人才双向流动机制。要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返乡下乡人员创业创新文件精神，鼓励更多的农民工、大中专毕业生、退役士兵及科技人才到农村创业创新。在这方面，各地都有许多好的经验。比如，安徽省阜阳市开展“接您回家”活动，江西省抚州市开展“抚商返乡创业、才子返乡创新”活动，四川省达县实施“达商回引工程”等。再比如，贵州省遵义市农业科学研究院落实职务科研成果市场化转化政策，该所研究员余常水有偿获得自己团队研发的“遵辣9号”新品种使用权，在遵义市一家公司入股占比20%，3年来累计推广新品种60万亩，产生效益30亿元，椒农增收5亿元。又比如，中国农业大学李小红教授在云南省最贫穷的十几个村开展脱贫致富示范区先导工程，把农村的闲置资源与城市的新动能结合起来开发产业，面向全国招聘运营管理首席执行官（CEO），并且与当地高校合办乡村CEO培训班，培养新一代乡村职业经理人。二是搭建人才“引育用留”的平台。平台建设不仅要在引才方面制定创业信贷、税收、人才住房、医疗社保、子女教育等方面的优惠政策，建立“但求所用，不求所有”柔性引才机制，最重要的是要打造创业的条件和环境，使人才下乡真正有用武之地。三是要建立县域人才统筹使用制度，有针对性地招揽人才，高效率地使用人才，把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提出的这项制度真正落到实处。

在落实用地保障方面，要按照《乡村振兴促进法》第六十七条的明确规定，重点盘活农村存量建设用地。据笔者调查，把农村未利用和闲置建设用地盘活，是大有文章可做的。一是借鉴农村“三变”改革经验，把闲置资源变成资产，同时探索农村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深化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把闲置宅基地盘活；二是加强村庄规划，引导农村建房适当集中，鼓励有条件的返乡人员到县城购买商品住房，减少乡村分散建房，置换闲置宅基地；三是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实现与国有土地同价同权，完善产权流转和增值收益分配，在增加建设用地供给的同时，还可以倒逼征地制度改革，推动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

在强化金融支持方面，要多管齐下增加乡村振兴的资金供给。一是涉农银行要采取定向降准、涉农贷款增量奖励、涉农贷款风险补偿及分担等措施，引导金融机构扩大对农村产业发展的信贷投放，有条件的可以采取供应链金融模式，实施主办行与龙头企业“一对一”对接贷款；同时通过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改革、宅基地改革等，拓宽集体、农户贷款抵质押物。二是支持龙头企业发行专项债券开展直接融资，建立农村产权交易市场，拓宽直接融资渠道。三是在发展直接、间接投融资市场的同时，更重要的是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继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改革后，集体非土地的经营性资产产权界定不清晰、少数干部说了算、缺乏有效约束激励机制的问题凸显，改革势在必行。深化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就是要将集体经营性资产清产核资、划定股权，确定集体的成员权，将经营性资产折股量化到全体村民，组建股份经济合作社。这项改革非常重要，是市场经济条件下创新集体经济有效实现方式的有益探索，有利于促进要素流动、激活存量资产，也有利于集体经济组织更好地融入市场经济、促进集体经济发展壮大。

五、切实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

2021 年 2 月 25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脱贫攻坚表彰大会上宣告，我国脱贫攻坚战取得全面胜利，完成了消除绝对贫困的艰巨任务，创造了又一个彪炳史册的人间奇迹。同时，总书记又指出，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要求我们切实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项工作，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为落实总书记的重要指示，中央在 2020 年底发出的 30 号文件和近年的中央一号文件，就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5 年过渡期内保持现有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持续推进脱贫地区乡村振兴、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等都提出了明确要求，做出了具体部署。强调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工作主要有以下几方面的直接原因。

第一，一些农户的脱贫基础还不稳固，返贫的可能性仍然存在。不同农户脱贫能力不同，容易返贫的主要是四类农户：一是因家庭缺劳力、缺生产资料、缺技术的脱贫不稳定户；二是在建档立卡时未纳入贫困群体的边缘户；三是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导致刚性支出增加或收入大幅缩减的困难户；四是始终都存在的低保户。据河南、安徽等省的典型调查推算，这四类农户大致占脱贫户的 5%~10%。

第二，扶贫产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待增强。8 年的脱贫攻坚在发展扶贫产业方面取得了有目共睹的成绩。但同时也要看到，一些地方扶贫产业的可持续发展还存在不少问题：有的存在扶贫项目仓促上马、“来得急，去得快”问题，有的存在同质化、低水平过度竞争问题，有的存在政府主导、重建轻管问题，有的存在使用扶贫资金的企业遭遇市场风险使资产收益分红中断问题，等等。任何产业的发展都需要一个培育过程，在贫困村、贫困县、贫困地区发展起来的产业，更需要接受时间考验。

第三，农村居民的收入差距仍呈扩大趋势，需要我们持续关注低收入人口状况。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农村居民按收入 5 等份分组的人均可支配收入相关数据，2012 年，农村 20% 最低收入组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相当于农村 20% 最高收入组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12.2%，而 9 年后的 2021 年，该比例下降到 11.3%，且两个组别平均收入的绝对差距从 1.67 万元扩大到 3.82 万元；2021 年农村 20% 最低收入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仅相当于全国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008 年的水平。另据有关研究，在脱贫攻坚期间，贫困地区农村居民收入差距呈扩大趋势，且其中 20% 收入最低群体的收入增长具有不稳定性。^①

第四，“三区三州”整体贫困问题得到解决后的发展问题仍需给予高度关注。西藏自治区、青甘滇三省涉藏地区、南疆地区，以及云南省怒江州、四川省凉山州、甘肃省临夏州作为深度贫困地区，是全国脱贫攻坚最难啃的“硬骨头”，迄今仍然是全国最落后的地区。从主要经济指标看，“三区三州”8 年脱贫攻坚阶段的增长速度大多高于全国或全省平均水平，但总体上仍呈现相对差距缩小、绝对差距扩大的态势。如西藏自治区人均国内生产总值（GDP）、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但人均 GDP 的绝对差距从 1.5 万元扩大到 2.2 万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绝对差距从 2220 元扩大到 3070 元；又如南疆四地州人均 GDP 相当新疆和全国人均 GDP 的比重分别提高 7.3 和 0.6 个百分点，但绝对差距则分别从 1.9 万元和 2.4 万元扩大到 2.7 万元和 4.4 万元。尤其值得注意的是，“三区三州”还有不少地方的一些指标，不仅绝对差距扩大，而且相对差距也是扩大的。例如，青海省涉藏州县人均 GDP 占全省人均 GDP 的比重下降了 6.7 个百分点，南疆四地州农村居民

^①国务院扶贫办课题组：《中国贫困地区农村居民收入分配与消费研究》，《中国居民收入分配年度报告（2020）》，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21 年。

人均可支配收入占全疆平均收入的比重下降了1.9个百分点，云南省涉藏州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占全省平均水平的比重下降了8.6个百分点，以及南疆四地州、四省涉藏州县、四川省凉山州的人均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与全省全国相比相对差和绝对差都是扩大的。总体上看，“三区三州”这样的深度贫困地区尽管整体上消除了绝对贫困，但仍然未改变全国发展最落后的地位，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任务比其他地区要更加繁重艰巨。

由于以上四个方面的理由，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必要性和紧迫性。同时，巩固和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又具有多方面的重要意义。首先，是脱贫户和脱贫地区在新起点继续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客观需要，也是进一步增强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说服力的需要。其次，是进一步夯实乡村振兴基础的需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密不可分，是做好“三农”工作的姊妹篇，只有使脱贫地区加快发展起来，才能更充分地发挥乡村的功能，实现乡村振兴宏伟目标。最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还关系到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亿万脱贫人口的收入增加了，就为扩大国内大市场、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带来了新的机会，注入了新的活力；脱贫地区大踏步赶上来，就为促进区域间良性互动、发挥不同地区比较优势创造了更有利的条件。总之，把脱贫攻坚成果巩固住，就意味着我们可以在更高起点上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这对促进国民经济高质量发展和实现现代化目标具有极为重大的现实意义。

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涉及方方面面，核心是要促进脱贫地区发展、脱贫人口增收。为此，首先要做好以下三方面的基础性工作。

第一，明确低收入人口识别标准，建立常态化帮扶机制。为落实中央关于对农村低收入人口建立健全动态监测与精准帮扶机制的要求，首先就要明确农村低收入人口的识别标准。国际国内划分低收入人口一般有三个办法。一是按照每人每日摄入的热量或恩格尔系数划分，如我国1986年第一次制定的206元的贫困标准，即是按每人每天需摄入最低的热量、蛋白质和脂肪折成收入计算的；1965年美国制定贫困标准，则是按恩格尔系数在30%以上的标准折算成当年收入制定的。二是按照居民平均收入或居民收入中位数的一定比例来划分。其中，选择中位数有利于消除过高极值引起的偏差，更接近人们的直观感受，比如欧盟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分别将居民收入中位数的60%和50%作为相对贫困标准。三是采用多维指标确定划分标准，即以收入指标为主，同时综合考虑家庭生活水平和发展能力等指标划定低收入人口，如我国在脱贫攻坚阶段识别建档立卡贫困户就是采取这个办法。统筹考虑我国居民收入的实际情况及低收入人口帮扶的需要与可能，建议将农村居民收入中位数的45%作为低收入人口的识别标准。以2020年我国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15204元计算，45%的低收入线为6842元，对应的农村人口约8000万人，占农村人口的比重约为10.5%。这条线相当于2020年我国绝对贫困标准约4000元的1.7倍和当年农村平均低保标准5247元的1.3倍，既拉开了差距，又保持了一定的连续性，同时与我国农村低收入人口的实际情况也是相符的。在明确农村低收入群体识别标准的同时，要抓紧制定帮扶政策，根据目标群体的不同类型、困难原因、困难程度等开展帮扶工作，做到凡困必帮、有难必救。同时要建立健全动态调整和动态监测机制，把对农村低收入人口的帮扶工作真正落到实处，真正做到常态化。

第二，守住不发生大规模返贫底线要聚焦重点人群、重点地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涉及中西部22个省份、832个县（市、区）、12.8万个脱贫村，9899万脱贫人口和几千万农户。这些地方和人群的脱贫质量是不同的，有些地方和人群可以说已经彻底拔掉了穷根，但也有一些地方和人群仍然存在返贫风险。因此，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既要落实到所有脱贫地区和脱贫人口，同时也要区分轻重缓急、突出重点。突出重点分两个层面：在脱贫农户层面，要重点关注四类农户，即脱贫不稳

定户、边缘户、困难户及低保户。在建立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时，要把这四类农户作为重点，定期检查、及时帮扶、动态清零。在脱贫地区层面，要重点关注原深度贫困地区。在已脱贫的深度贫困地区中，又要特别关注“三区三州”。在“三区三州”中，从目前情况看，问题比较多的依然是南疆四地州、青海省及四川省涉藏州县，以及四川省凉山州、甘肃省临夏州。这些地区虽然绝对贫困消除了，但基础不稳固，发展的底子薄，因此帮扶的力度不能减弱。

第三，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要注意防止两种倾向。中央已明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设定 5 年过渡期，要求过渡期内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严格落实“四个不摘”的要求，即不摘责任、不摘政策、不摘帮扶、不摘监管；同时中央又指出，现有帮扶政策该延续的延续、该优化的优化、该调整的调整。总的来说，就是要保持现有帮扶政策的“大稳定、小调整”，这是十分必要的。那么，为什么有的帮扶政策要调整优化呢？这是因为不同阶段的实际工作需要不同。例如，在脱贫攻坚阶段，建档立卡贫困户享受了不少倾斜政策。在健康扶贫方面，一般农户住院治疗报销比例为 60%，贫困户可以报销 90%；在教育扶贫方面，贫困户学生从学前教育到上大学都可以得到补助，一般农户则较少补助或没有补助；在资产收益扶贫方面，贫困户可以享受，非贫困户则不能享受，等等。在绝对贫困问题解决后，这些特殊政策是否要调整？笔者在与乡村干部和老百姓座谈时提出这个问题，他们总的态度是，在脱贫攻坚阶段实行这些政策是必要的，贫困户“销号”后，这些政策可以保留一段时间，但不能“政策跟一辈子”，否则就会引起脱贫户与非贫困户特别是“边缘户”的矛盾。所以，这类帮扶政策要进行调整优化，调整的方向是逐步向低收入人口帮扶政策过渡。这里需要特别指出的是，在扶贫特殊政策向常态化低收入人口帮扶政策的过渡中要注意防止两种倾向：一种倾向是该调整优化的没有调整优化，这样不仅会陷入“福利陷阱”，而且不利于调动最广大农民群众投身乡村振兴的积极性；另一种倾向是该延续的不延续，该加强的不加强，采取“脱包袱”的态度，弱化对脱贫户和脱贫地区的帮扶支持力度，这样做也是十分不对的，搞不好会使脱贫攻坚成果得而复失。总之，“十四五”时期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关键时期，一定要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作为政府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抓紧抓好。

参考文献：

1. 陈锡文：《当前农业农村的若干重要问题》，《中国农村经济》，2023 年精华版。
2. 刘守英、王一鹤：《从乡土中国到城乡中国》，《管理世界》，2018 年第 10 期。
3. 杜鹰：《小农生产与农业现代化》，《中国农村经济》，2018 年第 10 期。
4. 杜鹰：《中国的粮食安全战略》，《农村工作通讯》，2020 年第 21、22 期。
5. 杜鹰：《认真总结脱贫攻坚实践经验，切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宏观经济管理》，2021 年第 6 期。
6. 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课题组：《新时期我国农业对外开放与高质量发展问题》，《全球化》，2022 年第 1 期。
7. 杜鹰：《确保国家食物安全与构建农业新发展格局》，《乡村振兴文稿》，2022 年第 5 期。

责任编辑：李 蕊

我国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时代意义和思路建议

刘泉红 杨长湧 孔亦舒

摘要：当前，世界进入新的动荡变革期，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时代意义更加凸显。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我国为维护世界和平与促进共同发展贡献的中国智慧，为改革完善全球治理体系树立的中国方案，为人类文明走向提出的中国主张，为世界和平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的中国宣言，以高水平开放推动经济全球化健康发展的中国实践。本文认为，新发展阶段我国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应坚持维护国际秩序、坚持共建共享、坚持人民至上、坚持系统观念、坚持广泛团结、坚持自信自立，按照从利益共同体到责任共同体再到命运共同体的逻辑路线，将推动构建相互尊重、公平正义、合作共赢的新型国际关系作为主要方向，夯实周边命运共同体，打造“一带一路”命运共同体，坚持真正的多边主义，与各国共同推动全球治理体系改革，不断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走深走实。

关键词：人类命运共同体 全球治理体系 和平发展

作者简介：刘泉红，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研究员；

杨长湧，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研究员；

孔亦舒，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副研究员。

一、研究背景

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要倡导人类命运共同体意识，在追求本国利益时兼顾他国合理关切，在谋求本国发展中促进各国共同发展，建立更加平等均衡的新型全球发展伙伴关系，同舟共济，权责共担，增进人类共同利益”。^① 2013年3月，习近平主席在莫斯科国际关系学院演讲时，第一次明确提出“命运共同体”理念，指出“人类生活在同一个地球村里，生活在历史和现实交汇的同一个时空里，越来越成为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命运共同体”。^② 2015年，习近平主席在第七十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时发表题为《携手构建合作共赢新伙伴 同心打造人类命运共同体》的讲话。2017年，习近平主席在联合国日内瓦总部发表题为《共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演讲。

^①胡锦涛：《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中央人民政府网，2012年11月17日，https://www.gov.cn/ldhd/2012-11/17/content_2268826.htm。

^②习近平：《习近平谈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人民网，2022年2月17日，<http://politics.people.com.cn/n1/2022/0217/c1001-32354228.html>。

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把握人类社会历史经验和规律，汲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思想智慧，从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战略高度，为人类社会实现共同发展、长治久安、持续繁荣创造性地提出的重要思想（杨洁篪，2022）。在历史唯物主义的视野中，人类命运共同体是人类社会发展道路中不同社会形态基于互利共赢的基本导向和价值理念共同推进全球化发展的过程和图景，是对 21 世纪历史唯物主义理论发展的原创性贡献（刘同舫，2018），是马克思主义社会共同体思想的继承和发展（邵发军，2016）。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反映了我国对国际法社会基础的重新认识，其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引入全球治理，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共同体的学说，对我国参与全球治理体系变革具有重要价值，有助于促进对我国与世界关系的认知，有助于提升我国国际话语权（张辉，2018）。已有研究从历史、现实、未来等多个维度阐释了人类命运共同体做出的理论和实践贡献（丛占修，2016；吴志成、吴宇，2018；汤德森等，2023）。

此外，学术界对人类命运共同体的科学内涵、思想渊源、路径选择等多方面进行了研究。比如，王寅（2017）认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内涵包括五个方面。李包庚（2020）认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引领世界普遍交往”的中国智慧与中国方案。徐占忱（2022）认为，应把共同创造惠及所有人的幸福生活作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最高宗旨，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具有鲜明的价值至上性。

当前，世界之变、时代之变、历史之变正以前所未有的方式展开，^①我国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面临的内外环境发生深刻变化，新发展阶段我国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时代意义更加凸显，逻辑路线和发展方向也应与时俱进。本文在已有研究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分析新发展阶段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时代意义，提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应坚持的六大原则、逻辑路线和主攻方向，以期对人类命运共同体的理论研究和实践贡献智慧。

二、新发展阶段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时代意义

（一）世界进入新的动荡变革期，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我国为维护世界和平与促进共同发展贡献的中国智慧

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反映了我国维护世界和平与共同安全的中国主张。当今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进入新的动荡变革期。霸权主义对世界和平构成威胁，兵戎相见时有发生，冷战思维和强权政治阴魂不散，恐怖主义、难民危机、重大传染性疾病、气候变化等非传统安全威胁持续蔓延。^②特别是新冠疫情以特殊形式告诉世界，人类共同面临的各种安全风险正在明显增加。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主张通过对话协商和共建共享，实现世界的持久和平与普遍安全，顺应了时代潮流，反映了各国人民期盼，生动诠释了我国为世界谋和平、为人类谋大同的大国担当。

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为促进世界共同发展进步指明了方向、描绘了蓝图。当前世界经济持续低迷，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保护主义、单边主义上升，国际贸易和投资急剧萎缩，^③国家之间、阶层之间收入差距拉大。人类命运共同体的理念主张通过合作共赢，推动经济全球化健康发展，实现

^①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中央人民政府网，2022 年 10 月 25 日，https://www.gov.cn/xinwen/2022-10/25/content_5721685.htm。

^②习近平：《共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人民网，2021 年 1 月 1 日，<http://politics.people.com.cn/n1/2021/0101/c1024-31986598.html>。

^③习近平：《我国正处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时期》，中央人民政府网，2020 年 10 月 14 日，https://www.gov.cn/xinwen/2020-10/14/content_5551198.htm。

各国共同繁荣，符合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体现了我国在促进全球共同发展上的责任与担当。在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指引下，我国将与世界各国共同践行全球发展倡议，建设人人免于匮乏、获得发展、享有尊严的光明前景和美好世界。

（二）全球治理体系与国际形势变化的不适应不对称前所未有，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我国为改革完善全球治理体系树立的中国方案

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是对全球治理体系的理论与实践创新，将推动打造共商共建共享的全球治理格局。当今世界正处于大调整大分化大重组时期，全球治理体系改革滞后，不能适应国际形势变化的需要。比如，过去数十年，国际经济力量对比深刻演变，而全球治理体系未能反映新格局，代表性和包容性很不够；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全球产业布局不断调整，新的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日益形成，而贸易和投资规则未能跟上新形势，机制封闭化、规则碎片化问题十分突出；全球金融治理机制未能适应新需求，难以有效化解国际金融市场频繁动荡、资产泡沫积聚等问题。^① 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倡导共商共建共享的全球治理观，以共建“一带一路”为主要平台实践这一治理观，反映了世界各国推动全球治理体系朝着更加公正合理方向发展的要求，是对我国一贯奉行的独立自主和平外交政策的继承和发展，是对“基于实力”的霸权主义外交和治理观的否定与超越，是我国针对全球治理问题贡献的中国智慧，必将推动全球治理格局打开新局面、呈现新气象。

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有利于树立我国负责任大国的良好形象，提升我国在全球治理中的话语权。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融会贯通古今中外关于人类发展的优秀文化思想，较之西方倡导的价值观，内容更为丰富、更加包容，回答了人类应当往何处去这个基本问题，明确了国与国相处的基本原则，提出了解决和平与发展问题的系统方案，为全球治理烙上了独特的中国风格，得到联合国等国际组织及各国人民越来越广泛的响应与支持，成为中国特色大国外交的鲜明旗帜，也成为我国在全球治理体系中独树一帜的重要标志。

（三）人类文明站在十字路口，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我国为人类文明走向提出的中国主张

人类正面临走向文明互鉴还是文明冲突的历史抉择。公元15世纪前后，西方走出“黑暗的中世纪”，建立起近代民族国家，开启了现代化进程，近代文明进入辉煌发展阶段。文艺复兴、地理大发现、启蒙运动、宗教改革和第一次工业革命等，带来西方国家生产力的高速发展和生产关系的深刻变革，从根本上改变了西方文明曾经“落后”的地位，并带动了西方社会从经济基础到上层建筑、从政治思想到文学艺术的全面发展。自此，西方文化向世界其他地区的传播成为文化交流领域的新特征。18世纪以来，随着英国、德国、法国、美国等国家的国力提升，其推行的资本主义和基督教文明在全球占据强势地位，“欧洲中心论”“西方中心论”也不断强化。“二战”后，世界形成两大阵营、两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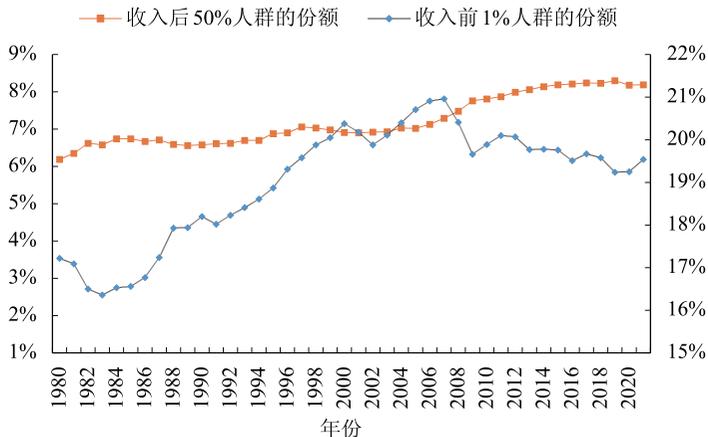


图1 1980—2021年全球收入分配差距变化

数据来源：世界不平等数据库（WID）。

^①习近平：《共担时代责任，共促全球发展》，《求是》，2020年第24期。

社会制度、两大强国对峙的局面，意识形态对抗压过文明冲突，成为世界的主要矛盾。这一局面随着 20 世纪 80 年代末、90 年代初苏东剧变而瓦解，代之而起的是中华文明、西方文明、印度文明、伊斯兰文明、东正教文明、拉美文明、非洲文明等多种文明竞相勃发格局。在此背景下，人类文明发展的两条道路、两种命运发生激烈碰撞。一种是美西方一些保守势力主张的“文明冲突论”，认为在苏联解体后，不同文明之间的冲突将成为人类冲突的主要形式。随着我国通过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实现伟大复兴，这种文明冲突论得到美西方保守势力的信奉与追捧。与文明冲突论相伴生的是地缘政治冲突的不可妥协论。根据这一理论，尽管“冷战”结束，但文明冲突成为地缘政治斗争的新焦点。只要不同文明的差异存在一天，地缘冲突就必然持续一天，人类持久和平便永远难以实现。另一种是我国主张的“文明互鉴论”，认为文化没有高下、优劣之分，只有特色、地域之别。文化差异是人类文明发展进步的不竭动力。只有通过各文明之间的交流合作，互学互鉴，才能实现全人类的和睦相处。在人类生活在同一个地球村里，越来越成为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命运共同体趋势下，这种文明互鉴论得到越来越多有识之士的支持，站在了历史正确的一边。

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我们为人类文明走向提出的中国主张。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主张，每种文明都有其独特魅力和深厚底蕴，都是人类的精神瑰宝。文明因多样而交流，因交流而互鉴，因互鉴而发展。人类文明的光明前景必须摒弃强调冲突、强调矛盾的错误观念。无论是沉溺于意识形态斗争的冷战思维不能自拔，还是迷惑于“文明冲突”思维难以超脱，都是反人类文明发展进步的康庄大道而行之，势必难以久持。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推动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社会文明、生态文明协调发展。^①在此基础上，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秉持“各美其美、美人之美、美美与共、天下大同”的历史胸怀和文明大局观，促进全球多元文明百花齐放、千帆竞发、交汇融合。这是我们在人类文明十字路口提出的中国主张，是引领人类文明未来发展的必由之路。

（四）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我国以史为鉴、开创未来，为世界和平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的中国宣言

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牢牢把握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主动权的重大方略。人类命运共同体既是为世界谋大同的中国智慧，也是为民族谋复兴的国际经略。中国的发展离不开世界，世界的发展离不开中国。党的十九大提出“两步走”战略安排，到 2035 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到本世纪中叶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②党的二十大再次强调了这一安排。实现这个战略安排，要求我国高举人类命运共同体旗帜，与各国人民同舟共济，站在全人类高度，建设持久和平、普遍安全、共同繁荣、开放包容、清洁美丽的世界，共同保护好发展好我们赖以生存的地球家园，为我国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创造有利的国际环境。

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新发展阶段为世界和平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的中国宣言。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向全世界庄严宣告，我们实现了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在中华大地上全面建成了小康社会，历史性地解决了绝对贫困问题，正在意气风发向着全面建成社会

^①习近平：《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央人民政府网，2021 年 7 月 1 日，https://www.gov.cn/xinwen/2021-07/01/content_5621847.htm。

^②习近平：《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共产党员网，2017 年 10 月 18 日，<https://news.12371.cn/2018/10/31/ARTI1540950310102294.shtml?from=groupmessage&isappinstalled=0>。

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当前，我国发展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经济实力更加雄厚，科技实力突飞猛进，综合国力大幅提升，有信心、有能力也有责任为世界和平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习近平总书记鲜明指出，中国共产党关注人类前途命运，同世界上一切进步力量携手前进，中国始终是世界和平的建设者、全球发展的贡献者、国际秩序的维护者！^① 这是新发展阶段我国对世界的庄严承诺，既通过国际开放合作促进自身发展，更通过自身发展为全球贡献和平与发展的强大力量。

（五）新发展阶段我国参与国际合作与竞争的新优势更加凸显，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我国发挥优势把握机遇以高水平开放推动经济全球化健康发展的中国实践

新发展阶段我国参与国际合作与竞争、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面临诸多新优势新机遇。从自身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日益显现，综合国力显著增强，强大国内市场、完整工业体系、丰富人力资源等国际合作与竞争新优势加快形成，社会大局保持长期稳定。从国际看，“东升西降”是大势所趋，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群体性崛起，我国在全球治理中居于越来越重要的地位，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这些优势与机遇，使我国有思想、有力量、有基础、有经验，进行前瞻谋划、顶层设计、总体布局、务实推动，携手更多理念相近、志同道合的国际伙伴，把握首倡主动权，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这项伟大事业行稳致远。

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我国以高水平开放促进经济全球化健康发展的总实践与总旗帜。在交通运输技术、信息技术非常发达的现代社会，任何国家均需要与其他经济体取长补短，共同创造利益、承担责任，才能有效实现自身经济和世界经济的共同发展。“二战”后很长时期，美国作为对外开放水平最高的经济体，曾经承担了全球化引领者的角色，在一定时期内有效带动了全球化深入发展和世界经济繁荣。但美国主导下的上一轮全球化，从根本上是服务于大型跨国公司和垄断资本，过于注重创造经济利益而忽视合理的利益分配以及共同承担责任，在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下，其弊端日益暴露，已经难以为继。我国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既强调通过高水平开放同各国分享我国经济发展红利、为全球化健康发展提供更广阔的中国市场，更强调通过共建“一带一路”倡议等国际公共产品，有效解决基础设施不足、发展差距扩大等全球化健康发展的瓶颈问题，在创造财富的同时更加公平地分配财富，缩小国家之间、群体之间的收入差距，推动经济全球化朝着更加开放、包容、普惠、平衡、共赢的方向发展。近代以来，无论是英国主导的经济全球化，还是美国主导的经济全球化，都很难将自身发展与经济全球化健康发展完全有机统一起来。我国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必将成为这方面的伟大实践和光辉典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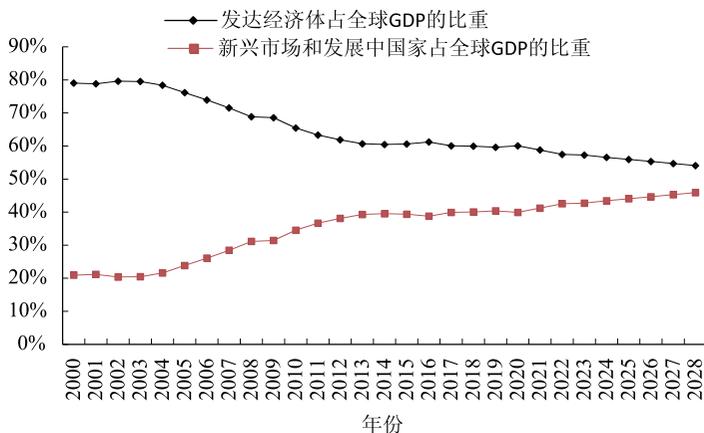


图2 2000—2028年发达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在全球GDP中的占比变化

数据来源：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

^①习近平：《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央人民政府网，2021年7月1日，https://www.gov.cn/xinwen/2021-07/01/content_5621847.htm。

三、新发展阶段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应坚持的几个原则

坚持维护国际秩序。“二战”后，世界形成了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以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为基础的国际关系基本准则。^① 我国是这套体系、秩序与准则的参与者、受益者和贡献者。我国提出并践行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绝不是 在 现有 国际 体系 之外 另 起 炉 灶 或 推 倒 重 来 ， 而 是 站 在 全 人 类 前 途 命 运 的 高 度 ， 构 建 相 互 尊 重 、 公 平 正 义 、 合 作 共 赢 的 新 型 国 际 关 系 ， 扩 大 利 益 汇 合 点 ， 画 出 最 大 同 心 圆 。 中 国 始 终 是 世 界 和 平 的 建 设 者 、 全 球 发 展 的 贡 献 者 、 国 际 秩 序 的 维 护 者 、 公 共 产 品 的 提 供 者 ， 将 不 断 以 中 国 的 新 发 展 为 世 界 提 供 新 机 遇。^②

坚持共建共享。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是属于全世界的公共品。在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中，应坚持真正的多边主义，坚定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和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以共建“一带一路”为主要平台，调动各方积极性，运筹好各方资源，促进各方平等参与、平等对话、平等协商，推动各方各施所长、各尽所能、共担责任、共御风险，寻求各方利益交汇点和合作最大公约数，使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惠及各方，打造利益共同体、责任共同体、命运共同体。

坚持人民至上。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一经提出，就得到国际社会热烈响应，形成越来越大的影响力，归根结底是因为它代表了世界各国人民的根本利益。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应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同一切爱好和平的国家和人民一道，弘扬和平、发展、公平、正义、民主、自由的全人类共同价值，推动经济全球化朝着更加开放、包容、普惠、平衡、共赢的方向发展，推动全球治理体系朝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改革完善，在共建“一带一路”中努力实现高标准、惠民生、可持续目标，使各国人民都能成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参与者、受益者和贡献者。

坚持系统观念。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一个涉及多层次多领域多方面的系统工程，需要充分运用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应统筹协调伙伴关系、安全格局、经济发展、文明交流、生态建设等方面的努力，统筹协调利益共同体、责任共同体和命运共同体建设，统筹协调双边命运共同体、区域命运共同体和全球命运共同体建设，统筹协调共建“一带一路”与各国发展战略对接，推动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的质量、结构、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坚持广泛团结。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大家的事，需要世界各国人民齐心协力应对挑战，开展全球性合作。在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中，应坚持大团结大联合，坚持一致性和多样性统一，坚持合作、不搞对抗，坚持开放、不搞封闭，坚持互利共赢、不搞零和博弈，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积极因素，最大限度凝聚起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彰显人类文明的力量。

坚持自信自立。我国是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的首倡者，只有以越来越自信自立的姿态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才能为推动世界和平与发展做出更大贡献。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应高举和平、发展、合作、共赢旗帜，奉行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推动建设新型国际关系，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以中国的新发展为世界提供新机遇。同时，充分发扬敢于斗争、敢于胜利的精神，反对霸权主义、强权政治，绝不允许任何外来势力欺负、压迫、奴役我们，任

^①习近平：《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有力法治保障》，新华网，2021年2月28日，http://www.xinhuanet.com/politics/leaders/2021-02/28/c_1127149742.htm。

^②习近平：《在第七十六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上的讲话》，新华网，2021年9月22日，http://www.news.cn/2021-09/22/c_1127886754.htm。

何国家不要指望我国会拿自己的核心利益做交易，任何人不要幻想让我国吞下损害自身利益的苦果。

四、新发展阶段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逻辑路线

寻求共同利益，稳固利益共同体。一方面依托强大国内市场优势统筹国内国际双循环，推动进出口协调发展，实施高质量“引进来”和高水平“走出去”并重，深化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开放，稳步拓展规则等制度型开放，深化共建“一带一路”务实合作，为世界经济复苏和各国经济增长提供市场、商品、资本、技术等要素资源，以自身发展带动全球发展。另一方面积极推动全球经济治理体系改革完善，支持世界贸易组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二十国集团、金砖国家、亚太经合组织等全球和区域多边机制充分发挥建设性作用；积极参与多双边区域投资贸易合作机制，推动新兴领域经济治理规则制定，构建面向全球的高标准自由贸易区网络；^①推动各国坚持公平包容、打造平衡普惠的发展模式，让各国人民共享经济发展成果。

履行共同责任，夯实责任共同体。着力推动构建总体稳定、均衡发展的新型大国关系框架。推动全世界树立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新安全观，支持联合国安理会发挥止战维和的核心功能，充分发挥我国在化解地缘冲突、打击恐怖主义、遏制重大传染性疾病、应对气候变化、维护网络安全等领域的重大建设性作用，推动主要国家承担起维护世界和平、安全和稳定的国际责任，全面加强相关领域国际合作，全面加强相关领域国际组织功能，健全应对各种传统和非传统安全风险的有效机制。

追求共同价值，打造命运共同体。深化对全人类共同价值的研究阐释，将其作为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的基本价值观基础，构建反映时代特征、具有中国特色的全人类共同价值话语体系和行动方案，推动全人类共同价值广泛接受。

五、新发展阶段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主要方向

着力构建新型大国关系。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大国关系是关键。只要大国之间打不起来，和平就有保证；只要大国之间加强合作，发展就有动力。我国是在世界政治经济格局中具有举足轻重地位的大国，应将推动构建新型国际关系特别是大国关系，作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基本路径，秉持相互尊重、公平正义、合作共赢原则，走出一条对话而不对抗、结伴而不结盟的国与国交往新路，构建总体稳定、均衡发展的大国关系框架。

夯实周边命运共同体。周边是我国的安身立命之所、发展繁荣之基，在我国外交全局中始终居于首要位置，夯实周边命运共同体是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优先方向。应按照亲诚惠容理念和与邻为善、以邻为伴周边外交方针深化同周边国家关系，欢迎周边国家搭乘我国发展快车，让我国发展成果更多惠及周边。深化巩固周边国家作为共建“一带一路”首要合作伙伴和首要受益对象的地位，深入推动与周边国家基础设施、规章制度、人员交流三位一体的互联互通。积极倡导亚洲安全观，通过对话合作促进各国和本地区安全，推动地区长治久安和持久繁荣，打造亚洲命运共同体。

打造“一带一路”命运共同体。“东升西降”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广大发展中国家在全球治理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是我国在国际事务中的天然朋友，也是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可靠

^①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央人民政府网，2020年11月3日，https://www.gov.cn/zhengce/2020-11/03/content_5556991.htm?trs=1。

朋友和伙伴。应秉持正确义利观和真实亲诚理念加强同发展中国家团结合作，将共建“一带一路”作为团结发展中国家不断朝着人类命运共同体方向迈进的主要平台，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秉持绿色、开放、廉洁理念，加强发展战略和政策对接，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深化经贸投资务实合作，架设文明互学互鉴桥梁，共同加强区域安全保障，建设更紧密的卫生合作伙伴关系、互联互通伙伴关系、绿色发展伙伴关系、开放包容伙伴关系，使命运共同体理念在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坚持真正的多边主义推动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当今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霸权主义对世界和平与发展构成威胁，国际社会需要真正的多边主义去推动解决各种错综复杂的问题。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应始终秉持共商共建共享的全球治理观，倡导国际关系民主化，坚定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和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支持扩大发展中国家在国际事务中的代表性和发言权。支持多边贸易体制改革完善，推动二十国集团、金砖国家、亚太经合组织等更好发挥作用，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维护开放型世界经济体制。推动全球治理理念创新发展，发掘中华文化中积极的处世之道、治理理念同当今时代的共鸣点，努力为完善全球治理贡献中国智慧、中国力量。

参考文献：

1. 习近平：《携手构建合作共赢新伙伴 同心打造人类命运共同体》，人民网，2015年9月29日。
2. 习近平：《共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人民网，2021年1月1日。
3. 杨洁篪：《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人民日报》，2022年11月22日。
4. 刘同舫：《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对历史唯物主义的原创性贡献》，《中国社会科学》，2018年第7期。
5. 邵发军：《习近平“人类命运共同体”思想及其当代价值研究》，《社会主义研究》，2017年第4期。
6. 张辉：《人类命运共同体：国际法社会基础理论的当代发展》，《中国社会科学》，2018年第5期。
7. 丛占修：《人类命运共同体：历史、现实与意蕴》，《理论与改革》，2016年第3期。
8. 吴志成、吴宇：《人类命运共同体思想论析》，《世界经济与政治》，2018年第3期。
9. 汤德森、杨邦、张晨：《习近平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的丰富内涵与时代价值》，《社会主义研究》，2023年第2期。
10. 王寅：《人类命运共同体：内涵与构建原则》，《国际问题研究》，2017年第5期。
11. 李包庚：《世界普遍交往中的人类命运共同体》，《中国社会科学》，2020年第4期。
12. 徐占忱：《新时代一体推进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和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的思考》，《全球化》，2022年第1期。

责任编辑：李蕊

产业链供应链调整布局的 国际经验与启示

韩晓旭 邱 灵

摘要：百年变局、世纪疫情和乌克兰危机影响交织叠加，地缘政治竞争和大国博弈加剧，国际产业分工格局和竞争版图加速重构。客观认识和科学把握国际产业链供应链调整布局的演变趋势及主要做法，对中国有效应对严峻复杂的国际形势、维护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具有重要意义。本文分析了国际产业链供应链调整布局的四大演变趋势，总结主要发达经济体和新兴经济体产业链供应链调整布局的主要做法，在此基础上，提出重视供应链“断链”风险、产业链“外迁”风险、高技术“掉链”风险、创新链“脱钩”风险、政策端“壁垒”风险，强化动态监测预警、关键环节根植、自主自立自强、多元开放合作、产业政策转型，不断提升中国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和现代化水平。

关键词：产业链 供应链 产业布局 国际经验

作者简介：韩晓旭，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城市规划师；

邱 灵，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经济与技术经济研究所研究员。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世界贸易和产业分工格局发生重大调整（王昌林，2020；于洪君，2020；樊纲，2021）。新冠疫情全球大流行叠加中美贸易摩擦升级和乌克兰危机爆发，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加速重构（费洪平等，2021；金碚，2021；徐杰，2021；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课题组，2021）。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问题，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要着力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客观认识和科学把握国际产业链供应链调整布局的演变趋势及主要做法，对中国维护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具有重要意义，对中国有效应对严峻复杂的国际形势、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也具有深远意义。

一、国际产业链供应链调整布局的演变趋势

全球性产业结构调整与转移推动了国际产业分工从产业间分工向产业内分工、再到产品内分工的动态演化，并呈现以跨国公司为主导、以价值链细分的要素分工为主要形式、以业务和服务外包活动为主要实现方式的发展态势（沈志渔、罗仲伟，2006）。当前全球分工体系仍处于发达国家占据主导、新兴市场国家紧随配套的“中心—外围”发展格局，新兴经济体在全球分工地位逐步提升，全球产业

链供应链正由原来的美国等发达国家从事研发及中高端产品制造、中国等发展中国家从事中低端产品制造和组装加工、中东和俄罗斯等提供能源的“大三角”模式，向北美、欧盟和亚洲“三足鼎立”格局转变，区域内贸易成为逆全球化思潮和贸易保护主义持续蔓延背景下经济全球化的重要补充。

（一）国际产业发展格局经历四次重大调整

工业化发端于 17—18 世纪的西欧及西欧移民国家，并支撑这些先发国家长期居于全球主导地位的经济基础和综合实力。第一次产业转移即美国跃居全球第一制造大国：在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以“电气时代”为标志的第二次科技革命中，资本主义国家相继完成工业化，美国因广泛应用了第二次科技革命成果并以绝对优势取代英国成为全球制造业第一大国，20 世纪 50 年代初美国制造业增加值占全球总量的 40% 左右。第二次产业转移即战后日本崛起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20 世纪 50 年代开始，美国集中力量大力发展新兴的半导体、医药、信息通讯等技术密集型产业，而将纺织、钢铁、造船、日化等资本密集型和低技术密集型产业转移到经济发展水平略低但国内产业基础较好的日本，推动日本经济空前发展并迅速崛起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与美国和西欧共同成为“世界制造业中心”，1955—1973 年日本人均国内生产总值（GDP）年均增速超过 9%。第三次产业转移即“亚洲四小龙”成为新增长极：20 世纪 60 年代开始，亚洲的韩国、新加坡、中国台湾和中国香港先后承接以美国、日本为主的发达国家产业转移，成功使其产业结构递次向劳动密集型、资本密集型、资本与技术密集型产业过渡，逐渐成为新的制造中心并步入或接近发达经济体行列，1970—1990 年“亚洲四小龙”经济增速之高、持续时间之长堪称一大经济奇迹。第四次产业转移即中国成为世界制造业第一大国：20 世纪 70 年代中国改革开放后，凭借丰富的原材料、低廉的劳动力、相对宽松的环保限制以及税收、土地等政策优惠，加速承接全球制造业转移，成为名副其实的“世界工厂”和世界制造业第一大国，2021 年中国 GDP 占世界经济比重超过 18%，成为 30 多个国家的最大出口国和 60 多个国家的最大进口国。总体来看，全球出现了四次大规模的产业结构调整与生产能力转移，大体形成美国—日本—东亚新兴工业化国家或地区—中国和东盟的区域梯次结构，产业转移类型也按照劳动密集型—资本密集型—技术密集型—知识密集型的梯度依次进行，由此推动不同国家和地区在国际产业分工体系中的地位变化。

（二）全球分工体系“中心—外围”特征明显

国际产业分工呈现“产品差别型分工”和“生产工序型分工”发展特征，以产业和产品为边界的产业链分工转向以要素为边界的价值链分工，世界经济始终处于“中心—外围”发展格局，即美国依托其在新技术和新产品领域的创新优势处于国际产业分工的顶尖，主要生产高附加值产品；日本和西欧等发达国家发挥其在应用技术开发领域的优势，主要生产一般高附加值产品；其他发展中国家的技术水平较低，主要生产附加值较低的一般工业产品，还可能承担由中心国家转嫁过来的危机成本。随着世界性产业结构调整和国际产业分工深化，金融及专业服务业全球市场的蓬勃发展、国际投资大幅增长对跨国服务网络的强劲需求、政府管制国际经济活动的逐步弱化、全球市场和公司总部等其他制度安排的不断涌现都需要一个跨国城市网络，伦敦、纽约、东京、中国香港等全球城市（Global City，又称 World City）崛起成为管理和控制世界经济运行的重要节点（周振华，2008）。随着以金融及专业服务业为代表的高级生产性服务业在世界主要城市集中，生产性服务业的快速增长及其在世界城市网络体系或区域城镇体系中不同等级城市之间的空间集聚特征，体现了世界范围内以城市为依托的生产与控制的等级体系，即反映了城市在国家乃至全球城市体系中的分工与地位，生产性服务业成为全球产业竞争的焦点和国际产业布局调整的热点。

（三）新兴经济体在全球分工地位显著提升

21世纪以来，世界经济格局与政治格局开始发生分离，高收入国家在政治、科技、金融、安全规则等方面仍具有较强话语权，但中等收入国家的经济地位相对上升。从经济格局看（见表1），2000—2020年高收入国家GDP年均增长1.5%，明显低于2.7%的世界平均水平，占世界比重从76.3%降到60.9%，下降了15.4个百分点；而中等收入国家（包括中低收入和中高收入国家）GDP占世界比重从22.8%升到38.2%，上升了15.4个百分点。从国别看，美国、欧盟、日本GDP年均增速分别为1.7%、1.1%和0.5%，远低于中国（8.7%）、印度（5.9%）等新兴经济体的增长水平；占世界比重分别从2000年的28.5%、23.4%、8.3%下降到2020年的23.6%、17.0%、5.4%，分别下降了4.9个、6.4个和2.9个百分点。同期中国GDP年均增长8.7%，占世界比重从5.8%上升到17.9%，提升了12.1个百分点；印度GDP占世界比重从1.7%增加到3.1%。也就是说，2000年以来发达国家GDP下降份额中的78.6%被中国替代，其中美国、欧盟、日本三大经济体下降份额的85%被中国替代。随着全球经济中心逐步向亚洲地区转移，全球创新重心“东升西降”趋势明显，亚洲成为全球创新要素转移重要目的地和研发创新密集区。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发布的《全球创新指数》显示，中国、印度、菲律宾和越南等亚洲经济体创新排名显著提升。其中，韩国和新加坡跻身全球创新前十名，2022年分别位列第6位和第7位；中国排名连续十年稳步提升，2022年位列第11位，位居36个中高收入经济体之首；印度2020年进入全球前50名，2022年位列第40名；东京—横滨地区、深圳—香港—广州地区、北京、首尔位居2022年世界五大科技集群前四位。

表1 2000—2020年中国经济发展及世界经济格局变化

| 经济体 | 年均增速% (不变价) | 绝对值(亿美元) | | 占比(%) | | 占比变动百分点 2020年/2000年 |
|--------|----------------|----------|--------|-------|-------|------------------------|
| | | 2000年 | 2020年 | 2000年 | 2020年 | |
| 高收入国家 | 1.5 | 367560 | 498380 | 76.3 | 60.9 | -15.4 |
| 中等收入国家 | 5.4 | 109900 | 312270 | 22.8 | 38.2 | 15.4 |
| 低收入国家 | 3.6 | 2347.3 | 4795.8 | 0.5 | 0.6 | 0.1 |
| 美国 | 1.7 | 137380 | 192940 | 28.5 | 23.6 | -4.9 |
| 欧盟 | 1.1 | 112600 | 138900 | 23.4 | 17.0 | -6.4 |
| 日本 | 0.5 | 39900 | 43800 | 8.3 | 5.4 | -2.9 |
| 中国 | 8.7 | 27700 | 146320 | 5.8 | 17.9 | 12.1 |
| 印度 | 5.9 | 8005.3 | 25000 | 1.7 | 3.1 | 1.4 |
| 巴西 | 2.0 | 11860 | 17490 | 2.5 | 2.1 | -0.4 |
| 俄罗斯 | 3.0 | 7804.3 | 14160 | 1.6 | 1.7 | 0.1 |
| 南非 | 2.1 | 2216.9 | 3356.4 | 0.5 | 0.4 | -0.1 |
| 世界 | 2.7 | 481470 | 818250 | 100 | 100 | 0 |

数据来源：World Bank Open Data。

注：GDP绝对值为2015年不变价美元。

（四）区域内贸易成为经济全球化重要补充

近年来，受大国博弈、新冠疫情、逆全球化等因素影响，以价值链衡量的全球供应链收缩趋势明显。例如，2021年世界贸易组织（WTO）等发布的《全球价值链发展报告2021》数据显示，1995—2008年全球价值链快速扩张，基于贸易和生产测算的全球价值链参与率分别从35.2%、9.6%上升到46.1%、14.2%；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后二者大幅下滑，2010—2020年保持疲软增长态势，2020年又开始下降，分别降为44.4%和12.1%。贸易保护主义盛行加速全球价值链收缩变短趋势，例如

2018 年博鳌亚洲论坛发布的《新兴经济体报告》显示，2009—2017 年二十国集团（G20）的 11 个新兴经济体实施贸易保护措施 3893 项，平均每个经济体 353.9 项；G20 的 8 个发达经济体实施贸易保护措施 3946 项，平均每个经济体 493.3 项，比前者多出 139.4 项。根据联合国贸发会议与世界银行联合发布的数据，2019 年以来，绿色壁垒、技术壁垒、反倾销、知识产权保护等非关税壁垒措施成为贸易保护的突出形式。其中，技术性贸易壁垒（TBT）使用最多，2020 年占有所有非关税壁垒措施的 46.8%，影响超过 30% 的产品线和近 70% 的世界贸易。区域内贸易成为逆全球化思潮和贸易保护主义持续蔓延背景下经济全球化的重要补充，例如麦肯锡全球研究院测算表明，2013 年以来区域内贸易占全球贸易比例提高了 2.7 个百分点，北美自贸区贸易增速达到全球平均增速的 1.5 倍，欧盟 27 国和亚太地区超过 50% 的商品贸易在区域内进行。在各种区域经贸协定推动下，北美、欧洲、亚洲等区域内循环不断增强，原有全球“大三角”分工格局加速调整。由于美国与加拿大、墨西哥的产业互补性较强，北美供应链区域化将会愈发明显，而东盟、中日韩等供应链次区域化也将成为新趋势。

二、发达经济体产业链供应链调整布局的主要做法

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后，特别是中美经贸摩擦、新冠疫情和乌克兰危机导致风险挑战增多，主要发达经济体高度重视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推动国际产业链供应链调整动力由追求成本和效益的经济因素主导，转向经济、安全、环保等多元因素共同发力。

（一）提高供应弹性，保障关键产品和物料供应

供应链政策从微观层面企业管理上升到宏观层面国家战略（何明珂、王文举，2018；李子文，2019），发达经济体重视保障关键产品和物料供应，提高重点领域供应链弹性。美国方面，奥巴马时期、特朗普时期乃至拜登时期，多次制定实施供应链安全国家战略及矿产品、药品、国防工业、信息技术等供应链安全风险评估政策。例如，奥巴马时期《全球供应链安全国家战略》（2012 年）、特朗普时期《保护战略矿产品安全和可靠供应的联邦战略》（2017 年）、拜登时期第 14017 号行政命令（2021 年）。第 14017 号行政命令百日审查报告《建立弹性供应链、振兴美国制造及促进广泛增长》强调，构建更安全且更富有弹性的供应链，对保障美国国家安全、经济安全及保持技术领先地位至关重要。英国方面，先后发布《加强英国供应链：来自产业和政府部门的良好实践》（2014 年）、《加强英国制造业供应链政府和产业行动计划》（2015 年）、《供应链安全指南》（2018 年）等，强调供应链协作和弹性供应链，以此提升先进制造业供应链竞争力。欧盟方面，《工业 5.0——迈向可持续、以人为本和韧性的欧洲工业》（2021 年）提出，发展韧性是工业 5.0 三个标志性特征之一，工业 5.0 战略要增强灵活应对英国脱欧等政治突变、大流行病等自然紧急情况的能力。

（二）推进多边合作，形成多元化国际供应体系

全球供应链逐渐成为多边主义全球治理的战略工具（苏庆义，2021；朱晓乐、黄汉权，2021），发达经济体重视构建以盟友为中心的多元化国际供应体系，努力减少对单一国家的供应链依赖。新冠疫情引发的供应链“停摆”问题，让不少国家警惕“把鸡蛋放在同一个篮子”的断供风险，纷纷对多数产品供给来源进行“备份”，全球产业链布局呈现分散化、多中心化新趋势。美加欧日等相继签订高标准自贸协定，美日正构建新体制以实现分散式供应网络，让关键电子零组件生产不依赖某些特定地区，如政治风险较高的中国台湾或是和美国冲突加剧的中国大陆。美国还频繁与日韩及中国台湾开展合作，意欲打造关键产业链供应链“小圈子”，对中国大陆龙头企业进行围堵和打压。2022 年 5

月举行的美国—欧盟贸易和技术委员会（TTC）第二次会议决定，美欧将在太阳能电池、稀土和芯片等领域与中国“脱钩”，并将其关键产业供应链转移到印度以扩大来源地。日本方面，为应对资源缺乏和自然灾害频发的供应链中断风险，重视加强美日、日欧等全球供应链协作。例如，《美日全球供应链联合声明》（2012年）、《日欧经济伙伴关系协定》（2018年）均强调加强全球供应链安全。

（三）加强安全审查，严控技术出口和投资并购

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基于效率和效益原则构建，但越来越多国家重视从安全角度布局（陈若鸿，2021）。发达经济体加强供应链安全审查，完善关键产业研发和保护的法律制度，强化技术出口管制和外国投资监管，以此保持新兴技术和高技术产业领先地位。美国方面，泛化国家安全概念，滥用出口管制措施，以此保持其在新兴与基础技术领域的国际领先地位。通过出口管制和长臂管辖，频繁利用实体清单工具，推动与中国高科技领域“脱钩”，《无尽前沿法案》（2021）在制造业和知识产权等方面直接针对中国设置排他性条款。同时，强化外国投资审查机制，严控关键领域外资并购。例如，《外国投资风险评估现代化法案》（2018年）加大外国投资项目审查；外国投资委员会大幅扩权并启动试点项目，将飞机制造等27个行业列入重点关注。欧盟方面，欧洲议会和欧洲理事会通过《冲突矿产规则》（2017年），对欧盟进口商进行供应链尽职调查。2020年10月开始执行的《欧盟外商投资审查框架法案》（2019年），提出限制获得政府补贴的国外企业并购欧盟企业或参与欧盟公开招标。德国马歇尔基金会发布《欧盟、出口管制以及关注国家安全的认知差异》（2021年），力主美欧合作实施“新兴及基础性”两用技术出口管制和投资筛选。此外，以所谓人权问题为借口，欧美国对中国有关个人和实体实施单边制裁。例如，美国《新疆供应链商业咨询公告》（2021年）要求对与“从事强迫劳动和涉疆侵犯人权实体”有接触的企业和个人严肃考虑其投资及采购行动，《把中国排除出太阳能法案》（2021年）提出禁止美国联邦资金采购在中国生产或组装的太阳能电池板，德国《供应链尽职调查法》（2021年）要求大公司开展禁止童工和强迫劳动等供应链尽职调查活动。

（四）出台激励措施，提升重点领域本土自主权

出于应对自然灾害和抵御地缘政治风险、强化关键战略产业供应安全等考虑，发达经济体加快产业“回流”战略部署。美国奥巴马政府发布《制造业促进法案》（2010年），提出通过大范围减税吸引海外制造业企业回迁本土；特朗普政府通过“贸易战”倒逼美国企业将产业链迁回本土，实现“美国制造”本土化目标；拜登政府采取推动战略产业向美国集中，构建以美国为中心的“美洲内循环体系”，构筑“小院高墙”等政策重组全球产业链。例如，《芯片与科学法案》（2022年）提出5年内为本土发展芯片制造及研发提供527亿美元补贴，针对芯片制造投资提供约240亿美元税收抵免，增强美国芯片供应链安全和本土半导体产业竞争力。欧盟委员会多措并举降低供应链单一依赖，增加敏感产品本地生产。例如，《欧盟新工业战略》（2020年）提出保持高度的工业竞争力和战略自主性，核心是减少关键原材料、关键技术、食品药品、基础设施、安全等战略领域对外依赖；《欧盟战略依赖分析报告》（2021年）提出在原材料、电池、活性药物成分、氢、半导体、云和边缘技术6个领域减少对外国供应商依赖。日本通过“供应链改革”降低对单一国家依存度，支持企业将生产基地回迁和实现多元化。在半导体、新能源和新能源汽车、数字经济等高新技术产业领域，发达经济体加大本土投资扶持力度，提升本国产业链自主水平和供应链保障能力（郎彦辉，2021）。美国主导重新签署《美墨加协定》（2020年），提出5年过渡期内汽车零部件北美原产地占比从62.5%提高到75%；《美国清洁能源法案》（2021年）和《国家锂电蓝图2021—2030》《2022年美国竞争法案》分别提出加快构建新能源及新能源汽车、芯片等产业链。欧盟面对“缺芯”危机以及美国、日本、韩国强化半导体

制造能力态势，下决心改变芯片生产长期投资不足局面，以巨额补贴吸引芯片巨头在欧洲设厂。例如，《芯片法案》（2022 年）计划动用超过 430 亿欧元提升芯片产业和技术自主权；《2030 数字罗盘：欧洲数字十年之路》（2021 年）提出到 2030 年实现数字主权愿景。韩国出台“强芯”计划，政府以巨额税收减免方式与半导体企业合作共建世界最大芯片制造基地。

（五）把握发展趋势，抢占数字化低碳化制高点

全球产业链供应链数字化转型方面，数字技术加速创新改变了国际经济形式、全球化参与者构成以及相关国际贸易规则体系，成为推动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变革的新动力。以美国、德国为代表，处于全球价值链高端地位的发达经济体纷纷布局数字产业，抢占信息网络与智能技术等颠覆性技术创新话语权。2022 年 5 月，美国商务部成立国家人工智能咨询委员会，致力于为美国发展负责任且兼具包容性的人工智能技术开辟道路；欧盟通过《数据治理法案》并与《欧洲数据战略》《通用数据保护条例》《开放数据指令》《数字市场法案》《数字服务法案》《数据法案》等一揽子法律共同勾勒了未来数据要素生态图景的欧洲方案。全球产业链供应链低碳化转型方面，在应对气候变化的长期目标方面，世界主要工业大国达成共识，“低碳化”已成为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的重要演进方向，未来国际经贸谈判将推动形成低碳减排标准和绿色贸易投资壁垒。全球 130 多个国家和地区陆续宣布了碳中和目标，2020 年欧盟、韩国和日本相继宣布 2050 年实现“碳中和”目标；美国政府重回《巴黎协定》并开展一系列清洁能源革命，力求在 2050 年实现“碳中和”，《降低通胀法案》（2022 年）提出约 3700 亿美元的能源和气候投资及税收抵免。

三、新兴经济体产业链供应链调整布局的主要做法

近年来，随着中国要素成本持续上升、低成本比较优势趋于弱化，叠加地缘政治竞争和大国博弈加剧等影响因素，印度、越南、柬埔寨、缅甸、孟加拉、斯里兰卡等东南亚、南亚新兴发展中国家后发优势逐步显现、追赶步伐加快，一批新的世界加工制造基地正在悄然兴起。特别是越南、印度利用后发优势叠加优惠政策加快当地制造业发展，对中国产业链供应链形成一定的竞争效应和替代效应。1990—2018 年，越南以年均 6.5% 经济增速快速增长，成为全球最重要的新兴工业化国家之一。同时，越南作为中国出口目的地的排名持续上升，2007 年在中国所有出口经济体中排名第 22 位，在东盟国家中位列新加坡、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和泰国之后；2008 年全球金融危机爆发后，该排名迅速上升，2013 年首次进入前十，排名第九，并在所有东盟国家中位居首位；2017 年超越德国成为仅次于美国、日本和韩国的中国第四大出口目的地国；2020 年首次超过韩国成为中国第三大出口目的地国，并成为首个位列中国前三大出口目的地国的发展中经济体，此前未有发展中经济体处于这一地位（徐奇渊、东艳，2022）。印度在世界经济排行榜排名迅速上升，2010 年经济总量在世界排名第九，随后连续超过巴西、意大利、法国，并在 2021 年历史性超过前宗主国英国，成为仅次于美国、中国、日本和德国的世界第五大经济体。

（一）推动经济自由化改革吸引外国投资

印度多次提出让印度成为“全球制造中心”，莫迪政府 2014 年上台以来奉行“印度制造倡议”（Make in India Initiative），主要是提高贸易便利度、放宽外国直接投资准入等对外开放举措，使长期停滞的制造业获得局部突破性发展。莫迪政府在第二任期加码制造业促进政策恰逢中美经贸摩擦加剧，国内外环境为印度生物医药、电子信息等制造业吸引外国直接投资创造了黄金机遇。印度已经与

澳大利亚、阿联酋签署自贸协定，与英国、欧盟、加拿大的自贸协定也在积极推动。美国、日本在2018年和2019年对印度投资金额大幅增长，位居外国投资国家第四及第五名，2020年美国再次升为印度第三大投资国；全球商业房地产服务公司戴德梁行（Cushman & Wakefield）发布的《2021年全球制造业风险指数报告》显示，印度成为2021年全球第二大最具吸引力的制造业投资地；根据印度商业和工业部数据，2021—2022年印度制造业外国直接投资增长了76%。越南1986年实行革新开放，积极营造适合外商投资的商业土壤。2007年加入WTO以来，越南与多个国家签署了自贸协定，包括签署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越欧自贸协定（EVFTA）、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等重大自贸协定，是全球签署自贸协定最多的国家之一。2020年越南国会通过新《投资法》，进一步提高外商投资市场准入透明度，减少行政审批环节和手续。越南不断降低及取消关税或者互享关税优惠，对外资的开放与友好推动了“越南制造”的加速崛起。

（二）依托市场和成本优势加强本土生产

印度政府先后提出“数字印度倡议”“分阶段制造计划”“生产关联奖励计划”“电子元件和半导体制造业促进计划”和“改进型电子制造业集群计划”（EMC2.0）等一系列激励投资措施，通过财政激励手段鼓励印度企业和外国资本在严重依赖“中国制造”的产业领域加强印度自主生产能力建设，同时大力推动第三国产品进口替代中国产品进口，以及西方资本取代中国资本，长期目标是在印度本土制造零部件或提高印度在全球价值链的地位。最明显的是手机行业和医药行业，据Counterpoint Research数据，苹果公司自2017年开始在印度组装及本土销售iPhone产品，但通常是较低版本型号，2022年开始组装iPhone 14旗舰机，在2023年第二季度首次超过法国和德国，成为苹果iPhone的全球第五大市场；2017年10月8日《印度时报》报道，印度大约70%原料药或者药物活性成分从中国进口，目前正积极推动印度企业替代中国市场。越南依托劳动力成本低、工业原料低廉和给予外国投资者优惠税收政策等优势，吸引纺织服装、电子信息等外国企业在越南投资建厂，越南已成为中国在东盟的第二大贸易伙伴，是中国纺织企业进入国际舞台的“跳板”，包括越南在内的东南亚地区成为全球半导体产业链的重要一环。

（三）通过关税或投资管制保护国内企业

印度政府通过大规模提高关税对国内企业实施保护措施，同时对外资采取比较严厉的管制手段，以此吸引那些能给印度带来高精尖技术的美国等西方资本。例如，印度政府在零售业领域出台种种政策以限制外国资本扩张，规定外国零售商出售的商品中必须有至少30%来自本地中小企业。2023年6月16日腾讯新闻《深网》栏目报道，2016年起印度政府连续5年针对不同手机零部件上调关税，最高税率达20%，以此迫使相关企业赴印生产更复杂精密的零配件。印度政府在2012年通过《1961年所得税法》修正案，允许政府对1962年以后发生的任何涉及间接转移印度资产的跨国企业间交易追溯征税，税务部门对小米、沃达丰、凯恩能源、诺基亚、IBM、沃尔玛等多家外资企业进行税务调查并开出高额罚单。2020年印度政府以安全问题为由，禁止了300多个中国厂商的App，并加强对中国投资管控；2022年印度电子和信息技术部又以“安全威胁”为由对54款App下达禁令，其中多数是中国企业产品。但印度这种做法也引发外国资本对印度营商环境的担忧，越来越多企业对去印度投资转为观望状态，一批小微企业正在撤离印度。

（四）以全球配置战略支撑产业要素保障

科技人才保障方面，印度能够建立起具有世界水平的软件产业链，班加罗尔被称为“亚洲的硅

谷”，最根本原因在于良好匹配的全球化人才链体系（沈维涛，2004）。印度软件产业人才链形成与1947年独立以来历届政府战略性政策因素密切相关，特别是印度拔尖科技人才与多样化软件技术培训体系构筑了软件产业结构完整的人才链系统。例如，印度奉行“中间道路”及“不结盟”外交政策，继续与英联邦国家维持“历史性的友好关系”，与美国、欧盟、日本、以色列等发展“准盟友”战略伙伴关系，也与俄罗斯维持“传统的特殊关系”，使得印度科技人才可以方便自由地进出东西方国家，从各种信息资源中吸收和积累最新的技术与知识。化石能源保障方面，印度矿产资源消耗量大但矿产资源种类并不齐全，属于石油、天然气资源极度匮乏国家，化石能源供需矛盾突出。通过实施化石能源全球配置战略，即采取印度政府搭台、专门部门具体实施能源外交、石油及天然气企业积极进军海外的“三位一体”海外化石能源战略布局，构建全球化石能源合作网络，实现了化石能源供应源多元化，保障了其国内产业发展对化石能源的需求（陈喜峰等，2015）。

（五）以工业区为载体推动产业集聚发展

越南从1986年开始效仿中国走“革新开放”之路，越南政府采取以工业区为主要载体的工业化道路，高度重视工业区建设和发展，鼓励和扶持外资企业入驻和外来工业区共建（胡雪峰等，2019）。越南政府通过出台中长期规划、提供产业政策支持等自上而下宏观调控手段促进产业向工业区集聚发展。例如，越南政府1997年提出打造工业区、出口加工区与高新技术开发区，《2001—2010年越南纺织服装业加速发展战略》提出对工业区中的国内纺织服装企业50%投资资金由政府提供年利率3%、贷款期限12年的优惠贷款，2008年对工业区管理规则进行修订，2009年以中央财政预算支持工业区基础设施建设，2010年提出在兴安与隆安、岘港、平阳建设纺织原料中心（吕亚军，2013）。印度对工业高度集中在沿海大城市的不合理空间布局进行调整，形成五个重要工业区，加尔各答工业区是麻纺织、机械制造等工业中心，孟买—浦那工业区是棉纺、机械、化工等为主的综合性工业基地，阿默达巴德工业区是棉纺、油料、水泥、化工等为主的传统工业基地，马德拉斯—班加罗尔工业区是飞机、造船、电子、电力、化工等为主的新兴工业基地，那格浦尔工业区是以煤铁复合体为主的资源型工业基地。

四、国际产业链供应链调整布局对中国的启示和建议

国际产业链供应链调整布局将对中国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带来多重影响，新形势下中国要客观看待发达经济体和新兴经济体产业链供应链调整布局的经验与教训，未雨绸缪补短板、谋发展，加快形成自主可控、安全高效的产业链供应链。

（一）重视供应链“断链”风险，强化动态监测预警

美国、日本等发达经济体已将供应链政策上升到国家战略和全球治理的重要地位，以此保障关键产品和物料供应，提高重点领域供应链弹性和产业安全，可谓“供应保障战略”。全球供应链成为推进多边合作的战略工具，发达经济体重视减少对单一国家的供应链依赖，加快建立以盟友为中心的多元化国际供应体系。印度等新兴经济体也注重以全球配置战略强化科技人才、化石能源等产业要素保障。在全球竞争激烈、保护主义抬头、贸易关系紧张、地缘政治复杂等背景下，中国重点领域核心零部件、关键原材料、关键技术“断链”风险上升，影响产业安全和国家安全的风险因素增多。为此，要聚焦增强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建立健全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动态监测预警机制。一是以半导体、新能源、生物医药为重点，搭建细分行业产业链供应链智能决策支持平台，探索产业竞争力调查

评价、技术经济安全评估等产业链供应链精准治理新路径。二是建立重要资源和产品全球供应链风险预警系统，建设区域性应急物资生产保障基地。三是健全产业损害预警体系，帮扶国内产业应对外部风险挑战，丰富贸易调整援助、贸易救济等政策工具，构建海外利益保护和风险预警防范体系。

（二）重视产业链“外迁”风险，强化关键环节根植

发达经济体出于应对自然灾害和抵御地缘政治风险、强化关键战略产业供应安全等考虑加快产业“回流”战略部署，部分跨国企业为分散大国博弈和疫情扩散导致的双重风险，将重点领域产业链核心环节转出中国、回流本国，或者降低核心环节在华生产比重。越南、印度等新兴经济体依托成本优势积极扩大开放、吸引外国投资。中国产业链供应链仍然存在基础不牢、水平不高等问题，产业链稳定性风险不断加大。为此，要坚持扩大对外开放与加强区域合作并举，增强产业链根植性和竞争力。一方面，完善外商投资法制环境，缩减外商投资负面清单，巩固与欧美、日韩产业链供应链协作，引导外资企业留住高端制造和研发设计等关键环节。抓紧做好 RCEP 落地实施国内相关工作，构建中国—东盟产业链共同体，加速东亚经济一体化进程。另一方面，培育先进制造业集群与实施区域重大战略相结合，优化国内产业布局，激发产业内生发展新动能，增强国内产业体系的协调性、坚韧性和回旋空间。重点依托长三角、京津冀和粤港澳大湾区打造若干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集中资源在中西部和东北地区培育一批承接产业转移的核心增长极。

（三）重视高技术“掉链”风险，强化自主自立自强

出于强化关键战略产业供应安全、抢占高技术新兴领域发展制高点等考虑，发达经济体出台激励措施加大半导体、电动汽车电池、生物医药、新能源等新兴领域本土投资扶持力度，着力提升产业链自主水平和供应链保障能力，国际高技术产业链调整的主导权竞争更加白热化。核心技术之争是国际产业链调整主导权之争的关键，要以科技自立自强为导向，更多依靠自主发展突破“技术关”。一是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聚焦芯片、轴承、传感器、发动机、电子元器件、高性能材料、工业软件等“卡脖子”环节，鼓励创新技术路径和工艺模式，谋划布局未来技术应用场景，尽快在市场需求迫切、供给风险突出的行业领域缩小与发达国家的技术差距。二是构建产业链供应链共生发展生态，培育壮大一批产业链供应链“链主”企业，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推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提升产品和技术的国产化程度及核心竞争力，更大力度支持“卡脖子”产品示范应用，维持和扩大中国产业和企业竞争优势。

（四）重视创新链“脱钩”风险，强化多元开放合作

大国战略博弈全面加剧背景下，部分发达经济体“筑高墙”严防技术外溢，重视从安全角度加强供应链安全审查，强化技术出口管制和外国投资监管，以保持新兴技术和高技术产业领先地位。特别是美国以国家安全为由越来越多地限制中国高科技公司接触美国软硬件技术或中国高科技产品进入美国市场，持续施压推动中美科技“脱钩”，积极构建产业链创新链“美国阵营”，相对宽松稳定的国际科技经济合作模式难以延续。这将极大削弱中美以及中国与全球合作共赢的产业链创新链牢固性，中国开放式迭代创新可能受到更大限制，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与国际产业链创新链“脱钩”风险加大。为此，要主动应对全球产业链创新链重塑态势，坚持开放发展、竞争发展、安全发展的科技创新理念，以高水平、多层次开放深度融入全球科技创新网络。一方面，强化反制措施体系，完善并适时发布出口管制清单，增强对美国等国家的反制和平衡能力。另一方面，打好“感情牌”，维护拓展科技经贸合作“朋友圈”，加强与一切友好国家的产业链创新链合作。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同欧亚经

济联盟对接合作，深化中俄、中乌等科技合作，推动沿线国家战略、规划、机制对接及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互补性合作。主动向欧盟、日韩抛出“橄榄枝”，深化半导体、动力电池、生物医药等领域中日韩产业链创新链合作，创造先进制造、绿色技术、数字技术等领域中欧科技贸易合作新增长点。

（五）重视政策端“壁垒”风险，强化产业政策转型

顺应全球产业链供应链数字化低碳化转型趋势，发达经济体通过前沿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国际经贸规则体系构建等抢占未来产业发展制高点，新兴经济体重视通过签署自贸协定、提高外商市场准入等改革举措促进制造业突破性发展。要适应高端回流、低端转移、技术封锁、规则排斥的新形势，以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绿色化为特征的新技术新模式加速渗透新趋势，从跟踪模仿向加速追赶和引领创新转变的新要求，要更好发挥政策在维护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的重要作用。一是推动产业政策转型，由差异化、选择性产业政策加快转向普惠化、功能性产业政策，从偏重替代市场、限制竞争的产业政策加快转向以竞争政策为基础、更好发挥创新作用和增进有效市场的产业政策（费洪平等，2021）。二是提高产业政策精准性和有效性，充分吸纳政策相关利益攸关方，形成“制定—实施—督察—评估—反馈—修订—退出”的全流程政策治理机制。完善政策实施机制和配套措施，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把准政策作用方式，营造公平竞争环境，为产业政策实施提供制度保障。

参考文献：

1. 王昌林：《新发展格局：国内大循环为主体 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中信出版集团，2020年。
2. 于洪君：《理解“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人民出版社，2020年。
3. 樊纲：《双循环：构建“十四五”新发展格局》，中信出版集团，2021年。
4. 费洪平、王云平、邱灵：《夯实构建新发展格局的产业链基础》，《经济日报》，2021年12月28日。
5. 金碚：《以自主可控能力保持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中国经济评论》，2021年第2期。
6. 徐杰：《增强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的思路与策略》，《经济日报》，2021年2月28日。
7.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课题组：《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路径研究》，《中国工业经济》，2021年第2期。
8. 沈志渔、罗仲伟：《经济全球化对国际产业分工的影响》，《新视野》，2006年第6期。
9. 周振华：《崛起中的全球城市——理论框架及中国模式研究》，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年。
10. 何明珂、王文举：《现代供应链发展的国际镜鉴与中国策略》，《改革》，2018年第1期。
11. 李子文：《国际视野下的供应链政策及启示》，《经济日报》，2019年5月22日。
12. 苏庆义：《全球供应链安全与效率关系分析》，《国际政治科学》，2021年第2期。
13. 朱晓乐、黄汉权：《全球供应链的演变及其对中国产业发展的影响》，《改革》，2021年第4期。
14. 陈若鸿：《从效率优先到安全优先：美国关键产品全球供应链政策的转变》，《国际论坛》，2021年第5期。
15. 郎彦辉：《国际金融危机以来美国先进制造业产业政策研究》，《经济论坛》，2021年第1期。
16. 徐奇渊、东艳：《全球产业链重塑：中国的选择》，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22年。
17. 沈维涛：《从人才链到产业链——印度软件产业发展过程中的人才链因素》，《管理世界》，2004年第1期。
18. 陈喜峰、叶锦华、蔡纲等：《印度海外化石能源战略布局及其启示》，《资源与产业》，2015年第4期。
19. 胡雪峰、王兴平、赵四东：《越南工业区空间格局及产业发展特征》，《热带地理》，2019年第6期。
20. 吕亚军：《越南产业集聚发展战略探析》，《东南亚纵横》，2013年第2期。
21. 费洪平、洪群联、邱灵等：《新时代我国产业政策转型研究》，《北京交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1年第4期。

责任编辑：李蕊

中国对非洲境外直接投资与东道国经济相互影响研究^{*}

张延群

摘要：在过去 20 年中，中国与非洲的进出口贸易及中国对非洲的境外直接投资（ODI）快速增长，2003—2022 年年均增长率分别达到 15.4% 和 27.1%。一些文献对中国在非洲 ODI 的驱动因素，以及中非经贸关系的不断加强对非洲国家产生的影响进行研究，得到的结论不尽相同。本文运用 2003—2021 年中国在非洲 ODI 存量最大的 20 个国家的数据，实证研究 ODI 的决定因素以及与东道国经济增长的相互关系，并对其他影响 ODI 的因素，如东道国的自然资源禀赋、社会治理水平，以及是否与 ODI 存在长期均衡关系等进行分析。研究发现，总体和长期看，东道国经济增长是中国对非洲 ODI 的主要驱动因素，同时社会治理水平高、与 ODI 存在长期均衡关系的国家能吸引到更多的 ODI，自然资源禀赋对 ODI 的影响不显著。中国 ODI 对部分东道国经济有长期或短期的正向促进作用。本文还对未来中国对非洲 ODI 的走势进行了分析。

关键词：境外直接投资 经济发展 社会治理 跨国投资

作者简介：张延群，中国社会科学院数量经济与技术经济研究所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教授。

一、研究背景与研究内容

（一）研究背景

2000 年中非合作论坛启动之后，中国对非洲的进出口贸易及直接投资（ODI）在近 20 年出现了快速增长，年均增长率在 2003—2022 年分别达到 15.4% 和 27.1%（存量）。中国在非洲的 ODI 存量从 2003 年的 4.9 亿美元增长到 2022 年末的 470 亿美元，目前中国成为非洲第四大投资来源国，同时从 2008 年开始，中国连续 14 年成为非洲最大贸易伙伴国。^① 中非经贸合作的快速发展使得中国在全球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伴随着中国对非洲 ODI 的高速增长，投资的非洲国家和地区数量从 2003 年的 29 个发展到 2021 年的 52 个，覆盖率达到 86.7%；^② 2021 年中国在非洲设

^{*} 本文为中国社会科学院创新工程基础学者资助项目“我国收入分配有关问题研究”（项目编号：XJ2023012）、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宏观大数据建模和预测研究”（项目编号：71991475）的部分研究成果。

^① 数据来源：中国商务部。

^② 数据来源：中国商务部。

立的境外企业超过 3400 家，占中国全部境外企业的 7.5%。^① 同时，投资主体和投资领域也更加多元化，2003 年之前，中国对非洲 ODI 的主体大多是中央和地方国有企业，主要集中在自然资源禀赋高的国家，聚焦在地质勘查与开发以及基础设施等行业。2003 年之后，私营和民营等非国有企业越来越多地参与到对非洲的 ODI 中，投资主体数量呈上升趋势。2009 年之后，中国对非洲的 ODI 逐渐从资源导向型转变为以市场导向型为主，投资领域从地质勘查与开发、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向制造业、建筑业、服务业等多领域拓展。2021 年末，中国对非洲 ODI 存量前五位的行业为建筑业、采矿业、制造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占比分别为 37.0%、22.6%、13.4%、9.5%、4.6%，合计达到 87.1%。^② 投资主体已经不再只被非洲国家的资源禀赋所吸引，而是更多地参与到非洲国家的总体经济发展当中，同时 ODI 逐步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黎明等，2017）。

中国对非洲的贸易和投资对非洲经济增长以及中非关系产生了积极影响，根据皮尤调查研究中心（Pew Research Center）2015 年的一项调查，非洲受访者对中国有更加积极的评价（Chen 等，2018），但也出现一些负面言论（魏国学等，2010；刘爱兰等，2017；Zhang，2021），如错误地声称中国对非洲的 ODI 给非洲国家带来“资源诅咒”或者政治不稳定等负面影响（Kaplinsky，2008）。

中国对非洲不断上升的 ODI 规模以及对非洲经济社会的影响吸引了国内外学者对这一问题进行研究，一些研究探讨中国对非洲 ODI 的主要驱动因素，通常包括东道国的经济发展水平、市场规模、自然资源禀赋、国家治理环境、政治稳定性等。Chen 等（2018）使用商务部提供的在非洲投资企业数据库，发现中国的 ODI 与东道国的国家治理环境没有相关性，中国的中小企业很少在自然资源领域投资，投资领域主要集中在服务业和制造业，同时在技术富裕的国家更多地在技术密集型部门进行投资，在资本稀缺的国家更多地在资本密集型部门投资。这些特征显示中国企业在非洲的投资受到利润驱动，与其他国家在非洲投资的驱动因素没有不同。王永钦等（2014）以中国在全球范围的 ODI 为样本进行分析，发现中国的 ODI 不太关注政治制度和稳定性，更关心政府效率、监管质量和腐败控制等。朱丽萌和韩雨（2023）使用近期的数据通过实证方法得到的结论是东道国的自然资源、市场与效率等是中国对非洲 ODI 的决定性因素，而且随着时间的推移，自然资源的影响越来越小。陈岩等（2012）认为东道国资源不是影响中国对非洲投资的唯一决定因素，东道国和母国制度因素也对中国投资非洲有显著影响。

另有一类文献探讨了中国对非洲 ODI 对非洲国家的经济、社会、政治所带来的影响。Obobisa 等（2021）应用 1999—2018 年的数据进行实证分析得出结论，中国的 ODI 促进了非洲中低收入国家的经济增长，但是对中高收入国家有负面影响。Miao 等（2021）运用 2003—2017 年中国在非洲投资的企业数据进行实证分析，得到的结论是中国对非洲的 ODI 促进了非洲国家的经济增长以及社会治理水平。Zhang（2021）使用 2003—2018 年跨国面板数据，发现中国在非洲的 ODI 促进了东道国的经济增长，特别是促进了东道国的出口和工业化水平的提高。魏国学等（2010）基于全球 135 个发展中国家 1995—2007 年的面板数据，考察中国是否引发了欠发达国家“资源诅咒”，结果显示中国的资源进口对这些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有显著的正面影响。秦宇和李钢（2023）讨论了东道国发展阶段如何影响中国对非洲 ODI 的问题。

①数据来源：中国商务部。

②数据来源：中国商务部。

（二）研究内容

根据对外投资理论，ODI 与东道国经济和社会发展存在相互影响，东道国的经济发展水平、市场规模、自然资源禀赋、社会稳定状况、政治清明状况等都会影响所吸引的 ODI，同时 ODI 也可能会对东道国的经济和政治发展状况产生影响。ODI 可以通过多种途径促进东道国的经济增长，如促进基础设施建设水平的提高，促进东道国吸收新的技术和知识的传播，提高生产率等。同时有可能因为竞争效应、贸易效应等对东道国经济产生负面影响，如 ODI 的贸易效应给东道国国内制造业市场带来竞争压力，竞争效应在外部市场对东道国出口导向性的产业产生负面影响等。

现有文献对中国在非洲进行直接投资的影响因素，以及中国 ODI 对东道主国家的政治和经济影响分别进行了分析，但目前还少有文献在一个统一的框架下同时对中国在非洲 ODI 投资额与东道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相互影响进行实证分析。本文以近 20 年来中国对非洲国家 ODI 与东道国经济发展状况的相互影响为研究主题，通过建立计量模型，在一个统一的框架下实证分析 ODI 与东道国主要经济发展指标，如国内生产总值（GDP）、投资、消费、出口等的长期和短期关系。研究发现，在大多数东道国，中国 ODI 与东道国的经济增长状况有长期均衡关系，且 ODI 主要受东道国的经济发展状况所驱动，对部分东道国的经济增长在短期或长期有正向的促进作用。进一步将东道国按照不同特征分为资源禀赋丰富或不丰富、社会治理水平较高或较低、经济增长与 ODI 是否存在长期均衡关系等不同的群组进行分析，发现总体和长期看，驱动 ODI 的主要因素是东道国的经济发展水平，在控制了东道国的经济发展水平后，发现在 ODI 与经济增长存在长期均衡关系的国家，以及社会治理水平更高的国家吸引到更多的 ODI，但自然资源禀赋的高低对 ODI 投资额的影响不显著。这些实证分析的结论与跨国投资的理论是相符合的，中国对非洲的投资并没有一些国外学者所声称的具有特殊性。在实证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等机构对未来非洲经济增长的预测，对中国在非洲 ODI 投资额未来走势进行了分析。

本文其余部分安排如下：第二部分对中国对非洲的 ODI 与东道国经济相互影响的典型事实进行描述和分析；第三部分是中国对非洲的 ODI 与东道国经济相互影响的实证分析；第四部分对中国对非洲 ODI 的未来走势进行分析；第五部分是结论和政策建议。

二、事实描述

中国对非洲国家的直接投资存量虽然较小，但近 20 多年增长迅速，在非洲国家吸引的全部直接投资存量中的比重由 2003 年的 1% 上升到 2021 年的 5%。^① 这一时期非洲经济总体上也经历了较快的增长。图 1 为非洲实际 GDP 增长率的走势，在 2003—2009 年经历了快速增长，平均增长速度达到 5% 左右，但是 2010 年之后经济增长速度明显下降，特别是 2020 年受到新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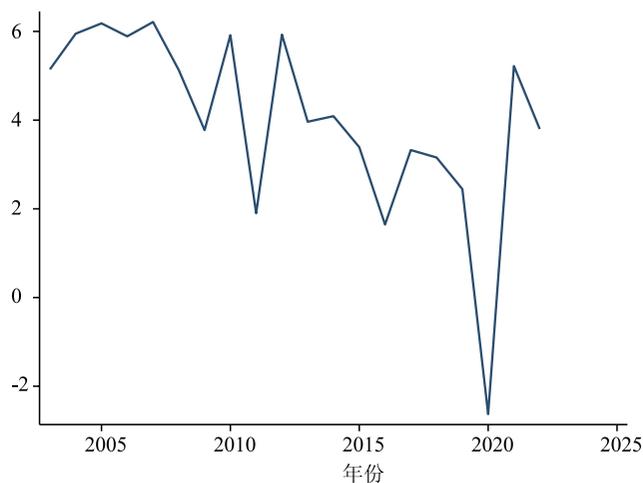


图 1 2003—2022 年非洲实际 GDP 增长率 (%)

数据来源：万得（Wind）数据库。

^①数据来源：世界银行。

疫情影响经济增长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降。2021—2022 年经济增长开始恢复，但增长率仍然明显低于 2003—2009 年的水平。图 2 为非洲以美元计价的 GDP 总额以及中国对非洲 ODI 流量的走势图（经过标准化处理），可以看出中国 ODI 流量的走势与非洲 GDP 走势是基本一致的。在 2003—2009 年，两者都呈现快速增长的走势；在 2010—2021 年，两者增长速度与前期相比都出现了明显的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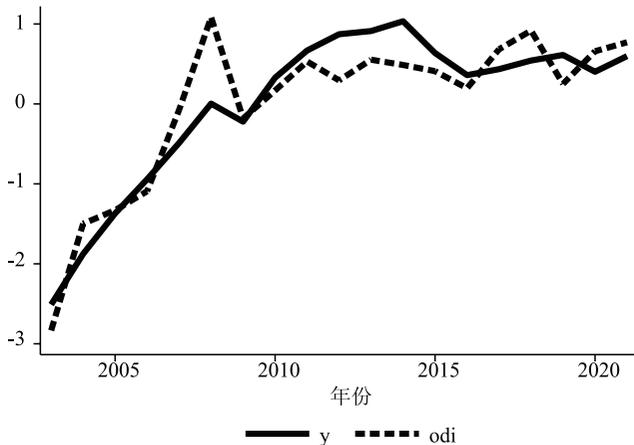


图 2 2003—2021 年非洲实际 GDP（取对数）（y）与中国对非洲 ODI 流量（取对数）（经过标准化处理）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中国对非洲 ODI 最多的前 20 个国家（以 2021 年底 ODI 存量为标准）按照 ODI 存量从大到小排列，分别为南非、刚果金、赞比亚、埃塞俄比亚、安哥拉、尼日利亚、肯尼亚、阿尔及利亚、津巴布韦、坦桑尼亚、尼日尔、埃及、莫桑比克、苏丹、加纳、毛里求斯、刚果布、几内亚、科特迪瓦、乌干达，排名第 1 的南非和第 20 名的乌干达占中国对非洲全部 ODI 的比重分别为 12% 和 1.4%。近 20 年这 20 个国家吸引到的中国 ODI 存量占中国对非洲 ODI 总存量的 85% 左右，2021 年为 87.4%；近 20 年这 20 个国家 GDP 总额占非洲所有国家 GDP 的 80% 左右，2021 年为 80.3%。因此，无论从 ODI 存量还是 GDP 规模看，这 20 个国家对于分析 ODI 与东道国经济增长的相互影响都具有较好的代表性。本文首先使用这 20 个国家的数据为样本对每一个国家的宏观经济变量与吸引到的中国 ODI 之间的长短期关系进行分析，在此基础上，对东道国的其他特征如社会治理能力、自然资源禀赋、是否与 ODI 有长期均衡关系等对 ODI 的影响进行分析。

三、实证分析

（一）对 20 个国家分别进行分析

考虑到以上提到的 20 个非洲国家在人口和经济规模、人均 GDP 水平、社会制度、政治稳定性、资源禀赋水平等方面存在很大的异质性，本文首先构建协整向量自回归模型（VECM），对这 20 个国家进行单独分析，对 ODI 与东道国的主要宏观经济指标如 GDP、投资、消费、出口等相互影响进行分析。从图 2 看出中国对非洲 ODI 流量的走势与非洲 GDP 的走势基本相似，如果对这 20 个国家的 GDP 与 ODI 流量分别做图，在其中多数国家也发现了相似的走势，提示东道国的经济发展状况可能是中国 ODI 的主要影响因素。在找到一定的共同性后，再对国家进行分组，在面板模型的基础上进行进一步的分析。

实证分析所使用的主要变量是实际对外投资总额（odi）、实际 GDP（y）、实际资本形成（invt）、实际总消费（cons）、实际出口（exp）。以美元为单位的变量名义值数据来源为 Wind 和 CEIC 数据库，用美国 GDP 平减指数进行平减得到实际值。所使用变量的详细定义以及统计描述如表 1 所示，样本期为 2003—2021 年。

根据变量的单位根检验，除了 1 个国家（尼日尔）的 ODI 流量为不含单位根平稳变量，其 ODI

存量是 I (1) 变量, 在其他 19 个国家名义和实际 ODI 流量以及名义和实际宏观经济变量如 GDP 等都是含有一个单位根的非平稳变量, 因此在这 19 个国家使用 ODI 的流量数据, 尼日尔使用 ODI 的存量数据。在一些国家的个别年份出现了名义 ODI 流量为负数的情况 (出现负数的主要原因是当期利润再投资为负数时记入当期 ODI 的负流量值), 为了能够统一取对数, 当出现负数值时, 将这一年的 ODI 流量值设定为 100 万美元, 同时将相邻的前一年或者后一年的 ODI 值减去这一年 ODI 的绝对值以及 100 万美元, 这样处理后保证 ODI 流量的整体水平保持不变。

表 1 2003 年和 2021 年非洲 20 个国家的变量定义及描述性统计 单位: 百万美元

| 变量 | 定义 | 平均值 | | 最小值 | | 最大值 | | 标准差 | |
|------|----------------|--------|--------|--------|--------|--------|--------|--------|--------|
| | | 2003 年 | 2021 年 |
| odi | 实际直接投资额流量, 取对数 | 0.20 | 4.16 | -3.51 | -0.37 | 3.20 | 6.58 | 1.80 | 1.96 |
| y | 实际 GDP, 取对数 | 14.11 | 15.17 | 12.73 | 13.58 | 16.80 | 17.23 | 1.20 | 1.16 |
| invt | 实际资本形成, 取对数 | 12.51 | 13.99 | 10.73 | 11.69 | 14.94 | 16.52 | 1.33 | 1.31 |
| cons | 实际消费, 取对数 | 13.89 | 15.28 | 11.91 | 13.67 | 16.56 | 17.48 | 1.22 | 1.17 |
| exp | 实际出口, 取对数 | 12.43 | 13.81 | 10.47 | 11.70 | 15.11 | 16.33 | 1.35 | 1.20 |

数据来源: Wind 和 CEIC 数据库。

实证分析的第一步是对以上提到的 20 个非洲国家建立向量自回归模型 (VAR), 并在协整向量自回归模型 (VECM) 的框架下进行实证分析。VECM 模型的设定为方程 (1):

$$\Delta X_t = \alpha\beta'X_{t-1} + \Gamma_1\Delta X_{t-1} + \Phi D_t + \varepsilon_t \tag{1}$$

其中, X_t 是模型中所有变量构成的向量, D_t 是截距项以及哑变量。 $\varepsilon_t \sim iidN(0, \Omega)$ 是误差项, α 和 β 是 $p \times r$ 维系数矩阵, r 是系统中变量之间存在协整关系的个数。 β 中的系数表示协整关系, α 中的系数表示向协整关系调整的速度和方向 (Juselius, 2006)。

基于模型 (1), 可以检验变量之间是否存在长期均衡关系, 以及短期变量是否向着均衡关系调整。还可以通过 α 系数在不同方程中的显著性, 判断变量是否为弱外生变量, 即当协整关系出现均衡的偏离时, 弱外生变量不做调整, 可以看作是系统的驱动力量, 也可判断变量是否为对长期趋势不产生影响的完全调整变量 (Juselius 等, 2014)。

由于数据时间样本较小, 本文采用尽量从简约模型开始的策略, 即建立 4 个分别只包含 2 个变量的 VAR 模型, 即模型 1 包含 y 和 odi, 模型 2 包含 invt 和 odi, 模型 3 包含 cons 和 odi, 模型 4 包含 exp 和 odi, 分别对模型 1、2、3、4 进行协整以及短期调整关系的分析。简约的设定在理论上有合理性, 因为在 VECM 的模型框架下, 如果变量之间存在协整关系, 这一协整关系在模型加入新的变量之后仍然成立 (Juselius, 2006)。

在模型 1、2、3、4 中, 将 y, invt, cons, exp 方程中的短期调整系数记为 α_1 , 将 odi 方程的短期调整系数记为 α_2 , 检验结果可以分为以下 4 种情形。情形 1: 存在协整关系, 且 α_1 显著, α_2 不显著, 可解释为 odi 是弱外生变量, 对宏观经济变量有长期影响且起到驱动作用; 情形 2: 存在协整关系, 且 α_1 和 α_2 都显著, 可解释为 odi 对宏观经济变量有长期影响, 但不是驱动力量; 情形 3: 存在协整关系, 且 α_1 不显著, α_2 显著, 可解释为 odi 是完全调整变量, 是完全受宏观经济变量驱动的; 情形 4: 不存在协整关系, 可解释为 odi 与宏观经济变量没有长期均衡关系 (Juselius, 2006; Juselius 等, 2014; 张延群, 2023)。

单位根检验显示：除了 1 个国家（尼日尔）的 *odi* 流量为 $I(0)$ 变量，*y*, *invt*, *cons*, *exp*, *odi* 流量均为含有一个单位根的 $I(1)$ 变量。根据数据和误差情况适当加入哑变量，以消除个别年份数据的跳跃或者过大的误差项所产生的影响。所有模型的滞后阶数为 1，误差项通过了自相关性、正态性、异方差性的模型设定检验。^①

表 2 为基于模型（1）的估计结果。在 20 个国家中，*odi* 与 *y*, *invt*, *cons*, *exp* 存在协整关系的分别为 14、12、13、12 个（情形 1+2+3）。在 *y*, *invt*, *cons*, *exp* 模型中出现情形 1 的结果分别有 1、2、2、1 个；出现情形 2 的结果分别为 4、2、2、4 个；出现情形 3 的结果分别为 9、8、9、7 个，属于占比最多的情形；出现情形 4 的结果分别为 6、7、6、7 个。

从模型 1 的结果看，在 20 个国家中的 14 个国家，*odi* 与 *y*, *invt*, *cons* 或者 *exp* 有协整关系（情形 1+2+3）。在 14 个国家中有 1 个国家（安哥拉）*odi* 对东道国的经济增长有长期正向影响（情形 1）；有 4 个国家（赞比亚、埃塞俄比亚、尼日利亚、乌干达）的 *odi* 对东道国的经济增长有短期正向的影响（情形 2）；9 个国家（刚果金、肯尼亚、津巴布韦、坦桑尼亚、埃及、加纳、毛里求斯、刚果布、几内亚）的 *odi* 对东道国既没有长期也没有短期的影响，是完全由东道国的经济发展水平决定的（情形 3）；6 个国家（南非、阿尔及利亚、尼日尔、莫桑比克、苏丹、科特迪瓦）的 *ODI* 与东道国经济增长没有长期关系（情形 4）。总体上看，大多数 *odi* 受到东道国经济发展长期和短期的制约，是由东道国的经济发展状况决定的。

表 2 20 个国家 VECM 模型的估计结果

| | 模型 1 <i>y</i> , <i>odi</i> | 模型 2 <i>invt</i> , <i>odi</i> | 模型 3 <i>cons</i> , <i>odi</i> | 模型 4 <i>exp</i> , <i>odi</i> |
|---|-------------------------------|----------------------------------|----------------------------------|---------------------------------|
| 情形 1：有协整关系， α_1 显著， α_2 不显著 | 1 | 2 | 2 | 1 |
| 情形 2：有协整关系， α_1 显著， α_2 显著 | 4 | 2 | 2 | 4 |
| 情形 3：有协整关系， α_1 不显著， α_2 显著 | 9 | 8 | 9 | 7 |
| 情形 4：没有协整关系 | 6 | 7 | 6 | 7 |

注：单元格中的数值是指属于不同情形的国家个数，其中尼日尔缺失 *invt*, *cons* 和 *exp* 的数据，因此模型 2、3、4 的情形总数为 19。 α_1 为 *y*, *invt*, *cons*, *exp* 方程中的短期调整系数， α_2 为 *odi* 方程中的短期调整系数。估计和检验运用 Cats in Rats version 2（Dennis 等，2006）软件完成。

（二）将 20 个国家作为总体进行分析

以上 VECM 模型结果显示东道国的经济发展水平是决定 ODI 的主要决定因素。为了进一步检验东道国的自然资源禀赋、社会治理水平、与 ODI 有无长期均衡关系等是否为 ODI 的影响因素，在以上分析的基础上，从世界银行世界发展指标（WDI）数据库中进一步用 20 个国家 2003—2021 年的数据建立面板模型（2）进行分析，在面板模型中加入刻画东道国自然资源禀赋的变量 *rent*，参考现有文献将 *rent* 定义为自然资源租金占 GDP 的比重，*rent* 值越高自然资源禀赋越高。定义哑变量 *dum01*，将 *rent* 大于 11（2003 年 20 个国家 50% 分位数水平）的国家的 *dum01* 设定为 1，其余国家的 *dum01* 设定为 0。*dum01* 等于 1 的国家分别为刚果金、赞比亚、埃塞俄比亚、安哥拉、尼日利亚、阿尔及利亚、加纳、刚果布、几内亚、乌干达。在模型（2）中加入世界银行发布的刻画各个国家社会治理水平的

^①详细的检验结果可向作者索要。

变量 WGI。WGI 由 6 个维度的指数来刻画，分别为话语权与问责权、政治稳定与杜绝暴力、政府效率、监管质量、法治水平、腐败控制等，在每一个维度的指标中都包含得分数，以及在世界所有国家中所处的分位数水平，分位数水平越高表示治理水平越好。本文选择用政治稳定和无暴力这一维度中的分位数水平值 (pvr) 来刻画各个国家的社会治理水平，将 2003 年 pvr 大于 40% 分位数国家的 dum02 设定为 1，其余国家设定为 0，dum02 等于 1 (即社会治理水平较好) 的国家为赞比亚、尼日尔、莫桑比克、加纳、毛里求斯。定义哑变量 dum03，将在 VECM 模型中发现 y , inv_t , $cons$ 或者 exp 与 odi 有协整关系的 14 个国家的 dum03 设定为 1，其他 6 个国家设定为 0。dum03 等于 0 的 6 个国家分别为南非、阿尔及利亚、尼日尔、莫桑比克、苏丹、科特迪瓦。

面板模型 (2) 的设定为：

$$odi_{it} = \beta_0 + \beta_1 y_{it} + \beta_2 dum01 + \beta_3 dum02 + \beta_4 dum03 + \varepsilon_{it}, \quad (2)$$

对模型 (2) 使用随机效应模型方法进行估计，表 3 为估计结果。 β_1 显著为正，而且系数接近 1，说明从总体和长期看，odi 受到东道国经济增长的制约，而且弹性基本等于 1。dum01 的系数不显著，说明长期和从总体上看，自然资源禀赋对 ODI 流量的影响不显著，如果将 dum01 替换为 $rent$ 的对数，结果也基本相同。dum02 和 dum03 的系数显著为正，说明从长期看，在社会治理水平较高的国家，以及 odi 与 y 有长期关系的国家整体上有较高的 ODI 流量。运用 Fisher 方法 (Maddala 和 Wu, 1999) 对表 3 中方程 (d) 的误差项进行单位根检验，结果显示误差项是不含单位根的稳定过程，也就是说，非平稳变量之间存在协整关系，因此，模型 (d) 中的估计系数可以解释为是变量之间的长期关系。

表 3 面板模型的估计结果及误差单位根检验

| (1) 模型 (2) 的估计结果 | | | | |
|--|---------------------|---------------------|---------------------|---------------------|
| 解释变量 | (a) <i>odi</i> | (b) <i>odi</i> | (c) <i>odi</i> | (d) <i>odi</i> |
| y | 1.020 ** (0.129) | 1.027 ** (0.127) | 1.042 ** (0.129) | 1.060 ** (0.126) |
| <i>dum01</i> | 0.278 (0.357) | | | 0.138 (0.367) |
| <i>dum02</i> | | 0.880 ** (0.379) | | 1.195 ** (0.387) |
| <i>dum03</i> | | | 0.675 * (0.391) | 0.957 * (0.418) |
| 样本数 | 371 | 371 | 371 | 371 |
| 截面数 | 20 | 20 | 20 | 20 |
| (2) 方程 (d) 误差项单位根检验 | | | | |
| Fisher (lag = 2); $\chi^2(40) = 71.65$; P 值 = 0.002 | | | | |

注：第 (1) 部分中估计系数下面括号中的数值为标准差。第 (2) 部分中的数值为检验值，p 值为含单位根的概率值。*、** 分别表示在 5% 和 1% 的显著水平下显著。

四、中国对非洲 ODI 趋势分析

中国与非洲经济存在较强的互补性，非洲有较大的市场规模和年轻的人口结构，需要大量的基础设施建设，制造业处于较低水平，对数字经济为代表的服务业也有较大的需求。随着非洲经济的发展，未来中国在非洲还存在着大量的投资机会，与非洲国家的经贸合作还有广阔的空间。作为“一带一路”倡议的重要延伸，非洲是中国重要的经贸合作伙伴，打造中非经贸合作的升级版是建设“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必不可少的内容。2015 年，习近平主席在中非合作论坛约翰内斯堡峰会上宣布实施对非十大合作计划，通过鼓励更多中国企业走进非洲，帮助非洲加快工业化进程，提高自主发展能力。预计中国对非洲的 ODI 将进一步得到国家政策的支持。

根据 2023 年 4 月 IMF 发表的《世界经济展望报告》对南撒哈拉非洲国家的经济预测，在假设全球经济增长继续恢复，通货膨胀得到进一步控制，原油价格继续下降的前提下，这一地区的经济增长将从 2021 和 2022 年的 4.1% 和 3.6%，继续下降为 2023 年的 3.1%；但是在 2024 和 2025 年经济增长率将开始回升，预计分别为 3.7% 和 3.9%，也即从 2024 年开始将缓慢回升。鉴于目前非洲经济整体增长速度与 2009 年之前相比出现了明显的下降，未来 5 年经济增长虽然有所回升，但仍处于较低的水平，未来中国对非洲的 ODI 大概率将保持平稳增长，但增长速度会较 2003—2009 年有所下降。

五、结论和政策建议

本文对中国在非洲国家 ODI 与东道国主要宏观经济变量的相互影响进行实证分析，发现总体和长期看，中国对非洲的 ODI 投资额受到东道国自身经济发展水平的制约，在部分国家 ODI 对东道国的经济有长期或短期的正向促进作用；东道国的自然资源禀赋不会对 ODI 投资额产生长期影响；东道国的社会治理水平对 ODI 有长期正向的影响，在具有较好社会治理水平的国家有较高的 ODI 投资额；在 ODI 与东道国经济增长有长期关系的国家有较高的 ODI 投资额。这些发现都符合跨国投资理论，与其他追求利润最大化的外国投资是类似的，即市场规模、政治稳定是重要的因素，并不存在早期文献中所提出的东道国的自然资源禀赋是吸引中国对非洲 ODI 主要因素的结论。总体和长期看，中国 ODI 没有对东道国经济产生负面影响。未来五年中国对非洲国家的 ODI 将受到非洲经济增长放缓的制约，大概率呈现平稳增长，增长速度将较 2003—2009 年有所下降。

鉴于实证分析的结果，本文提出以下三点政策建议。第一，对非洲进行直接投资的中国企业应对东道国经济增长前景、政治稳定性和社会治理水平等进行深入了解和研究，特别在目前世界经济出现逆全球化趋势，非洲经济增长速度可能放缓的大背景下，深入分析东道国经济和社会发展前景对于企业减少和控制投资风险尤为重要。第二，随着中国在非洲投资主体和投资领域更加多元化，如投资领域从过去比较单一的地质勘探开发和基础设施产业向农业、制造业、数字经济等领域拓展，中国在非洲投资的企业将遇到新的深层次的困难和挑战。目前还比较缺少理解和熟悉非洲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治理结构的高级人才，国家应制定相应政策，加强有关人才的培养和储备，以帮助企业应对深层次的挑战。第三，对未来中国对非洲直接投资增速的变化应有所预判。过去 20 多年中国对非洲的直接投资经历了高速增长，受到全球经济增速放缓和债务压力加大等因素的影响，2022 年非洲接受的 ODI 流量以及中国对非洲的 ODI 流量均出现了大幅下降。在全球、中国和非洲经济增速大概率放缓的预期

下, 中国对非洲 ODI 的增速与前期相比有可能出现较明显的下降, 未来中国与非洲国家的经贸合作将从初期在较低基数上的高速增长向着全面巩固和深化的方向发展, 同时增长速度有可能放缓, 对此政府在制定相关政策时应有所预判。

参考文献:

1. 黎明、夏昕鸣、朱晟君、贺灿飞:《中国对非直接投资时空演化及其影响因素》,《经济地理》,2017年第11期。
2. 魏国学、陶然、陆曦:《资源诅咒与中国元素:源自135个发展中国家的证据》,《世界经济》,2010年第12期。
3. 刘爱兰、王智烜、黄梅波:《资源掠夺还是多因素驱动?——非正规经济视角下中国对非直接投资的动因研究》,《世界经济研究》,2017年第1期。
4. 王永钦、杜巨澜、王凯:《中国对外直接投资区位选择的决定因素:制度、税负和资源禀赋》,《经济研究》,2014年第12期。
5. 朱丽萌、韩雨:《“资源掠夺”还是市场与效率驱动?——中国对非直接投资动因研究》,《河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3年第3期。
6. 陈岩、马利灵、钟昌标:《中国对非洲投资决定因素:整合资源与制度视角的经验分析》,《世界经济》,2012年第10期。
7. 秦宇、李钢:《东道国发展阶段与中国对非投资策略》,《齐鲁学刊》,2023年第4期。
8. 张廷群:《财政支持对脱贫县长期经济增长的影响研究——以河南省原国家级贫困县为例》,《价格理论与实践》,2023年第3期。
9. 中国—非洲经贸博览会秘书处主编:《中国与非洲经贸关系报告(2023)》,2023年7月。
10. Chen, W. J., Dollar, D. and Tang, H. W., Why Is China Investing in Africa? Evidence from the Firm Level, The World Bank Economic Review, Vol. 32, No. 3, 2018.
11. Zhang K. H., How does South-South FDI affect host economies? Evidence from China-Africa in 2003-2018, International Review of Economics and Finance, Vol. 75, 2021.
12. Kaplinsky, R., What Does the Rise of China Do for Industrialisation in Sub-Saharan Africa?, Review of African Political Economy, Vol. 35, No. 115, 2008.
13. Obobisa, E. S., Chen, H., Ayamba, E. C., and Mensah, C. N., The Causal Relationship Between China-Africa Trade, China OFDI, and Economic Growth of African Countries, SAGE Open, Vol. 11, No. 4, 2021.
14. Miao, M., Dinkneh, G. B., Jiang, Y., and Tigist, A. D., The impacts of Chinese FDI on domestic investment and economic growth for Africa, Cogent Business & Management, Vol. 8, No. 1, 2021.
15. Juselius, K., The Cointegrated VAR Model: Methodology and Application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16. Juselius, K., Møller, N. F., and Tarp, F., The Long-Run Impact of Foreign Aid in 36 African Countries: Insights from Multivariate Time Series Analysis, Oxford Bulletin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Vol. 76, No. 2, 2014.
17. Dennis, J. G., Hansen H. and Juselius K., CATS in RATS, Cointegration Analysis of Time Series, version 2, Estima, 2006.
18. Maddala, G. S., and Wu, S., A Comparative Study of Unit Root Tests with Panel Data and a New Simple Test, Oxford Bulletin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Vol. 61, Issue S1, 1999.
19. IMF, Regional Economic Outlook. Sub-Saharan Africa: the big funding squeeze, April 2023.

全球能源治理变革趋势及我国的战略选择

陈妍 刘梦

摘要：当前全球能源治理体系正在发生深刻变革，我国作为全球最大的能源生产和消费大国，坚持推动全球化的治理机制，在全球能源治理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在中美战略博弈背景下，我国参与全球治理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并存，需发挥自身优势，积极拓展在油气资源领域的国际合作空间，同时用好新能源产业和技术优势，加强与美欧在新能源发展和应对全球气候变化领域的合作，共同应对转型挑战，在推动全球能源治理机制改革中发出中国声音，贡献中国力量。应进一步深化已有多边和双边合作机制，强化“一带一路”能源合作伙伴关系，积极拓展中美、中欧间能源合作机制。同时，利用新能源产业推动全球化进程，加强油气储备和释放合作机制，在时机成熟时探索构建由我国引领的国际能源治理机制。

关键词：全球能源治理 治理机制 绿色低碳 可再生能源

作者简介：陈妍，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副研究员；

刘梦，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助理研究员。

引言

国际能源治理机制是指在国际能源领域各国政府、国际组织、产销供需双方及利益相关者公认或默认的、通行的原则、规范、规则和决策程序（徐斌，2013），通过这些全球性通用规则规避可能存在的市场失灵风险，降低交易成本。乌克兰危机深刻改变了全球能源供需格局，现行的能源治理体系受到巨大冲击，国际能源治理机制面临重塑。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要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和建设，推动全球治理朝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发展。我国是全球最大的能源生产国和消费国，始终积极参与全球能源治理，坚持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推动能源治理机制向着适应全球能源新格局方向改革。

研究普遍认为，现有国际能源治理机制无法适应全球能源格局的演变，其中能源治理机构、平台等治理主体的权威性和影响力不足是重要原因。现有全球能源治理“碎片化”特征明显，治理机构散落在不同组织架构下或国际规则中，仅在某一能源品种或某一区域内发挥治理功能，缺乏全球性、综合性、有影响力和执行力的国际机构。现有的治理体系也缺乏争端解决机制和强制手段，限制了国际社会面对重大能源治理问题采取统一行动的能力，也就难以构建起保障全球能源安全的有效体系（王礼茂等，2019）。治理机制的重叠、对抗和行动能力低下影响了国际能源治理的权威性，虽然多样化的治理机制相互补充，但彼此间也存在争夺治理权和话语权的问题。治理“碎片化”还体现在治理权威在不同行为体和议题间呈分散化的状态，能源生产国与消费国之间存在不同的权威关系，新兴行为

体与传统行为体对治理权威也有不同见解（连波，2021）。

从治理客体看，目前研究普遍关注能源转型及可再生能源发展对地缘政治格局的深刻影响，进而对能源治理机制改革产生较强诉求。以石油、天然气和煤炭为代表的传统化石能源均具有鲜明的地缘性特征。基于地缘政治经济的战略考虑，各国在传统能源开发与投资、能源通道安全、国际贸易主权等方面竞争激烈、冲突不断甚至爆发各种能源战争。不同于传统能源，清洁能源具有“去地缘化”特征，这一特征有助于实现治理过程的“去中心化”，即突破国家在传统能源治理中的核心支配地位，实现多元化治理，也可超越当前基于自上而下垂直过程单向性的等级治理，迈向基于过程多向性的网络性治理，强调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治理的协同（李昕蕾，2017）。清洁能源治理需走不同于化石能源的治理新路，承载着依据分配正义的逻辑重组全球能源利益网络的重任，让能源转型真正建立在普惠发展基础之上（张锐、寇静娜，2020）。

对我国来说，现阶段是全面参与国际能源治理，推动治理机制改革的重要时机。对于参与全球能源治理的立场和目标要有清醒的认识。研究普遍认为，能源安全依然是我国参与全球能源治理的核心价值目标，是我国在能源对外关系上的“核心利益诉求”。仅通过加入国际机构主导的主流治理体系或协调机制，并不能自动实现我国在能源领域的“核心利益诉求”（查道炯，2018；吕江，2022）。当前国际能源治理的碎片化状态，虽然限制了我国参与国际能源治理的深度和广度，但也提供了更多的灵活空间，可有选择地发挥自身独特作用，包括建设、修改、补充国际能源治理机制，在对话性、协商性的国际能源治理机制中拓展影响和维护利益，通过大国协调务实解决国际能源治理中的全球性问题等（王礼茂等，2019）。

一、全球能源治理机制正在发生根本性变化

世界经济及地缘政治格局深度演变，将深刻影响全球能源格局，能源安全、供需结构失衡、价格波动等问题日益凸显，必将对全球能源治理产生重要影响，也对治理机制提出了新的要求和改革方向。当前全球能源治理呈现出较为鲜明的趋势性特征。

（一）强烈的个体能源安全诉求，以及全球联盟化、集团化趋势，将进一步加剧全球能源治理机制的碎片化

当前全球治理总体呈现碎片化趋势，特别是能源治理由于缺乏全球性机构和被认可的治理机制，碎片化特征十分典型。从国际能源治理机构看，代表产油国的石油输出国组织（OPEC）和代表消费国的国际能源署（IEA）是目前全球最主要的能源治理机构，是为了保障全球油气稳定供应而形成的分别代表不同利益的两大机制。近年来，二十国集团（G20）下的能源合作机制在全球能源治理的关键问题上发挥了重要作用。能源宪章（ECT）和国际能源论坛（IEF），则分别发挥着法律保障和提高市场透明度的作用。

当前的乌克兰危机等地缘政治因素，加剧了各国保障本国能源供应安全的诉求，必将导致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全球能源治理机制仍将被保障个体安全所主导，而保障共同安全的改革进程将放缓。全球联盟化、集团化趋势也将对全球能源治理产生直接影响，使得当前治理机制碎片化趋势更加显著。欧盟加速摆脱对俄罗斯能源依赖，意味着未来美欧能源合作将更为紧密，全球油气供需或形成分裂的循环体系。未来的能源治理也将呈现联盟化，或加剧碎片化趋势。总之，保障能源安全会成为未来很长一段时间全球能源合作和治理的基调。甚至个体能源安全的边界也有所拓展，除了传统的油气

对外依存度、油气贸易通道的安全，还包括输电通道安全，以及锂、钴、稀土等关键矿产资源的供应安全。未来在新能源为主体的能源体系中，上游矿产资源供应安全将成为能源安全的重要方面，各国对原材料供应安全的重视已经显现。

（二）长期看，以化石能源为主导的治理机制影响力将减弱，以可再生能源为主体的能源治理将走向区域化

虽然乌克兰危机以来，欧盟为了应对弥补自俄罗斯进口减少带来的能源供应缺口，重启煤电、核电项目，但这一轮化石能源消费增加是短期的，是特殊时期的应急举措，全球应对气候变化、推动能源转型的方向并不会发生根本性改变。对于欧盟而言，发挥自身可再生能源发展优势，加快推动能源结构转型，降低对化石能源依赖是其实现能源安全目标的根本保障。从全球看，随着对化石能源需求下降，因油气资源贸易而形成的利益格局将发生改变，油气资源出口国的影响力将下降。当前的全球治理格局是围绕化石能源特别是油气资源形成的，OPEC、IEA、ECT 和 IEF 等都是以化石能源为核心的治理机制，随着全球能源转型加快推进，其效力和影响将不可避免地下降。

未来可再生能源将逐步成为国际能源治理的重心。当前在清洁能源领域，主要的治理机构是国际可再生能源组织（IRENA），以及部分多边合作机制如清洁能源部长级会议等，代表性和影响力尚不足。而可再生能源的特点决定了未来的治理形态将与化石能源有很大差别。可再生能源属于分布式的能源生产和消费形式，电力传输依靠电网，更多的是区域范围内的交易，难以形成全球贸易。这就意味着以可再生能源为主体的能源体系将改变全球能源贸易版图，能源贸易将从以化石能源为重心的全球市场转移到以区域电网为重心的区域性市场；而全球能源治理的形态也将发生重要变化，向区域化转变。当前中国、欧盟和美国的太阳能光伏和风能发电量合计约占全球总量的 3/4，未来的治理结构和治理机制将由中美欧主导。

（三）全球气候治理将发挥更重要作用，但仍面临极大挑战

未来全球气候治理将对能源治理的方向机制产生重要影响。应对气候变化已发展成为国际关系中为数不多、日益重要的可合作领域。碳中和不仅会改变全球贸易投资的准入门槛，还将成为技术和产业的通行标准，引领形成新的国际规则。当前美欧在气候变化问题上的共同诉求是制定全球标准和规则，在全球治理以及国际合作中易把握主动权和话语权。相比之下，随着碳排放贡献格局的变化，未来包括中国在内的发展中国家在推动低碳发展和能源转型方面将面临更大压力和挑战。但对于发展中国家来说，排放权意味着发展权，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发展中国家在发展水平上的差距越来越大，在应对气候变化问题上的利益分化也越来越明显。因此，依托全球气候变化合作框架来构建和完善国际能源治理机制就十分必要且紧迫，既需要坚持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也需要考虑各国兼顾能源安全和低碳转型目标的诉求。

二、新的全球能源治理格局下我国面临机遇和挑战并存局面

全球政治经济格局演变推动了能源格局和治理机制的深刻变化。在此背景下，我国参与全球能源治理，推动治理机制改革，既有优势机遇，也面临一定挑战。

（一）优势与机遇

一是传统化石能源领域，我国作为最大油气进口国，开展国际合作空间大。一方面，全球石油消

费在 2030 年前后达峰已成为国际共识，届时亚太地区将是全球最大的石油进口区域，将形成需求集中、供应多元的格局，对我国来说是相对有利的外部环境。另一方面，中美油气贸易符合两国共同利益，是推动经贸关系改善的纽带。从平衡两国贸易差额和推动油气进口来源地多元化的角度，加强中美油气合作仍有较大空间。

二是可再生能源领域，我国有能力建成以新能源为主体的完备能源产业链条。我国风电、光伏、锂电池、新能源汽车产业都已具备明显技术优势，再加上连接供需两端的先进电网技术，以新能源为主体的能源技术方面处在全球领跑位置。我国陆上风电、太阳能光伏、水电累计装机规模均占全球总量的 1/3 左右，均居全球第一；光伏产业产能占全球 70% 以上，且规模化发展带来十年之间度电成本已下降了 90%。制造能力已是全球领先。我国光伏设备、多晶硅、硅片、电池片、组件的全产业链均具有自主技术优势，设备国产化率高，“卡脖子”风险低。输电和储能技术优势明显。可再生能源发展离不开先进电网技术保障和储能技术平抑风光不稳定性。经过多年技术积累，特高压已经成为我国工程技术领域又一张名片，多项高难度输电工程建设水平全球领先并输出海外；大容量锂电池是重要的储能技术，而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的高速发展，使得大容量锂电池实现规模化生产，可有效降低其作为储能技术的成本；同时新能源汽车也可以发挥应用侧储能作用，进一步助力可再生能源发展。

三是能源低碳技术创新能力较为领先。IEA 与欧洲专利局联合发布《专利与能源转型：清洁能源技术创新全球趋势》报告，分析了全球低碳能源技术创新的发展趋势。欧洲、日本、美国在低碳能源技术国际专利处于领先地位。欧洲在 2010—2019 年低碳能源技术专利申请占国际专利总量的 28%，在大多数可再生能源领域排名第一；日本、美国分别以 25%、20% 的比重紧随其后；韩国（10%）和中国（8%）专利活动在过去十年持续增长，也已成为低碳能源技术创新中心。

四是在碳减排问题上与美欧有合作空间。我国二氧化碳排放量占全球总排放量比重约为 30%，美国为 14%，欧洲作为一个整体占比为 11% 左右。预计到 2030 年，全球二氧化碳排放量将达峰值，约为 330 亿吨，我国仍将占全球碳排放量的 30% 左右，是全球最大碳排放国；美国仍将是历史累计排放、人均排放量最大的国家。中美作为两个碳排放大国，在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方面有较大合作潜力。推动全球碳中和、应对气候变化仍是欧洲体现全球影响力的重要领域，且相关的减排技术储备多，在节能减碳技术转让、碳市场交易、国际规则等方面，中欧间有较大合作空间。

（二）风险与挑战

一是传统化石能源面临对外依存度高带来的供应安全风险。未来 5~10 年，我国进口原油规模仍在 5 亿吨以上，对外依存度在 70% 以上，且较集中在中东地区。美国实现能源独立后，中美两国在中东地区的利益格局发生变化。中东地区对美国的重要性下降，但仍然是我国重要的原油进口地，且我国企业在中东有大量投资，中东出现乱局对于我国的影响要远大于美国，须防范美国利用中东局势影响我国海外投资和能源供应。

二是作为最大化石能源进口国，我国在国际油气市场始终没有定价权。亚太地区是全球原油需求最大地区，特别是中国、印度两国原油需求增量占到全球增量的 50% 左右，但亚太地区缺少原油价格基准，无法完全反映真正市场供求关系。天然气也是类似，未形成有影响力的基准价格。亚洲市场的长协液化天然气（LNG）定价采用与日本清关原油价格挂钩机制，现货 LNG 定价基准是日韩综合到岸价格指数（JKM）。

三是新能源领域面临美欧技术联合的风险。虽然我国在新能源产业链上具有技术和制造能力双重优势，但美欧拥有新技术开发的源头优势。特别是美国在重建对全球新能源市场主导权，已对我国光

伏和锂电池企业开展一系列打压等行为。而且在低碳能源技术上，美欧间建立了紧密合作网络，以促进知识扩散，协作提升研发效率。未来为应对我国在低碳技术上的影响力，美欧可能通过联合制定技术标准、联合开展投资审查、防范技术泄漏等方式对我国科技发展进行限制和打压。

四是碳减排问题上可能面临美欧联合施压。我国已作出了碳达峰碳中和承诺，且从达峰到中和的时间间隔仅有 30 年，低于发达国家的间隔时间。但由于我国碳排放量已是美国、欧盟、日本的总和，在应对气候变化问题上将承受来自美欧的压力，特别是我国还需在国际博弈中维护发展中国家的整体利益，也将面临极大的挑战。美国正在重塑其在气候变化领域的国际竞争力，对华遏制会波及气候领域，也需防范气候议题成为中美冲突点。

三、我国参与全球能源治理的重点方向及举措

参与全球能源治理是保障能源安全，体现国家软实力和影响力的重要途径，也是能源国际合作的高点。现阶段我国参与全球能源治理，是要在现有能源治理改革中发挥更大作用，形成与经济体量、能源生产消费能力相匹配的国际影响力，进一步反映新兴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诉求及声音，推动全球能源治理更好引领全球能源供应安全和绿色低碳转型。

（一）深化已有多边和双边合作机制

一是推动多边主义，进一步推动能源国际合作与开放。争取在重要能源治理机制和平台中增强话语权，发出中国声音，增强参与、影响和重塑的能力。继续重视和加强与 IEA、OPEC、IEF、IRENA 等国际性机构的合作，在 G20 等多边框架下以及各类区域性能源合作平台中，更好地发挥引导和引领作用，体现我国作为能源大国应有的影响力。二是积极融入并推动全球能源治理机制改革。在最大程度拓展与现行机构合作的基础上，积极促进相关机制改革，建立更完善的治理功能，为能源合作创建更多便利化安排。包括深入参与 IEA 正在进行的国际化改革，加强 G20 框架下能源治理功能、IEF 能源信息分享机制建设等。同时应最大程度利用多边对话，逐步改变当前以具体项目为基础的双边合作占主导的局面，推动完善多边能源治理机制。

（二）强化“一带一路”能源合作伙伴关系

一是以共建“一带一路”为依托深化能源项目和产业链合作。“一带一路”在全球能源供应中占据核心地位，但发展不平衡，国际合作潜力尚未充分释放。借助共建“一带一路”的契机，以能源开发为切入点，促进产业合作，特别是清洁能源产业链合作，推动沿线周边国家能源战略布局，深化与沿线国家的战略合作关系。同时，亚洲主要国家在维护稳定的供需关系、保障运输安全、提升话语权、应对气候变化等方面均存在利益契合点，具有互利合作的现实条件和发展共赢的强烈愿望。二是以“一带一路”能源合作为基础，推动我国能源治理机制由双边向多边转换。当前全球能源格局调整和“一带一路”深入推进的大背景下，应加强与“一带一路”国家能源合作，开展政策交流和协调。根据不同国家和地区特点，在现有多边经济合作机制中分别加以推进落实能源合作伙伴关系。通过推动相关国家形成互联互通的伙伴关系，共同保障能源供应安全和绿色低碳转型目标的实现。

（三）积极拓展中美、中欧能源合作机制

在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下，特别是乌克兰危机机会使得各国将能源安全提升至国家战略中更重要的位置 and 更优先的目标，而美欧的“抱团”也会对未来国际能源格局产生较大影响。我国开展能源国际合

作和参与全球能源治理机制，都需要更加关注与美欧之间的合作。能源转型和应对气候变化原本是双方最有共同利益的合作内容，在当前状态下合作阻力会加大，竞合关系更加凸显，但与美欧间仍需在共同利益基础上，不断拓展合作领域，共同推动解决全球性问题。一是加强新能源领域合作。我国风电、光伏产业优势明显，是世界最大的装机国和装备生产国，欧洲是中国光伏最大出口市场，美国也正加大对风电、光伏等新能源领域的投资。我国与美欧在推动新能源发展上有共同利益，而全球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也离不开中美欧三方的合作。二是加强绿色低碳技术创新合作。进一步挖掘与美欧在清洁能源技术、项目开发等方面合作。同时，应加大三方在数字化、智能化能源技术以及碳捕集利用与封存（CCUS）、氢能等新兴领域的联合研发攻关，为全球绿色低碳转型贡献更有效的方案。三是积极推动在全球标准和规则领域加强合作。长远看，美欧在能源转型和应对气候变化上的共同诉求是制定全球标准和规则，但由于双方能源安全战略目标是有显著差别的，必将导致行动上的分歧。相反，中欧之间能源转型目标和诉求更加一致，在技术标准和市场规则上，特别是碳定价机制、碳交易市场的建设上，中欧之间合作空间较大。我国仍需积极加强与欧洲在应对气候变化相关标准和规则上的有效合作。

（四）利用好新能源产业链优势推动全球化

我国新能源领域的科技创新、装备制造规模和基础设施建设等都处于全球领先水平。新能源产业的快速发展是我国能源供应安全的重要保障，也是主动引领能源国际合作的重要筹码。当前我国在全球新能源产业链的影响力已经引起了美欧的警惕，也需防范其联合打压。要利用好新能源产业链优势，推动全球能源合作。一是加快技术研发应用，保持新能源产业竞争力，塑造长期竞争优势。加强智能高效风能、太阳能发电技术创新，持续提高发电效率；加快研究适应可再生能源大规模、高比例接入的智能电网技术，加强电力系统智能化、数字化水平，通过数字电网技术提升电力系统整体灵活性等；加大对长周期大容量储能技术研发和示范支持，鼓励开展不同储能技术路线探索，加强技术储备。二是加强国际合作，寻求多方共赢路径。我国新能源产业链安全性已有保障，但推动产业持续健康发展最终要靠全球化，通过全球化配置资源提高效益，降低全产业链成本，进而持续快速扩大市场规模。在新能源产业发展过程中，应始终坚持全球化战略，进一步推动扩大开放，鼓励企业开拓海外市场，深度参与国际市场合作与竞争，持续提升国际竞争力。三是构建区域性产业链，应对美欧供应链联盟。美欧为了削弱我国在新能源产业的影响力，降低对我国的依赖，正在通过构建排他性的联盟、联合出口管制等多种方式形成针对我国的利益共同体。我国可以发挥比较优势，在低成本供应上找到打破供应链联盟的突破口。同时，支持以我国产业链头部企业为核心，构建相应的区域性供应联盟，以应对美欧等的排他性联盟对我国的影响。四是高度重视新兴技术规范 and 标准制定。欧美对我国在新能源领域的创新能力已加强防范，将通过新兴技术规范 and 标准制定等手段遏制我国的新能源产业发展。相关部门需高度重视，通过各种形式支持我国企业参与甚至主导相关国际技术规则与标准的制定，包括鼓励企业积极融入全球创新生态，参与联合研发和技术标准制定，争取足够话语权和影响力。同时，应积极加强法律、技术等相关人才培养储备，避免落于人后受制于人。

（五）加强油气储备和释放合作

油气储备体系关系一国国家安全，在油气资源供应紧张或价格大幅上涨时，释放战略储备是许多国家保障能源安全和产业安全的重要手段。当前世界格局正在发生深刻变革，各国油气储备及动用的规则和频次将更趋灵活。在未来全球能源格局加速演变下，国家间加强油气储备及联合释放等方面的合作将成为重要趋势。我国油气对外依存度高，且将持续较长时间，有必要进一步加大油气资源储备

国际合作，在保障国家安全的同时，也更好地维护全球油气市场供给安全和价格稳定。一方面应加强与主要产油国在石油储备方面的密切合作，支持产油国在我国境内储备石油，建立第三方储备体系，丰富我国战略储备的形态；另一方面应积极参与、主动引领未来国际油气资源储备及释放的国际合作，提升在储备设施建设、规则制定等方面的话语权，以及对国际油气市场的影响力。

（六）探索构建由我国引领的国际能源治理机制

我国虽然是全球能源市场体量最大的参与者，但至今尚未获得与自身体量相称的话语权、定价权和影响力。随着我国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和能源体系，可为推动构建全球能源共同体，共同应对全球气候变化贡献更大力量，届时可发起构建由我国引领的、以建设全球能源命运共同体为目标的国际能源治理机制。为此，我国能源国际合作应从单点合作向多边协同转变，以建设“一带一路”能源合作伙伴关系为基础，积极构建能源合作“朋友圈”，探索建立更加适应全球政治经济格局和能源格局演变的新治理形态，打造开放包容、普惠共享的能源利益共同体、责任共同体和命运共同体，提升全球能源安全保障水平，提高能源市场的深度融合。同时，应加强能源国际合作软实力，提升战略谋划能力，准确研判全球能源发展的大格局、大趋势，对我国能源发展和布局做出前瞻性、战略性、系统性的研究和谋划；提升创设议题的能力，在主要国际平台上提出代表发展中国家的关键议题，引领国际能源治理改革方向，逐步确立在新的全球能源治理架构中的主导位置。

参考文献：

- 徐斌：《市场失灵、机制设计与全球能源治理》，《世界经济与政治》，2013 年第 11 期。
- 王礼茂、屈秋实、牟初夫等：《中国参与全球能源治理的总体思路与路径选择》，《资源科学》，2019 年第 5 期。
- 连波：《国际能源治理结构“碎片化”探析——兼论中国参与国际能源治理的战略行为》，《国际经济评论》，2021 年第 2 期。
- 李昕蕾：《全球清洁能源治理的跨国主义范式——多元网络化发展的特点、动因及挑战》，《国际观察》，2017 年第 6 期。
- 张锐、寇静娜：《全球清洁能源治理的兴起：主体与议题》，《经济社会体制比较》，2020 年第 2 期。
- 查道炯：《全球能源治理：中国贡献的路径》，《全球化》，2018 年第 4 期。
- 吕江：《后疫情时代全球能源治理重构：挑战、反思与“一带一路”选择》，《中国软科学》，2022 年第 2 期。
-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新时代的中国能源发展》，中央人民政府网，2020 年 12 月 21 日。
- 汤匀、陈伟：《拜登气候与能源政策主张对我国影响分析及对策建议》，《世界科技研究与发展》，2021 年第 5 期。
- 李伟：《全球能源权力战略：概念建构、理论分析及中国机遇》，《世界政治研究》，2020 年第 3 期。
- 赵硕刚：《“十四五”时期全球油气格局变化对我国能源安全的影响及对策建议》，《发展研究》，2020 年第 4 期。
- 郑军：《欧盟绿色新政与绿色协议的影响分析》，《环境与可持续发展》，2020 年第 2 期。
- 张晓涛、易云锋：《美国能源新政对全球能源格局的影响与中国应对策略——特朗普执政以来的证据》，《中国流通经济》，2019 年第 8 期。
- 于宏源：《全球能源形势重大变化与中国的国际能源合作》，《人民论坛·学术前沿》，2017 年第 7 期。
- 李昕蕾：《全球气候能源格局变迁下中国清洁能源外交的新态势》，《太平洋学报》，2017 年第 12 期。

责任编辑：谷 岳

我国新能源汽车制造业利用外资研究^{*}

郭霞

摘要：新能源汽车作为战略新兴产业之一，具有强大的产业链带动效果，全球主要经济体竞相出台吸引跨国投资的政策，以赢得“新赛道”竞争优势。本文以详实的数据分析新能源汽车制造业全球跨国直接投资的主要态势和我国利用外资的基本情况，并基于对外资车企的调研，指出我国新能源汽车制造业利用外资在政策执行层面存在的问题，最后给出提升新能源汽车制造业利用外资水平的政策建议。本文认为政策着力点主要在于：一要继续优化营商环境，构建新能源汽车全国统一大市场；二要不断增强政策的可预期性，确保外资车企的早期参与；三要加快制定数据跨国传输安全细则，使我国汽车智能互联与全球同步；四要大力鼓励外资研发、设计中心落地，引导建设开放式创新生态网络；五要紧紧围绕“三纵”“三横”产业发展规划，布局强链式、前瞻性引资。

关键词：新能源汽车 制造业 利用外资

作者简介：郭霞，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副研究员。

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健康发展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能否利用世界范围内的一切机会，集成全球优势生产要素，形成自身的竞争力。核心技术、管理等全球优势生产要素往往以外资为载体，引进外资就是集成优势要素的过程。目前全球汽车产业转向新能源汽车“新赛道”，带动全球跨国直接投资进入活跃期，各经济体竞相加大吸引外资的力度。尽管我国在新能源汽车产业具有一定先发优势，但外资在推动产业技术进步，提高全要素生产率，更好参与、嵌入全球产业链价值链等方面发挥的作用仍不可或缺。因此对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利用外资进行研究，具有十分重要的学术和现实意义。

一、相关理论基础和文献综述

（一）相关理论基础

当代国际经济学的主流对外投资理论综合起来，可以从宏观角度解释国际直接投资的流向。以美资为例，将主要投资理论、主要评估方法以及主要数据分布相结合的分析表明，决定美国对外投资流向的既有要素成本，还有非要素成本，而更重要的是非成本要素（王孜弘，2011）。对于发展中经济体来说，引入包括美资在内的发达经济体直接投资既要关注自身要素成本，还要注意非要素成本，更要重视非成本要素。

^{*} 感谢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科研信息部副部长王晓红高级研究员的悉心指导。

解释发展中国家利用外资的传统理论是发展经济学的“缺口”理论。美国学者钱纳里等在 20 世纪 60 年代中期最先提出“双缺口”模型理论，主要考虑储蓄缺口与外汇缺口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作用，强调发展中国家利用外资来弥补国内资金短缺的重要性（Hollis B. Chenery and Alan M. Strout, 1966；黄卫平、彭刚，2012）。在“双缺口”理论基础上，德国学者赫尔希曼在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提出加入技术缺口的“三缺口”理论，认为发展中国家缺乏技术知识、管理经验以及企业家能力，制约了经济发展。美国学者托达罗在 20 世纪 90 年代末提出“四缺口”理论，在“双缺口”基础上加入政府税收缺口和生产要素缺口。

自改革开放至 21 世纪的第一个十年，我国利用外资规模迅速增长，“双缺口”逐渐消失，利用外资的政策目标更多地转向引进技术、促进产业结构升级，以及提升全要素生产率（刘建丽，2019）。面对利用外资的新形势和新要求，我国利用外资相关理论新依据主要有：一是引进优质生产要素，推动提升我国全要素生产率；二是增加就业和国内生产总值（GDP）；三是参与和嵌入全球价值链与产业链论；四是促进制度与技术创新论；五是相互投资论（卢进勇等，2017）。

（二）相关文献综述

目前对我国利用外资的研究成果不胜枚举，大致可归纳为两种类型。一是外资与我国经济增长、创新、本土企业、制造业产业结构、产品质量等的实证分析，普遍认为，外资对上述问题均具有正向影响（唐未兵等，2014；唐宜红等，2019；包群等，2015；葛顺奇、罗伟，2015；韩超、朱鹏洲，2018）。二是我国在新发展阶段利用外资的必要性与政策着力点（张二震、戴翔，2018；江小涓，2021；桑百川，2023；何曼青等，2023）。尽管利用外资的研究成果众多，但是关于制造业利用外资的研究成果十分有限，主要从扩增量、稳存量、提质量的角度，研究我国制造业利用外资问题（李婧、李杨，2023；王晓红，2023a；王晓红，2023b）。对新能源汽车产业利用外资的研究几乎处于空白状态。鉴于新能源汽车产业涉及的内容甚广，本文聚焦新能源汽车制造业利用外资^①进行研究，先概括全球新能源汽车制造业跨国直接投资的主要态势，再描述我国吸引和利用外资的情况，然后基于笔者对外资车企的调研，指出利用外资存在的主要问题，最后提出提高利用外资水平的政策建议。

二、全球新能源汽车制造业跨国直接投资的态势

全球新能源汽车制造业跨国直接投资处于空前活跃期，目前多集中于整车厂、电池和电子领域，电池上游的关键矿物领域跨国投资也在加速布局之中。2022 年新能源汽车领域全球对外直接投资项目达 281 个，投资额为 937 亿美元。这一金额比 2021 年高 1.5 倍多，是 2019 年的近 3 倍。^②

（一）政府政策是跨国直接投资进入活跃期的主要推动力

推动全球新能源汽车制造业跨国投资进入活跃期的因素有多个，政府政策不容忽视。首先，全球主要经济体均规定了禁售燃油车时间表，推动汽车制造企业加快向新能源汽车转型的战略。例如，挪威宣布燃油汽车禁售时间为 2025 年，欧盟为 2035 年（见表 1）。其次，通过财政补贴、税收减免等政策措施，鼓励新能源汽车消费。例如，英国对置换新能源汽车的补贴提高至最高 6000 英镑，葡萄牙

^①本文中的跨国直接投资额除特别说明外，均为绿地投资额。

^②Geraldine Ewing, Electric vehicle FDI accelerates, June 7, 2023, [https://www.fdiintelligence.com/content/search/\(offset\)/locations/global/electric-vehicle-fdi-accelerates-82593](https://www.fdiintelligence.com/content/search/(offset)/locations/global/electric-vehicle-fdi-accelerates-82593).

对部分符合条件的新能源汽车免征增值税。2021年全球对新能源汽车的补贴和激励方面的支出接近300亿美元，较2020年几乎翻了1倍。^①

在各国政府新能源汽车政策的引导和激励下，为抢占新一轮产业发展的制高点，新兴新能源汽车制造企业加快了技术创新落地速度，相继投资建厂。例如，特斯拉自2016年以来已发布59个对外直接投资项目。通用、宝马等传统车企也制定并实施各自的新能源汽车投资计划，加速向新能源汽车转型。以传统车企为例，大众集团宣布到2024年，投资330亿欧元布局电动化，另有150亿欧元投资专门用于中国市场。到2029年，投放75款新能源车（见表2）。

表1 主要经济体禁售燃油车时间表

| 经济体 | 政策时间节点 |
|-----|--|
| 挪威 | 2025年禁售燃油车 |
| 英国 | 2030年禁售燃油车 |
| 欧盟 | 2035年禁售燃油车 |
| 日本 | 2030年，下一代汽车将在新车销量中力争达到50%~70% |
| 韩国 | 2025年和2030年，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分别增至283万辆和785万辆 |
| 美国 | 到2030年，零排放汽车将占美国乘用车和轻卡新车销量的50% |
| 中国 | 新能源车占新车总销量 2025年为20%、2030年为40%、2035年为50% |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相关资料整理而得。

表2 全球主要传统车企新能源汽车投资和发展计划

| 车企 | 投资和发展计划 |
|-------|---|
| 大众 | 到2024年，投资330亿欧元用于电动化布局，另有150亿欧元投资专门用于中国市场；到2029年，投放75款新能源车 到2025年，奥迪计划在电动化和混动领域投资180亿欧元，推出超过20款纯电车型；从2026年起，奥迪全球市场的新车将全部为纯电车型；到2033年，奥迪逐步停产内燃机，实现完全电动化 |
| 戴姆勒 | 2022—2030年投资逾400亿欧元，加速电动化数字化转型 |
| 丰田 | 到2030年，投资350亿美元用于开发30款纯电动汽车，投资350亿美元开发混动、插电式混动及氢燃料电池车，投资175亿美元用于电池生产 到2030年，旗下的雷克萨斯品牌在中国、北美和欧洲实现销量100%为纯电动汽车，2035年将在全球实现纯电动化 |
| 宝马 | 到2025年，投资300多亿欧元用于电动汽车和自动驾驶技术，2030年全球销量至少有50%是电动车 |
| 本田 | 未来10年，将投入约400亿美元用于电动化和软件领域研发 到2030年，将推出30款电动汽车。在发达国家市场，电动汽车及燃料电池汽车的销售比例到2030年达到40%，到2035年达到80%；在全球市场到2040年达到100% |
| 通用 | 2020—2025年向电动和自动驾驶汽车投资350亿美元，推出30款电动车型；到2025年，在北美和中国市场电动车销售超过100万辆；到2030年，美国汽车年销量的40%~50%为电动汽车；到2035年停售所有轻型汽油和柴油车 |
| 福特 | 到2026年，对电动汽车的投资由300亿美元增至500亿美元；到2030年，电动汽车产量占其总产量的比重超过50% |
| 斯特兰蒂斯 | 到2025年，在电动化和软件技术领域投资355亿美元，推出40款纯电动汽车、15款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到2030年，欧洲和美国市场电动或混合动力汽车销售比重分别达到70%和40% |
| 现代 | 到2030年，投资160亿美元，推出17款新电动车型 |
| 沃尔沃 | 到2025年，纯电动汽车销售占比达到50%；到2030年，实现全电动化 |
| 雷诺 | 2025年乘用车全部电动化，2030年电动车占总量90%，2050年实现全面电动化 |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相关资料整理而得。

^①IEA. Global EV Outlook 2022, <https://iea.blob.core.windows.net/assets/ad8fb04c-4f75-42fc-973a-6e54c8a4449a/GlobalElectricVehicleOutlook2022.pdf>.

(二) 跨国直接投资的主体呈现多元化态势

2016—2022 年，20 家公司承诺的新能源汽车全球投资额占全球投资比重超过 70%。^① 新能源汽车制造业领域的跨国投资主体主要包括：传统汽车制造企业，新能源、通信、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多领域的科技企业，以及电池制造企业。传统汽车制造企业主要是大众、宝马、丰田、通用等在全球汽车整体销量领先的汽车企业。科技公司转型的新兴汽车企业则是特斯拉、路西德汽车（Lucid Motors）、里维安（Rivian）、尼古拉（Nikola）、菲斯科（Fisker）等造车新势力。电池制造企业主要是宁德时代、松下、LG 等专业化电池生产企业。这些企业有的在东道国单独投资建厂，有的与车企在东道国合资建厂。

2016—2022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供应链中最大的投资者是美国特斯拉，海外投资额达 186.8 亿美元（见图 1）。^② 德国的宝马海外投资额位列第二，为 154.3 亿美元，其中 1/3 是 2022 年宣布的。第三位是全球最大的锂电池企业中国的宁德时代，已宣布的海外绿地投资项目额达到 150 亿美元。韩国现代排名第四位，达 146.7 亿美元，其中仅 2022 年宣布的投资额就达 116 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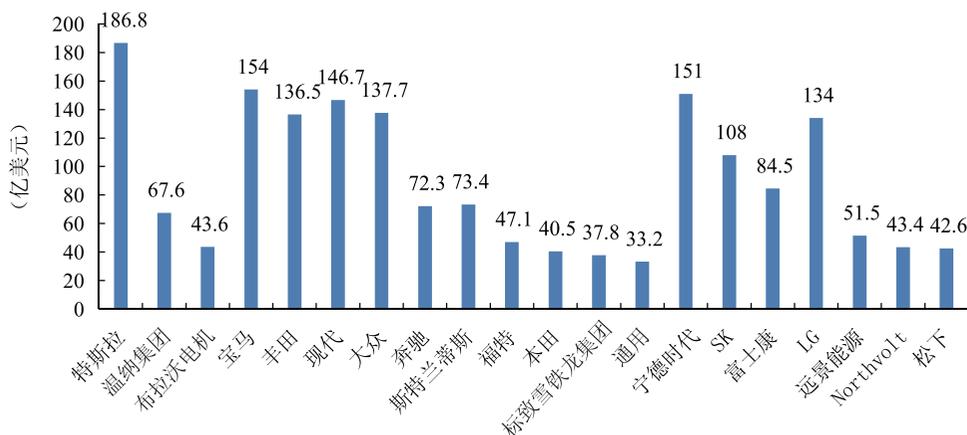


图 1 2016—2022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供应链中最大的 20 家公司跨国投资额

资料来源：fDi Markets。

需要注意的是，随着新能源汽车向电动化、智能化、互联化、共享化发展，这一领域正在吸引更多多元化的跨国投资主体。例如，吸尘器制造商戴森利用其在电池和电机方面的优势，进入新能源汽车领域，在新加坡制造首批新能源汽车，计划投资 20 亿英镑，其中 10 亿英镑用于电池技术，另外 10 亿英镑用于开发和建造车辆。^③ 苹果公司也在进行自动驾驶汽车技术研发，并为此投入了大量资金。摩根士丹利分析师凯蒂·休伯特（Katy Hubert）估计，仅 2020 年苹果在汽车方面的研发支出就将接近 190 亿美元，整个汽车行业当年的研发支出大约为 800 亿~1000 亿美元。^④

① Alex Irwin - Hunt, The world's top EV investors, April 26, 2023, <https://www.fdiintelligence.com/content/data-trends/the-worlds-top-ev-investors-82407>.

② 此处投资额含 2023 年拟在墨西哥蒙特雷投资的整车工厂。

③ 彼得·坎贝尔、迈克尔·普勒：《戴森首家电动汽车工厂将落地新加坡》，FT 中文网，2018 年 11 月 5 日，<https://www.chinesefit.live/story/001080073?archive>。

④ Joe Wituschek. Apple will control the entire Apple Car experience, says Morgan Stanley, May 21, 2020, <https://www.imore.com/apple-will-control-entire-apple-car-experience-says-morgan-stanley>.

（三）北美、欧洲、亚洲是全球跨国直接投资的三大目的地

北美、欧洲、亚洲是全球新能源汽车相关领域跨国直接投资的三大目的地，占全球跨国直接投资的比重超过90%。在上述三大目的地中，美国、中国、德国是吸引外资最多的三个国家，2016—2022年累计分别吸引对外直接投资额670.4亿美元、383.6亿美元、253.4亿美元。此外，近两三年以来，印尼、匈牙利、墨西哥等国家利用跨国直接投资增长迅速，特别是墨西哥，其新能源汽车相关领域利用跨国直接投资额大幅增长，2022年达到85.4亿美元，分别是2020年和2021年的7倍和4.5倍。^①

值得注意的是，美国利用外资额近两年增长迅速。2016—2020年处于年均25亿美元的水平，2021年激增至121.1亿美元，2022年猛增至426.5亿美元。特朗普政府对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并不积极，直至2021年1月拜登政府上台后，新能源车企的市场预期发生改变，尤其拜登政府加大新能源汽车政策支持力度，^②直接助推跨国车企在美国投资。以拜登签署的《通胀削减法案》为例，该法案规定在北美完成总装的新能源汽车给予最高7500美元的税收抵免。但是享受这个税收抵免有两个前提条件：一是要求新能源汽车的电池组件在北美生产或组装的比例，2024年之前为50%，2028年之后为100%；二是用于新能源汽车电池的关键矿物必须在美国或任何一个与美国签署自贸协定的国家^③进行开采或加工的比例，2024年之前是40%，2026年之后增至80%。美国排他性的新能源汽车政策对我国引资造成了较大负面影响。

（四）新能源汽车用电池的跨国直接投资显著增加

新能源汽车用电池成本占整车成本比重为30%~40%。^④在新能源汽车加速发展的过程中，各国政府也十分重视电池制造技术和供应链的安全稳定，尤其是目前在此领域处于薄弱环节的美国和西欧国家。美国的《基础设施投资法案》安排了70多亿美元的专项资金，用于加快电池供应链的创新、配套设施以及电池回收再利用，^⑤并以此撬动更多的私人投资。

近几年来，全球已经宣布的新能源汽车电池制造领域的跨国直接投资增长迅速。2010—2017年，年均投资额不到20亿美元；2018—2021年，年均投资额达到180多亿美元。^⑥2022年上半年宣布的投资额达到200亿美元，较2021年同期增长167%。^⑦以中日韩为核心的亚洲地区产量占全球的比重达到85%，亚洲也是全球跨国直接投资的重要来源地。2020—2022年在全球新能源汽车用电池制造领域的投资分布中，来自亚太地区的投资为169.4亿美元，北美是全球最大的投资目的地，宣布投往该地区的跨国直接投资额为110亿美元（见表3）。

早在2013年，特斯拉和松下就共同投资50亿美元，在美国内华达州建立全球第一家超级工厂，厂区一半用于松下生产电池，另一半用于特斯拉生产电动汽车。但当时的全球电动汽车用电池的全球

①数据来源：fDi Markets。

②例如，2021年3月拜登上任伊始就提议投资1740亿美元，用于完善新能源汽车国内供应链，对购买电动汽车提供消费折扣与税收优惠；在2030年前建设50万个电动汽车充电桩，加速联邦车队电动化政府采购等方面，以支持美国电动车市场发展。2021年5月，拜登在韩国总统访美前夕，在密歇根州福特工厂发表演讲，力推汽车电动化。

③目前只有20个国家，分别为：澳大利亚、巴林、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以色列、约旦、墨西哥、摩洛哥、尼加拉瓜、阿曼、巴拿马、秘鲁、新加坡和韩国。

④IER, Electric Vehicle Battery Costs Soar, April 25, 2022, https://www.instituteforenergyresearch.org/renewable/electric-vehicle-battery-costs-soar/?_cf_chl_tk=UVRd9U38e7rf1oqE8oqwKSoIppqHY2LJuX8mKJQSRc8-1696687362-0-gaNyGzNC-U.

⑤The White House. FACT SHEET: The Biden-Harris Electric Vehicle Charging Action Plan, December 13, 2021, <https://www.whitehouse.gov/briefing-room/statements-releases/2021/12/13/fact-sheet-the-biden-harris-electric-vehicle-charging-action-plan/>.

⑥The fDi Intelligence, The Switch Report 2022, p. 30.

⑦Alex Irwin-Hunt, The 1H22 investment matrix, August 1, 2022, <https://www.fdiintelligence.com/content/data-trends/the-1h22-investment-matrix-81259>.

直接投资额还不多，大型投资项目快速增加是近几年才出现的现象。各大电池生产商、车企正在加速全球的生产布局。有的整车厂向上游矿产资源领域延伸投资，还有车企向下游电池回收领域布局投资。可以预期，电池以及电池上下游供应链的跨国直接投资仍将保持快速增长态势。

表 3 2020—2022 年全球宣布的新能源汽车电池
跨国投资区域分布 单位：亿美元

| 投资来源地及金额 | | 投资目的地及金额 | |
|----------|-------|----------|-------|
| 北美 | 89.0 | 北美 | 110.0 |
| 亚太 | 169.4 | 亚太 | 71.5 |
| 西欧 | 35.0 | 中东欧 | 41.8 |
| | | 西欧 | 70.1 |

数据来源：The Switch Report。
注：表中数据为并购和绿地投资合计金额。

三、我国新能源汽车制造业利用外资现状

作为全球最大的新能源汽车市场，我国新能源汽车制造业利用外资具有一定的规模，目前整车厂多为合资公司的形式，仅有特斯拉一家独资车企。外资企业主要分布在我国经营要素成本和政策具有优势的长三角、中部、珠三角等区域。

（一）利用外资规模和区域分布

根据 fDi Markets 的数据，从 2016—2022 年的外资流量看，2016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相关领域利用外资额为 16.4 亿美元，2018 年飙升至 161.5 亿美元，随后迅速回落，2022 年为 28.6 亿美元。从存量看，中国在新能源汽车和电池生产领域利用的外国直接投资额达到 383.6 亿美元。具体到外资在主要省份的投资规模，2016 年 1 月至 2022 年 4 月，江苏省、上海市、广东省利用外资排名全国前三位，分别为 87 亿美元、62 亿美元、25.5 亿美元（见图 2）。从区域角度分析，长三角地区是全国利用外资最多的地区，外资规模占全国的比例达 60.1%。中部地区、珠三角地区利用外资规模占全国的比重分别为 9.5%、9.2%，全国排名第二位、第三位（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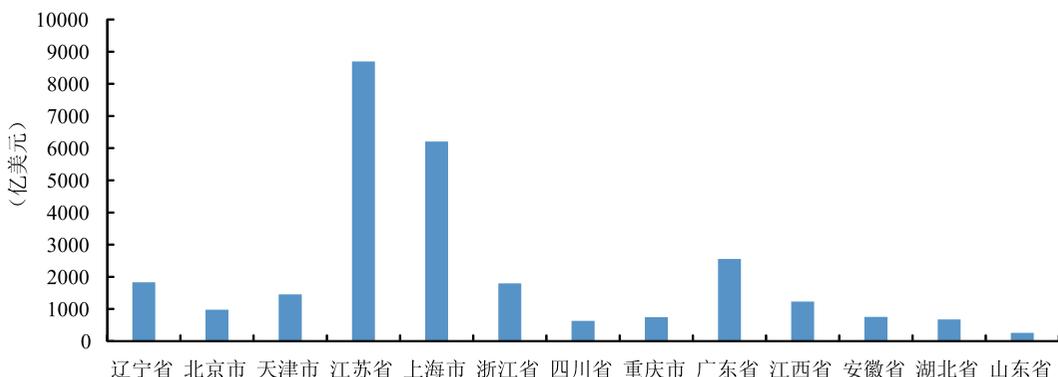


图 2 2016 年 1 月至 2022 年 4 月主要省市新能源汽车和电池制造利用外资额

数据来源：fDi Markets。

（二）外资产业结构与区域布局

我国新能源汽车制造业整车厂目前主要有两类：一类是大众、通用、福特、丰田、本田、现代等欧美日韩系汽车集团，主要选择原来的国内合资方，如一汽、上汽、东风等国有车企继续合作，组建新生产线或新能源汽车工厂。选址多在原合资厂区或附近区域改扩建或新建。例如，奥迪与一汽在长春市设立了第三家合资公司，奥迪持股 55%，在该项目中投资约 26 亿欧元，包括成立全新公司和建

设首个在华纯电动车生产基地。还有外国车企选择国内新兴造车企业合作。例如，2020年3月，比亚迪和丰田汽车合资组建比亚迪丰田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

另一类是新兴的全球新能源汽车企业，主要以科技、能源领域的创新型企业为主，也被称为造车新势力。属于这一类型的特斯拉，选址在我国经营要素成本和政策环境综合实力强的上海市，作为其首个海外制造工厂。特斯拉也是我国迄今为止唯一一个外商独资的汽车制造企业。

除整车厂之外，电池制造由专门的电池制造企业投资，如LG和SK；也有车企自己投资建电池厂，如华晨宝马自己建立了动力电池中心；还有电池制造企业与车企合资，设立电池生产企业。

新能源汽车制造业外资整车厂在我国的布局都选在交通物流网络方便、基础设施完善、产业链供应链完备、人才集聚以及政策红利较多的地区。具体集中在以下六个地区：一是东北地区，有8家工厂，其中吉林省有4家；二是京津冀地区，有9家工厂，北京市和天津市分别有4家和5家工厂；三是中部地区，有18家工厂，分布在安徽省、河南省、湖北省、湖南省、江西省等5个省，其中湖北省工厂最多，有9家；四是长三角地区，有17家工厂，江苏省和上海市分别有10家、5家；五是珠三角地区，有8家，多位于广州市；六是成渝地区，有10家工厂（见表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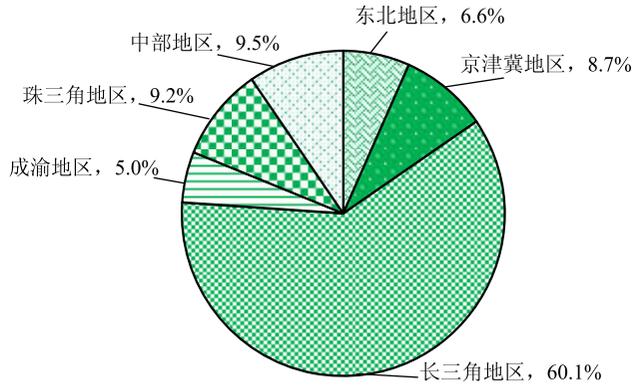


图3 2016年1月至2022年4月我国主要地区的新能源汽车和电池制造利用外资额占比

数据来源：FDI Markets。

注：图中列出的是我国主要地区的数据，所以占比之和小于100%。

表4 我国主要外资新能源车企的整车工厂区域分布

| 地区 | 地区整车厂数量 | 省/市 | 省/市整车厂数量 | 整车厂 |
|-----|---------|-----|----------|---|
| 东北 | 8 | 黑龙江 | 1 | 沃尔沃大庆工厂 |
| | | 吉林 | 4 | 奥迪一汽新能源工厂、一汽丰田长春西工厂、一汽大众长春第一工厂、长春第二工厂 |
| | | 辽宁 | 3 | 华晨宝马第一、二、三工厂 |
| 京津冀 | 9 | 北京 | 4 | 北京奔驰MFA工厂、顺义工厂、北京现代仁和工厂、北京现代杨镇工厂 |
| | | 天津 | 5 | 一汽大众天津工厂、一汽丰田泰达第二及第三工厂、一汽丰田新第一工厂、一汽丰田新能源工厂 |
| 中部 | 18 | 安徽 | 1 | 大众安徽合肥工厂 |
| | | 湖北 | 9 | 上汽通用武汉工厂，神龙武汉工厂，易捷特新能源十堰工厂，东风本田武汉第一、第二、第三工厂，东风本田电动车工厂，易捷特新能源十堰工厂，东风日产武汉工厂 |
| | | 河南 | 2 | 郑州日产汽车第一工厂、第二工厂 |
| | | 湖南 | 2 | 上汽大众长沙工厂、广汽三菱长沙工厂 |
| | | 江西 | 4 | 江铃小蓝工厂、江铃富山新能源工厂、江铃新能源南昌工厂、南昌新工厂 |

| 地区 | 地区整车厂数量 | 省/市 | 省/市整车厂数量 | 整车厂 |
|-----|---------|-----|----------|---|
| 长三角 | 17 | 上海 | 5 | 上汽通用凯迪拉克工厂、上汽通用金桥工厂、上汽大众上海安亭第二及第三工厂、安亭新能源工厂 |
| | | 江苏 | 10 | 上汽大众南京工厂，仪征工厂，宁波工厂，长城宝马光束汽车有限公司，南京依维柯桥林工厂，奇瑞捷豹路虎常熟工厂，斯堪尼亚商用车如皋工厂，悦达起亚盐城第一、第二、第三工厂 |
| | | 浙江 | 2 | 上汽大众宁波工厂、沃尔沃台州工厂 |
| 珠三角 | 8 | 广东 | 8 | 一汽大众佛山工厂、广汽丰田南沙工厂第 1~5 生产线、广汽本田黄埔工厂、广汽本田增城工厂、广汽本田第三工厂、广汽本田广州开发区工厂、东风日产花都第一及第二工厂 |
| 成渝 | 10 | 四川 | 4 | 神龙成都工厂、沃尔沃成都工厂、一汽丰田成都工厂、现代商用车资阳工厂 |
| | | 重庆 | 6 | 上汽通用五菱重庆工厂、长安福特重庆第一工厂、重庆第二工厂、重庆第三工厂、庆铃汽车工厂、北京现代重庆工厂 |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相关资料整理而得。

我国正在运行的电池超级工厂有 125 家，比欧洲和北美之和的 10 倍还要多。预计 2031 年，我国电池产量将达到 37.33 亿瓦时（3733GWh），将是全球其他市场的两倍。^① 在我国的新能源电池市场，外资电池工厂的占有率很低，市场份额最大的 LG 新能源仅占 4%。目前我国的外资电池工厂主要由车企自建工厂和专业电池生产厂组成，多分布在长三角地区，至少有 15 家外资工厂。其次是东北、京津冀和珠三角地区，另外，三星在西安建立了电池生产工厂（见表 5）。

表 5 我国新能源汽车电池主要外资工厂区域分布

| 地区 | 工厂数量 | 省/市 | 主要工厂 |
|-----|------|-----|---|
| 东北 | 3 | 辽宁 | 华晨宝马动力电池中心、大连泰星、松下大连车载电池 |
| 京津冀 | 3 | 北京 | 北京联动天翼、奔驰中国电池厂 |
| | | 天津 | 天津捷威 |
| 中部 | 2 | 江西 | 孚能科技（赣州）、欣旺达（南昌） |
| 长三角 | 15 | 浙江 | 浙江超威、天能帅福得、微宏动力 |
| | | 江苏 | 江苏悦达新能源电池、孚能科技（镇江）、欣旺达（南京）、LG 新能源电池（南京）两家、SK（常州）、SK（盐城）两家、新中源（丰田）、科力美汽车动力电池 |
| | | 上海 | 上汽大众动力电池、上汽通用电池 |
| 珠三角 | 3 | 广东 | 珠海冠宇、欣旺达（惠州）、SK（惠州） |
| 西部 | 1 | 西安 | 三星电池 |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 fDi Markets 和 Marklines 的资料整理而得。

^①Alex Irwin - Hunt, How China is charging ahead in the EV race, March 8, 2022, <https://www.fdiintelligence.com/content/feature/how-china-is-charging-ahead-in-the-ev-race-80771>.

四、我国新能源汽车制造业利用外资存在的主要问题

我国新能源汽车制造业利用外资存在的主要问题，既有客观存在的外部竞争与挑战，也有我国新能源汽车外资政策在制定、执行层面亟待完善之处。基于对外部竞争的分析以及笔者对我国外资车企的调研，主要存在如下三个方面的问题。

（一）全球新能源汽车制造引资竞争以及地缘政治的溢出效应

首先，目前无论是美欧等发达国家，还是印尼、泰国、匈牙利等发展中国家，都将吸引新能源汽车领域的跨国直接投资作为发展本国高端制造业的重要举措。在这样的背景下，我国新能源汽车制造领域的外资引资工作面临较强竞争。其次，美国实施的“排他性”的地缘政治经济政策对我国利用外资的负面影响。特朗普政府时期的《美墨加协定》规定汽车零件的75%须在美国、墨西哥、加拿大三国完成，较《北美自贸协定》62.5%的要求大幅提升。而且30%的汽车须由时薪16美元的工人完成，这一比例2023年将升至40%。^①拜登政府则通过设置享有税收抵免的条件以及限制电池关键矿物开采加工地等政策，进一步加大了“排他性”的地缘政治经济政策力度。

（二）对外资车企的政策偏离市场竞争中性原则

部分省市制定和实施的相关政策偏离了市场竞争中性原则；不同所有制企业在新能源汽车的市场体系，没有遵循相同的规则，处于不平等地位。以市场准入政策为例，对满足国家标准法规要求的产品，部分城市额外要求外资车企申请地方准入或备案。再如，部分省市出台的汽车促消费政策或明文规定仅限本地整车制造企业享受，或通过技术指标等隐形门槛将补贴限于本地生产车型，或规定仅自主品牌可享，而将外资品牌排除在外，有悖于促进全国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精神。

（三）汽车数据安全政策缺乏预期性，有待细化、精准化

一是汽车数据安全政策缺乏具体落地的机制及实践指导。例如，对于什么是“重要数据”，没有明确的界定或是分类，这就造成了外资车企履行跨境数据管理的困惑。再如，按照政府部门数据安全管理要求，外企需在很短的时间内向地方主管机构报送数据安全管理报告，但是对于报告的具体内容要求没有明确的解释和说明。同时，各地呈报要求不一致，甚至出现一个城市两个主管机构的要求都不一样的情况。导致外企合规成本增加，合规没有标准可依据。二是数据跨境流动安全管理政策执行层面有待细化、精准化。例如，在外资车企跨境数据申报过程中，缺少与审核部门的直接咨询与沟通渠道，企业有时不清楚跨境数据申请未能通过审核的原因，这也增加了外资车企合规工作的不确定性。

五、提升我国新能源汽车制造业利用外资水平的政策建议

我国一直高度重视外资工作。2023年8月印发《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外商投资环境加大吸引外商投资力度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从提高利用外资质量、保障外企国民待遇、持续加强外资

^①Kimberly Amadeo, The Economic Impact of the Automotive Industry, May 31, 2021, <https://www.thebalance.com/economic-impact-of-automotive-industry-4771831>.

保护、提高外资运营便利化等 6 个方面提出 24 条政策措施。《意见》既涉及市场开放，更注重市场建设，为当前优化外资、加大外商投资力度提供了宏观政策指导。具体到新能源汽车领域，当前全球新能源汽车制造领域的引资竞争日益激烈，多变的外部地缘政治经济环境也在加剧我国引资的不确定性。尽管情况复杂多变，但保持开放、扩大开放的步伐不能停滞。推动新能源汽车制造业利用外资的政策应围绕切实落实市场开放和全面加强市场建设为中心，以更加包容的政策让不同所有制、不同技术背景的新能源汽车企业在我国市场自由合作、公平竞争，以促进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稳固我国在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中的重要地位。

（一）优化营商环境，构建全国新能源汽车统一大市场

在执行层面贯彻汽车产业全面开放政策，消除外资新能源汽车准入的隐性壁垒。在汽车产业的研发、生产、分配、流通、消费等环节，坚决打破地方保护壁垒，继续建设高效规范、公平竞争、充分开放的全国新能源汽车统一大市场。以统一大市场潜在的市场规模和产业配套体系为基础，以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为载体，保持和增强对全球企业、资源的强大吸引力。落实《外商投资法》及《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保障外资车企依法平等适用国家支持新能源汽车企业发展的各项政策实施情况，对减损外资车企权益或者增加义务，设置市场准入和退出条件等问题进行监管核查。

（二）增强政策的可预期性，确保外资车企的早期参与

新技术推动下的新能源汽车正处于新的发展时期，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共享化等成为行业发展的普遍趋势。车企在投资决策的过程中，除了关注产业的变化趋势，政策的可预期性也是重要考量因素。新能源汽车目前的研发周期大致为 2~3 年，政府发布政策应为车企留出合理的准备时间。而且应让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外企能够参与新政策及法规起草和修订。此外，政策发布之后，应对实施细节给予及时、清晰的解释和指导。

（三）加快制定数据跨国传输安全细则，使我国汽车智能互联与全球同步

预计到 2025 年，我国市场搭载智能网联功能的新车渗透率有望超过 75%，^① 智能汽车的普及使得保障汽车数据安全问题愈加紧迫。2021 年 8 月，网信办、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汽车数据安全若干规定（试行）》（第 7 号令），以及 2022 年 9 月施行的《数据出境安全评估办法》，均对保障数据安全做了规定，亟待相关部门在执行层面加强工作的细化、精准化程度。此外，应发展独立的汽车智能配件商业网络，安全的信息和数据港，使外资车企融入我国的数据跨国传输安全立法与规范进程，在中国市场行稳致远；同时，也推动我国新能源汽车制造业的智能化、网联化发展与全球同步。

（四）鼓励外资研发、设计中心落地，引导建设开放式创新生态网络

新能源汽车代表着传统汽车产业的重大转型，产业的转型期是技术创新的重要窗口期。外资研发中心可担当产业科技创新合作的重要媒介，其研发能力的溢出效应有助于保障我国汽车产业链供应链的强大韧性、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上海市鼓励设立和发展外资研发中心的规定》已经实施两年有余，应及时总结实践经验并向全国复制推广。政策重心主要包括三点。一是对经认定的外资研发中心，在参与政府科研项目、研发成果产业化、专利申请等方面加强服务保障、提供便利。二是鼓励外

^① 闫晓红：《报告：汽车智能化加速 数据安全将成竞争“分水岭”》，中国新闻网，2022 年 3 月 9 日，<https://www.chinanews.com.cn/auto/2022/03-09/9697398.shtml>。

资研发中心与本土初创企业、科技公司、科研院校建立合作平台，构建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领域开放式创新生态网络。三是推动外资车企研发、设计中心在新能源汽车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中发挥制造业服务化的支撑作用，助推我国新能源汽车制造业向价值链高端跃升。

（五）围绕“三纵”“三横”产业发展规划，布局强链式、前瞻性引资

我国已经建立了全球最完善的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且在某些领域居于先行优势，但仍面临诸如关键核心技术短板明显，以及应用验证平台、条件和场景缺乏等一系列问题。^①未来吸引外资应以《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的“三纵”“三横”为参照，以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中的关键技术领域为重点，以增强现有供应链的安全度和韧性为目标，从硬件和软件两个维度进行强链式、前瞻性引资用资。新能源汽车发展的方向是与能源、交通、信息通信等多领域主体参与的网络化生态，因此，还应加强对相关领域外资的引资工作力度。

参考文献：

1. 王孜弘主编：《美国资本流动——非成本要素与对外直接投资流向分析》，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1年。
2. 黄卫平、彭刚：《国际经济学教程》，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2年。
3. 刘建丽：《新中国利用外资：历程、效应与主要经验》，《管理世界》，2019年第11期。
4. 卢进勇、宋琳、李小永：《新形势下我国利用外资理论创新》，《国际贸易》，2017年第11期。
5. 唐末兵、傅元海、王展祥：《技术创新、技术引进与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经济研究》，2014年第7期。
6. 唐宜红、俞峰、李兵：《外商直接投资对中国企业创新的影响——基于中国工业企业数据与企业专利数据的实证检验》，《武汉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9年第1期。
7. 包群、叶宁华、王艳灵：《外资竞争、产业关联与中国本土企业的市场存活》，《经济研究》，2015年第7期。
8. 葛顺奇、罗伟：《跨国公司进入与中国制造业产业结构——基于全球价值链视角的研究》，《经济研究》，2015年第11期。
9. 韩超、朱鹏洲：《改革开放以来外资准入政策演进及对制造业产品质量的影响》，《管理世界》，2018年第10期。
10. 张二震、戴翔：《高质量利用外资与产业竞争力提升》，《南开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8年第5期。
11. 江小涓、孟丽君：《内循环为主、外循环赋能与更高水平双循环——国际经验与中国实践》，《管理世界》，2021年第1期。
12. 桑百川：《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红旗文稿》，2023年第1期。
13. 何曼青、闵森、孙宇：《新形势下如何大力吸引和利用外资？》，《中国外资》，2023年第9期。
14. 李婧、李杨：《新时代制造业利用外资高质量发展的成就与路径》，《新视野》，2023年第2期。
15. 王晓红：《推动制造业利用外资扩增量、稳存量、提质量》，《光明日报》，2023年4月20日。
16. 王晓红：《推动制造业利用外资扩量提质》，《国际贸易》，2023年第7期。
17. 江小涓等著：《技术贸易——世界趋势与中国机遇》，清华大学出版社，2022年。
18. Chenery, H. B and Strout, A. M., Foreign Assistanc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vol. 56, no. 4, 1966.

责任编辑：谷 岳

^①刘垠：《“十四五”新能源汽车科技创新这样攻坚》，人民网，2021年1月21日，<http://scitech.people.com.cn/n1/2021/0121/c1007-32006879.html>。

创新设计助力高质量发展

王晓红 谢兰兰

摘要：设计服务是产业链、创新链、价值链的源头，集合科学技术、文化艺术、服务业态、商业模式创新于一体，作用于产业、产品、服务全过程。创新设计已经成为提升产品、服务、产业的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的关键环节，对建设创新型国家和制造强国、质量强国、数字中国，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全局性战略意义。随着数字技术不断创新和广泛应用，设计活动在组织方式、服务模式、创新主体、资源协同整合等方面出现一系列重大范式变革，呈现开放开源创新、数字化、平台化、绿色低碳化、服务设计化、适老化等重要趋势性特征。各国高度重视设计对创新的引领作用，许多国家将创新设计作为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以提升创新设计竞争力为政策着力点，从知识产权保护、财税政策支持、教育和人才培养、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中小企业扶持等多方位促进创新设计发展。

关键词：创新设计 开源创新 绿色设计 服务设计化

作者简介：王晓红，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科研信息部副部长、高级研究员；

谢兰兰，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世界经济研究部副研究员。

引言

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是党中央站在新的历史方位，统筹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实现中国式现代化目标的战略安排。新发展理念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核心要义，创新是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第一动力。2023 年 2 月，国务院印发的《质量强国建设纲要》提出，推动工业品质量迈向中高端要发挥工业设计对质量提升的牵引作用，强化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售后服务全过程质量控制，加强创新创意设计，推动消费品升级迭代和品牌化发展。

设计服务是产业链、创新链、价值链的源头，集合科学技术、文化艺术、服务业态、商业模式的创新于一体，作用于产品、服务和产业的全过程，涵盖产品设计、流程设计、工程设计、环境设计、服务设计等领域，是提升产品、服务和产业的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的关键环节，对建设创新型国家和制造强国、质量强国、数字中国，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全局性战略意义。创新设计是推动全产业链创新的关键环节。通过集成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业态，为产品、工艺流程、服务全过程提供系统性解决方案，将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和服务创新融为一体，从而实现研发、生产、营销、服务等全产业链创新发展。创新设计是实现价值链升级的关键环节。通过将设计植入从产品开发到工艺流程、生产制造、市场销售、品牌经营和售后服务的全过程全生命周期，将赋能产业向数字化、绿色

化、服务化转型，推动制造产业链向服务延伸，优质产品成为驰名商标，全面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推动加工制造向服务型制造升级。创新设计是改善供给、创造需求、引导消费的关键环节。应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数字孪生等数字技术，将加快发展个性化、高端化、智能化的产品设计，高效便捷、低碳环保等服务模式设计以及精准市场定位、大数据画像等数字营销模式设计，创造和引导时尚消费、个性化消费、高品质消费、数字消费、绿色消费等需求。

近年来，我国设计国际竞争力显著提升，设计经费投入逐年递增、设计服务机构快速成长、设计人力资源储备丰富。2022年，我国研究与试验发展（R&D）投入3.09万亿元，以设计费用占研发支出8%计算，工业设计市场规模约2400亿元。中国工业设计协会《2022年我国工业设计行业发展现状统计研究》显示，截至2022年，全国共有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299家、工业设计类公司11211个、工业设计组织129个、工业设计联盟49个、工业设计类奖项赛事约200个。2022年，共授权发明专利79.8万件、实用新型专利280.4万件、外观设计专利72.1万件。我国设计师约有1700万人，居全球首位，占全球和亚洲设计师比重分别为19%和45%，设计专业高等院校毕业生每年4万人左右。设计服务业综合实力不断增强，为产品、服务和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创新基础及驱动力。蛟龙号载人潜水器、CRH380A型高速动车组、北斗一遥感卫星综合管理平台等国之重器，已成为创新设计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引领新兴产业颠覆性创新的生动实践。

一、创新设计的理论演进

随着新技术革命和产业变革蓬勃发展，尤其是数字技术广泛应用于经济社会各个领域，设计在创新中的地位和作用日益提升，国内外学者对设计与创新及设计演进、设计变革、设计属性等方面的研究日益深化，集中体现了传统工业设计到数字化创新设计的重大跨越，体现了设计对创新的引领作用已从产品贯穿到整个产业链和服务链活动，成为实现价值增值的关键因素。

（一）设计服务的历史演进

设计随着人类技术革命和产业变革发展而不断演进。设计进化的路径大致分为3个时期：传统设计（农耕时代：设计1.0），现代设计（工业时代：设计2.0，工业设计1.0），创新设计（知识网络时代：设计3.0，工业设计2.0）（路甬祥，2014）。学者们分别从设计管理的视角将现代设计分为3个阶段：企业形象与产品设计管理（设计萌芽时期至20世纪60年代），设计知识与系统管理（20世纪60至90年代），设计战略与创新管理（2000年至今）。设计逐步上升到企业战略管理层面并作为创新的重要动力，设计知识和系统成为企业战略资产，设计思维应用于企业的产品、服务及文化、组织等创新（王晓红等，2018）。

（二）传统工业设计到创新设计的跨越发展

包豪斯在工业化初期建立了工业设计的教育体系，建立了面向工业化的设计标准；二战后，美国提出了设计与商业结合、以市场为导向的商业设计模式；德国迪特尔·拉姆斯（Dieter Rams）作为极简主义创始人建立了20世纪的设计标准（鲁晓波，2021）。1970年，国际工业设计协会（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Societies of Industrial Design, ICSID）首次提出工业设计定义并于1980年进行修订，2006年ICSID再次对定义进行修订指出，工业设计是一种创造性的活动，其目的是为物品、过程、服务以及

它们在整个生命周期中构成的系统建立起多方面的品质。这一定义将工业设计从产品延伸到工艺流程和服务的全产业链设计。2010 年，工信部在《关于促进工业设计发展的若干指导意见》中明确提出，“工业设计是以工业产品为主要对象，综合运用科技成果和工学、美学、心理学、经济学等知识，对产品的功能、结构、形态及包装等进行整合优化的创新活动”。随着全球进入数字经济时代，设计从传统工业设计迈向创新设计。^① 创新设计面向网络数字时代，以数字技术为支撑、以用户需求驱动创新，以产业为主要服务对象，具有绿色低碳、网络智能、开放融合、共创分享等特征，通过集成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业态推动产品、产业和服务模式的创新（路甬祥，2014；王晓红，2016；王晓红，2017）。《中国制造 2025》首次将“创新设计”写入国家文件并指出，在传统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等重点领域开展创新设计示范，全面推广应用以绿色、智能、协同为特征的先进设计技术。

（三）创新设计推动全产业链创新并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

创新设计是系统综合集成的创新创造，是将信息、知识、技术、创意转化为产品、工艺、装备、经营、服务的先导和准备，决定制造和服务的价值；是贯穿整个产品和产业链，实现科学技术创新、人机协作创新、商业模式创新的集成创新（潘云鹤，2016）。创新设计以需求侧为起点，在供给侧为产品、产业全过程提供系统性服务，在产业链中具有引领性、主导性作用，因此，构建以设计为主导的创新链是促进产品链、产业链、供应链融合和价值链提升的关键环节（王晓红，2017；王晓红等，2016）。同时，设计也是企业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企业的股票价格、盈利能力、雇佣、出口贸易等具有推动作用（Kotler P. and Alexander R. G., 1984；Bruce M. and Bessant ESSANT J., 2002）。

（四）创新设计是产品和服务的文化性与商业性的统一、物质性与精神性的统一

创新设计从注重对材料、技术的应用和产品功能的优化，上升为对人性化、个性化、多样化的用户体验追求及对人文道德、生态环境的关注。创新设计融合科学技术、经济社会、人文艺术、生态环境等知识信息，追求经济、社会、文化、生态等综合价值，将产品的功能性、经济性与美感享受融为一体；技术是设计实现的基础，文化提升产品附加值，艺术提升产品品质，人本是设计的核心，商业是实现设计价值的重要途径（路甬祥，2014；柳冠中，2019；路甬祥，2017；路甬祥，2019）。研究发现，开放性与多样性的城市文化、丰富多元的创意环境、优质的人力资源及创意产业集群是构成世界设计之都的基本要素（张立群，2013）。

（五）数字技术引发设计创新的环境、理念、范式、工具及组织方式等变革

创新设计基于全球信息网络和物理环境，绿色低碳产品、工艺流程和全生命周期与整体系统的绿色化成为设计目标，实时传感、虚拟现实/增强现实（VR/AR）、人工智能（AI）成为核心技术，大数据、云计算等成为设计创新平台（路甬祥，2016）。创新设计推动制造业向以用户为中心的个性化设计、规模定制、网络协同制造服务转变，并使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绿色化的新理念、新业态、新模式拓展到生产、服务、营销的全过程，使设计产业链由产品设计向工艺流程、服务模式设计拓展，设计价值追求向注重公共服务、资源高效利用、可持续发展转变，设计方式向多样化、个性

^①路甬祥率先提出“创新设计”这一概念。2013 年，由路甬祥院士领衔的中国工程院重大咨询项目“创新设计发展战略研究”，是我国首次对创新设计开展的系统性研究。

化、定制式、体验式转变，设计创新向全球网络平台、共创共享演进（王晓红，2016）。拟实化、全生命周期化、系统集成化是未来数字化设计的方向，通过数字样机技术进行数字化设计是实现自主研发设计的主要手段（谭建荣，2022）。

二、创新设计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主要趋势

随着数字技术的不断创新和广泛应用，设计活动在组织方式、服务模式、创新主体、资源协同整合等方面出现一系列重大范式变革，呈现开放开源创新、数字化、平台化、绿色低碳化、服务设计化、适老化等趋势性特征。

（一）开放开源创新趋势

1. 设计创新全球化趋势日益显著。近年来，全球设计知识产权创造活跃。2007—2021年，全球工业品外观设计申请量从52.51万件增至117.62万件，年均增速6%，高于同期专利申请量增速（4.3%）。尤其是新兴经济体对全球设计创新的贡献度大幅提升，2021年亚洲、欧洲和北美洲国家外观设计申请量全球占比分别为69.3%、23.3%和4.6%。2021年，非本国居民申请的外观设计占全球总量的18%，比2020年增长2.8%，这一趋势在发达经济体中更为明显，2021年非本国居民外观设计申请量在美国、欧盟和日本占比分别为63.2%、46.1%和32.7%。

2. 跨国公司全球设计创新平台加快发展。越来越多的跨国公司依托数字技术和海量数据构建起全球设计创新平台。如，苹果的苹果设计（Apple Design）、谷歌的开源设计平台（Material. iO）、阿里巴巴的阿里巴巴设计（Alibaba Design）等，这些平台聚合全球设计师、设计机构等创意设计资源，极大缩短了全球产品和服务创新周期。如，2020年谷歌推出芯片开源计划，与半导体制造商天水科技公司合作资助开源芯片发车计划（Open MPW Shuttle Program），将芯片设计中的工艺设计工具包（PDK）开发套件完全开源免费，允许开发者利用开源的电子设计自动化（EDA）、产品开发工具包等工具开发芯片，谷歌为其免费制造芯片，至今谷歌的芯片从超过364个社区提交的设计中选出并制造了240款，2022年谷歌和美国国家标准与设计研究院（NITS）达成以开源方式推动芯片设计和制造的合作协议。

3. 开放开源设计催生大量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和新产业。开源设计成为数字经济时代的鲜明特征，通过开放具有通用性的设计资源，如设计规范、组件、图标、插画等，设计者基于开源平台进行新的设计，大幅提升设计创新效率，推动大众协同与共创共享的良性循环。中国信通院的报告显示，到2025年全球开源开发者数量将突破1亿人（中国信通院，2022）。基于开放、共享、协作的开源设计模式有效推动设计规模化、生态化发展。如，海尔于2009年搭建了开放创新平台（Haier Open Partnership Ecosystem, HOPE），HOPE把供方和需方聚合到一起并提供交互场景和工具。同时，研究超前3~5年的技术并推进技术转化、催生新产品。HOPE平台支持海尔研发团队开发了众多前沿性产品，如MSA控氧保鲜冰箱、水洗空调、天樽空调、NOCO传奇热水器等，服务行业包括家电、能源、健康、日化、汽车、材料、智慧家居、生活家电等20多个领域。小米公司则对生态链企业的设计活动开放技术、人才、供应链等资源，截至2021年共投资超过390家公司，超过4000余家企业与开发者接入小米人工智能物联网（AIoT）平台，实现智能家居全品类2000种以上智能硬件产品大规模产业化，拉动上下游产值突破万亿元。

（二）数字化转型趋势

随着数字技术的快速发展和广泛应用，数智化产品和服务设计应运而生并深刻影响着设计范式和发展趋势。数字化设计对经济、贸易增长的重要性越来越突出。英国数据表明，近 40% 的英国设计师从事数字化设计，2009—2016 年英国数字化公司营业额增长 85%。数字设计行业是英国价值最高的设计出口部分，其中，2015 年含有数字设计的出口额达 279 亿英镑，相当于全部设计出口价值的 58%。丹麦数据显示，67% 的公司使用外部设计资源，其中，有 70% 以上服务于数字化相关企业。

1994 年，波音公司在波音 777 上实现了数字样机的设计。2000 年，美国 IBM 公司提出全生命周期的数字化管理，把数字化设计、数字孪生技术应用到技术设计、装配、制造的各环节。美国国家航空航天局（NASA）研究了基于数字孪生的复杂系统、工装预测的方法，运用在飞机、运载火箭等飞行系统的健康管理中（谭建荣，2022）。

新冠疫情大流行带来数字产品设计、无接触服务模式设计的大发展。从产品设计看，数字技术与设计深度融合拓展了产品和服务模式创新的范畴和深度。以数智化为代表的数字产品设计迅速崛起。国家知识产权局数据显示，2020 年，中国、美国、日本、欧盟、韩国 5 个经济体以第 14 类通信产品（记录、电信或数据处理设备）为代表的智能化产品外观设计申请数量增长率达 65.6%。通过设计实现数字技术对传统产业改造，涌现出越来越多的智能化设计产品，2018、2020 年实施的第 12 版、第 13 版《国际外观设计分类表》中分别新增 112 项、138 项新产品，如，VR 眼镜、扫地机器人、虚拟键盘投影设备、智能快递柜、智能门禁系统、智能镜子、智能钥匙等数字产品。

数字技术驱动了数字化服务模式设计。如，浙江生意帮“云工厂”通过网络链接生产者，盘活整合闲置产能，大幅提升了资源配置效率；通过拆解生产工序优化每一个生产环节，大幅度提高生产效率；以网络化协同生产为基础的云工厂配合云端制造执行系统（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 MES）实现高效管控体系，通过优化物流路线、调整产能匹配、高效品控管理，最大程度降低设备和人工对产品生产的影响，有效提高了产品质量。

（三）组织方式平台化趋势

平台企业通过数据、算力、算法有效组合要素资源，促进供需精准对接，推动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动态平衡，有效实现制造商与研发设计机构协同创新（王晓红，2022）。互联网工业设计平台有效整合制造商、第三方设计机构、设计师等要素资源，形成以数据为核心要素、网络协同、共创分享的设计创新模式，从而颠覆了传统设计公司的组织方式，有效解决了过去设计公司难以找到市场、制造商难以找到设计提供商的困境，实现了供需精准对接。如，橙色云公司基于互联网平台创立了全球协同研发设计模式，该平台一头连接制造端，另一头连接设计服务端，针对制造企业提出的设计需求，跨国界、跨区域、跨领域组合工程师、设计师资源，通过人工智能快速匹配人员组成项目组，在线完成合同签约、项目管理、交付评审、资金支付等服务。截至 2022 年，橙色云平台注册企业 5 万家、工程师超过 32 万人，近 400 名国内外行业专家、100 多家具有系统集成能力的合作伙伴入驻平台，发布项目 12000 项、研发成果 400 多项，获得国内外专利 97 项，形成了良好的创新设计生态系统。忽米工业设计平台打造的集工业设计服务、设计创新研究、试制试验、设计大赛、产业孵化、人才培养于一体的工业设计生态系统。平台聚集了 1000 多名行业专家、20000 多名国内外设计师为企业提供设计解决方案，帮助企业完成传统产品转型升级 1500 多个案例，覆盖摩托车、两轮电动车、智能硬件、机器人、健康医疗、家用电器等领域。米朗工业设计公司专注于椅子设计，公司通

过整合市场调研、外观设计、结构设计、手样制作、模具、包装等设计资源形成成为制造商提供全链条设计服务能力，并打造成综合设计研发转化服务平台，缩短了产品研发周期，降低了企业创新风险，提升了经济效益。佛山市某家具制造商通过与米朗合作，2013—2018年产值由1亿元增至8亿元。

（四）绿色低碳化趋势

截至2021年，全球有40多个经济体宣布碳中和目标，我国已制定二氧化碳排放力争2030年前达峰，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的“30·60”目标。绿色设计充分体现生态、节能、降耗、节材等低碳环保可持续发展理念，通过倡导绿色生产方式、生活方式、消费方式满足人们对自然、物质、环境的需求。绿色设计的基本思想内核在于节约有限的资源能源，保护好最为宝贵的生态资源。绿色设计的核心是“减量化、回收重用、循环再生、可降解（Reduce, Recycle, Reuse, Degrade, 3R1D）”，即减少、回收、再利用、可降解，不仅减少物质和能源消耗、有害物质排放，而且做到产品能够回收再生或重新利用。

绿色设计大力推动绿色产品、绿色服务和绿色消费发展，逐渐影响人们的价值观、生活方式及审美需求。未来的绿色设计将基于数据驱动的智能绿色设计，通过选取生命周期数据、挖掘数据间隐藏的知识，并将绿色设计理念共同植入产品设计过程以实现产品和服务的低碳化，使资源得到充分合理利用，创造人与自然和谐、健康生活、绿色出行等新形态。如，自行车之城哥本哈根的绿色交通设计：为促进市民使用二氧化碳排放量最少的轨道交通，通过统筹规划设计保证市民距家1公里之内就能使用轨道交通，对1公里路内的交通推广使用智慧型自行车，自行车装有存能电池、射频识别技术、全球定位系统，通过信号系统保障出行畅通。

绿色建筑已成为全球降低建筑能耗的重要举措和流行趋势。全球建筑建设联盟（Global Alliance for Buildings and Construction，GlobalABC）发布的《2021年全球建筑建造业现状报告》显示，2020年建筑部门占全球终端能源消费量的36%，占与能源相关二氧化碳排放量的37%，如果要想实现2050年全球“净零”排放的目标，到2030年建筑部门二氧化碳直接排放量需减少50%。近年来，我国绿色建筑设计快速发展。如，“十三五”时期，南京市5年新增绿色建筑节能总量约115万吨标煤，相当于减少二氧化碳排放近280万吨。截至2023年4月，深圳绿色建筑建设规模超过1.6亿平方米，绿色建筑标识项目累计超过1500个，成为全国绿色建筑规模最大、密度最高的城市之一。

2012—2021年，全国新建绿色建筑面积由400万平方米增至20亿平方米，截至2022年6月底，新建绿色建筑面积超过90%。许多“美丽乡村”“智慧城市”均体现了前沿的绿色设计理念。如，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赛事场馆、用电、车辆等全部贯彻绿色低碳理念，所有新建场馆均取得三星绿色建筑标识，国家速滑馆、首都体育馆均使用了世界领先的二氧化碳跨临界直冷制冰技术，大幅降低制冷功率；三大赛区26个场馆全部使用“绿电”，在奥运史上首次实现全部场馆100%绿电供应；设计的“微火”火炬以氢为燃料，氢气消耗量每小时小于2立方米。据测算，赛事期间使用的氢燃料交通服务用车减排约1.1万吨二氧化碳，相当于5万余亩森林1年的碳汇蓄积量。

（五）服务设计化趋势

以人为本是设计的核心要求。随着服务型社会的发展，用户体验、公共服务均等化、共创共享等服务设计成为时尚潮流，保证多数人得到普遍服务，同时更好满足特殊群体需求，通过创新设计最大化释放公共服务效能。近年来，远程教育、远程会展、远程维修、远程办公等网络数字化服务模式设

计蓬勃发展，大幅提高全球优质服务资源共享水平，降低服务成本，提升了工作效率和生活品质。如，远程医疗这一服务模式设计，利用数字技术整合优化配置全球医疗资源，将传统医疗由面对面服务突破物理空间界限，从根本上改变了传统就医方式，提升医疗信息共享水平和就医效率，实现医疗资源服务的全球共享、发达地区与欠发达地区共享。截至 2022 年，我国互联网医院已超过 1700 家，在线医疗用户突破 3 亿人。网约车这一服务模式设计将线上线下相融合，设计乘客与司机紧密相连的线上到线下（O2O）闭环，从根本上改变了传统打车方式，提升了服务效能，并为大量人群提供了灵活就业空间，目前我国网约车用户规模超过 4 亿人（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2022）。相关数据显示，截至 2023 年 1 月，全国共有 300 家网约车平台公司，各地共发放网约车驾驶员证 511.2 万本、车辆运输证 216.6 万本。

（六）适老化趋势

预计到 2025 年我国进入深度老龄化社会，即 65 岁以上人口占比达到 14%，到 2035 年占比 20%，进入超级老龄化社会。预计到“十四五”末我国养老服务市场规模超过 12 万亿元；其中，老年用品市场规模 5 万亿元，养老设施建设市场规模 2.2 万亿元，养老照护服务市场规模 1 万亿元。这一趋势既对适老化设计提出了迫切要求，也提供了广阔市场。适老化设计突出“以老年人为本”的理念，针对老年人生理、心理、社交等功能随年龄增长而逐渐衰退的特点，设计出适应老人需求的生活用品、建筑环境、交通道路设施及服务模式，最大限度为老人日常生活和出行提供方便。如，新加坡乐龄安全区是一个适老化改造系统设计的成功案例。一是将单一居住属性用地规划设计为多功能用地，在社区内增加商业、餐饮等生活服务设施，确保老年人在社区内享受丰富的生活服务。二是通过道路设计对车行道及设施改造，限制、降低社区内机动车驾驶速度，保障老年人出行安全。三是完善步行系统设计，将步行道连接公园和绿地，保障老人散步、休闲、娱乐的环境。四是改进公交系统设计，增建公交站点，改建自行车道、停车场系统以促进步行和乘坐公交，在路口、人行横道等增加标识，完善夜间步行照明。

三、提升创新设计竞争力成为各国政策着力点

全球很多国家将创新设计作为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加大发展力度，并从知识产权保护、财税支持、人才培养、平台建设等方面给予支持。

（一）更加注重知识产权保护

欧盟为确保设计竞争力，不断完善设计知识产权立法。2022 年 11 月，欧盟委员会通过了《欧盟外观设计条例》《关于外观设计法律保护的欧盟指令》，确保外观设计的保护能够与数字时代相适应，并通过降低收费、简化程序、加快处理速度、提升可预见性和法律上的确定性，从而降低获得外观设计法律保护的门槛以支持欧盟工业数字化和绿色化转型，使工业部门、中小企业和个人设计师更容易获得回报和提高效率。2019 年 11 月，我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台适用于发明和外观设计专利的申请延迟审查制度，2021 年 6 月 1 日新修订的专利法施行，正式将局部设计纳入外观设计保护客体，并将外观设计专利保护期限由 10 年延长至 15 年。同时，加快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布局，提供快速审查、确权、维权“一站式”纠纷解决方案，在“十三五”时期共建成 40 家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和 22 家快速维权中

心，培育百余家知识产权纠纷调解组织和仲裁机构。

（二）更加注重财税政策支持

资金支持是欧洲各国政府激励企业设计创新的政策工具之一（王晓红等，2023）。2014—2020年欧盟的创意欧洲计划和2021年的地平线欧洲创新计划，文化创意产业是其中的重点支持领域。越来越多的欧洲国家政府制定专项设计支持计划，英国的设计需求计划和丹麦破冰计划等设计投资计划已执行到第三轮和第四轮，欧洲各国通过补贴、赠款、代金券、税收抵免等政府资金保障降低企业设计创新风险，促进企业使用设计实现产品和服务增值。2016—2020年，西班牙用于创新的结构型基金总额达2400万欧元，约10%的资金用于为企业提供设计指导和直接资助以激发公司对设计的兴趣。美国是全球设计创新引领者，政府设立了国家艺术基金会支持设计产业和协会，同时还设立了专门机构联邦设计组织，为设计行业建立建筑、平面设计等公共服务设计规范。

（三）更加注重教育和人才培养

人才是提高设计竞争力的第一要务，各创新型国家高度重视设计教育。美国是全球设计类院校专业最全的国家，设计产业发展拥有大量顶尖高校支持。如，斯坦福大学、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圣何塞州立大学、圣克拉拉大学等世界顶级研究型大学，还有若干专门的设计类院校，这些高校与设计产业和市场的关联度极高，通过多种形式提供学生参与实践的机会并鼓励毕业生创办企业（王晓红等，2023）。2021年英国设计与技术协会、设计商业协会等组织向政府倡议将设计融入主流课程，在进入高等教育的通道（EBacc资格考核）中与其他核心科目放在同等重要地位，并促进继续教育和行业机构之间的培训和知识共享，将设计与工艺科目纳入到技术资格考试中，平等对待高等教育考试认证与技术资格考试认证。爱沙尼亚将设计作为艺术和技术课程的一部分添加到1~9年级的国家课程中。英国建立了针对设计师的行业标准，2021年修订了《国家设计指南》《国家模型设计规范》《设计规范指南》，并在环境设计等细分领域建立独立的设计质量部门和行业标准。2018年11月，日本政府成立“卓越设计人才资源开发研究小组”并制定培养要求和培训课程，2020年3月发布“卓越设计人才开发指南”和“有关培养卓越设计人才调查研究报告”，提出了高级设计人力资源的能力要求：具备适应社会变化和进步的最新设计技能与设计理念；具有专注力、应变力和好奇心，可以创造并归纳未来愿景；具备连接商业和设计的基本素养；以社会和商业问题为己任，有自己主导局势的能力。

（四）更加注重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完善的公共服务体系为设计服务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欧洲已形成了多层次、多样化的设计促进组织体系。欧盟有内部市场、工业、创业和中小企业总局、欧洲地区研究与创新网络、欧洲知识产权局等重点关注设计的政府部门，有欧洲设计协会、欧洲生活实验室网络、欧洲生态设计中心网络等行业协会，还包括欧洲手工业中小企业协会、欧洲室内建筑师与设计师协会联盟专司设计细分领域的协会以及设计教育联盟。这些设计促进组织在运用设计推动经济增长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设计促进中心通常针对创业和中小企业提供创新及提高生产力的服务，这项服务包括资金资助等金融手段和提供设计工具、课程开发。英国设计委员会2020年“企业支持服务”带来的总增加值（Gross Value Added, GVA）估计超过2970万英镑，相当于政府每投资1英镑回报高达7.22英镑；丹麦2021年官方公布的数据是每克朗国家投资创造了5克朗的价值。同时，欧洲各国组织设计推广活动十分广泛，比如设计周、节日、展览、宣传、博物馆、专项贸易、研究会议、竞赛、社交媒体及公开出版物，以助力

各国建立设计品牌，扩大设计服务国际影响力。

（五）更加注重支持中小企业

由于设计对中小企业创新的促进作用十分显著，中小企业成为欧洲设计服务的支持重点。2018 年一项针对英国设计机构的调查显示，设计部门用户数量增长是由大量初创企业带来的，其中，60% 的企业存活了 3 年以上，高于全国中小企业平均水平（44%）。2017—2021 年，欧盟继续发挥设计对中小企业经济增长及公共事业发展的作用，重点放在旅游业创新设计计划、人本城市和创新设计三个项目，分别针对旅游业、城市建设和中小企业经营。Design4Innovation 通过设计帮助中小型企业创造更理想的产品和服务获得更高利润及更快增长。此外，由欧盟地方发展基金支持的一系列区域合作项目中也包含多个地方性的中小设计企业支持项目，如 DesAlps 将设计思维应用于中小企业创新以增强可持续发展，CREADIS3 着重发挥文化创造力的作用；Lille - design 个性化支持或设计培训课程支持中小型公司的设计整合。2017—2021 年，欧盟地方发展基金主导的创新设计计划投资共计 170 万欧元，使 2000 家中小企业从设计中受益。

参考文献：

1. 路甬祥：《设计的进化与面向未来的中国创新设计》，《全球化》，2014 年第 6 期。
2. 王晓红、于炜、张立群：《中国创新设计发展报告》，人民出版社，2018 年。
3. 鲁晓波：《应变与求变 时代变革与设计学科发展思考》，《设计》，2021 年第 12 期。
4. 王晓红：《推动创新设计实现新产业革命下跨越发展》，《全球化》，2016 年第 9 期。
5. 王晓红：《推动创新设计 迈向制造强国》，《全球化》，2017 年第 5 期。
6. 潘云鹤：《创新设计是建设制造业生态的核心推动力》，《全球化》，2016 年第 3 期。
7. 王晓红、张立群、于炜：《中国创新设计发展报告》，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6 年。
8. 柳冠中：《重温经典：柳冠中谈工业设计》，《装饰》，2019 年 11 月。
9. 路甬祥：《创新设计引领中国创造》，《中国战略新兴产业》，2017 年第 17 期。
10. 路甬祥、孙守迁、张克俊：《创新设计发展战略研究》，《机械设计》，2019 年第 2 期。
11. 张立群：《世界设计之都建设与发展：经验与启示》，《全球化》，2013 年第 9 期。
12. 路甬祥：《关于创新设计竞争力的再思考》，《中国科技产业》，2016 年第 10 期。
13. 谭建荣：《数字设计与数字孪生：关键技术与发展趋势》，中国机器人网，2022 年 8 月 31 日。
14. 中国信通院：《全球开源生态研究报告（2022 年）》，中国信通院网站，2022 年 9 月。
15. 王晓红：《以平台为重心的数字经济产业体系》，《经济日报》（理论版），2022 年 1 月 13 日。
16.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第 50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网站，2022 年 8 月 31 日。
17. 王晓红主编：《中国创新设计发展报告 2022—2023》，中国经济出版社，2023 年。
18. Kotler, P. and Rath, G. A., Design: A powerful but Neglected Strategic Tool, Journal of Business Strategy, Vol. 5, Issue 2, 1984.
19. Bruce, M. and Bessant, J., Design in Business: Strategic Innovation through Design, Financial Times Prentice Hall, 2002.

责任编辑：郭霞

中国脱贫地区 精准化靶向化生态振兴研究

李永玲 刘学敏 丛建辉

摘要：中国脱贫地区在地理维度上与生态环境脆弱地带、自然灾害高发地带高度重合，面临生态脆弱与贫困问题的“双重制约”，是后脱贫时代生态振兴阶段防返贫治理工作的重点区域。防范化解脱贫地区多重潜在返贫风险，实现其生态保护和经济发展的“双赢”局面，重在精准施策、靶向发力。本文在探讨生态环境与贫困的复杂关系基础上，将脱贫地区对应划分为“生态脆弱型”“生态损害型”“生态保护型”三种类型，系统分析与识别不同脱贫地区主要的致贫原因与返贫风险后，结合中国生态扶贫生态脱贫机制、实践历程与典型案例，得出后脱贫时代基于全球气候变化冲击、可持续生计和公正转型视角的三大生态振兴观念，需要针对不同类型脱贫地区，实施“生态恢复优先，加强气候韧性建设”“创新资源利用，规范生态管护岗位”“加大生态补偿，大力发展生态产业”的精准化、靶向化生态振兴路径。

关键词：脱贫地区 生态振兴 精准化 靶向化 公正转型

作者简介：李永玲，北京师范大学地理科学学部博士研究生；

刘学敏，北京师范大学地理科学学部教授、博士生导师；

丛建辉，山西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生态扶贫生态脱贫是中国实现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方略的有效路径，也是解决生态脆弱区贫困问题的重要手段之一。我国曾经的贫困地区亦即现在的脱贫地区，与生态脆弱地区、自然灾害高发频发地区高度重合（郑泽宇，2022），尽管经过脱贫攻坚期（2016—2020年）的艰苦努力已经顺利实现脱贫摘帽，但仍然是后脱贫时代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防返贫治理工作的重点区域。本文在生态环境与贫困多样化关系的基础上，探讨了不同脱贫地区致贫原因与返贫风险，进而结合中国生态扶贫生态脱贫的作用机制与实践经验，得出其在后脱贫时代实现生态振兴的精准化、靶向化路径。

一、脱贫地区生态环境与贫困之间的复杂关系

学术界对生态环境与贫困关系的探讨由来已久。糟糕的生态环境往往伴随着贫困群体的出现，二者常被界定为正反馈关系（张倩，2021）。也有学者认为，环境恶劣和资源匮乏导致贫困，而贫困加剧了生态环境的恶化，二者表现为共生关系（王晓毅，2018）。经济学家则将其概括为生态环境与贫

困的“恶性循环”关系，并用“倒 U”型环境库兹涅茨曲线加以阐释。然而，生态优渥和资源丰裕的地区同样也存在贫困问题。中国脱贫地区地理区位、资源禀赋和气候条件各不相同，加之粗放的发展方式、自然资源利用不当、环境保护政策与应对全球气候变化等多重外部因素及其交叉作用，形成了生态环境与贫困之间错综复杂的关系。

（一）共生关系：环境恶劣、资源匮乏与贫困共存

受气候、环境等自然因素制约，部分脱贫地区生态脆弱、环境恶劣、资源匮乏与贫困问题“与生俱来”且同时存在，两者之间是一种共生关系。西北地区大多缺水，干旱及沙漠化问题严重；西南地区大多缺土，面临石漠化的挑战；青藏高原积温不够，遭受高寒复合侵蚀的威胁；等等。恶劣的环境条件和贫瘠的自然资源极大限制当地农户生产、生活资料的获取，也决定了这些贫困地区长期以来滞后的经济、社会和文明发展。2008 年原环境保护部公布的全国 8 个主要生态脆弱地区^①中，除沿海水陆交接带生态脆弱区外，其他 7 个生态脆弱带都是贫困高发地区：西南岩溶山地石漠化生态脆弱区与滇桂黔石漠化连片贫困地区、青藏高原复合侵蚀生态脆弱区与西藏自治区和四省藏区的连片贫困地区等均高度吻合（王晓毅，2018）。

（二）因果关系：陷入生态脆弱与贫困的恶性循环

生态环境恶劣和自然资源短缺往往是导致贫困的本底条件。然而现实世界中，在环境恶劣和资源匮乏导致贫困的同时，贫困多数情况下又会反过来进一步加剧环境的恶化和资源的匮乏，由此陷入了生态脆弱、资源短缺与贫困的“恶性循环”。以生态脆弱地带为例，20 世纪 90 年代以前，因林木资源的大规模采伐，导致水土流失等自然灾害增加，国家实施天然林限制砍伐措施以应对，但也造成原来以此为生計的居民再度陷入贫困。进入 21 世纪后，部分干旱地区或半干旱贫困地区通过发展采矿业促进经济增长，但因忽视环境保护大量消耗地下水，造成当地水资源紧张，农牧业也由此遭受较大损失。

此外，在一些资源充裕地区也出现了贫困。丰裕的资源充裕并未给当地人民带来持续的福利增长，反而出现了所谓“富饶的贫困”。这一方面是因为粗放的发展方式只关注经济规模的扩张，忽视资源的有限性和环境保护的重要性，由此导致生态破坏和贫困的出现；另一方面，该类地区对某种自然资源过度依赖，而忽视了其他资源的开发和利用，把单一自然资源品种优势当作唯一的比较优势，甚至陷入“比较优势陷阱”。资源优势未能转化为经济优势，最终造成贫困与环境问题的双重恶化，从而陷入深度贫困和“贫困陷阱”中。

（三）制约关系：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不可兼得”

一些曾经的贫困地区由于承担水源涵养、水土保持、防风固沙和生物多样性维护等重要生态功能，在区域乃至全国范围生态安全屏障建设中承担重要作用。这些地区首要任务是生态保护和生态产品、生态服务的供给，大规模高强度工业化和城镇化开发被严格限制。如山西省宁武县管涔山（汾河、桑干河、滹沱河的源头）有“小三江源”“三河之源”之称，同时也是北京母亲河永定河的源

^①8 个生态脆弱区是：（1）东北林草交错生态脆弱区；（2）北方农牧交错生态脆弱区；（3）西北荒漠绿洲交接生态脆弱区；（4）南方红壤丘陵山地生态脆弱区；（5）西南岩溶山地石漠化生态脆弱区；（6）西南山地农牧交错生态脆弱区；（7）青藏高原复合侵蚀生态脆弱区；（8）沿海水陆交接带生态脆弱区。

头，其独特的生态功能和生态定位严格限制了该地区高污染高排放产业的发展；宁夏回族自治区六盘山保护区，属于银川、兰州和西安三角地带的重要水源地，与环境保护相冲突的产业都受到了严格的限制（王晓毅，2018）；燕山—太行山片区生态建设对于京津冀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生态屏障作用，直接影响着京津冀地区的可持续发展（刘学敏，2020）；等等。在这些地区，良好的生态环境与经济增长往往“不能兼得”，发展权利和经济效益的缺失成为其保持重要生态功能的“代价”。

二、不同类型脱贫地区致贫原因和返贫风险识别

基于生态环境与贫困的复杂关系，本文将脱贫地区划分为“生态脆弱型”“生态损害型”和“生态保护型”三大类（如图1所示）。其中，“生态脆弱型”脱贫地区生态资源环境条件和人均收入指标均处于较低水平，生态脆弱与贫困问题同时发生属于“共生关系”。“生态损害型”脱贫地区主要指初始生态环境或资源禀赋处于中等水平，但由于环境污染或自然资源使用不当等原因引起贫困加深，贫困问题反过来又进一步加剧环境恶化和资源枯竭，从而陷入生态脆弱与贫困问题的“恶性循环”之中的脱贫地区。“生态保护型”脱贫地区一般来说生态功能处于较高水平，但受环境保护政策和应对全球气候变化等外部冲击，地区产业布局 and 经济发展受限，因而导致贫困问题的发生。识别不同类型脱贫地区的致贫原因与返贫风险，制定精准化、靶向化生态振兴路径，对于乡村振兴阶段实现农户持续增收与生态文明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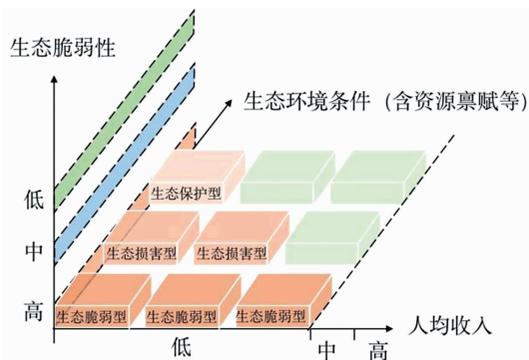


图1 不同类型脱贫地区示意图

（一）不同脱贫地区致贫原因

1. “生态脆弱型”脱贫地区：“量”上匮乏和“结构”上错配

传统的观点认为，自然资源分布不平衡以及剧烈变动对传统农业发展的严重制约，是“生态脆弱型”脱贫地区的主要致贫原因。如西南岩溶山地石漠化问题严重，长期以来水土流失严重，造成农业生产发展困难；西北荒漠绿洲交界地区干旱少雨，严重制约农业发展；青藏高原高寒山区积温低，作物生长季节短，致使农牧业产出较低。然而，这些地区贫困问题的本质来源并非简单的自然资源“量”上的匮乏，更是资源不匹配引致的“结构”上的错配。一些关键自然或气候要素的缺乏，形成了限制产业和经济发展的“最短板”，从而引致贫困。以西北黄土高原区为例，该地区有丰富的适合农业生产的土地，但因干旱少雨，且降水丰沛季节与农业生产季节不匹配，这些土地不能得到充分利用，由此极大限制了当地经济的快速发展和社会文明的进步。

2. “生态损害型”脱贫地区：“先污染后治理”和自然资源利用不当

“生态损害型”脱贫地区的致贫原因，概括来说主要包括“先污染后治理”和自然资源利用不当两种。前者主要是指由于产业发展忽视环境保护造成一系列环境污染问题，损害脱贫地区生态效益的同时，也制约了当地农户持续增收能力，致使其陷入“贫困”与“生态脆弱”的恶性循环。后者则主要指因自然资源利用不合理导致脱贫地区生产效率和生产收入下降，资源浪费和环境污染问题不断深化，生态脆弱与贫困的恶性循环进一步加剧。如西南生态脆弱民族地区，虽然拥有丰富的生态资

源，但生态资源与农户经济系统断裂，资源价值与生态价值并未转换为经济价值，加之错误的发展方式和资源的不合理利用，使当地农户一度陷入贫困和环境恶化的“两难”困境。

3. “生态保护型”脱贫地区：生态保护政策或应对全球气候变化行动

“生态保护型”主要是指受保障生态安全和减缓全球气候变化的政策影响，而牺牲经济利益和发展机会的脱贫地区（张倩，2021）。主要包括两种致贫原因：一种是因实施生态补偿等生态保护政策，导致一部分人的发展机会受限因而贫困。大多数国家级重点生态功能区都面临环境保护与产业发展的矛盾，虽然国家投入大量生态补偿资金，但政策执行结果往往还是以农牧民牺牲发展机会及经济增收为代价。另一种是未来实现碳达峰和碳中和目标以及提升应对气候变化能力的一系列相关政策引发的失业和收入减少。全球气候变化危机和极端天气气候事件不断加剧，经济、社会和能源体系面临深刻变革与全面转型，以高碳行业为主的部分脱贫地区将成为气候变化影响最为严重的区域之一。

（二）不同脱贫地区返贫风险识别

1. “生态脆弱型”脱贫地区：“气候返贫”和因灾返贫风险大、生态恢复难度和强度“双高”

一方面，因生态功能退化严重，部分重要生态功能丧失，“生态脆弱型”脱贫地区在应对气候变化的过程中呈现“暴露度高、危险性强和脆弱性大”的特征，脱贫地区系统抗干扰能力和恢复适应能力较弱，容易发生气候贫困^①（刘长松，2019）。此外，该类地区突发性和缓发性灾害因子众多，在全球气候变暖加剧和极端天气气候事件频发的背景下自然灾害发生强度和频率都将进一步加强，由此导致因灾返贫的可能性极高。另一方面，“生态脆弱型”脱贫地区生态恢复难度和强度在全部脱贫地区中是最高的，加之经济发展和基础设施落后，缺乏强有力的产业和技术支撑，仅靠自身力量很难打破生态恶劣、资源稀缺与贫困关系的长期桎梏。

2. “生态损害型”脱贫地区：因病和因缺失劳动力返贫风险高、缺乏完善的脱贫农户利益联结机制

“生态损害型”脱贫地区在防返贫治理中面临的主要问题是生态系统功能恢复周期长以及区域生态优势无法转化为经济优势。一方面，该类地区生态系统功能修复难度高、耗时长、投入大，短期内无法有效缓解健康贫困问题，因病返贫和因缺失劳动力返贫风险仍处于较高水平。另一方面，因地制宜地解决绿色的经济发展方式、正确的资源利用方式和适宜的生态产业这些难题，将是一个漫长且不确定性较高的过程。而不论是生态修复还是生态产业建设，多数脱贫地区尚未构建成熟完善的脱贫农户利益联结机制，实现生态改善与农户增收的双重目标任重道远。

3. “生态保护型”脱贫地区：“生态贫困”“气候贫困”发生率增高、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缺失

未来在人为活动、资源开发、自然因子和全球气候变化及其引致的极端天气气候事件等多重因素作用下，“生态保护型”脱贫地区将面临生态环境高脆弱性、高敏感性等问题以及生态功能退化等潜在风险。主要生态功能遭受破坏的可能性极高，容易发生“生态贫困”与“气候贫困”问题。同时，随着全球气候变化危机和极端天气气候事件危害不断加剧，山西、内蒙古等资源型地区低碳转型过程中将有大量相关行业的工人面临“因失业陷入贫困”的问题，在“生态保护”过程中牺牲经济利益

^①一种由于全球气候变化带来的影响及产生的灾害所导致的贫穷或使贫穷加剧的现象。

和发展机会的群体范围及代价成本也将进一步扩大。而目前关于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和区域间生态补偿机制的探索仍有限，丰富的生态资产价值变现面临诸多阻碍，缺乏将“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的丰富实践路径。

三、脱贫地区生态扶贫生态脱贫走向生态振兴的探索与实践

（一）脱贫地区生态扶贫生态脱贫的作用机制

在脱贫攻坚期，生态扶贫生态脱贫对于区域脱贫摘帽和农户脱贫增收发挥了主要作用。在原来的贫困地区，生态扶贫生态脱贫通过生态工程建设、生态补偿政策、生态公益岗位、生态特色产业和易地生态搬迁等措施，以直接、间接和衍生三种方式作用于生态服务生产者、生态服务购买者以及非参与者三类贫困群体，产生广泛且巨大的减贫效益（任林静、黎洁，2020）。

1. 直接作用：增加了贫困农户收入的多样性和稳定性

生态扶贫生态脱贫政策使原来的贫困人口通过参与生态建设获得劳务报酬、参加生态公益岗获得工资收入、发展生态产业获得经营性和财产性收入，以及通过生态补偿获得转移性收入，保证了贫困农户收入来源的多样性和稳定性。其中，生态公益岗位包括生态护林员、草原管护员等，通过吸引有劳动能力的贫困群体参与退耕还林还草、退牧还草、风沙源治理、天然林资源保护、农牧交错带已垦草原综合治理等系列工程，并基于此发展多项生态产业，进一步增加了农户收入的多样性和稳定性。“十三五”期间，中央财政累计安排“三区三州”中央林草资金 555.6 亿元，大力支持发展油茶等木本油料、生态旅游和森林康养、林下经济、竹藤、种苗花卉等生态产业，推广“企业 + 合作社 + 基地 + 贫困户”等模式，带动 1600 多万贫困人口脱贫增收。^①

2. 间接作用：资源利用类型与方式转变、劳动力再配置与生态服务供给

一是自然资源利用类型及方式的转变（任林静、黎洁，2020）。以土地资源利用转变为例，土地转换型的生态补偿政策通常纳入生产力较低的土地，在不影响粮食产量和价格的前提下，提升土地非农生产力。此外，土地利用转变虽然降低了农产品的生产力，但却可能提升农产品的市场价格从而促进农户增收。二是劳动力在各项生计活动中再配置。贫困群体参与生态脱贫政策，本质上就是贫困人口劳动力在各项生计活动中再配置的过程。这种政策有利于降低流动性约束，大大增加非农就业的机会。由于收入几乎完全依附于土地和农业经营，农户初始流动性约束较强，生态脱贫政策对其劳动力再配置和收入增加的作用效果相对较大。反之，社会保障、失业保险制度的不完善和就业形势的不确定性，使得农户在寻求非农就业机会时面临较高的风险和交易成本。而生态脱贫政策能有效降低市场风险与制度约束，对农户非农化转移产生正向影响，实现环境保护和农户增收的双赢目标。三是生态服务与生态产品的供给增加。生态扶贫生态脱贫政策不仅有助于农户从生态系统改善中获得健康的食物、纯净的水、能源和清洁的空气等，还有助于通过生态产品和生态旅游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获得可持续性的收益。贫困地区基于生态资源优势，发展适宜的生态旅游、特色林产业、特色种养业等生态产业，贫困群体通过土地流转、入股分红、合作经营、劳动就业、自主创业等方式参与其中，这将有效拓宽增收渠道。此外，这项政策还有利于自然资源的生态服务供给力和农林畜牧产品生产力的

^①数据来源：国家林草局。

持续提升，不仅促进农户的短期收入，也有利于其长期增收有效防止返贫。

3. 衍生作用：包括生态服务生产者、生态服务购买者以及非参与者三类贫困群体的减贫效应

生态扶贫生态脱贫政策基于各要素市场、产出市场、生态服务供给等对更多群体和更广区域产生衍生作用。如水土保持、资源环境压力的缓解等生态效益，促进区域生产模式转型、经济效益提升和农户福祉改善；发展生态产业有利于促进农户非农就业，扩大生态服务供给范围与受益群体，改善区域生态环境条件；生态补偿机制和易地搬迁政策，可以缓解迁出地与补偿方的环境和资源压力，也可以有效提升迁入地与受偿方的经济社会效益。对于生态服务购买方和没有参与到脱贫活动的其他人来说，生态脱贫福祉的改善也体现在政策所带来的环境质量和健康水平的提升，如饮用水质的提高、空气质量和生态环境的改善等。

（二）脱贫地区生态扶贫生态脱贫的实践历程

改革开放后，扶贫工作在全国范围内有序展开。国家山区综合开发^①是当时贫困地区贫困治理的主要举措。通过把山区自然资源的开发利用与生态环境建设紧密结合起来，充分发挥政府、农民、企业等的主体作用，多维度、多方向提高山区生产能力，从而实现经济—社会—生态的协调发展。1996年初，国家开展山区综合开发试点示范工作，先后分4批从全国1564个山区县中确定了114个示范试点。至2000年底，超过2亿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基本解决，山区的生态环境和基础设施明显改善，经济和农民收入增速加快，特色产业发展卓有成效。然而，受国家主体功能区中禁止开发区政策限制以及财政转移支付有限、生态公益林补偿标准低、基础设施薄弱、特色产业发展受阻等一系列因素的影响，山区综合开发的实施非但没有缩小山区与平原地区特别是与发达地区的经济发展差距，反而有促进扩大之势。

在此背景下，国务院《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01—2010）》和《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11—2020）》相继提出并深化了将扶贫开发与生态保护相结合的“生态扶贫”理念。2010年，我国初步形成包含生态产业、生态移民、生态补偿、生态建设等路径在内的生态扶贫政策体系。至此，贫困地区扶贫策略从山区综合开发开始转向生态扶贫。随后，2015年11月27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明确指出生态扶贫为精准扶贫方略的五大脱贫手段之一。2015年11月29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在生态扶贫路径上新增了生态就业路径。而在国家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过程中，“生态补偿脱贫一批”政策的开创性探讨与实施，不仅加大了对贫困地区生态修复和保护的力度，增加重点生态功能区的转移支付，扩大了政策的实施范围，还让贫困人口真正加入到生态保护与修复的队伍中去，使他们在生态建设中获得报酬收入。

2018年1月18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六部门共同印发《生态扶贫工作方案》，总结了参与生态工程建设、实施生态补偿政策、设置生态公益岗位、发展生态特色产业、开展易地生态搬迁五条生态扶贫主要路径，并提出了详细的工作要求。生态扶贫生态脱贫实践不断深化，实施范围和力度日益增强。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官方公布的数据显示，截至2020年，生态扶贫累计带动超过2000万人脱贫增收。其中：生态补偿扶贫方面，中西部22个省利用中央及地方资金，共选聘110.2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担任生态护林员，精准带动300多万贫困人口脱贫增收；国土绿化扶贫方面，通过深入实施天然

^①“八七扶贫攻坚”国家重点扶持的592个贫困县中，有496个是山区、半山区县，可以说中国的贫困问题主要就是山区贫困问题。

林资源保护、新一轮退耕还林、重点防护林、防沙治沙、石漠化治理、湿地保护恢复等重大工程，全国脱贫攻坚造林（种草）专业合作社达到 2.3 万个，吸纳 160 万贫困人口参与生态建设；生态产业扶贫方面，大力支持发展国家储备林、森林湿地等自然生态旅游、木本油料、林下经济、竹藤、花卉种苗等产业，带动近 1600 多万贫困人口脱贫增收。^①

（三）脱贫地区生态扶贫生态脱贫的典型案例分析

在如火如荼的脱贫攻坚实践中涌现出许多典型案例，^② 不仅丰富了生态扶贫生态脱贫实践的经验，也为乡村振兴阶段的生态振兴提供了宝贵的借鉴和启示（丛建辉、宋婧玮，2023）。

1. 山西省吕梁山区的“购买式造林”实践

在山西省的吕梁山地区，探索出了“购买式造林”的生态建设新模式，为生态建设与脱贫攻坚架起了桥梁和纽带。“购买式造林”的具体实施过程是，根据政府规划设计，由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占比不低于 80% 的脱贫攻坚造林专业合作社经过竞价和议标，与乡镇政府签订购买合同，自主投资投劳造林；当年验收合格支付 30% 左右工程款，第三年经验收合格后支付余款。购买造林服务的组织方式，旨在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靠市场主体的获利机制推动生态建设和脱贫攻坚互促“双赢”。它赋予了贫困群众参与生态建设的权利和自由，激发了群众的内生动力；以“花钱买活树、花钱买结果”的思路，实现了造林由过去的“过程管理”向市场化“结果购买”转变；构建了一个很好的投资引诱，获得了很大的乘数效应，撬动社会资金参与造林，激发了市场活力。“购买式造林”政策既强化了造林者的责任，也提高了造林质量和贫困户收益。以临汾市大宁县为例，自 2016 年试点“购买式造林”后，2017—2021 年造林专业合作社累计实施 27.37 万亩，先后带动 2.03 万参与贫困人口，获得劳动收入共计 8625 万元。

2.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荔波县的生态旅游模式

荔波县是水源涵养型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域和珠江上游生态屏障，同时拥有“中国南方喀斯特世界自然遗产地”和“世界生物圈保护区”两张世界级名片。荔波县依托良好的生态资源优势和世界自然遗产地名片效应，率先提出全域旅游发展战略，充分利用喀斯特熔岩地貌的绿水青山资源，结合当地少数民族文化特色，发展以生态旅游为重点的生态扶贫模式，以旅游带动产业发展，实现产业生态化。荔波县旅游收益由 2007 年的 8.89 亿元增长至 2022 年的 153 亿元，全县经济支柱实现由煤炭经济向旅游经济的成功转型。与此同时，荔波全县地表水国控断面水质优良率达 100%、县城环境空气优良天数比率为 99.4%，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1.84，位列全省第一方阵前列，真正实现了生态保护与人民脱贫的“双赢”局面。

3.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罗城仫佬族自治县的毛葡萄产业模式

罗城县地处滇桂黔石漠化连片特困地区，属于典型的喀斯特地貌，被称为“地球癌症”的石漠化多年来制约着经济发展。作为广西深度贫困县和典型的“九山半水半分田”山区县，石漠化严重，山地瘠薄、缺水缺土是造成罗城县贫困的主要原因。在这样的生态环境下，罗城县选择能够涵养水源、具有很强生态恢复能力且经济效益明显的毛葡萄产业作为重点扶贫产业，探索出一条在石漠化地区生态建设与产业发展相融合的独特之路。为了解决毛葡萄难以生根的技术难题，罗城县与广西农科院合

^①数据来源：国家林草局。

^②自此以下文中数据资料均系作者调研所得。

作，通过组织培养方法破解苗木扩繁难题。面对毛葡萄酒销路难的问题，罗城县在毛葡萄酒销售的基础上增加毛葡萄果汁、果醋、化妆品应用等产品研发工作，取得了积极有效的进展。截至 2020 年底，罗城县毛葡萄种植面积有 8 万亩。2019 年产量达 1.56 万吨，全县先后有 3800 多户贫困户参与种植。2012—2020 年，已有 1200 多户贫困户因种植毛葡萄实现脱贫，毛葡萄产业成为脱贫及脱贫后长期的收入保证。

4. 甘肃省武威市古浪县的八步沙“六老汉”治沙模式

古浪县地处河西走廊东端、腾格里沙漠西南缘，八步沙林场风沙肆虐，侵蚀周围村庄和农田，严重影响当地农户的生产与生活。八步沙林场占地面积 7.5 万亩，随着气候干旱和过度开荒放牧，到 20 世纪 60、70 年代，仍是寸草不生、黄沙漫地。“六老汉”三代人治沙造林，从“求生存”到“求生存态”，探索了“以农促林、以副养林、农林并举、科学发展”的可持续发展模式，实现了从“沙进人退”到“人进沙退”、从“死亡之海”到“经济绿洲”的转变。从 80 年代至今，八步沙林场三代职工科学治沙，持之以恒推进治沙造林事业，已完成治沙造林 28.7 万亩，管护封沙育林草面积 43 万亩。八步沙林场“六老汉”三代人治沙造林先进群体，是“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忠实践行者，是荒漠变绿洲的接续奋斗者，他们以愚公移山精神生动书写了从“沙逼人退”到“人进沙退”的绿色篇章，为生态环境治理和生态振兴提供了重大借鉴。

5. 云南省临沧市永德县小勐统镇的藤椒生态产业模式

与罗城县生态产业探索过程类似，面对行政村喀斯特地貌居多以及现有产业日趋饱和等问题，小勐统镇结合石漠化的土壤特征和气候条件，最终确定大力发展“有土就能种、有光就能长”的藤椒产业，有效实现群众增收和生态修复的双重目标。不同的是，小勐统镇还引进企业与镇合作社合资成立永德万昌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发展藤椒产业，完善建立“公司+合作社+农户”利益联结机制，依托“五个联结”（土地有偿联结、加工有偿联结、生产激励联结、种苗风险联结、共同询价联结），通过土地流转、价格兜底、技术帮扶等方式发动农户发展藤椒种植。截至 2022 年底，“藤椒模式”的推行助推小勐统镇各类产业基地建设 8 个，流转土地 3.2 万亩，转移就业劳动力 1.7 万人次。同时依托企业繁育“雏雁”，培育本土创业青年 48 人，实现产值 1191 万元，带动周边群众增收超过 600 万元。

6. 宁夏回族自治区西海固地区生态移民建镇模式

西海固地区是宁夏中南部 9 个深度贫困县区的概称，这里干旱缺水，土地贫瘠，农业基础薄弱，自然环境恶劣，“三日不举火，十年不制衣”，一度陷入“盲目开垦—生态破坏—干旱少雨—贫困落后”的贫困恶性循环，一方水土难以养活一方人。“树挪死，人挪活”，移民成为西海固消除贫困的关键举措之一。1983 年以来，宁夏探索实施了吊庄移民、生态移民、劳务移民、插花移民等不同模式，6 次大规模移民累计从西海固地区移民 120 余万人，但仍存在初期移民“稳不住”、脱贫致富期拉长、吃粮问题投入大等一系列问题。“十二五”以来，国家投入 105 亿元实施了 35 万生态移民工程，移民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初步形成以特色种养收入为基础、劳务收入为主体的新格局，大大减轻了西海固的人口与资源矛盾，移民得以在近水、沿路、靠城的区域拔掉穷根，实现异地安家、异地创业、异地致富。据统计，贫困核心区域固原市的贫困人口减少到 2017 年底的 9.55 万人，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突破 8500 元。与此同时，生态建设始终贯穿在西海固几十年的扶贫开发中，生态底色由“黄”变“绿”。以固原市为例，森林覆盖率从 20 世纪 70 年代的 1.4% 增长到 2019 年的 28.4%。

四、后脱贫时代生态振兴的精准化、靶向化路径

(一) 新时代生态振兴必须进行观念创新

1. 将气候贫困问题纳入生态振兴政策的逻辑体系中

气候变化在很多层面上加剧了脱贫地区生态和生计系统的脆弱性，给反贫困和防返贫治理带来了新的挑战。在全球气候变化背景下，脱贫地区呈现生态环境脆弱性高、气候变化敏感度和暴露性强、气候韧性相对较差的特征。刚刚脱贫的农牧民严重缺乏应对气候变化风险冲击的能力和资源，是全球气候变化冲击下影响最严重的群体，发生气候贫困的概率极高。气候变化作为新的致贫因素，想要有效预防因灾致贫和新型贫困发生，保障脱贫成果的可持续性，必须将气候贫困问题纳入生态振兴的政策体系中加以解决（刘长松，2019），以有效减弱贫困地区及其贫困人口经济效益、生态效益遭受的损失。

2. 激发可持续生计在生态振兴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

从福利经济学的视角出发，可持续生计是指生计资本在不同生计活动中的资源配置达到“帕累托最优”，从而使得生计策略具有恢复力和可持续性的状态（苏芳等，2021）。当前，我国正处于由生态扶贫生态脱贫迈向生态振兴的关键节点，关注新形势下可持续生计在规避返贫风险、实现农户稳定脱贫、促进农村地区可持续发展的作用，聚焦脱贫地区可持续生计框架构建，实现生态系统与生计系统高效耦合并关注其时空维度的变化过程，对于可持续生计策略的形成和预防气候贫困问题具有重要意义。亟需基于系统学的解决思路，构建返贫风险规避与生计干预机制、生计系统中恢复力的认知能力和生计系统与生态系统的耦合机理，为后脱贫时代的贫困治理提供可持续生计视角下的学术支撑和决策参考。

3. 避免“生态致贫”现象，实现更大主体范围的公正转型

扶贫开发与生态保护的耦合是一个复杂的跨学科系统工程，它不仅需要科学合理的政策规划与指导，更有赖于市场力量和多方利益主体的共同参与。然而，在生态振兴过程中不同主体间的利益角色总是冲突或互斥的。政府、企业、组织和公众等利益相关主体的参与力度及有效合作是政策实施能否取得成功的关键。此外，将公正转型从气候问题拓展至更大范围的生态保护与反贫困治理范畴，构建可持续发展的生态范式和制度设计。在积极应对气候变化的同时，关注转型中失业和收入减少可能带来的贫困问题，减少转型过程中对处于被剥夺地位的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体的利益损害。

(二) 新时代生态振兴的精准化、靶向化路径

重视政策在不同区域不同尺度下的适用性。各种政策只是适用于具体情景，并非放之四海而皆准。不同脱贫地区生态脆弱、贫困发生以及二者关系各不相同。因此，探索不同类型脱贫地区针对性的生态振兴途径，制定出符合其地区特点的精准化、差异化政策，实现生态与发展之间的良性循环，是后脱贫时期生态振兴促进防返贫治理实效的关键。

1. “生态脆弱型”脱贫地区要优先生态恢复工程，加强气候韧性建设，发展特色生态产业，完善生态移民机制

“生态脆弱型”脱贫地区环境恶劣、资源匮乏，应以生态恢复和保护为主，使更多脱贫群众参与到水土保持重点工程、石漠化综合治理工程、防沙治沙综合示范区、三江源生态保护和建设工程等重

大生态工程建设，提高群众的劳务收入和增收渠道。以森林、草原、湿地、沙化土地管护和生物多样性维护为重点，进一步加大生态公益岗位的覆盖范围和对贫困地区的倾斜力度。同时，注重加强气候韧性建设，有效破解生态增收难题。通过探索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发展如光伏扶贫、生态旱作农业等经济效益显著的气候友好型产业，提升适应气候变化能力，增强“生态保护型”脱贫地区气候韧性。此外，加强开发脱贫地区特有的生态资源优势，如石漠化地区特有的自然景观，通过发展特色生态旅游，带动群体增收的同时吸引更多的生态服务购买方甚至是非参与方关注和参与到石漠化综合治理中，切实扩大生态振兴的参与主体范围，化劣势为优势，有效促进生态振兴和防返贫治理实效。其后，要完善生态移民机制，强化利益导向机制，积极探索实践“生态移民+乡村振兴战略+扶贫工程+特色小城镇建设”的经验模式，把各项工作有机结合起来，确保生态移民工作有计划、分步骤推进。强化利益导向机制，统筹解决好土地调整、项目建设、产业培育、社会发展等问题，以促进生态移民增收为核心，扶持发展接续替代产业，切实解决生态移民的后续发展问题，推动生态移民群众“搬得出，稳得住，能脱贫，能致富”目标的实现。

2. “生态损害型”脱贫地区要加强生态修复工程，创新资源利用方式，打造生态脱贫成功样板，规范生态管护岗位

对于“生态损害型”脱贫地区，一是要加强生态修复工程，缓解健康贫困风险。优先推进以人工干预为主的生态修复工程，改善地区生态环境条件，提高脱贫人口的健康水平和福祉。加大生态修复资金、人才和技术投入，研发并应用适宜高效的生态修复技术，提高生态修复和保护工作效率，缩短生态修复工程周期，有效规避生态贫困问题。二是要创新资源利用方式，促进生态资源资产化。应关注创新资源利用方式，以打破“富饶的贫困”诅咒为目的，挖掘其他生态资源比较优势，实现生态优势向经济优势的转化。要推进森林资源有序流转，推广经济林木所有权、林地经营权等新型林权抵押贷款改革，拓宽脱贫人口增收渠道。要推进脱贫地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保障农户财产权益，将符合条件的农村土地资源、集体所有森林资源，通过多种方式转变为企业、合作社或其他经济组织的股权，推动贫困村资产股份化、土地使用权股权化，盘活农村资源资产资金。要进一步推动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探索通过货币化与资本市场实现“生态资本深化”，发展碳汇经济、生态金融等新型生态产业业态，激活乡村生态资本，实现生态振兴和乡村可持续发展。三是要鼓励新型集体经济，强化产业利益联结。壮大以股份经济合作社为代表的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完善运行机制，健全农村集体资产监管体系，探索多样化发展途径，提高集体经济收入和服务带动能力。加强和创新村集体、村民与龙头企业、合作社、新型经营主体间互利互惠合作的利益联结，实现利益共享、风险共担，使村民能够持续分享乡村生态振兴产业发展的成果。四是要规范生态管护岗位，探索行之有效的“生态工人”制度。逐步加大生态管护员选聘规模，重点向贫困地区、重点生态功能区及大江大河源头倾斜。研究制定生态管护员制度，加强生态管护岗位队伍建设，提升他们的业务水平和安全意识，建立高效稳定的生态建设队伍，提升领导和实施能力。将生态管护岗位纳入或赋予国家公务员管理或同等待遇（刘学敏，2020），真正做到“岗位留住人才”。

3. “生态保护型”脱贫地区要加大生态补偿力度，探索碳交易补偿新方式，大力发展生态产业

一是要推进横向补偿机制，加大生态补偿力度。推动形成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的多元耦合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探索将森林碳汇价值、生物多样性价值、水源涵养地价值转换成横向生态补偿项目，通过增量收益、就业引导、转产扶持、技能培训、共建园区、资金补偿等方式建立横

向生态补偿关系，提高生态补助标准，有效解决资金不足问题。此外，加大该类地区生态补偿力度，以弥补其在经济发展中所承担的成本与代价。这就需要解决部分生态服务购买方支付意愿低且支付能力有限、生态服务功能价值难以计算、生态服务生产者受益者范围模糊等困难，不断完善生态补偿的市场机制，充分地体现这类脱贫地区生态保护的价值。二是要探索碳交易补偿方式，大力发展碳汇经济。该类地区的森林、草原和湿地系统中生产大量的碳汇，在应对全球气候变化能力提升和国家生态安全中发挥重要作用。结合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积极推动清洁发展机制和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机制改革，研究支持林业碳汇项目获取碳减排补偿。要加强碳汇交易的顶层设计和政策引导，清晰界定碳汇交易的范围和对象，出台相关法律法规支持碳汇市场自愿交易。设立专项碳汇发展基金，引导企业和社会力量多方参与，逐步将林业碳汇交易纳入规划项目。加强脱贫地区碳汇功能价值核算与研究，推动其碳汇进入全国碳交易市场，提升脱贫群众的收入水平，改善他们的生态生活条件。三是丰富生态产业化路径，系统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刘学敏，2022）。应选择与生态保护紧密结合、市场潜力较大的特色产业和农产品，在政府和企业的有力支持下，依托地区生态资源禀赋优势并将其有效转化为产业优势、经济优势。立足生态资源优势，通过“互联网+”“农业+”等融合思路，有序发展“+电商”“+康养”“+体育”“+文化”等适宜的乡村生态产业。此外，将不同生态产业链各个环节紧密结合，延伸强化生态产业链，充分发挥不同主体在产业链不同环节的比较优势。与此同时，引导脱贫地区拓宽投融资渠道，落实资金整合政策，强化金融保险服务，着力提高特色产业抗风险能力。此外，构建常态化援企稳岗帮扶机制和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帮扶机制，加强转业培训疏通省内就业安置渠道，加大股份经济合作社对新型贫困群体的吸纳能力，扩宽该类群体增收渠道的同时保证其持续增收能力，以应对未来可能出现的结构性失业危机，筑牢“生态保护型”脱贫地区社会保障屏障。

参考文献：

1. 郑泽宇：《新世纪以来中国生态扶贫研究的发展脉络和展望——基于 CiteSpace 的文献计量分析》，《西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22 年第 9 期。
2. 张倩：《生态环境视角下的相对贫困与公正转型》，《东北师大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1 年第 6 期。
3. 王晓毅：《绿色减贫：理论、政策与实践》，《兰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8 年第 4 期。
4. 刘学敏：《论贫困地区如何突破贫困与生态恢复的“双重制约”》，《全球化》，2020 年第 4 期。
5. 刘长松：《我国气候贫困问题的现状、成因与对策》，《环境经济研究》，2019 年第 4 期。
6. 任林静、黎洁：《生态补偿政策的减贫路径研究综述》，《农业经济问题》，2020 年第 7 期。
7. 丛建辉、宋婧玮：《中国生态扶贫政策、实践与展望》，人民出版社，2023 年。
8. 苏芳、宋妮妮、薛冰：《后脱贫时期可持续生计研究展望》，《地球环境学报》，2021 年第 5 期。
9. 刘学敏：《在生态与产业融合发展中实现脱贫地区乡村振兴》，《城市与环境研究》，2022 年第 2 期。

责任编辑：谷 岳

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 深度融合：挑战与应对

刘小鸽

摘要：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是推动我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有效途径，是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的重要引擎，也是构筑国际竞争新优势的重要抓手。我国高度重视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并取得积极进展。然而由于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的试错成本相对较高，所需要的软硬件基础设施仍然存在短板，核心关键技术能力仍有不足，数字化人才欠缺等问题，我国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整体而言水平依然较低并呈现较大的差异性。本文提出，下一步要准确把握制造业的行业特点和发展阶段、更加注重工业互联网的赋能带动作用、完善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的共性基础支撑服务、更好发挥政府的引领与保障作用，以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

关键词：数字化转型 数实融合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作者简介：刘小鸽，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副研究员。

当前，以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迅猛发展，数字经济已经成为推动我国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在这一时代背景下，我国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加速演进，并开始由消费领域向生产领域扩展（王一鸣，2022）。传统制造业因其具有价值链长、关联性强等特点，经济带动作用大，构筑了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石，是一国实体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向生产制造领域渗透扩散，我国制造业的数字化、集成互联、智能协同水平持续提高，工业互联网应用规模不断扩大（沈恒超，2019）。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进一步深度融合是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的必由之路，也已是大势所趋。

一、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的重大意义

目前，我国传统制造业既面临着需求的多元化与个性化所提出的更高要求，又面临资源环境日益严峻的约束，正处在全面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与此同时，以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正在与制造业发生深度融合，将彻底改变制造产品、过程、装备、模式、业态等（赵剑波，2020），推动制造业全产业链降本增效和价值创新，为我国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构筑国际竞争新优势带来新的历史机遇。

（一）推动我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有效途径

随着工业化的持续推进，我国已成为世界制造业第一大国，拥有门类最齐全、配套最完备、覆盖最广泛的产业体系，但也面临产业附加值整体偏低、核心关键技术积累不足、要素成本上涨过快等挑战，“大而不强”现象依然较为突出，距离实现生产要素投入低、资源配置效率高、品质提升实力强、生态环境质量优、经济社会效益好的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余东华，2020）还存在较大的差距。

深化新一代信息技术在传统制造业生产、运营、管理和营销等诸多环节的应用，发挥数字技术的放大、叠加、倍增作用，是推动传统制造业实现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的现实路径。从数字技术创新应用的趋势看，数字技术在经济活动中的应用重点正从需求侧更多转向供给侧、从个人消费更多转向企业生产、从线上更多转向线上线下协同。制造业作为国民经济的主阵地，也必将成为数字化转型的主战场。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对制造业进行全方位、全链条的改造，可以帮助制造业企业大幅提升对市场需求的感知和挖掘能力，更好满足消费者日益增长的多元化、高质量、个性化需求；可以提升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企业运维等环节的数字化水平，显著缩短研发周期、提高运行效率、改进产品质量，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加速向价值链中高端攀升；还能延长、拓宽、挖深产业链，开辟产业发展新领域新赛道，培育智能化产品、服务化延伸等各类新业态新模式。

（二）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的重要引擎

制造业是立国之本、兴国之器、强国之基，是国家经济的主体和命脉所系。当前，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推动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有利于充分挖掘数据作为新型生产要素的潜在价值。在微观层面上，能够有效打破生产与消费、制造与供应、产品与服务之间的信息壁垒，增强企业对供应链上下游波动的感知，提高资源使用效率；在宏观层面上，有助于增强供给结构对需求升级的实时动态调整，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全要素生产率。

实体经济中的大规模应用，不仅为数字经济发展提供了强大的牵引力，还使数字技术能够依托实体经济的应用场景，源源不断地提供有效的数据要素供给，从而造就了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的良好局面。2022年，我国“产业数字化”规模占数字经济的比重超过80%，实体经济数字化转型快速推进，为数字技术提供了丰富的应用场景与大量的数据来源，并可以检验数字技术的应用成效，促进数字技术迭代升级。作为世界工业门类最齐全的工业大国，我国具有制造大国和网络大国双重优势，产业数字化是数字经济的主阵地，制造业数字化是产业数字化的主攻方向。面向制造、矿山、能源、交通、物流、医疗等重点行业，制定数字化转型路线图，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行业数字化转型系统解决方案，促进工业和各产业数字化绿色化转型升级，是“十四五”数字经济重点发展方向。

（三）构筑国际竞争新优势的重要抓手

历史上人类经历了几次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每一次都催生了大量新技术、新产业，加速了人类文明的演化进程，也深刻改变了世界经济格局。当今世界正在经历一场更大范围、更深层次的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衍生出数字经济这一全新的经济形态。深刻认识和积极把握这一重大历史机遇，已成为我国能否实现高质量发展、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进入21世纪以来，全球科技创新进入空前密集活跃的时期，信息、生命、制造、能源、空间、海洋等领域的原创突破为前沿技术、颠覆性技术提供了更多创新源泉，尤其是以人工智能、量子信息、移动通信、物联网、区块链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突破应用带来数字经济蓬勃发展，借助数据、算法、算力和平台，数字技术正在加快向经济社会各领域全过程渗透，形成了全新的经济形态。

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是本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主战场。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纷纷以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为抓手，不断强化对全球产业发展和经济秩序的控制力。美国发布了《国家先进制造业战略》，明确将数字制造作为构建未来制造业全球领导力的重要方式。德国“工业 4.0 战略”、欧盟“工业 5.0”、英国“数字战略”、法国“未来工业战略”、日本“互联工业战略”，均意图通过数字技术优势，巩固本国制造业的引领地位。我国加快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能够对制造业的创新体系、生产方式、产业形态、体系机制等进行高效重构，并在我国制造大国和网络大国的叠加优势作用下，推动产业加快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

二、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的发展趋势

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演变，正在重塑全球政治经济格局，主要国家和地区纷纷抢抓数字化转型这一重大历史机遇，加快战略布局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制造业是实体经济的主体，推动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成为抢抓这一历史机遇的关键着力点。

（一）世界各国更加重视支撑引领传统制造产业转型升级

受逆全球化抬头、世纪疫情、乌克兰危机等多重因素接连影响，全球经济社会发展方式、国际分工合作态势以及全球竞争格局发生了深刻复杂改变。为应对国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国际产业分工格局重塑等挑战，各国加快政策调整，抢抓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历史机遇，强化数字化转型战略布局，加速构建系统性数字生态体系，加快推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美国以强化创新和技术成果转化体系为核心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在国家制造创新网络基础上继续推动美国制造业计划，先后发布《先进制造业领导力战略》和《先进制造国家战略》，政府通过与产业界、学术界合作，构建关键利益相关者的互利合作关系，力图打造一个以创新中心和研究院为核心的创新生态及成果转化生态。德国致力于构建互联互通的数字化转型产业生态，围绕“工业 4.0 战略”加强系统谋划，先后发布《数字战略 2025》《高科技战略 2025》《国家工业战略 2030》等前瞻性文件，明确将构建全球数字生态作为未来德国数字化转型的新愿景。

我国高度重视制造业的数字化转型问题。随着我国经济发展由高速增长阶段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传统的要素规模化投入增长模式难以为继，新兴的消费者市场需求出现爆发式增长，推动传统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日益迫切。2015 年，国务院专门印发《中国制造 2025》，明确提出要以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为主线，以推进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促进制造业转型升级。2020 年 6 月，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深化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就加快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制造业融合发展再次强调部署。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成为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的重要路径。2021 年，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集体学习时指出，要把握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方向，推动制造业、服务业等产业数字化，利用互联网新技术对传统产业进行全方位、全链条的改造。党的二十大报告再次明确，要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提出，要“推动传统产业全方位、全链条数字化转型，提高全要素生产率”。

（二）我国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取得积极进展

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向我国制造领域不断渗透扩散，先进的传感技术、数字化设计制造、机器人与智能控制系统应用日趋广泛，制造业研发设计、生产流程、企业管理乃至用户关系都呈现智能化趋

势，企业的边界日趋模糊，制造业形态正在发生深刻变革。2022年，我国数字经济规模达50.2万亿元，占GDP比重提升至41.5%。^①其中产业数字化加速推进，成为实体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支撑力量。2022年，我国工业企业关键工序数控化率达到58.6%，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达到77.0%，为进一步推动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创造了良好的基础条件。截至2023年上半年，我国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体系服务企业超过27万家，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工业互联网平台超过240家，各地建设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近8000个。^②



图1 2015—2022年我国产业数字化占比进展情况

数据来源：Wind。

（三）我国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整体水平依然较低且存在较大差异性

目前我国工业互联网发展处于相对滞后的水平，尤其是与消费互联网率先蓬勃发展的局面相比较，消费互联网与工业互联网呈现出“一条腿长、一条腿短”的整体发展状况。一是目前绝大多数的企业尚处于数字化转型的早期阶段。《2022中国民营企业数字化转型调研报告》显示，在调研样本企业中，主营业务未进行数字化转型和处于初步探索阶段的样本企业合计占比达到了76.99%（全国工商联、腾讯研究院，2022）。并且已经成功实现数字化转型的领军企业相对较少，多数企业数字化尚处于单点应用和局部推广阶段，在集成互联、智能协同等方面的实现程度较低。二是我国制造业企业的数字化转型发展水平差异较大。有的企业已经处于数字化转型的较高发展阶段，在加快实现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也有企业处于较低发展阶段，仍在努力提高信息化水平。尤其是中小企业，多数仍停留在纸质管理、信息化系统缺失的阶段，生产自动化水平普遍不高，物流、仓库管理效率低下。据相关调查显示，70%中小微企业的管理者有强烈的数字化转型意愿，但近80%已经进入数字化转型的中小企业尚处于基础探索阶段（腾讯社会研究中心，2022）。对于中小微企业而言，其数字化基础薄弱，推进数字化转型工作量大、耗时长、短期内效益不明显，仍大量存在不愿转、不敢转、不会转的问题。

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面临的问题与挑战

我国高度重视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的推进工作，制造业领域的数实融合取得了一系列积极进展。但也要清晰看到，整体而言，我国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还处于起步阶段，整体水平较低且存在较大的差异性，进一步推进制造业领域数实融合发展，还存在不少的问题与挑战亟待解决。

（一）行业特点决定了制造业的数字化转型试错成本相对较高

当前，我国传统产业数字化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比较突出，各行业的数字化程度存在较大的

^①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数字中国发展报告（2022年）》，中国网信网，2023年5月。

^②工业和信息化部产业政策与法规司、办公厅、工信微报：《2023年全国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负责同志座谈会在京召开》，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2023年7月25日。

不均衡性。其中，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的数字化渗透较高，而农、林、牧、渔等行业由于生产的自然属性对数字化转型的需求相对较弱。在数字化转型程度上表现为第三产业在数字化发展上处于较为超前的领先地位，而第一、第二产业则明显滞后。一个很重要的原因是，每个行业都有其自身的特殊性，不同行业之间在资产规模、要素结构、产业技术、组织模式等方面存在较大的差异，彼此之间的数字化转型经验难以在不同行业间快速复制和有效推广，甚至难以互相借鉴，这就直接导致不同行业间的数字化转型程度存在较大的差距而无法抹平。

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的试错成本相对较高。观察服务业数字化转型的发展过程可以看出，服务业企业在推动数字化转型等重大变革时，通常采取的策略是在找到切入点后快速试错迭代。而传统制造业行业往往具有庞大又复杂的组织架构，数字化转型的初始投入大、投资专用性强、转换成本高，试错成本相对较高，一旦出错企业将会面临巨大的经营压力，这也就成为制约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最为重要的原因之一。从收益角度看，制造业企业进行数字化转型的收益更多来自于数字技术带来的整体赋能、提质、增效、创新可能，并不像传统项目投资那样有明确的回报周期与明细的回报收益，加之数字技术发挥作用的时滞可能较长，短期难以见到明显的生产效率提升效果。此外，制造业企业推进数字化转型，必将在组织流程和生产模式变革过程中对企业内相关部门造成一定程度的冲击，甚至会发生难以预见的转型风险。这些因素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制造业企业推进数字化转型的信心与意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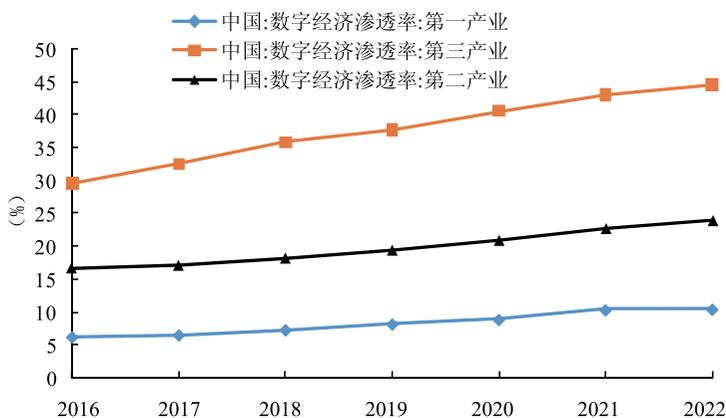


图 2 2016—2022 年我国不同产业数字经济渗透率

数据来源：Wind。

（二）我国加快制造业数实融合所需要的软硬件基础设施仍然存在短板

软件与硬件基础设施是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的基础支撑条件。只有做好了软硬件基础设施的建设工作，我国制造业有了坚实的转型基础，才能更好保障制造业领域数实融合行稳致远。一方面，从软件基础设施看，当前我国在数据产权、数据共享、数据标准等方面还缺少明确、统一的法律和规定，在数据安全保护方面还有待进一步加强，尤其是数字要素市场化配置还没有形成规模。这些问题都制约了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的进度，也难免对制造业企业推进数字化转型的信心和步伐造成影响。另一方面，由于缺乏足够的云计算、数据中心、智能计算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制造业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普遍面临着数据资源储存成本过高与分析能力不足等问题。维护海量数据资源需要硬件设施以及储存空间的保障，而多数中小企业无力承担这一成本，很多数据只短暂保存一段时间后就要进行清理，致使大量的数据要素无法有效积累而遭到浪费。另外，很多中小企业缺乏足够的数据分析能力，无法对数据资源进行有效的开发利用。大型传统制造业企业可以靠着深厚的底蕴与资本推动数字化转型，而很多中小企业尽管可能也有着迫切的信息化和智能化改造需求，但由于多数数字化转型前期投入资金高，后期信息化设备维护需要大量专业人员，这些任务中小企业难以独立完成。

（三）我国数实融合的一些核心关键技术能力仍有不足

我国制造业在国际生产价值链中主要承担着组装和代工角色，整体位于价值链的中低端，高端制

制造业发展相对滞后。我国能够生产的工业传感与控制产品多集中在低端市场，而高端产品多依赖进口，控制系统、平台数据采集开发工具等领域的专利多为外围应用类，缺少核心专利。在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促进我国制造业实现数字化转型升级过程中，我国在关键工业软件、底层操作系统、嵌入式芯片、开发工具、基础材料等领域的技术研发和尖端工艺制造等关键环节，仍然落后于国际先进水平，存在对外依赖性较高等问题。随着逆全球化加剧，发达国家制造业回流趋势明显，为我国制造业向高端化发展提出了更为严峻和迫切的现实要求。此外，我国“产学研”沟通对接仍显不畅，科技成果转化还存在不及时、效率低等问题，最新科技成果常滞留于高校和科研院所未能及时转化为产业的先进生产力。

（四）数字化人才欠缺是制约制造业数实融合的重要因素

我国绝大多数制造业企业尚处于数字化转型的早期阶段。虽然不少制造业企业有着较强的数字化转型意愿，但受制于企业家在数字化转型领域的经验认识与知识储备，对于数字化转型的认识仍不到位，没有一个清晰的思路 and 理念，普遍缺乏清晰的战略目标与实践路径。有些制造业企业即使采取了一些转型的举措，也多是将其视为实现特定阶段特定目标的工具手段，所考虑的往往还是在生产环节如何引入更为先进的信息系统，少有企业从发展战略的高度进行谋划，因此往往既缺乏前瞻性、系统性的顶层设计，也缺乏在执行层面的全局统筹。甚至有的企业简单地认为，所谓数字化转型就是在企业内部增设一位首席信息官或首席数字官，而对于数字化转型过程中“用什么”“怎么用”“谁来用”以及当下投入与未来收益、技术红利与政策红利如何挖掘等关键问题缺乏明确认知。总之，数字化人才的欠缺，致使多数制造业企业在数字化转型的认知、数据资源的利用等方面都还存在不小的短板。

四、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的重点任务

数字经济是经济发展的新形态和新趋势。从产业发展进程看，农业、工业、服务业都将会成为数字经济的基础并在数字化过程中不断升级，形成以数字经济形态为主的未来社会。为顺应这一历史发展趋势，我国应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加快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步伐。

第一，准确把握制造业行业特点和企业发展阶段推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不同行业推进数字化转型，应立足行业特点，选择不同的转型切入点和符合本行业特点的转型路径。制造业企业往往存在企业规模较大、业务构成复杂、员工数量较多等特点，其核心关键环节在于供应链，包括采购、制造、仓储、物流等内容，内部运营效率较低是制造业企业的通病。因此，制造业企业数字化转型宜从提升生产效率着眼切入，而非模仿服务业数字化转型多从渠道变革切入的做法，适宜选择智能制造和实时供应商管理，以达到降本增效、柔性生产的效果。在内部运营效率和敏捷制造等能力得到提升之后，才能更好地将数字化能力延伸到渠道合作商，将企业与渠道商从博弈关系转为共赢关系，重新进行利益分配。具体到企业内部，制造业企业的数字化转型宜从阻力小、易突破的部门开始，以便尽快看到数字化转型的效果，方便下一步的推进开展。在制造业企业推进数字化转型的过程中，其目的也会随发展阶段的变化而变化，一般而言，会从强调提高生产效率向消费者为中心的价值创造转变，从重在提高生产制造能力和运行效率转向为客户提供更高满意度的商品和全方位体验服务上来。此时，全渠道、多触点的客户体验成为设计数字产品和服务、优化业务流程、重塑组织模式的主要出发点，这就决定了不同的行业在不同的发展阶段有着不同的数字化转型服务需求。

第二，更加注重工业互联网的赋能带动作用。平台企业在制造业产业中处于连接各类要素的枢纽

地位，是进行产业资源配置的核心。要重点发展基于制造业行业知识和自主技术的行业细分平台，鼓励互联网企业和制造业龙头企业打造面向特定场景、连接生产要素的工业互联网平台，通过平台将数字化经验赋能中小企业，形成对产业链上下游相关企业主体数字化转型的支撑与引领。要加快构建多层次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推动跨行业跨领域平台不断进行迭代升级与服务优化，推动构建资源富集、多方参与、创新活跃、高效协同的开放共赢产业新生态（冯冠霖等，2021）。要进一步培育壮大服务业互联网平台体系，打通消费物联网与工业互联网之间的连接，实现互联网全程联通互动。

第三，完善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的共性基础支撑服务。如前文所说，不同的行业有着不同的数字化转型服务需求，即使是相同行业内的企业因处在不同的发展阶段也可能存在差异化的数字化转型服务需求。然而，目前市场上的数字化解决方案多为行业通用型，难以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此外，一体化解决方案也较为缺乏，尤其缺乏集战略咨询、架构设计、核心软件、数据运营、流程优化、运维升级等于一体的端到端解决方案。要引导龙头企业、产业联盟、行业协会和科研机构共同搭建网络化创新创业平台和数字化技术公共服务平台，综合运用投资基金、产业补贴、政府采购等手段，加快培育行业认知深刻的数字化解决方案供应商，引导供应商针对新型数字化场景进行研究开发，不断提升数据挖掘分析能力和生态构建能力，打造面向典型场景和细分行业的专业化解决方案。此外，由于数字化转型专业服务的定价和服务方案基本上是个性化、定制化的，普通中小制造业企业因与专业服务商之间存在比较严重的信息不对称而处于市场弱势地位，因此政府要探索包容审慎的监管方式，促进专业服务商之间公平竞争，形成相关服务的市场化价格，促进服务商不断改善专业化服务的质量。

第四，更好发挥政府在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中的引领保障作用。制造业领域数实融合对人类社会来说是一个新事物，快速高效推进制造业数实融合面临着许多前所未有的问题和挑战。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对我国技术创新能力、数字基础设施和人才队伍建设等诸多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推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既要发挥企业主动试错、勇于探索的创造精神，也要更好发挥政府的引领与保障作用。要强化政府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的方向引领，发挥国家战略牵引作用，做好事关制造业数据要素的确权、标准、共享、安全等方面的制度基础设施，加快培育制造业领域的数据要素市场，降低数字化转型的制度成本和安全隐患。要强化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的政策宣讲，通过典型案例示范推动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步伐，通过专家辅导、技能培训和交流学习等活动提高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意愿与能力。要加快云计算、数据中心、智能计算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基础共性和行业通用软件的推广力度。要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研发应用面临的难题，加强在技术、资金、人才等方面的国际交流与跨国合作，推动国际标准制定与跨国互认，不断提升新一代信息技术国际合作水平。

参考文献：

1. 王一鸣：《推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中国网信》，2022年第4期。
2. 沈恒超：《中国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的特点、问题与对策》，《中国经济报告》，2019年第5期。
3. 赵剑波：《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基于智能制造视角》，《科学学与科学技术管理》，2020年第3期。
4. 余东华：《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内涵、路径与动力机制》，《产业经济评论》，2020年第1期。
5. 全国工商联经济服务部、腾讯研究院：《2022中国民营企业数字化转型调研报告》，2022年7月。
6. 腾讯社会研究中心：《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路径报告》，2022年。
7. 冯冠霖、冯正好、卞孟春：《加快产业数字化转型 抢占全球竞争制高点》，《中国工业和信息化》，2021年第21期。

责任编辑：李蕊

· “一带一路”十周年 ·

把握“一带一路”十周年契机 加快云南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

夏 蜀 贾正果

摘要：2023年是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提出十周年。10年来，我国精准把握全球化快速发展的红利，坚持东西互济、陆海联动，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并重，“一带一路”建设取得巨大成功。与此同步，云南在过去10年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一带一路”建设，取得了显著成绩，但也面临着一些困难与问题。把云南建设成为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赋予云南的历史使命和政治责任，在新的10年里，云南在国家“一带一路”共建与新发展格局构建中的战略地位将更为凸显。对此，应通过打造“一带一路”先行区、深入推进互联互通、全面扩大经贸合作、积极构建跨区产业链、强化财税金融支持力度、完善政策沟通渠道和健全体制机制保障等七个方面路径，推动云南在新的10年更好更深地服务和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加快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的建设步伐。

关键词：一带一路 南亚东南亚 辐射中心 制度型开放 内陆沿边开放

作者简介：夏 蜀，云南财经大学中国地方金融研究中心主任、首席专家；
贾正果，云南财经大学中国地方金融研究中心特邀研究员。^①

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已对未来10年的发展做出新谋划，一批重点政策、重大项目和重要举措将围绕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八项行动展开。云南在“一带一路”新10年大局中将发挥更重要的作用，对此有必要围绕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提升云南服务国家“一带一路”的功能定位，推进制度型开放，为“一带一路”未来10年的建设汇聚更强大动力。

一、过去10年云南主动服务和融入“一带一路”建设的成效显著

10年来，云南以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共建“一带一路”倡议为重要引领，统筹推进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逐步从国家开放的末梢转变为前沿，初步形成了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对外开放格局，“一带一路”建设在云南周边取得明显成效。

^①贾正果为通讯作者。

（一）政策沟通不断深入

政策上先后出台了《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的实施意见》《云南省建设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规划（2016—2020 年）》《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加快对接 RCEP 行动计划的通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维护好运营好中老铁路开发好建设好中老铁路沿线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 年）》《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云南加快建设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的意见〉的实施意见》等系列规划和文件。同时建立的双边合作机制实现了中南半岛 5 国全覆盖，国际友城关系达 103 对，其中与南亚东南亚国家缔结友城 49 对，居全国首位。已举办 7 届中国—南亚博览会，11 次中国云南—老挝北部合作工作组会议。^① 深度参与澜湄合作机制、大湄公河次区域经济合作机制（GMS）、澜沧江—湄公河航运合作机制，推动该地区成为“一带一路”合作的典范区。

（二）设施联通加速推进

云南全面推进面向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国际大通道建设。铁路方面，“八出省五出境”铁路网不断延伸，中老铁路建成通车，中越铁路境内段已建成并实现全线准轨电气化，中缅方向大临铁路建成通车。公路方面，“七出省五出境”高速公路网基本形成，中越、中老、中缅国际通道高速公路境内段全线贯通，境外段中老高速万象—万荣段已建成通车。水运方面，“三出境”内河航运和港口建设持续推进，初步形成以澜沧江—湄公河国际航运为主线的水路运输交通格局。航空方面，“两网络一枢纽”航空网加快推进，基本实现了南亚东南亚国家首都和重点旅游城市全覆盖，与南亚东南亚通航城市数量居全国第 1 位。

（三）对外贸易较快增长

截至 2022 年，云南已建成 5 个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2 个综合保税区，4 个国家级边（跨）境经济合作区，2 个国家级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3 个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全方位、立体化开放平台体系基本建立。2022 年 12 月云南进口、出口整体通关时间均排名全国第 1 位，2022 年全年进口、出口整体通关时间分别排名全国第 2 位、第 3 位。^② 2012—2022 年，云南外贸进出口总额从 1325.9 亿元增加到 3342.3 亿元，增加 1.5 倍，年均增速达 9.7%。

（四）资金融通成效明显

2013 年 11 月，国务院批准《云南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沿边金融综合改革试验区总体方案》，两省区在全国率先开展沿边金融综合性改革。云南是全国开展跨境人民币结算试点较早的省份，截至 2023 年 1 月，云南跨境人民币累计收付约 7198 亿元，涉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 40 个，实现东南亚南亚国家全覆盖。^③ 驻滇银行机构逐步设立沿边金融合作服务中心、区域性功能性总部，在滇外资银行达 8 家（含 1 家外国银行代表处），外资保险机构达 5 家。富滇银行、太平洋证券到老挝分别设立了老中银行、老中证券，大华银行（中国）昆明分行开业。推出了首例人民币对泰铢区域交易试点，并在全国银行间市场成功挂牌；搭建了越南盾现钞直供平台；建立了中老双边现钞调运通道。

^①资料来源：《“云南这十年”系列新闻发布会 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专场发布会》，云南省政府网，2022 年 8 月 15 日，https://www.yn.gov.cn/ynxwfbt/html/2022/fbh_zhibo_0812/1577.html。

^②资料来源：《云南推进强省建设系列新闻发布会 推进产业强省建设专题新闻发布会》，云南省政府网，2023 年 6 月 15 日，http://ynxwfb.yunnan.cn/ynxwfbt/html/2023/fbh_zhibo_0614/1965.html。

^③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昆明中心支行。

（五）民心相通日益深化

依托与南亚东南亚山水相连、文化相近、经济相融优势，不断强化教育、文化、旅游、卫生、抗疫合作，厚植社会民意基础。10年来，云南民族大学中印瑜伽学院、云南财经大学曼谷商学院等一批特色教育合作项目落地实施，留学云南品牌不断擦亮。“春节文化走出去”“七彩云南文化周边行”“文化中国·七彩云南”“云南文化旅游周”“中缅胞波狂欢节”等文化交流活动持续走入各国民众内心。^①深入开展“光明行”“爱心行”公益医疗活动，对5000余名患者实施免费白内障复明手术，为5万多名儿童进行先天性心脏病筛查。^②加强抗疫合作，通过采取派出专家组、捐赠物资、援建方舱医院等方式，多次支援周边国家抗疫，西双版纳州与中缅、中老合作推进疟疾和登革热联防联控已成为常态。

二、云南服务和融入“一带一路”倡议过程中面临的困难与问题

（一）支持力度仍待提升

区别于海上开放、陆上开放，云南对外开放最大特征是跨境。一些改革创新举措因事权在中央，导致制度集成改革难度大而难以实现，这是云南推进制度型开放面临的重要问题。2022年发布的《国务院关于支持云南加快建设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的意见》虽然针对性强、含金量高、惠及面广，但与经济特区、自由贸易港、粤港澳大湾区的支持力度相比，还不尽相当，由此在实际操作过程中，难免会出现重大改革事项沟通难、协调难、落地难的问题。同时，云南口岸、通道建设起步晚，历史欠账多，地方财政自给能力不足，口岸、通道基础设施建设严重滞后。在中老铁路开通以前，国家和云南每年投入到口岸、通道建设的财政资金长期保持在2亿元，分摊至每个口岸不足800万元。^③近年来，口岸通关需求猛涨，口岸基础设施已无法满足需求，尤其在每年3月、4月水果进口旺季和12月替代种植返销高峰期，口岸载货卡车通关量成倍增长，口岸拥堵现象时有发生。

（二）发展重点需要聚焦

根据中国香港和新加坡的发展经验，一个区域辐射中心从起步到成熟一般要经历扩大贸易—金融配套—产业集聚三个阶段。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虽已8年，但必须清醒认识到其总体进程仍处于扩大贸易阶段。据统计，中老铁路开通后，国内25个省开通了跨境货运列车，运送的货物大部分来自国内其他省市，也运往国内其他省市。^④因此，云南对外开放的关键仍是统一思路、凝聚共识，要以扩大贸易体量、建设贸易强省为核心目标，盯准制度型开放，聚焦破除各种壁垒，集中精力做大做通做顺通道，全面扩大贸易规模。

（三）要素流动依然不畅

云南与南亚东南亚特别是周边国家的要素流动，通而不畅现象仍较严重。受配额限制，周边国家主要产品如大米、木片、水果等仍无法大量入境，为保持贸易平衡，周边国家对我国工业制品也采取

^①韩成圆、刘子语：《云南加快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云南日报》，2022年8月16日。

^②孔垂炼：《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成效显著》，《云南经济日报》，2022年8月16日。

^③数据来源：作者根据云南省商务厅数据整理而得。

^④胡晓蓉、刘子语、杨春梅：《中老铁路开通满500天交出亮眼成绩单——互联互通 幸福路长》，《云南日报》，2023年4月20日。中老铁路货源分布情况数据来源于云南省国际班列服务贸易有限公司。

限制措施。人员进出中老、中越、中缅口岸程序仍然复杂、不够通畅，中老铁路人员出入境办理超过两个小时。据统计，从成都到万象的平均运输成本仍然远远高于中欧班列和西部陆海新通道（从广西钦州出境）。当前云南仍有大量货物绕道广西前往东南亚，其首要原因是海上口岸要素流动更通畅，物流成本更低。

（四）贸易潜能尚未释放

云南对外贸易总体规模小，贸易层次低，初级产品多，贸易主体小、散、弱，贸易方式仍然处于初级粗放阶段，对外开放区位优势仍未转变为贸易体量，扩大陆上贸易的潜能仍未释放。2022 年，云南对东盟的进出口贸易总额为 1273.7 亿元，仅占我国东盟贸易总额的 1.95%，而同期广西占比达到 4.31%，是云南的 2 倍多，^① 这与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定位严重不符。

（五）周边国家开放滞后

云南外贸高度依赖东盟，其中周边的越南、老挝、缅甸三国又是重点。2022 年，云南对东盟贸易总额占外贸总额的 38.1%，^② 连续多年在对外各大区域中保持第一，其中与越南、老挝、缅甸三国的贸易长年占 80% 以上，^③ 这充分说明三国及南亚东南亚在云南扩大贸易中的重要性。但这些国家经济发展相对落后，开放水平普遍较低，在进出口管理上存在制度不规范、检验次数多、程序复杂且效率低、灰色收费多等问题，与我国开放水平差距甚远，对等开放度低。据世界银行《2020 年营商环境报告》显示，中国、越南、老挝、缅甸的世界排名分别是 30、70、154、165。这种差距不尽快缩小，将大大影响云南对外开放水平的提升。

三、未来 10 年云南在“一带一路”大格局中的战略地位愈加重要

未来 10 年，“一带一路”建设将更加注重亚欧大陆和周边发展中国家。2017 年 5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一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上明确表示，“一带一路”以亚欧大陆为重点，这成为“一带一路”建设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2023 年 1—6 月，我国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非金融类直接投资 801.7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23.3%，主要投向新加坡、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越南、泰国、老挝、哈萨克斯坦、柬埔寨和俄罗斯等国家。^④ 与 2015 年相比，土耳其掉出榜单，哈萨克斯坦进入榜单，排名前 10 位的国家均处于亚欧大陆，^⑤ 且除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外均位于我国周边。

未来 10 年，扩大内陆沿边开放将成为“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突破口。过去 40 多年，我国在推进改革开放的进程中，逐步形成了依托沿海越过重洋，面向发达国家为主的开放格局，取得了巨大成功。然而经过 40 多年的高速发展，东部沿海资源环境日趋紧张，要素成本不断上涨，投资和进出口的拉动效率、效益、效果日益减弱，外贸增长速度明显放缓。2022 年，全国 31 个省市区进出口贸易

^①数据来源：作者根据海关数据整理而得。

^②杨旭东：《2022 年全省外贸进出口总额实现 3342.4 亿元》，云岭先锋网，2023 年 2 月 24 日，<http://ylxf.1237125.cn/News-View.aspx?NewsID=407682>。

^③数据来源：根据云南省商务厅所提供数据整理所得。

^④数据来源：中国商务部。

^⑤数据来源：中国商务部。

增速排名前10位的分别是新疆、海南、青海、江西、黑龙江、宁夏、内蒙古、贵州、湖南、北京，^①绝大部分是内陆沿边地区。按此趋势，未来10年，东部地区不断向内陆和沿边地区进行产业转移，内陆沿边开放将成为“一带一路”的重要突破口。

未来10年，南亚东南亚地区将成为“一带一路”率先取得新突破的区域。当前，我国西北周边方向的乌克兰危机仍在持续，东北周边朝核问题又起波澜，东部和南部周边美日频繁制造紧张局势，唯独西南周边地区相对安定。同时，南亚东南亚拥有37亿多人口的巨大市场，是世界公认的经济预期最具潜力和活力的地区，且该地区正在推进城市化、工业化和农业现代化进程，在发展程度上与云南有10~15年的差距，由此客观上形成我国东部地区—云南—南亚东南亚区域的三个发展梯度，随着产业转移逐步加快，双方合作潜力将加速释放。未来10年，继续加大与南亚东南亚经贸往来，将是“一带一路”枝繁叶茂的关键。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世界各国人民前途所在。面向世界讲好中国式现代化故事，推动各国搭乘“一带一路”顺风车，是共建“一带一路”的重要内容。南亚东南亚是受惠于中国式现代化最大的地区之一，尤其是老铁路已成为中国式现代化带动周边国家发展的典范项目。未来10年，提高云南在“一带一路”大局中的战略位置，以制度型开放为核心推动云南高水平对外开放，有助于更好地向世界展示中国理念、中国道路、中国形象，让世界更加了解中国式现代化，吸引更多发展中国家搭乘“一带一路”顺风车，也有助于化解“脱钩断链”、破解“筑墙设垒”。

四、“一带一路”新10年云南加快面向 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的路径

（一）打造“一带一路”先行区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以党的二十大报告关于“五个世界”为指引，推进构建高层次、宽领域、广范围的先行区。具体包括以下五个方面。

一是伙伴关系典范区。坚持亲诚惠容周边外交理念，积极推进澜湄合作机制、大湄公河次区域合作组织、中国—东盟合作机制，云南与越南、老挝省委书记对话机制等互嵌融合，不断提升中国—南亚博览会、中国国际旅游交易会、中国—南亚合作论坛在澜湄合作中的层次水平，构建起真正不冲突、不对抗、相互尊重、合作共赢的多边主义典范区。

二是安全合作先行区。坚持与邻为善、以邻为伴，奉行睦邻、安邻政策，坚持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安全观，深化战略互信，深化防务、产业链、粮食、能源、生态、卫生等领域对话合作，建立法治领域跨境协作机制和纠纷解决机制。共同参与全球安全规则制定，共同发出全球安全倡议，共同担负起维护地区安全共同责任，推动构建更为紧密的周边安全格局，推动建设普遍安全的世界。

三是经济合作试验区。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发展新型国际贸易。聚焦制度集成创新，构建联通大网络、合作大平台、经贸大市场，促进贸易大繁荣、投资大便利、人员大流动、技术大发展，推动构建覆盖中国与南亚东南亚的开放、包容、普惠、平衡的统一大市场，建设中国面向南亚东南亚供应链管理中心，构建利益交融，命运与共、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合作新格局，推动建设共同繁荣的

^①数据来源：各地海关公开发布数据。

世界。

四是文明交流引领区。坚持不同文明兼容并蓄，交流借鉴，打造交往、交心、交融平台。发挥云南与周边国家民族相近、语言相通、习俗相似且民意基础较好、外籍人士众多、周边华侨广布等优势，深入挖掘和宣传示范区内各民族文化中有利于文明互鉴交流、开放包容的元素，构建中华文明与南亚东南亚文明取长补短、共同进步的交流互鉴合作机制，推动建设开放包容的世界。

五是生态合作展示区。坚持绿色、包容、可持续发展，倡导绿色低碳发展模式。构建云南与南亚东南亚国家共依一座山、共饮一江水、共享一片天的生态系统治理协作体系，共同开展联合科教考察、大江保护、流域治理、生物多样性保护等项目，探索建立区域性国际碳排放权交易中心，真正建设好我国西南生态安全屏障，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率先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推动建设清洁美丽的世界。

（二）深入推进互联互通

深入推进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开放的大通道和桥头堡建设。横向上，沿北纬 22 度 30 分，打造从粤港澳大湾区，经中国、缅甸、孟加拉国至加尔各答的横向经济大通道；纵向上，建设以成都、重庆为起点，分别经昆明—河口—金边、昆明—磨憨—万象—曼谷、昆明—临沧/瑞丽—内比都 3 条线，至新加坡的纵向经济大通道，以形成内连国内交通网，外连南亚、东南亚各国快速高效的国际大通道。加快区域内陆港、空港、海港和重点口岸及物流通道、仓储、配送等设施建设，优化物流服务、沿线物流枢纽功能，积极在云南建设面向区域大市场的供应链中心。为此，需重点抓好以下两方面工作。

一是推动重点项目落地。推动“一带一路”倡议与《东盟互联互通总体规划 2025》深入对接，共同制定《中国—中南半岛互联互通 10 年行动计划》，按照发展需要和区域国家积极性，分步推进项目建设。在南博会设立南亚东南亚交通论坛，邀请越南、老挝、缅甸、柬埔寨、泰国、孟加拉国、印度等国家交通部长和中国交通部长到昆明共商共建重大交通项目建设事宜，共同推动重点项目落地。建议设立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及环印度洋地区开放的大通道和桥头堡建设项目库，并整体纳入国家“一带一路”重大项目储备库，国家有关部委与云南省形成重大项目保障会商制度，及时研究和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的堵点及难点。

二是强化项目用地保障。建议互联互通重点项目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实行单列，并给予优先安排和重点保障。强化统筹各级、各类园区用地指标，集中保障重点项目用地。逐步在国家级、省级开放园区开展土地综合治理，推动不良企业清退和重组闲置土地及厂房，为重大项目腾挪更多土地。鼓励采用“整体设计，分别报批，单体报批”方式，通过小型项目县级批，中型项目省里批，大型项目报国家批，灵活推进项目用地审批。在同一层级创新建立土地联动高效审批机制。在严格落实土地用途管制制度、耕地林地占补平衡制度、土地整理复垦开发（土地整治）制度等基本保护制度的前提下，探索不同用地类型合理转化机制，项目用地不足部分加强在云南省内统筹。

（三）全面扩大经贸合作

一是聚焦城市化工业化，挖掘贸易潜能。中国式现代化的实践证明，发展中国家通过实施城市化和工业化能够集聚人口及产业并创造大量消费。当前云南与周边国家贸易额较小的主要原因在于周边国家城市化与工业化水平较低，市场总体需求较小。建议国家制定与南亚和东南亚国家全方位经济合作计划，以提升周边国家城市化和工业化水平为目标，以扩大交通投入、建设若干新城、产业园区、

经济特区为重要手段，为我国与南亚东南亚地区扩大贸易持续创造巨大需求。

二是扩大区域城市合作，织密贸易网络。城市是需求与贸易的最重要载体。推动昆明、红河、德宏、曲靖、玉溪、楚雄、大理、昭通、保山、临沧等州市与南亚东南亚各国的主要城市结为友好城市，加大城市间合作；通过园区、金融、投资、产业链合作，建立更加紧密的经贸联系。加大力度推动大型企业在南亚东南亚城市设立贸易代表处、办事处，不断丰富城市合作内涵。

三是融入区域贸易组织，创造贸易机会。支持红河建设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经贸合作先行区，率先试点试验 RCEP 过渡性条款规则。倡议成立孟中印缅自由贸易区，并在云南设立组织机构。加强与“澜沧江—湄公河旅游合作联盟”“环印度洋地区合作联盟”“南亚区域合作联盟”“恒河—湄公河合作组织”等地区经济合作组织的联系与合作，争取签署相关贸易协定，创造更多优惠便利条件，扩大贸易合作往来。

四是推进构建统一大市场。实施东西双向开放举措，推动重庆、四川、云南、贵州联动，加快南向陆路通道建设；推动广东、广西、云南联动，加快连接孟中印缅经济走廊贯通滇桂的沿边高等级公路、铁路建设；推动长江经济带 11 省区联手，切实加快“黄金水道”建设；促进珠江流域的云南、贵州、广西、广东、香港、澳门协同发展，构建由粤港澳大湾区与西南地区相互支撑、产业互动的格局，使东部、中部及川渝地区的工业制品源源不断地进入南亚东南亚市场。

（四）积极构建跨区产业链

一是围绕矿产资源构建产业链。推动与东南亚国家共同开展矿产资源的勘查与开发。成立区域性矿产资源开发基金，并按国际运作规则，鼓励国内投资者与东道国企业共同开发。例如，推动与老挝、泰国合作开发老挝万象地区和泰国呵叻优质钾盐；与越南合作开发其南部地区的铝土矿和北部、中部地区的富铁矿；与缅甸共同开采边境地区的锡矿。以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为依托，建设有色金属等大宗矿产品保税交割库，增强我国企业在产业链上的影响力、话语权和定价权。

二是围绕生物资源构建产业链。加大境外农业示范园建设力度，扩大农产品土地种植面积，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大力推广我国杂交水稻、杂交玉米及高产马铃薯品种，合作开展畜牧业、热带水果及海产品养殖，鼓励国企与民企发挥各自优势，组成联合体到境外投资农产品、林产品等加工业。发挥好澜湄合作和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的平台作用，加强在信息互换、监管互认检验检疫、认证认可、标准计量、统计信息等方面的双多边合作，提高人员、资金、车辆、货物等要素的流动效率。

三是强化跨区产业链的能源支撑。支持我国电力企业与中南半岛 5 国共同开展老挝境内的湄公河干流、南塔河、南乌河，缅甸伊洛瓦底江、迈立开江以及瑞丽江、太平江等流域的水能资源开发。发挥我国水电投资优势，支持云南着力推进与周边国家电力互联互通，积极实施中越、中老、中缅、中缅孟、中泰电力联网工程，促进电力资源在更大范围内优化配置，着力解决区域部分国家用电紧张的困境。支持云南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的区域性国际电力交易平台。积极推动中缅油气管道扩容工作，将云南石油炼化能力逐步提高到 2000 万吨/年，探索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各国的成品油管道网和仓储设施群，打造面向南亚东南亚的成品油战略供应体系和交易中心。

四是推动跨境旅游合作。稳步推进跨境旅游合作区和边境旅游试验区建设，培育开通多条具有区域特色的跨境旅游线路。建议在国家层面与越南、老挝、缅甸等国家会谈会商，争取将沿边一类口岸全部升级为国际口岸，并与我国实现对等开放，允许持有效护照及签证或边境通行证的双方公民、持有效护照及签证或有效国际旅行证件的第三国公民通过，扩大昆明长水机场过境免签政策适用范围，允许跨境游客从云南任一国际航空口岸出境。推进跨国自驾车车牌互认，减少旅游手续和费用。不断

扩大“一马跑两国”“中缅瑞丽—木姐跨国马拉松”“中越两国一赛道”国际自行车赛等赛事影响力，探索开展一江（澜沧江）钓六国赛事，推进跨境旅游产品创新。与泰国、老挝、缅甸旅游部门签署旅游合作协议，对边境游采取由有资质的旅行社集体按旅游专线办理临时出入境手续的办法，推进边境旅游业发展，打造中老缅泰黄金旅游圈。

五是打造双国产业园区。借鉴中新苏州工业园、中新（重庆）产业园、中新南宁物流园，特别是中国—马来西亚“两国双园”建设经验，选取当前与云南合作基础较好、潜力较大的泰国、柬埔寨、缅甸和孟加拉等四国，合作建设“两国双园”，围绕物流、绿色石化、钢铁精深加工、磷盐化工、新材料、旅游、绿色食品生产加工等领域开展合作，加强进出口环节制度创新和政策供给，搭建跨区域产业链供应链，增强合作韧性。

（五）强化财税金融支持力度

一是提升财政支持力度。支持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丝路基金、南南合作援助基金、澜湄中小型合作项目基金将更多资金投放于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建议国家加大直接投资力度，将云南对外通道基础设施建设补贴额度提高到 80%。强化专项资金支持，将国家支持云南口岸建设专项预算资金提高至 5 亿元，云南省再配套 5 亿元，连续安排 10 年，对瑞丽、河口、磨憨、天保、清水河等重点口岸给予适度倾斜。建议国家将每年援助越南、老挝、缅甸、柬埔寨、孟加拉等国家的资金，交由云南省主要负责，并将资金援助为主转变为项目援助为主。

二是加大税收优惠力度。加快落实《中国共产党和老挝人民革命党关于构建中老命运共同体行动计划》提出的“双方尽早就签署老挝 97% 税目输华产品零关税换文达成一致，共同推动双方经贸合作不断发展”。加快研究给予缅甸、柬埔寨、泰国、越南等国家 97% 输华产品零关税待遇。制定“中国（云南）—东盟产业合作计划”，探索对参与计划国家制造的产品视同国内产品，享受关税和非关税优惠待遇。推动我国与印度、孟加拉、越南、老挝、缅甸之间，就过境贸易和转口贸易达成相互提供优惠关税和非关税减让协议。对标海南自由贸易港，在中老磨憨—磨丁经济合作区的中方区域内建设免税区。

三是深化跨境金融领域合作。积极吸引新加坡、曼谷、雅加达、加尔各答股市运营机构在昆明设立分支机构，推动昆明成为国内资本进入南亚东南亚金融市场的前沿窗口。筹划设立澜湄合作银行；援助越南、老挝、缅甸官方银行到边境地区设立分支机构；支持富滇银行比照老中银行模式，在缅甸、越南合作设立合资银行，并优先在缅北、越北延伸分支机构。搭建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跨境发行人民币债券、跨境人民币结算等跨境人民币业务合作平台，建设有竞争力的外汇市场。支持加大中国出口信用保险支持力度，扩大出口信用保险规模和覆盖面，为锡、铜、铁等大宗进出口货物提供更全面的保障和支持。不断升级中老铁路跨境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开展铁路货物运单的国内/国际信用证结算、线上融资等业务。

（六）完善政策沟通渠道

在国家层面，稳步提升中国—南亚博览会、孟中印缅地区合作论坛、中国—南亚智库论坛的功能，推动建立与孟印缅及南亚各国高层对话的制度化安排，形成高层对话、经贸洽谈和智库交流相互支撑、互为补充的平台体系。在省级层面，强化机制建设，促进云南省主要领导定期到周边国家省份访问。在州（市）县层面，搭建中越、中老、中缅边境州、县跨境沟通交流机制，提升双方地方政府之间在重大事务、区域合作方面的沟通交流效率。定期组织贸易管理部门及企业与越南、老挝、缅甸

各省市举行会谈，加强经贸合作力度，把握先机，开拓市场，做大对外贸易总量。县级政府工作人员公务出入境审批权可下放到州市一级，减少县级工作人员在公务跨境出行中的不必要限制。

与此同时，应加强与越南、老挝、缅甸、柬埔寨、泰国等国家的政策协调、信息沟通与经验分享，帮助周边国家提升从开放机制和政策运用中获益的能力，进而提高其开放水平。免费对越南、老挝、缅甸、柬埔寨、泰国等国家政府官员和企业进行多方位培训，推动建立双边开放政策信息网，扩大政策传播面。合作建立双边开放政策实施评估机制，跟踪关注开放对成员国可能带来的发展失衡等问题，及时跟进解决好扩大对等开放政策实施过程中的公平公正问题。

（七）健全体制机制保障

一是建立健全高位推动机制。为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与周边国家领导人互访成果涉及云南事项，建议在国家层面成立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部级联席会议，全面推进澜湄合作与中国—东盟“10+1”合作机制实施，以及促进GMS合作项目落地等。通过制定年度工作要点与定期召开会议的方式，形成有工作部署、有检查督促、有推进落实的高层次工作统筹机制。

二是深化管理体制变革。建议国家层面牵头协调四川、重庆、云南、贵州四省（市），建立推进辐射中心建设的协调推进机制。支持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开展联动集成创新，统筹面向南亚东南亚陆上沿边开放工作。结合对外开放需要，建议国家在“管得住”的前提下放更多权限到地方，扩大开放的试验权。整合昆明、红河、德宏、西双版纳等现有开放平台，争取用一套班子，统筹多个平台开放发展，以不断提高管理效能。

三是大力推进法治建设。建议在省人大与省政府层面建立云南开放发展的法制工作领导体制，为云南的制度型开放保驾护航。围绕管理体制机制、贸易自由化便利化、投资自由化便利化、税收制度、知识产权、数据安全等方面，不断完善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法律法规体系。用好用足用活现有对外开放法律法规；探索发挥政府规制外第三方实施主体参与治理的功能。加强执法监督，提升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执法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水平，高标准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

参考文献：

1. 夏蜀：《沿边城商行在“一带一路”中的地缘化发展路径》，《银行家》，2017年第1期。
2. 夏蜀：《规制第三方实施：理论溯源与经济治理现代化》，《中国行政管理》，2019年第6期。
3. 胡庆忠、贾正果：《加快推进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社会主义论坛》，2021年第1期。
4. 曹立主编：《沿边开放发展报告（2020—2021）》，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21年。
5. 梁双陆、刘英恒太：《“一带一路”与云南边缘增长中心的形成》，《边界与海洋研究》，2022年第2期。
6. 高祖贵：《新时代中国特色大国外交战略及其实践要求》，《科学社会主义》，2022年第6期。
7. 王晓红：《以制度型开放为核心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开放导报》，2023年第4期。

责任编辑：郭霞

“一带一路”倡议保险服务体系构建研究^{*}

肖宇 张颖熙

摘要：随着“一带一路”倡议走向“工笔画”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一带一路”沿线地区逐渐成为中国企业对外投资的重要地区。作为管理风险的特殊行业，保险服务业能够为“一带一路”跨境合作提供全面的风险保障与服务。虽然当前中国已经建立了以政策性保险为主，商业性保险为辅的“一带一路”倡议保险服务体系，但由于多元化、市场化和国际化的境外保险服务保障体系尚未完全建立，导致该体系对“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支撑效果还较为有限。发达国家经验显示，建立官方加民间的海外保险服务体系，通过多双边合作机制掌控国际话语权，不断丰富海外保险服务和产品职能，是维护本国企业海外权益的重要手段。据此，本文提出从推动海外投资专项立法、丰富海外保险产品和服务矩阵、加强保险服务业国际合作等角度完善中国“一带一路”倡议保险服务体系的政策建议。

关键词：一带一路 保险服务体系 国际合作 风险管理

作者简介：肖宇，中国社会科学院亚太与全球战略研究院助理研究员；

张颖熙，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应用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一带一路”倡议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实现中国全方位对外开放的重大举措。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明确指出，要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一带一路”倡议作为新发展格局下高水平对外开放的重要抓手，自提出以来，中国与沿线国家的贸易和投资活动日趋活跃。截至 2022 年 6 月底，中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货物贸易额累计约 12 万亿美元，对沿线国家非金融类直接投资超过 1400 亿美元。^①但众所周知的是，作为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较为集中的区域，“一带一路”辐射区域涉及国别数量多，人口数量大，地缘政治、经济关系复杂多变。推动共建“一带一路”从“大写意”向“工笔画”转换，需要解决好沿线国家基础设施相对匮乏、营商环境有待提升、融资来源多元化程度不高和地缘政治博弈激烈对中国企业海外投资的潜在影响。完善的海外投资保险制度能够最大限度地保护企业海外利益，但中国目前与境外投资保险相关的机制安排和法律规制尚不健全，使得企业在风险防范方面十分被动（田昕清、黄永富，2018）。作为经营和管理风险的特殊行

^{*} 本文为中国社会科学院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 2024 年度重点项目“社会学理论建构视角下人类命运共同体思想的国际关系理论化研究”（项目编号：2024XYZD13）、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暨优秀博士论文项目（编号：22FGJB013）部分研究成果。

^①唐云：《共建“一带一路”九周年成绩单》，中国一带一路网，2022 年 2 月 1 日，<https://www.yidaiyilu.gov.cn/xwzx/gnxw/281310.htm>。

业，构建一个与“一带一路”海外投资相适应的保险服务保障体系，已成为新时期保险业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和服务国家战略的必答题。

在顶层设计层面，保险业参与共建“一带一路”条件已经齐备。2015年初，国家发展改革委、外交部以及商务部共同发布的《推动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愿景与行动》允许保险行业涉足“一带一路”经济建设，保险资金可以在基础建设、能源贸易等方面进行资金融通与投资。^①2017年发布的《“一带一路”融资指导原则》也鼓励支持保险业和其他各类商业性金融机构一起，为“一带一路”建设提供资金及其他金融服务。^②《保监会关于保险业服务“一带一路”建设的指导意见》（保监发〔2017〕38号）指出，保险服务业要提升服务“一带一路”建设渗透度和覆盖面，增强对“一带一路”建设的服务和保障能力。^③在银保监会推动下，中国“一带一路”再保险共同体于2020年11月正式启动运营。

一、完善“一带一路”倡议保险服务体系的必要性

2023年是“一带一路”倡议提出十周年，中国与沿线国家和地区的经济联系程度不断提升。以对外投资为例，在宏观层面，截至2021年底，中国在沿线国家投资达到了241.5亿美元，占同期中国对外直接投资流量的13.5%，年末存量数为2138.4亿美元，占总额的7.7%，创下历史新高。微观层面，截至2021年底，中国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设立企业超过1.1万家，约占中国境外企业总量的1/4。中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日益密切的联系，催生了对保险服务的旺盛需求。

（一）高效的保险服务有助于缓释沿线传统投资风险

截至2023年6月，中国已经同152个国家和32个国际组织签署200余份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文件，在这些国家中，有52个位于非洲、40个位于亚洲。^④由于沿线多为发展中国家，在国际大循环动能明显减弱，外部需求疲软使得保护主义盛行的大背景下（肖宇、田侃，2022），中国对“一带一路”沿线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引起了学术界和业界的普遍关注。因为就全球各国投资便利化水平差异而言，欧洲发达国家普遍高于亚洲和非洲国家，而中亚、南亚、东欧和非洲是投资便利化亟待改善的重点地区（张亚斌，2016）。中诚信国际携手RAEX-Europe、VIS评级公司发布的《“一带一路”国家风险报告（2020）》显示，“一带一路”国家风险有整体上行的趋势，风险等级在“中等”及以上的国家为38个，占比67%，其中南亚、高加索和中亚仍是风险最为突出的区域。在新冠疫情冲击叠加全球贸易低迷的大背景下，“一带一路”国家普遍面临经济下滑、货币贬值以及债务攀升的压力。^⑤

表1列示了中国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投资所面临的风险。就政治风险来看，“一带一路”沿

①国家发展改革委、外交部、商务部：《推动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愿景与行动》，中国网，2023年2月5日，http://www.china.org.cn/chinese/2015-09/15/content_36591064.htm。

②财政部：《“一带一路”融资指导原则》（中英文版），财政部官网，2023年2月10日，http://www.mof.gov.cn/zhengwuxinxi/caizhengxinwen/202007/t20200724_3555773.htm。

③国务院：《保监会关于保险业服务“一带一路”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务院网站，2023年2月15日，http://www.gov.cn/gongbao/content/2017/content_5237718.htm。

④曹家宁：《已同中国签订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文件的国家一览》，中国一带一路网，2023年3月20日，<https://www.yidaiyilu.gov.cn/xwzx/roll/77298.htm>。

⑤中诚信国际：《中诚信国际发布〈“一带一路”国家风险报告（2020）〉》，搜狐网，2020年12月28日，https://www.sohu.com/a/441089837_263888。

线国家和地区是世界上地缘关系最复杂、历史文化差异最大、宗教民族冲突最严重、国家和区域局势最动荡、大国关系最纠结的地理区域。中企的海外投资利益受到中亚地区“三股势力”、西亚地区新兴起的“伊斯兰国”、投资所在国政局不稳、部分国家反华排华倾向、美日等西方国家竞争性渗透的干扰、破坏和冲击（李晓、李俊久，2015）。当前“一带一路”建设重点领域是基础设施投资，由于回报率低、风险高，导致私人资本参与率低，进而使得中国政府不得不承担较高的出资比例，这增加了经济贸易问题泛政治化的风险（葛天任、张明，2021）。“走出去”企业在“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中面临着中方整体利益的统筹协调水平较低、风险评估能力较弱、海外业务的保险缺乏统一管理、缺乏海外保险认知和控制权、保险需求较大与保险供给不足并存、难以实现自保项目建设、风险意识和保险意识不强等问题（高立飞，2022）。世界经济论坛发布《2019 年全球竞争力报告》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金融投资环境评分显示：沿线国家中小企业融资指数大多处于 40~50，风险投资可获得性低于 40，整个金融市场的效率较为低下（肖宇、夏杰长，2022）。在全球治理体系变革和经济复苏背景不甚明朗的大背景下，“一带一路”融资体系面临投资风险快速攀升、主权债务风险加大、地缘政治风险高涨以及补贴收紧等新风险（季志业等，2022）。

表 1 中国企业“一带一路”投资可能面临的风险及缓释措施

| 风险种类 | 含义 | 缓释措施 |
|------|---|--|
| 政治风险 | 东道国内部社会动荡和政权更迭，导致外国投资企业产生损失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被征收、违约、发生战争和暴乱、不合理的汇兑限制等 | 海外投资保险（专指政策性保险） |
| 项目风险 | 海外投资企业经营过程中所面临的市场风险、融资风险、施工风险、管理风险、反向分手费、并购保证、环境污染责任等 | 商业保险（包括财险、员工绑架险、反向分手费保险、环境污染责任险和并购保障保险等） |
| 汇率风险 | 汇率波动所引起的交易风险和折算风险 | |
| 人身风险 | 员工可能遭遇绑架及生命安全和健康风险 | |

资料来源：作者自制。

（二）沿线中企新兴领域投资风险保障面临较大挑战

在数字技术快速推进和衍生产业蓬勃发展的大背景下，推动沿线国家数字经济合作正在成为“一带一路”倡议的一个重要内容。2021 年 7 月，商务部、中央网信办和工信部联合印发《数字经济对外投资合作工作指引》，明确了中国企业海外数字投资重点工作。2021 年 12 月，国务院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也指出，要推动“数字丝绸之路”深入发展。

目前无论是新兴经济体的印度，还是资本主义老牌强国英国，乃至匈牙利、韩国、日本等多个国家，都制定了本国数字税的基本规则，以试图避免本国的税基侵蚀。尤其是英国，在国际性和区域性数字税征收协议尚未达成的情况下，率先开始征收数字服务税，在这种示范效应下，全球数字投资面临的门槛进一步提升。数字公平、数字隐私、数字知识产权等多个领域的激烈博弈日渐升级（肖宇、夏杰长，2021）。以跨境数据传输为例，为了摆脱欧美高标准规制掣肘，“一带一路”沿线已有 40 多个国家对此进行限制立法尝试，但这些规则要么部分与欧盟的规则相一致，体现出较高的准入门槛，要么缺乏区域合作机制，导致与域外国家的合作交流仍是一种奢望（齐鹏，2022）。典型代表就是印度先后 4 次对其《个人数据保护法草案》进行修订，以防止大型数字企业进入印度市场。这在很大程度上增加了中国数字企业开展对外投资合作的难度。综合来看，由于全球数字经济的发展鸿沟，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在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跨境数据流动、数字税收国际规则等多个领域仍然存在政策协调的短板。目前数字经济领域的国际规则模板主要以“美式模板”“欧洲模板”和“日本模板”为

主。这导致中国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数字投资面临的“软约束”较为明显。

二、中国保险业服务“一带一路”倡议的现状分析

作为管理风险的特殊行业，保险服务保障体系对于“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作用。从现代保险服务业的商业模式来看，在负债端，通过提供保险产品，可以缓释沿线投资风险，为沿线经济合作提供全方位的风险保障；在资产端，保险公司通过资产配置，还能够为沿线项目债权和股权融资提供支撑。习近平主席在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讲话中明确指出，要继续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欢迎多边和各国金融机构参与投融资合作。^① 这为保险公司长期稳定资产回报提供了配置渠道，主要原因在于，“一带一路”把建设基础设施列为主要发展方向，在境外进行基础设施建设需要大量的、稳定的资金，而保险资金具备数额巨大、稳定性强、可以长时间运行的特点，与基础设施建设的资金需求相符合（郭琦，2021）。考虑到保险业在支持实体经济中的不可或缺的重要角色，学术界的一个基本共识是，现代保险体系构建和产品与服务设计逻辑能够对企业海外投资产生重要影响（Qiuping Chen et al., 2021）。为更好服务“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需要，2019年11月，银保监会发布了《中国银保监会对政协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3001号（财税金融类268号）提案的答复》，鼓励保险经纪公司依托在外国的分支机构，为拓展海外市场的中国企业提供属地服务，量身订做符合中国企业文化的风险管理和保险经纪服务，积极跟进海外工程保险及救援服务项目，以期为中国企业在沿线投资提供及时全面的查勘定损、理赔救援等保险服务。

（一）当前中国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倡议的保险保障产品体系

1. 政策性保险服务

政策性保险服务体系主要由海外投资保险和其他政策性保险产品构成，这里的海外投资保险实际上指最狭义的海外投资保险，主要针对的是海外投资中可能遇到的政治风险。如表2所示，指驻在国政局变化、战争、武装冲突、恐怖袭击或绑架、社会动乱、民族宗教冲突、治安犯罪等突发事件可能给投资带来损失的风险，以及政府征用或没收、汇兑限制等。中国海外投资保险作为出口信用保险的一种，主要由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简称中国信保）承保。作为政策性保险机构，其弥补了商业保险公司对海外投资保险承保能力的不足，实际上是为中国海外投资提供了一种“准国家保证”（孔庆江、王荣华，2022）。中国信保目前有两款产品：一是海外投资股权保险，承保范围是中国企业对外投资中的股东权益损失；二是海外投资债券保险，是为中国企业海外投资项目提供股东贷款、金融机构为中国企业海外投资项目提供贷款，以及中国信保认可的其他投融资形式，向企业或金融机构提供承担其债权损失的保险产品。

作为由国家出资设立、支持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发展与合作、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国有政策性保险公司，中国信保目前的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海外投资保险、短期出口信用保险、国内信用保险、与出口信用保险相关的信用担保和再保险、应收账款管理、商账追收、信息咨询等。这些产品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的过程中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2021年，中国信保全年实现承保金额8301.7亿美元，同比增长17.9%，其中支持“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出口和投资

^①习近平：《在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记者会上的讲话》，中央人民政府网，2019年4月27日，http://www.gov.cn/xinwen/2019-04/27/content_5386904.htm。

表 2 海外投资保险简介

| | | |
|--------|-----------|---|
| 承保风险种类 | 征收 | 东道国采取国有化、没收、征用等方式，剥夺投资项目的所有权和经营权，或投资项目资金、资产的使用权和控制权 |
| | 汇兑限制 | 东道国阻碍、限制投资者换汇自由，或抬高换汇成本，以及阻止货币汇出该国 |
| | 战争及政治暴乱 | 东道国发生革命、骚乱、政变、内战、叛乱、恐怖活动以及其他类似战争的行为，导致投资企业资产损失或永久无法经营 |
| | 违约 | 东道国政府或经保险人认可的其他主体违反或不履行与投资项目有关的协议，且拒绝赔偿 |
| 赔偿比例 | 最高不超过 95% | |

资料来源：中国信保。

1700 亿美元。^①

2. 商业性保险服务

中资企业通过“一带一路”建设参与沿线国家的投资和贸易，除了直接投资之外，沿线的工程施工和劳务也催生了对以财险和寿险为代表的商业险保险的旺盛市场需求。如表 3 所示，目前保险服务业参与“一带一路”倡议的商业保险产品矩阵主要有财险、寿险和项目融资三个部分。

表 3 “一带一路”商业险的类型和需求方一览表

| 类型 | 险种细分 | 需求方 |
|---------------|---|-----------------------|
| 工程保险 | 建筑工程险、安装工程保险、机器损坏保险、船舶工程保险、科技工程保险 | 基建类、制造类、科技类、船舶类工程企业 |
| 火灾保险 | 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营业中断险 | 所有企业陆地类型财产 |
| 货物运输保险和运输工具保险 | 国际和国内货物运输保险；水上、陆上、航空和其他货物运输保险；机动车保险、船舶保险、飞机保险 | 航运类、铁路运输类、物流类、贸易类企业 |
| 责任保险 | 公共责任、产品责任、雇主责任、职业责任和第三者责任保险 | 基建类、贸易类和制造类企业 |
| 特种保险 | 航天工程保险、核能工程保险、海洋石油开发保险 | 航天类、核能工程类、海洋石油开发特大型企业 |

资料来源：周延礼，《“一带一路”倡议下的保险业服务研究》，人民出版社，2018 年。

此外，商业性保险服务体系另外一个重要构成是保险机构的海外投资。2015 年 3 月，保监会发布了《调整保险资金境外投资有关政策的通知》，明确在“一带一路”倡议下，中国保险业保险金投资到境外市场，不仅可由中国香港拓宽至全球 45 个国家与地区，而且还放宽了境外债权的投资范围。这主要是因为中国保险资金规模庞大、融资成本低、资金使用周期长，完全满足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可以直接为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资金支持。国务院在 2015 年 6 月发布的《中国保险基金设立方案批复》中，明确允许保险机构设立 3000 亿元的投资基金，对“一带一路”企业的项目进行长期投资。

(二) 中国“一带一路”保险服务体系主要短板

1. 服务保障能力尚不能满足“一带一路”沿线旺盛的需求

这种市场需求和供给的不匹配主要体现在，中国保险服务业的境外服务能力还较为有限。由于出

^①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宏观经济研究部：《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政策性职能履行评估报告（2021 年度）》，2022 年 6 月。

出口信用保险的商业模式和运作逻辑符合世界贸易组织（WTO）规则，并且和其他金融工具相比，出口信用保险具有投入产出比明显的杠杆作用，在全球贸易和投资中，出口信用保险凭借在风险保障和融资增信方面的独特优势，已然成为各国促进本国对外贸易和投资，保护本国企业海外权益的主要手段。因此，以中国信保为代表的政策性保险服务体系也是目前中国“一带一路”保险服务体系的最主要组成部分。自2001年12月正式挂牌以来，中国信保的业务规模、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实现了跨越式发展，取得了巨大的成绩。但从全球来看，位于欧洲的裕利安怡、安卓和科法斯3家商业出口信用保险集团依然牢牢占据着行业主导地位，中国政策性保险机构的国际竞争力还不强。这种国际竞争力不强的突出表现之一，就是保险业在中国对外直接投资中的占比极低。以2020年末的数据为例，当年中国对外金融类直接投资存量2700.6亿美元，其中对外货币金融服务类直接投资1390.3亿美元，占比51.5%。保险业81.3亿美元，占比仅仅为3%。^①另外，就机构数量而言，截至2020年末，中国共在境外设立保险机构18家。由于缺乏境外机构，中国信保难以直接对境外中资企业的销售和提供信用保险服务（饶丽圆等，2017）。较小的体量规模和较低的全局资源配置水平，制约了中国保险服务业对中国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服务保障能力。而市场化的商业性保险，由于全球性的海外服务网络尚未完全成熟，导致中资保险企业的海外保险服务供给水平不高。

2. 市场化的境外保险服务业服务保障体系尚未完全成型

海外保险服务的供给是一个涉及商业情报收集、复合型人才队伍、稳定的技术平台等要素的综合体。当前，中国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保险服务体系主要由中国信保承担，但作为一个定位为非盈利和保本经营的政策性保险服务机构，中国信保主要资本金来自于财政预算。这直接决定了其规模难以和依靠市场化运作的保险服务机构相提并论，在保障规模和范围上，只能有所偏重和突出重点，并且在业务模式和产品设计导向上，具有较强的政策性和稳健性。这也直接影响了其业务模式，一方面，较强的政策性决定了中国信保的业务规模难以覆盖所有的境外投资和贸易活动，而只能是有所侧重，比如大型的成套出口设备等国家要求必须要承保的产品和国家重点支持的大型项目。但“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经济合作日益密切，除了大型项目之外，还有大量的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投资，单纯的依靠政府财政资金作为资本金，势必会造成政策性保险的服务能力跟不上市场需求增长的问题。另一方面，资本金来源决定了中国信保产品体系内在的稳健性，但由于“一带一路”沿线多为发展中国家，而且这些国家的信用保障体系本身就还处于发展阶段，境外企业在这些地区投资普遍面临着比在发达国家更高的损失风险。虽然用市场化的方式调高承保费率以缓释可能遇到的高赔付率，但这显然又与中国信保的定位不符。因此造成了一个服务和供给的悖论，即“既要”与“又要”的问题。整体来看，由于市场化保险服务体系的缺位，导致沿线保险服务体系中产品的创新能力不足、多元化程度不高、市场渗透率较低、赔付率较高，以及承保效果有待加强等问题较为突出。中企保险机构在沿线的服务还较为薄弱，中国保险业对“一带一路”经济合作的支撑效果有待加强。

3. 中国保险机构跨国合作机制的覆盖广度和深度有待提升

保险企业虽然是一个经济主体，但保险服务保障体系却是一个包括了政府机构、市场主体和国际协议的复杂系统。自“一带一路”倡议提出以来，中国海外投资保险制度法律体系、保险人经营模式、海外投资保险资本结构、合格投资者定义和海外投资保险追偿机制在与国际立法的衔接上均有着体系上的不足（刘亚军，2021）。这种不足的一个体现就是相关配套政策的匮乏。以人员流动为代表

^①商务部：《2020年度中国对外直接投资统计公报》，商务部网站，2021年9月29日，<http://www.mofcom.gov.cn/article/news/202109/20210903203247.shtml>。

的保险服务需求为例，虽然“一带一路”倡议已经推进了多年，但在社会保障领域，中国仅仅与沿线国家的塞尔维亚签订有社会保障双边协议，而在沿线的东南亚、西亚等与中国劳务合作密切的主要地区，并没有一套行之有效的社会保障多边合作机制。这使得海外劳动权益保护面临政策掣肘，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的数据显示，在目前与中国签订的 12 个社会保障双边协定的国家中，只有塞尔维亚属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其他沿线国家都未与中国签署社会保障双边协定。这种掣肘表现在，众多海外劳工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就业期间的劳动关系主要发生在就业国，割裂了与国内社会保障制度的联系，不仅无法被所在国的社会保障制度覆盖，也无法享受对应的国内社会保险服务。尤其是在巴林、科威特和阿曼等海湾合作委员会国家，社会保障制度只与公民资格挂钩，中国“一带一路”海外劳工处于没有任何社会保障的“真空”状态（谢勇才，2022）。此外，双边投资协定（BIT）对“一带一路”建设具有重要的作用，但目前中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签订的 BITs 较为陈旧，具有可操作性不强和倾向于保护东道国规制权的特点（张晓君、曹云松，2021），在改善东道国营商环境和争端解决方面存在功能性缺失，这显然不利于中国企业对外投资保险保障服务体系的构建。

三、发达国家海外投资保险服务体系构建的经验

由于海外投资大多具有期限长、金额大、不确定因素多等特征，为了保护本国企业在海外的投资权益，以美国为首的发达国家逐渐构建了一套以官方担保、私营机构和开发性金融机构为一体的多层次海外投资权益保障体系。

第一，官方和民间互相补充是发达国家海外投资保险服务体系的最大特征。在发达国家中，美国是最早建立海外投资保险制度的国家。1948 年，为配合实施“马歇尔计划”，保障美国投资者在欧洲的海外经济权益，美国建立了以官方信用保险和私营保险机构为一体的海外投资保险制度。在“马歇尔计划”伊始，美国政府支持成立了其第一家海外投资保险公司，即直属于美国国务院的海外私人投资公司（OPIC），其经营范围主要集中在该计划的覆盖地区，官办特征明显。但是在随后几年，以美国为基地的跨国性保险及金融服务机构美国国际集团（AIG）通过建立在英国伦敦、法国巴黎和中国香港的总部，也开始涉足 OPIC 的海外投资保险业务。投资保险机构从官办到民间转换的一个重要背景是当时世界局势动荡，海外投资风险较高，纯官办的信用保险机构无法覆盖所有的跨境投资。在 AIG 带动下，自 20 世纪 90 年代开始，多家商业险保险公司开始涉足海外投资保险市场，这催生了美国企业海外投资保险服务供给的繁荣，大量新产品和服务供给开始出现，推动了美国海外投资的蓬勃发展。受此启发，英国、法国、德国和澳大利亚也先后推出并形成了支持官方海外投资保险机构发展壮大，同时吸引商业险保险机构开发海外投资保险产品的海外保险服务体系，用以支持本国的海外投资和跨境贸易。在本国企业海外投资保险服务领域，官方和民间合作的典型代表还有日本，其通过中央层面的经协会议和地方层面的日本贸易振兴机构（JETRO）国内事务所、国际协力机构（JICA）等机构，利用并强化了官民协助的推进机制（马学礼，2022）。

第二，通过吸引发展中国家加入其主导的多双边合作机制掌控国际规则和话语权。借助于本国的跨国企业，在全球配置生产要素资源和商品市场，是西方发达国家维护本国全球经济竞争优势地位的重要手段。在此过程中，西方国家为了确保本国企业的海外利益，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制度设计，即掌握国际规则。实际上，国际竞争的一个重要领域是话语权和规则体系的竞争，一个有利于自己发展利益需要的“游戏规则”，是确保本国海外利益的重要支撑。作为上一轮经济全球化的主要推动者，西方发达国家在 20 世纪中后期逐渐建立了自己的海外投资保险制度，以维护资本输出国的海外权益。

在国际法层面，1988年，世界银行附属的全球《多边投资担保机构公约》（MIGA）正式生效。对比来看，自1985年世界银行年会通过到1988年正式生效，MIGA是世界银行集团成立时间最短的机构。在具体规则的设定上，MIGA通过创设代位求偿权机制，大大提升了MIGA调节纠纷的能力。目前，MIGA承保的项目对有关国家有一定的政治压力和约束力，因此对外资在东道国可能遇到的政治风险能够起到多重预防和制约的效果，故MIGA承保项目的出险率较低（周玉坤，2020）。公开资料显示，自1990年提供首份担保到现在，MIGA最后因为争端不能解决而导致赔偿的项目只有2宗。从会员数来看，全球已经有180个国家加入了MIGA。在名义上，这些会员国虽然由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组成，且中国已于1988年4月签署并批准了MIGA，成为创始成员之一同时也拥有发展中国家最高的股本（Qiuting Wang, 2022），但由于西方发达国家占据了总股本的60%，所以MIGA的话语权仍然牢牢掌握在西方国家的手中。整体来看，通过MIGA的权益保障机制设计，西方国家海外投资的权益保护得到了极大保障。而后发国家只能被动地去适应西方发达国家已经制定的规则体系，在面临投资争端时，往往处于相对劣势地位。

第三，根据市场需要不断丰富海外投资保险服务体系的多元化产品和服务矩阵。虽然供给能够创造需求，但需求同样决定了供给。海外投资往往涉及不同国家、不同法律诉讼体系和不同的市场环境，这需要差异化、多元化和个性化的保险产品和服务。在过去几十年实践探索中，西方国家为了更好地保障自己的海外投资利益，不断对其海外投资保险服务体系进行赋能。以美国为例，为了支持美国企业在全球的贸易和投资行为，美国除了坚持做大做强OPIC，鼓励商业性保险机构进入政治性保险市场外，还建立了支持境外投资，保护美国企业在新兴市场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投资利益的开发性金融机构。这方面的典型就是2018年美国国会通过《有效利用投资引领开发法案》（即“BUILD法案”），成立了由美国政府出资的美国国际开发金融公司（IDFC），明确IDFC可以通过股权投资或基金投资方式，支持美国企业海外投资项目。通过创新投资方式，被投项目的安全保障得到了极大提升。公开资料显示，随着BUILD法案签署，OPIC职能将逐渐过渡到IDFC。由此可见，依托股权和基金投资支持本国企业海外投资权益，正在成为美国海外投资保险保障体系发展趋势。具有代表性的如美国的安达保险集团、英国的劳合社保险公司、瑞士的苏黎世金融服务集团等。这些跨国保险巨头通过不断进行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在为保护其本国企业海外投资权益提供了更多市场化产品选择的同时，也大大提升了对本国企业海外投资的服务保障能力。需要指出的另外一点是，西方发达国家高度重视保险业经营的稳健性，在丰富保险服务和产品的同时，发达国家也非常重视再保险市场的繁荣，通过搭建再保险市场交易体系，风险定价机制进一步畅通，而借助于高效的再保险市场体系，发达国家的海外保险服务也能够通过信息情报共享等资源整合，提高整个保险市场的资源配置效率。

四、推动完善“一带一路”倡议保险服务体系的建议

共建“一带一路”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审时度势做出的重大战略决策，保险服务业作为现代金融业的三大支柱之一，在服务“一带一路”倡议中理应扮演重要角色。

（一）推动中国海外投资专项立法，夯实保险业服务“一带一路”倡议的根基

发达国家的经验和中国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倡议的实践告诉我们，尽快制定中国《海外投资保护法》是确保中国企业海外投资权益的重要保障。主要原因在于，随着中国经济实力的跃升，中国企业“走出去”参与海外项目和投资已经日益普遍。发达国家的经验显示，重视海外投资保险法律保障

体系，是维护本国企业海外投资权益的重要指引。但截至目前，中国还没有一部专门的海外投资保险法律。在实际经济工作中，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和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相关机构是中国企业海外投资的管理部门，统一协调高效的境外投资保险管理体系尚未健全，中国企业海外投资权益保障目前还缺乏一个统一协调机制。推动中国海外投资保险法律体系构建，一方面，要在经营范式上明确支持投资和融资并重的商业模式，为保险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提供更多商业模式选择；另一方面，要重视多元资本的作用，发挥好民间资本在保障海外投资企业权益中的作用，构建官方和民间有效融合的境外投资保险服务体系，弥补当前以政策性保险为主体的海外投资保险服务体系所存在的供给不足的短板。需要特别强调的是，立法的滞后对中企海外投资权益保障的一个重要短板是代位权的确认，这需要通过 BITs 确保代位求偿权等追偿机制的有效运转。

（二）丰富中国保险企业海外保险产品类型和服务形式，提升对“一带一路”服务保障水平

随着中国与沿线国家的经济合作联系日益密切，中国企业参与“一带一路”沿线经济合作方式也日趋多元化。构建新发展格局下与沿线国家经济合作相适应的保险服务体系，需要以创新方式对标和对表国际保险同行先进做法，不断推出企业海外经济合作需要的新产品和服务，以适应中国对“一带一路”沿线不断增长的投资合作和贸易往来。这种创新首先体现在提升境外保险服务的覆盖面，政策性保险金融机构可以通过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共享客户资源，解决当前政策性保险对小微客户覆盖不足问题，吸引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倡议。在大数据时代，借助让“数据多跑路，企业少跑路”的大数据和区块链技术，既可以提升出口保险覆盖率，也能帮助银行做大资产规模，还能够推动小微企业参与沿线投资和贸易。由于商业银行的风险偏好，当前“一带一路”沿线项目想获得国内商业银行的贷款相对较为困难，这既有商业银行风险防控的机制制约，但更多是保险覆盖不足问题。当然，保险资金也存在经营风险的问题，但若允许保险资金以股权投资等方式介入，不仅可以补充项目资本金，还帮助企业增信，会大大提升商业银行的贷款意愿，而且也提升了保险产品市场化运作和参与投资的意愿。创新海外保险产品和服务矩阵尝试的最终目标，是要逐步建立覆盖中企“一带一路”项目和人员的全生命周期保险服务体系。在这个体系中，既要让保险企业有投资和参与的意愿及方式，比如通过高质量的“一带一路”再保险共同体（CBRRP）建设为中资保险企业提供展业、合作和缓释风险的平台，同时也要让沿线企业和个人有可以选择的个性化减灾降损产品及服务。

（三）持续加强保险服务业国际合作，不断推动中国保险服务业对内对外双向开放

从国际范围看，解决这个问题的关键抓手在于多双边合作机制的建立。当前中国已经通过《“一带一路”融资指导原则》《“一带一路”绿色投资原则》和《“一带一路”债务可持续性分析框架》等，阐述了中国企业参与沿线投融资的基本原则。提升中国保险服务业对“一带一路”服务保障能力，需要坚持“引进来”与“走出去”。一方面，支持国内金融市场的有序开放，根据国情，在符合国内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逐步扩大保险业的市场准入，为境外保险服务机构在中国设立跨境子公司和分支机构提供便利，以便于充分利用这些境外保险服务机构的产品和服务保障能力；另一方面，也要积极推动中资保险机构“走出去”，通过税收减免等形式引导国内险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在国际知名的金融中心和沿线设立海外分支机构，增强国际影响力的同时也提升对中国企业在沿线投资的风险查勘和理赔服务保障水平。需要特别强调的是，提升服务保障能力的一个重要方面是掌握本行业国际规则话语权。对此，在多双边贸易和投资协定的文本谈判中，一定要纳入保险服务保障条款。尤其是在数字经济等中国具有相对比较优势的新兴领域，要特别重视市场准入条款和中企权益保护。在

人员“走出去”的过程中，要整合国家卫健委、疾控中心和出入境管理部门等，提供跨境医疗服务的顶层设计。对于支持“一带一路”沿线项目的险企，给予法律政策支持。最终通过多双边合作协议，逐步构建一套与中国企业日益频繁的海外权益保障相适应的国际话语权体系。上层建筑反作用于经济基础，大量实践经验显示，一个内容丰富、覆盖广泛和畅通有效的多双边合作机制，恰恰就是为保险企业产品设计和流程所必需的基础公共品。

参考文献：

1. 田昕清、黄永富：《“一带一路”背景下中资企业境外投资保险制度研究》，《全球化》，2018年第5期。
2. 肖宇、田侃：《中国全球经济战略：演进历程、阶段划分及路径选择》，《江淮论坛》，2022年第2期。
3. 张亚斌：《“一带一路”投资便利化与中国对外直接投资选择——基于跨国面板数据及投资引力模型的实证研究》，《国际贸易问题》，2016年第9期。
4. 李晓、李俊久：《“一带一路”与中国地缘政治经济战略的重构》，《世界经济与政治》，2015年第10期。
5. 葛天任、张明：《“一带一路”精细化发展阶段隐形风险的连锁机制与精准对策》，《探索与争鸣》，2021年第3期。
6. 高立飞：《保险服务“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的实现路径》，《中国保险》，2022年第3期。
7. 肖宇、夏杰长：《香港打造服务“一带一路”投融资平台及其释放效应研究》，《价格理论与实践》，2022年第2期。
8. 季志业、桑百川、翟崑、李一君、王泮：《“一带一路”九周年：形势、进展与展望》，《国际经济合作》，2022年第5期。
9. 肖宇、夏杰长：《数字贸易的全球规则博弈及中国应对》，《北京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1年第3期。
10. 齐鹏：《数字经济背景下“一带一路”跨境数据传输的法律规制》，《法学评论》，2022年第6期。
11. 郭琦：《“一带一路”对我国沿线城市保险发展及差异化的研究》，山东财经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21年。
12. 孔庆江、王荣华：《“一带一路”投资安全保障机制体系研究》，《上海政法学院学报（法治论丛）》，2022年第5期。
13. 饶丽圆、黄孟婴、陈功：《出口信用保险服务“一带一路”建设研究》，《福建金融》，2017年第8期。
14. 刘亚军：《“一带一路”海外投资保险法律制度重构》，《社会科学辑刊》，2021年第1期。
15. 谢勇才：《我国“一带一路”海外劳工的社会保障风险及其化解路径》，《中国软科学》，2022年第9期。
16. 张晓君、曹云松：《“一带一路”建设中双边投资协定的功能发掘与范式构建》，《国际经济评论》，2021年第4期。
17. 马学礼：《结构性权力视角下日本海外基础设施投资战略研究》，《现代日本经济》，2022年第4期。
18. 周玉坤：《出口信用保险理论与实务》，中国金融出版社，2020年。
19. 孙楚仁、张楠、刘雅莹：《“一带一路”倡议与中国对沿线国家的贸易增长》，《国际贸易问题》，2017年第2期。
20. 吕越、陆毅、吴嵩博、王勇：《“一带一路”倡议的对外投资促进效应——基于2005—2016年中国企业绿地投资的双重差分检验》，《经济研究》，2019年第9期。
21. Qiuping Chen, Bo Ning, Yue Pan, Jinli Xiao. Green finance and outward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evidence from a quasi-natural experiment of green insurance in China. *Asia Pacific Journal of Management*. 2021 (01).
22. Qiuting Wang. The Perfection of Subrogation System in Overseas Investment Insurance System. *Journal of Humanities, Arts and Social Science*, 2022 (03).

责任编辑：李蕊

中欧班列发展历程、逻辑、 历史经验与对策建议*

袁 沙 高月娥

摘要：全球化推动亚欧国家开放发展，加速地区国家互联互通和融合发展，催动了中欧班列的产生。在多方共同协作下，中欧班列迅速发展成为名副其实的国际公共物流产品，为沿线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带来重大机遇，使亚欧内陆与边缘地区经济实现互补协同发展。从全过程视角揭示和总结中欧班列的发展历程、实践逻辑与历史经验尤为必要。截至目前，中欧班列发展先后经历了探索、规范和高韧性运营三个阶段。经贸合作持续深化促进亚欧互联互通、国际铁路运输独具优势、亚欧国家开放发展需要等构成中欧班列发展的实践逻辑；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坚持创新是中欧班列发展所积累的宝贵历史经验。在新发展阶段，为推动中欧班列高质量发展，仍需继续完善基础设施，稳定中欧班列货运市场，推动班列通道多元化运营。

关键词：中欧班列 实践逻辑 互联互通 多式联运

作者简介：袁 沙，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边疆研究所助理研究员；

高月娥，中国交通运输协会运输与物流研究中心主任，教授级高工。

2011年3月，从重庆直达德国杜伊斯堡的中欧班列（渝新欧）正式开通运营，标志着中国向西直达欧洲的陆路国际贸易大通道全线贯通。十余年来，中欧班列呈现持续高速发展态势，已成为共建“一带一路”的旗舰项目和标志性品牌。在经历了开行之初的非均衡运行，到受新冠疫情和乌克兰危机影响的逆势发展，中欧班列依然保持发展活力。从开行量看，中欧班列从2011年的17列增至2022年的16562列^①，足以表明其发展卓有成效。中欧班列的发展究竟经历了哪些发展阶段？其遵循何种实践逻辑，以及取得了哪些历史经验？尝试解释和回答这些问题，有助于系统检视中欧班列发展的全过程，对推动中欧班列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一、研究综述

中欧班列是贯通亚欧大陆的钢铁驼队，为沿线国家发展注入新的活力。随着中欧班列国际公共物

* 本文为中国社会科学院学科建设“登峰战略”重点学科“中国边疆安全学”部分研究成果。

①田刚、孙迪雅：《燃！一组数据带你看“一带一路”十年朋友圈如何壮大》，腾讯网，2023年10月17日，<https://new.qq.com/rain/a/20231017A0A6S000>。

流产品的功能属性日益突出，国际社会对其发展愈发关注。同时，由于中欧班列在构建新发展格局和扩大中国沿边与内陆开放方面效果显著，国内学界对其发展的研究也逐渐成为焦点。通过近年来国内研究成果的梳理和分析，可以发现，现有成果主要集中在对中欧班列本身及其对城市、区域、产业、市场等方面影响的分析，另一些成果以“一带一路”和构建新发展格局为视角展开相关研究。在研究方法上学界偏重于计量经济学模型的建立与测度等实证类研究等。例如，在中欧班列发展方面，徐紫嫣等（2021）总结了中欧班列取得的成绩、存在的问题，从基础设施、国际标准、货源组织和市场主体四个层面提出中欧班列高质量发展的建议。在对城市影响方面，赵明亮等（2023）采用多期双重差分法，分析了中欧班列开通对沿线城市贸易的差异化影响；郑万腾等（2023）认为中欧班列通过贸易、投资、就业和政策支持提升了城市双创活力。在对区域影响方面，韦东明等（2021）认为，中欧班列持续发展与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呈正相关关系。在对市场影响方面，曾玮等（2022）评估了中欧班列运行效率与市场关系，提出了优化市场空间布局的策略。

从“一带一路”视角看，耿进昂（2020）研究了“一带一路”给中欧班列带来的积极效应；岳嘉嘉（2022）认为，中欧班列在“一带一路”国际物流体系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在构建新发展格局方面，曲锋（2022）提出，中欧班列发展应与国内产业政策有效衔接，充分发挥交通枢纽集聚扩散功能，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此外，在研究方法上，张晶蓉等（2023）采用 Hotelling 模型、王超等（2023）采用熵权—TOPSIS 方法、张英贵等（2022）运用组合输入指数平滑—遗传算法—反向传播（ES-GA-BP）神经网络的货运量预测方法等，分析了中欧班列发展与其他相关领域的关系等。

总体来看，现有研究对评价中欧班列发展及其对经济社会的影响提供了非常有价值的参考，但学界尚未有从历史全视阈维度对中欧班列发展历程进行梳理总结的研究，更缺少基于对中欧班列发展历程视角提出未来班列高质量发展意见的研究成果。为此，本文首先回顾中欧班列发展历程，对其实践逻辑进行学理分析，总结中欧班列稳定发展的历史经验，并提出中欧班列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建议。

二、中欧班列发展历程

中欧班列是联通亚欧的重要纽带，已成为推动沿线国家开放发展的关键引擎。中欧班列发展的历程主要经历了探索、规范和高韧性运营三个发展阶段。

（一）探索性运营阶段（2011—2014 年）

多方协作共同探索开行中欧班列。实际上，在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提出前，中国与亚欧国家早已开始探索开行中欧班列。随着全球化发展，中国重庆市主动对接欧洲市场，吸引德国高新技术企业入驻，倒逼、优化自身产业布局。为降低重庆至欧洲的物流运输成本，重庆市政府会同国内海关、铁路等部门单位，就国内段铁路联通欧洲达成一致，并邀请沿线国家铁路等部门来渝协商解决畅通中欧铁路大通道的具体问题。同时，德国也在柏林召开亚欧铁路会议，尝试从西向东推动中欧班列的开通。在各方共同努力下，2011年3月19日，首列重庆至德国杜伊斯堡的“渝新欧”国际班列开通，标志着中欧铁路国际贸易大通道全线贯通。但由于“渝新欧”存在运价高、开行时间长等问题，仍需要沿线各国协同改善各自服务质量、降低运价、缩短运行时间，使其成为一条便捷高效且常态化运营的国际物流大通道。为此，2012年8月1日在重庆召开了“渝新欧”沿线国家海关便捷通关监管研讨会，就简化通关流程、实行监管互助等方面达成共识，大幅提升班列运营效率和稳定性。在“渝新欧”发展带动下，2012年10月24日，武汉开辟了通往捷克帕尔杜比采的中欧班列新路线，鼓励了国

内其他城市探索开行中欧班列的信心和勇气。这一时期，中欧班列运营的特点是“有去无回运量少”。究其原因，班列初开，欧洲货运商踌躇观望，同时，国内货运集结中心网络体系建设还在孕育拓展之中，货运集散能力还不强。

中欧班列的理想运行状态是运价远低于空运、基本与海运持平，且效率相当于海运的 1/3。但由于中欧班列去回程失衡发展加剧了运营成本，“渝新欧”开行之初运价接近海运的 2 倍。因此，增加回程货物实现班列货运去回程双向平衡发展是彼时的当务之急。在沿线国家铁路、海关、商检等部门共同努力下，中欧班列回程货运的条件日益成熟，且欧洲货商在去程货运效益的吸引下增加了对中欧班列稳定运营的信心。2013 年 3 月 18 日，从德国杜伊斯堡发车的国际班列抵达重庆，实现了中欧班列回程“零”的突破。自此，中欧班列货运实现双向发展。加之国内中欧班列货运枢纽网络建设初显成效，物流效率明显提升。

2013 年 11 月以来，中欧班列迅速成为共建“一带一路”的重要抓手和中国与沿线国家经贸合作的重要载体。^① 在共建“一带一路”项目的推动下，国内各地为争夺中欧班列发展机遇，一度出现各自为政的混乱局面，严重扰乱了货运市场秩序。中欧班列亟须在国内形成统一市场和品牌。2014 年 8 月，原中国铁路总公司（现“国铁集团”）与国内相关省（市）举行第一次中欧班列协调会，各方签署了《关于建立中欧班列国内运输协调会备忘录》。期间，中国铁路总公司颁布了《中欧班列组织管理暂行办法》，提出打造中欧班列统一品牌的基本思路，规范了中欧班列货运参与主体的行为，明确了塑造中欧班列“快捷准时、安全稳定、绿色环保”的国际物流品牌的目标。^② 自此，中欧班列迎来了规范化快速发展的重大转折。据统计，2014 年全年中欧班列开行 308 列，是 2011 至 2013 年开行总量的 2 倍多。^③

（二）规范化运营阶段（2015—2019 年）

中欧班列健康发展得益于规范化运营。规范化运营涉及统一品牌、制定规划和优化机制等方面内容。统一品牌增强了中欧班列的品牌效应。2015 年 3 月 28 日，中国国家发展改革委、外交部、商务部联合发布了《推动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愿景与行动》，提出“建立中欧通道铁路运输、口岸通关协调机制，打造‘中欧班列’品牌”。2016 年 6 月 8 日，中欧班列统一品牌正式发布启用。6 月 20 日，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出访波兰期间，与波兰总统杜达共同出席统一品牌中欧班列首达欧洲（波兰）仪式，标志着中欧班列发展进入统一规范、合作共赢、健康持续发展阶段。国内各开行城市统一了中欧班列的品牌，全面整合了班列资源，实现运输资源共享与优化配置，也增强了中欧班列在国际运输市场的辨识度和品牌效应，提高了中欧班列在国际物流领域的辐射力，增进中国与沿线国家设施联通、贸易畅通和民心相通。

顶层谋划，推进中欧班列有序发展。2016 年 10 月 8 日，中国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中欧班列建设发展规划（2016—2020）》（简称《规划》），擘画了中欧班列高质量运营的蓝图，明确了东中西 3 条国际运输通道，按照铁路“干支结合、枢纽集散”的班列组织方式，设立 43 个枢纽节点，并提出优化运输组织，提高班列运行效率和效益的重点建设任务。在《规划》指导下，国内中欧班列开行省（区）加快枢纽节点建设，货源集聚能力明显跃升。此外，大幅增加中央

^①蒋晓丹、范厚明：《“一带一路”战略下中欧班列开行中的问题与对策探讨》，《对外经贸实务》，2017 年第 1 期，第 28 页。

^②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中欧班列发展报告（2021）》，中国铁道出版社有限公司，2022 年，第 38 页。

^③数据来源：《中欧班列开行情况统计》，中国一带一路网，2023 年 5 月 11 日，<https://www.yidaiyilu.gov.cn/numlistpc.htm>。

预算内投资支持沿边铁路口岸扩能改造，加速推进口岸通关便利化。2018年11月30日，中欧班列提前两年实现了《规划》确定的“年开行5000列”的发展目标。

积极沟通，扩大中欧班列服务范围。中欧班列开通前，国际邮件是不能通过铁路运输的。主要是由于国际铁路合作组织（OSJD）1956年颁布的《国际铁路货物联运协定》明确规定，在国际铁路直通货物联运中不准运送邮政专运物品。中欧之间邮件主要通过海、空方式运送，海运耗时过长，空运量小、成本高且因安全要求对邮包品类限制较多。中欧班列开通后，为突破国际铁路运邮限制，经过中国邮政、海关总署等多方协调，2015年7月，OSJD公布了新修订的《国际铁路货物联运协定》，取消关于铁路运送邮包专运物品的限制性条款，为中欧班列常态化运邮消除了制度性障碍。中欧班列运邮时间比海运节约20多天，能更好地满足不同层次客户需求。

加强协作，优化班列运行机制。在国际合作机制上，2017年4月20日，中国、白俄罗斯、德国、哈萨克斯坦、蒙古国、波兰、俄罗斯7国铁路部门签署《关于深化中欧班列合作协议》，并成立中欧班列运输联合工作组及专家工作组，及时协商解决班列运输过程中出现的问题。2017年10月，中欧班列运输联合工作组（以下简称工作组）召开第一次会议，标志着中国铁路倡导和推动的中欧班列国际铁路合作机制正式建立。2018年工作组第三次会议核准了《中欧班列合并优化编组运输组织协作办法》《中欧班列发生运输组织障碍时相互通报信息和协作办法》。2019年4月，工作组第四次会议核准了《中欧班列运输联合工作组议事规则》。第三和第四次工作组会议进一步细化、完善了中欧班列国际协作机制。2019年9月，工作组第五次会议又核准了《中欧班列运输周预报办法》。自此，中欧班列初步探索形成了多国协作的国际班列运行机制。^①此外，在国内运行机制上，2017年5月26日，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与国内平台公司共同发起成立了中欧班列运输协调委员会。2019年在运输协调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国铁集团与国内班列运营企业共同签署了《推进中欧班列高质量发展公约》。

总之，在国内外各方共同协作下，中欧班列运营机制日臻完善。此阶段，中欧班列迎来爆发式增长。2019年全年中欧班列开行8225列，同比增长29%；发送72.5万标箱，同比增长34%；综合重箱率达到94%。^②2015—2019年，中欧班列以年均227%的开行增长率，保持高速规范化运营。

（三）高韧性运营阶段（2020年至今）

2020年新冠疫情在全球范围蔓延，给国际产业链供应链造成巨大冲击，中欧之间空运和海运遭遇阻滞，货运需求迅速转向中欧班列。但运力紧张与运需高涨之间的矛盾一时无法解决，使中欧班列高位承压运转。比如，2020年上半年，中欧班列开行量增长迅速，部分口岸从6月下旬开始出现了较严重的拥堵情况，大量班列集装箱货物积压在口岸无法准时出境。随即国铁集团被迫削减了6—7月的部分运力，以缓堵保畅。^③中欧班列能否畅通运行的关键在于口岸的换装和来车接驳能力。为保障国际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充分发挥班列国际抗疫合作“生命通道”作用，2020年9月，中国铁路启动实施阿拉山口、霍尔果斯、二连浩特、满洲里、绥芬河等口岸扩能改造工程，增强通道综合能力。10月，工作组第六次会议审查并商定了《关于提高集装箱列车运行速度共同行动备忘录》，旨在共同发

^①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共建“一带一路”倡议：进展、贡献与展望》，中国一带一路网，2023年5月13日，<https://www.yidaiyilu.gov.cn/ldzd/dejgflld/wjxz/86708.htm>。

^②中国驻哈萨克斯坦使馆经商处：《2019年经哈萨克斯坦开行中欧班列大幅增长》，商务部官网，2020年1月9日，<http://kz.mofcom.gov.cn/article/jmxw/202001/20200102929219.shtml>。

^③资料来源：《最新！注意！阿拉山口、霍尔果斯口岸拥堵，中欧班列暂缓发运》，百家号，2020年7月3日，<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671188147252953987&wfr=spider&for=pc>。

力提升班列整体运营效率。

随着中欧班列开行规模不断扩大，运输成本偏高、服务质量参差不齐、竞争能力整体偏弱等问题日益凸显，^① 迫切需要对班列资源进行再整合。2020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2 亿元，支持郑州、重庆、成都、西安、乌鲁木齐 5 个中欧班列枢纽节点城市开展中欧班列集结中心示范工程建设，^② 对班列货源组织和运力分配进行区位整合，增强了班列的运输规模效应和国际竞争力。此外，在政策体系方面，2021 年 6 月，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制定中欧班列政策体系文件。是年 9 月工作组第七次会议核准了《中欧班列全程时刻表编制与协作办法（试行）》《中欧班列运输商定办法》，保障了中欧班列高效稳定运营。

乌克兰危机持续延宕，中欧班列绕避部分支线而行，力避干扰，逆势运行。2022 年 2 月，乌克兰危机爆发，导致中欧班列途经乌克兰的支线线路被迫中断。受地缘安全威胁和欧美对俄罗斯制裁的影响，市场对中欧班列安全运行一度产生悲观情绪，中欧货运量稍有回落，但中俄货运量明显上升。从开行数量看，中欧班列经历了 2022 年 3、4 月份小幅下降后，从 5 月开始，开行量迅速恢复至乌克兰危机之前的水平，7 月开行量大幅增长，单月开行量首次突破 1500 列。尽管中欧班列货运结构发生小幅变化，但其运行依然保持稳定，韧性十足。国铁集团数据显示，2022 年中欧班列开行 16562 列、发送 160 万标箱，同比分别增长 9%、10%。^③

2023 年，国际海运价格持续回落，加速推动了全球物流市场的变化和调整。海运价格的变化对中欧班列市场的影响在所难免。尽管中欧班列运量无法与海运相比，但二者互相补充的物流格局在疫情期间早已形成，短期内不会全面逆转。尽管海运价格回落对中欧班列的价格优势有所削弱，少部分海运便利的货运需求会从中欧班列重回海运，但实际上，市场对中欧班列的运输需求远高于班列的整体运力，海运价格下降引发的货运分流，不会对班列运营造成实质性影响。

三、中欧班列发展的实践逻辑

2011 年以来，中欧班列依托陆桥、向陆而生，开启了亚欧合作新篇章。其发展的全过程充分表明，经贸合作持续深化促进了亚欧互联互通；国际铁路运输在亚欧互动中独具优势；中欧班列满足了亚欧国家开放发展的现实需要。

（一）经贸合作持续深化促进亚欧互联互通

全球化加速亚欧大陆商品和要素跨国流动，塑造了亚欧新的产业链供应链，也重塑了亚欧经济大循环。从地理分布看，亚欧大陆面积超过 5400 万平方公里，是全球最大的经济和地理单元，其大部分人口和经济活动高度集中在大陆边缘地带，但多数矿产、油气等资源却分布于亚欧大陆的中心和次中心地带。其中，西亚地区是世界上已探明蕴藏石油最多的地区，西伯利亚东部和西部煤炭、铁矿石等较为富集，乌兹别克斯坦黄金储量较大，土库曼斯坦已探明的天然气储量世界排名第四。全球化推动亚欧大陆中心与边缘地区之间商品、资源、要素流动。亚欧大陆中心与边缘地区长期的商品和要素

^①王杨堃：《中欧班列集结中心示范内涵》，《中国投资（中英文）》，2020 年第 521 期，第 66~67 页。

^②国家发展改革委开放司：《国家发展改革委下达专项资金支持中欧班列集结中心示范工程建设》，国家发展改革委官网，2020 年 7 月 6 日，https://www.ndrc.gov.cn/fzggw/jgsj/kfs/sjdt/202007/t20200706_1233146.html。

^③刘昕：《中欧班列跑出新速度》，中国商务新闻网，2023 年 1 月 10 日，<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754603284197061523&wfr=spider&for=pc>。

流动形成了鲜明的产业分工和发展水平的阶段性差异。随着全球化不断深入发展，产业发生梯度转移，大量劳动密集型产业从亚欧大陆西部边缘转移至中心和东部边缘地带，塑造了亚欧地区的产业链供应链，为深化亚欧经贸合作创造了前提条件。

从供需层面看，亚欧大陆总人口超过 40 亿人，占世界总人口的 60% 左右，在理论上具有形成一个亚欧超级大市场的需求潜力。市场需求依靠商品、要素等流动得以满足。全球化加速了商品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的全球化。由于生产和消费的时空错位，要实现亚欧大陆东中西地区经济大循环，国际物流运输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一直以来，海运是亚欧经贸合作最为重要的物流运输方式，但海运只能将货物从亚欧大陆边缘的一个港口运达另一个港口。实际上，它直接解决的是大陆边缘地带之间商品和要素的交换与运输问题，而推动亚欧大陆边缘与中心的经济往来还需要管道运输和公路、铁路及航空等其他运输方式。随着亚欧大陆经贸合作需求日益旺盛，亚欧大陆基础设施尤其是铁路设施的互联互通已经成为激发地区国家合作潜力、整合亚欧大市场、深化亚欧经贸合作的关键环节。只有织密亚欧大陆横向和纵向的铁路运输网络，才能彻底释放亚欧国家经济发展活力。

中欧班列是亚欧大陆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的产物。中欧班列将亚欧大陆东部、中部和西部串联起来，架起了亚欧大陆东部与西部的桥梁，疏通了亚欧大陆中心与边缘的互动路径，加强了地区国家之间的联系，推动了沿线国家经贸合作，满足了沿线国家市场需求，塑造了新的产业链供应链，加速了亚欧大市场的融合发展。截至 2023 年 6 月底，中欧班列历年累计开行超过 7.3 万列，运送货物 690 万标箱，通达欧洲 25 个国家的 216 个城市。^① 中欧班列连点成线，织线成网，像主动脉一样将亚欧大陆铁路分支线路联系在一起，有力支撑着整个亚欧经贸合作走深走实。

（二）国际铁路运输在亚欧互动中存在比较优势

受地缘政治和国家战略的影响，亚欧大陆不同国家和地区或主动或被动地选择了不同的铁路轨距标准。不同宽度标准的铁路轨距将亚欧大陆分割成不同的交通单元。亚欧大陆铁路主要存在四种轨距类型：1676 毫米、1520/1524 毫米、1000 毫米和 1435 毫米，分别对应“印轨区”（南亚国家）、“俄轨区”（俄罗斯、蒙古国及中亚国家等）、“米轨区”（中南半岛部分国家）、“准轨区”（中国和绝大部分欧洲国家等）。总体来看，欧洲国家间铁路轨距较为一致，亚洲国家间轨距差距较大。因此，亚欧大陆各交通单元之间要实现联通，需要在相关边境口岸进行换轨或换装操作。^②

国际铁路运输的独特优势推动亚欧大陆铁路网络联通。鉴于亚欧大陆现有铁路分布格局，一旦实现整个大陆铁路网络的贯通，将极大缩短亚欧大陆东西互动的距离。以国际铁路运输方式实现亚欧大陆东西互动，较海运将缩短约 1/3 ~ 1/2 的路程。在效率方面，一般而言，国际铁路运输多采用集装箱直达运送模式，运输时间介于空运和海运之间，对国际海运市场能够起到很好的补充作用。在运量方面，国际铁路运输虽赶不上海运的体量，但与空运相比具有一定的优势。国际铁路运输在保证运输安全与效率的前提下，可以运送一些高附加值且交期稍紧的货物。在运价方面，尽管国际铁路运输价格随市场波动，但总体上远低于空运、略高于海运，在特定时期甚至还可能低于海运价格。国际铁路运价的优势也是推动多元主体积极探索联通亚欧铁路网络的重要动因之一。在网点分布方面，与海运港口相比，铁路网点较多且分布于国内陆地地区，更方便货物的集散。总体来看，在亚欧大陆东西互动中，国际铁路运输相较于空运和海运具有显著的优势，能够弥合空、海运输的不足，存在形成海

^①樊曦：《上半年中欧班列发送货物同比增长 30%》，中国政府网，2023 年 7 月 6 日，https://www.gov.cn/yaowen/liebiao/202307/content_6890288.htm。

^②李典易、陈勇：《亚欧大陆跨境铁路的轨距问题》，《国际政治研究》，2019 年第 6 期，第 90 ~ 93 页。

铁、空铁，甚至海铁空多式联运的较大可能性。

正是由于国际铁路运输的独特优点和亚欧互动的日益频繁，才进一步促使中国同亚欧其他国家在政治安全层面达成共识，推动亚欧铁路网络的互联互通，中欧班列由此而生。随着现代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及其在铁路运输领域的广泛应用，中欧班列无论在安全与稳定上，还是在效率与运力上，都将实现质的突破。

（三）亚欧国家开放发展的现实需要

开放是发展的必由之路。随着全球化不断发展，亚欧国家希望在开放中寻求发展。便利的交通运输是对外开放的重要条件。如前所述，大部分欧洲国家铁路轨距基本一致，而亚洲国家铁路轨距标准差异较大。这客观上决定了欧洲国家很容易形成统一的铁路网络系统。欧盟政治和交通网络的一体化加速了欧洲国家之间相互开放，形成了区域统一大市场。欧盟国家通过铁路等交通网络实现商品和要素的自由流动，区域国家经济得到快速发展，对外开放水平明显提升。这从欧盟内陆国家开放指数可见一斑。比如，从 2010 至 2020 年，欧盟内陆国家捷克、奥地利、匈牙利、卢森堡、斯洛伐克开放指数保持增长。其中，匈牙利和卢森堡在世界开放指数排名中分别上升了 13 和 10 个位次。^① 通过分析不难发现，欧盟内陆国家不断扩大开放得益于欧洲内部铁路和其他运输网络的互联互通。这足以证明，交通运输联网畅通是全球化时代经济社会开放融合发展的必然要求。但欧盟国家仅在区域内相互开放是不够的，仍需要面向亚洲等其他地区国家扩大开放。

在欧盟统一大市场的吸引下，亚洲国家也表现出向欧洲开放的积极性。亚洲国家尤其包括中亚五国、蒙古国等内陆国家渴望通过扩大对外开放，推动自身经济社会发展。但仅有开放政策，没有联通内外的综合性运输网络，很难支撑国家对外开放。尽管这些亚洲内陆国家与周边和其他国家存在航空和管道运输，但运输成本高或运送产品单一很难满足他们经济发展的需要。比如，一般而言，航空运输运送的是高附加值的货物且运输成本高、运量偏小。大部分亚洲内陆国家由于科技水平不高，出口的货物大部分是一些大宗商品，几乎没有非常高附加值的产品向外运输，除通过跨境管道出口油气资源外，空运对拉动本地经济发展的作用非常有限。这些国家亟待通过铁路联通向西和向东扩大开放。由于涉及国家多且协调成本高，需要具有较大影响力的大国参与协调，才能真正推动亚欧铁路互联互通。

为实现亚欧不同交通地理单元铁路网络的对接联通，助力亚欧国家开放发展，中国作为负责任大国勇挑重担，与德国、荷兰、俄罗斯、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蒙古国、比利时、波兰等国按照共商共建共享原则，多次协商，共同开辟了从中国过中亚通欧洲的中欧班列运输线路。中欧班列不仅优化了亚欧开放格局、深化了沿线国家经贸往来，而且推动了国际产能合作、促进了沿线国家民生改善，成为名副其实的国际公共物流产品。^②

四、中欧班列发展的历史经验

十余年来，在各方共同努力下，中欧班列发展取得了显著成效，也积累了一些宝贵的历史经验。

^①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虹桥国际经济论坛研究中心：《世界开放报告 2022》，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22 年，第 194 ~ 198 页。

^②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中欧班列发展报告（2021）》，中国铁道出版社有限公司，2022 年，第 8 ~ 14 页。

实践证明，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是班列持续发展的核心价值，坚持共商共建共享是班列畅通运行的根本遵循，坚持创新是班列高质量发展的必然选择。

（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是班列持续发展的核心价值

以人民为中心是中欧班列发展的价值内核。亚欧大陆国家众多，且不同的地理单元有着不同的文化、种族、宗教和不同的社会制度。正因为如此，亚欧国家人民更具有相互交流合作的动力和活力，而推动亚欧大陆内部政治、经济、文化交流需要各国之间加强互联互通。从运输方式看，除空运外，铁路运输是亚欧大陆腹地国家与地区其他国家加强联系和对外开放的重要方式，而实现各国铁路连片成网是促进交流的重要前提。由于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逆全球化浪潮扩散，很多国家尤其是部分地区大国在全球经济复苏乏力的背景下不愿意承担更多国际责任，推动亚欧铁路联通。为回应亚欧大陆各国人民交往交流和开放发展的关切，中国作为负责任大国高举合作共赢大旗，与沿线国家共同努力，打造了联通亚欧的中欧班列，开创了亚欧国际运输新格局，拉紧了沿线国家交流互鉴的纽带，增进了沿线国家人民福祉。

运行十余年来，中欧班列得到了亚欧国家的大力支持，也为沿线国家人民带来了成千上万的就业岗位，极大地改善了沿线国家民生。例如，德国杜伊斯堡港因中欧班列的开通，已有300多家物流企业在此落户，直接创造了2万多个就业机会。同时，物流业的繁荣发展，也拉动了汉堡、布达佩斯、马德里、华沙、马拉舍维奇、罗兹等节点城市多个行业发展，金融、公共服务等行业就业率平均增长4.8%。^① 中欧班列的快速发展也增强了沿线国家人民的获得感。借助中欧班列，中国进口了大量西班牙红酒、荷兰奶酪、波兰水果等商品，丰富了国民的生活，而中国形式多样的日用百货、服饰、医疗物资等物美价廉的商品也进入到亚欧其他国家市场，提高了当地人民的生活品质。此外，在抗疫期间，中欧班列发挥着国际抗疫“生命通道”的作用，^② 得到亚欧国家人民的广泛认可。

中欧班列运送的是沿线国家商品，传递的是各自的不同文化，疏通的是中国与其他沿线国家的民心。中欧班列快速发展的关键在于坚持人本主义，从亚欧国家人民发展的需求出发，通过铁路运输，增进沿线国家民众的福祉，从根本上带动了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也重新点燃了亚欧各国人民之间相互交流、互学互鉴的热情和信心。中欧班列也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传递到沿线国家，展现了无论世界变局如何演变，也无法动摇中国对外开放和与世界人民共同发展的决心，也无法改变中欧班列造福沿线国家人民的国际公共物流产品的性质。总之，以人民为中心是中欧班列始终坚持的核心价值追求。

（二）坚持共商共建共享是班列畅通运行的根本遵循

“共商”是中欧班列发展的政治前提。中欧班列是中国与沿线国家共同协调推动建设的产物。没有沿线各国的支持与合作，中欧班列不可能保持畅通运行。中欧班列建设不仅涉及各国铁路之间的“硬联通”，而且涉及沿线国家的“软联通”。每个国家的铁路网络就是一个交通单元，各国对接联网，需要各方共同协调和支持。为确保中欧班列畅通运行，各方需要在合作机制、运输组织、信息联通、通关便利化等方面进行充分商讨。截至2022年12月，中欧班列运输联合工作组已召开7次会议，

^①新华社：《“钢铁驼队”为共建一带一路合作增添动能》，百家号，2021年6月25日，<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703485185567826146&wfr=spider&for=pc>。

^②丁玉冰：《国家发改委：乌克兰危机爆发后 中欧班列实现“不停摆”“强时效”“稳增长”》，光明网，2022年8月18日，<https://m.gmw.cn/baijia/2022-08/18/35962700.html>。

确保了班列顺畅运行。此外，沿线国家运营方根据各自不同轨距标准特点，协商签署了一系列中欧班列运输组织制度框架，有效提升了班列运行效率。在通关便利化方面，中国已与 47 个国家（地区）协商一致并签署了“经认证的经营者”（AEO）互认协议。中欧班列畅通开行的实践再次证明，沿线国家协商合作是中欧班列成功开行的的重要前提条件。

“共建”是中欧班列发展的基本路径。亚欧大陆铁路联网只是中欧班列开行的必要条件，要保持中欧班列持续畅通运行仍需要加强对关键线路和节点口岸的扩能改造。沿线国家需要共同推动各自铁路以及口岸基础设施建设，打破铁路网络通而不畅的状况。比如，2022 年 5 月，哈萨克斯坦 PTC Holding 启动多斯特克铁路站的第二期转运站，使其转运能力提升至原来的 2 倍。2022 年俄罗斯完成了后贝加尔斯克铁路口岸的升级，增强了西伯利亚铁路干线的运输能力。白俄罗斯和波兰也分别对中欧班列过境口岸进行扩容建设。中国政府也不断增加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五大边境铁路口岸改扩建。此外，中欧班列集结中心示范工程建设促进中欧班列开行由“点对点”向“枢纽对枢纽”转变，加快形成“干支结合、枢纽集散”的高效集疏运体系。^①“共建”充分说明中欧班列给沿线国家带来的是发展机遇和希望。

“共享”是中欧班列发展的最终归宿。“中欧班列源自中国，属于并造福世界。”^②中欧班列的快速发展激活了沿线国家铁路运输的活力。部分班列过境国的铁路运输能力得以充分挖掘和释放。一些多年闲置的铁路场站被重新启用。随着中欧班列开行数量的急剧增加，铁路运输带动了仓储、集装箱、物流、服务等行业的大发展。铁路经济已成为沿线国家新的经济增长点。此外，中欧班列的开行，不仅使沿线国家铁路企业、平台公司、物流公司等获得持续稳定的收益，而且也增加了沿线国家人民的收入，改善了他们的生活。

（三）坚持创新是班列高质量发展的必然选择

创新不仅是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也是践行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从发展历程看，中欧班列始终坚持创新发展理念，在不断实现自身发展的同时，还带动了沿线国家经济社会快速发展。中欧班列作为新的运输组织模式，其产生就是创新的结果。中欧班列横贯亚欧大陆主要经过“准轨区”——“俄轨区”——“准轨区”，不同标准的轨距衔接区的口岸换装存在明显的不匹配问题。为提升宽轨段线路的利用率，中国铁路在霍尔果斯和满洲里口岸探索列车“3 并 2”“2 并 1”集并运输模式，大幅提升了中哈、中俄口岸过货能力。创新中欧班列海铁多式联运组织模式，将“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很好地联系起来。比如，中欧班列与青岛港、广州港连接在一起，可以将韩国和越南等国货物通过海铁联运运往欧洲。此外，德国和俄罗斯铁路开辟经加里宁格勒过波罗的海到达穆克兰港通道，也缓解了主通道运输压力。

创新助力中欧班列加速通关。中国海关、铁路和运营企业协同创新，开创了“铁路快通”即“铁路进出境快速通关”模式，优化了以往业务流程和监管模式，实现三方数据互通和共同监管，大幅缩短了铁路通关时间，满足了市场对铁路运输的需求。^③同时，中国边检机关简化查验流程，开辟“快捷通道”，提供全天候通关服务保障，充分利用边境三级代表联系机制与毗邻国家有关部门保持密切

^①乔文汇：《中欧班列集结中心建设再上台阶》，百家号，2020 年 7 月 20 日，<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672695590926847789&wfr=spider&for=pc>。

^②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中欧班列发展报告（2021）》，中国铁道出版社有限公司，2022 年，第 14 页。

^③吴俊杰：《创新铁路快通模式，中欧班列跑出“加速度”》，百家号，2022 年 11 月 9 日，<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749014222156336969&wfr=spider&for=pc>。

沟通，全面保障中欧班列安全高效通关。俄罗斯、蒙古国等创新数字化通关模式，简化边检、海关、检验检疫等流程，提高了班列通关效率。^①

创新实现中欧班列产品多元化。在运输服务方面，中国与沿线国家多方努力共同协调，突破了国际铁路直通货物联运中不准运送邮政专运物品的制度性障碍，成功将中欧班列运输服务拓展至国际运邮领域。截至2021年底，国际铁路运邮服务范围覆盖了亚欧36个国家。^②另外，根据市场的专项化需求，沿线国家铁路、海关和货代企业创新服务模式，打造定制化国际精品班列，不断满足沿线国家多元化和精细化市场需求。

五、中欧班列高质量发展的对策建议

（一）持续完善基础设施，增强口岸综合能力

中欧班列途经国家众多，其中大部分国家的基础设施能力不强。十余年来，尽管中欧班列途经国家中部分关键节点国家的基础设施有所改善，但总体上看，沿途基础设施依然是限制中欧班列高质量发展的主要问题之一。对此，一方面要持续改善国内基础设施，重点提升口岸换装、转运、通行能力；另一方面要在共建“一带一路”框架下，与沿线国家协同推进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增强沿线国家交通运输体系能力。一是全面摸排，分类施策，完善沿线国家基础设施，充分满足中欧班列发展需要。运用共建“一带一路”机制，对亚欧国家基础设施建设需求进行再调查研究。对不同的需求，采取不同的投融资方式进行合作建设，不断提升沿线国家运输体系能力，增加中欧班列公铁联运、海铁联运、空铁联运等多元立体运输的可能性和可行性。二是抓住重点，有的放矢，提升口岸综合能力。中国阿拉山口、霍尔果斯、二连浩特、满洲里、绥芬河等边境铁路口岸以及蒙古国扎门乌德、俄罗斯后贝加尔、哈萨克斯坦多斯特克、波兰马拉舍维奇等都是中欧班列途经的重点口岸。一旦市场对中欧班列需求激增，这些口岸很可能出现拥堵。因此，我们需要与重点口岸国家进行多层级密切沟通，推动口岸能力协同提升。三是多渠道融资增加沿线国家基础设施投资。可以通过援助形式向沿线国家提供优惠贷款，亦可利用丝路基金、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等筹措资金，支持沿线国家改善基础设施条件。沿线国家也可以提供优惠政策，鼓励其他国际资本进入，投资本国基础设施建设。

（二）扩大中欧贸易，稳固中欧班列运输市场

贸易是运输发展的基础，中欧之间贸易往来是中欧班列持续发展的重要动力。扩大中欧贸易，持续释放运输需求将有助于推动中欧班列健康发展。一是加强中国与欧盟国家贸易伙伴关系，鼓励高附加值货品通过中欧班列运输。扩展与德国、法国等国家的贸易，在保证中欧班列货运市场稳定前提下，给予承运商适当优惠，增加中欧班列对高科技产品、精密仪器、电子配件等高附加值货物运输的吸引力。二是稳步扩展中俄贸易。在中欧班列运输中，中俄货运量占有重要份额。鉴于乌克兰危机及欧洲对俄罗斯制裁的影响，我们需平稳扩展中俄贸易，增加中欧班列运输计划。三是积极挖掘中国与中东欧国家贸易潜力。中国与中东欧国家应加强贸易政策沟通，尤其是推动彼此贸易便利化，在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机制中促进贸易合作。总之，应以扩大中欧贸易为着力点，增加中欧贸易运输需求，

^①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中欧班列发展报告（2021）》，中国铁道出版社有限公司，2022年，第26页。

^②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中欧班列发展报告（2021）》，中国铁道出版社有限公司，2022年，第7页。

引导中欧贸易商使用中欧班列运送货物。同时，优化和调整中欧班列货运政策和结构。对中欧班列货运品类及目的国进行分类研究，对通过中欧班列运输高附加值的货商给予运价和政策优惠。另外，可按照货物交付时间更加精细化调整中欧班列运输计划，充分合理利用中欧班列运力。

（三）加快拓展南通道，推动中欧班列通道多元化

中欧班列境外通道主要分为北、中、南三个方向的大通道。其中，50% 以上的中欧班列货物运输高度依赖北通道，中通道基本保持正常运营，但南通道运营还不够成熟。乌克兰危机大幅增加了北、中通道中欧班列运营的风险。尽管实际上乌克兰危机尚未对北通道中欧班列的运营造成实质性损害，但该通道一直笼罩在战争和被制裁的疑云之下。仅从理论上分析，任何国际运输高度依赖固定线路，都会产生一些问题。因此，通道的多元化是中欧班列分散和化解潜在风险的必然趋势。为绕避乌克兰危机的影响范围，大力拓展中欧班列南通道成为当务之急。中欧班列南通道主要经中国新疆阿拉山口、霍尔果斯以及规划建设中的吐尔尕特或伊尔克什坦铁路口岸等，联通哈萨克斯坦或中吉乌公铁联运—土库曼斯坦、里海轮渡、阿塞拜疆、格鲁吉亚宽轨铁路，通过伊朗、土耳其铁路或黑海轮渡以海铁联运方式通达欧洲其他国家以及黑海、地中海沿岸各国。为此，需要加快中吉乌铁路可研工作，推进该铁路尽快落地建设。另外，应着力加强与跨里海、黑海通道的利益攸关方合作，完善轮渡、铁路等运输设施，提高现有南通道的通行和安全运营能力，推进中欧班列南通道安全稳定运营常态化。

参考文献：

1. 蒋晓丹、范厚明：《“一带一路”战略下中欧班列开行中的问题与对策探讨》，《对外经贸实务》，2017 年第 1 期。
2. 李典易、陈勇：《亚欧大陆跨境铁路的轨距问题》，《国际政治研究》，2019 年第 6 期。
3. 王杨莹：《中欧班列集结中心示范内涵》，《中国投资（中英文）》，2020 年 8 月第 15、16 期合刊。
4. 耿进昂：《“一带一路”倡议下中欧班列发展对策探讨》，《铁道运输与经济》，2020 年第 10 期。
5. 黄奇帆：《推进中欧班列高质量发展的思考与建议》，《全球化》，2021 年第 5 期。
6. 徐紫嫣、夏杰长、袁航：《中欧班列建设的成效、问题与对策建议》，《国际贸易》，2021 年第 9 期。
7. 韦东明、顾乃华：《国际运输通道与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来自中欧班列开通的证据》，《国际贸易问题》，2021 年第 12 期。
8. 岳嘉嘉：《中欧班列在“一带一路”国际物流体系中的作用及其发展策略分析》，《城市轨道交通研究》，2022 年第 3 期。
9. 曲锋：《“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下中欧班列建设的成效、问题及对策》，《中国流通经济》，2022 年第 6 期。
10. 曾玮、贾晋中：《新形势下中欧班列的市场空间及其改善策略》，《交通运输系统工程与信息》，2022 年第 6 期。
11. 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虹桥国际经济论坛研究中心：《世界开放报告 2022》，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22 年。
12. 赵明亮、刘钦香、孙威等：《中欧班列开通对中国沿线城市出口贸易的影响及机制检验》，《地理学报》，2023 年第 6 期。
13. 郑万腾、赵红岩：《中欧班列开通对沿线城市双创活力的影响研究》，《管理学报》，2023 年第 7 期。

责任编辑：郭霞

· 国际统计数据 ·

世界经济主要指标

国家统计局国际统计信息中心

一、世界经济

表1 世界经济增长率(上年=100)

| | 2021年 | 2022年 估计值 | 2023年 预测值 | 2024年 预测值 |
|--------------------------------------|-------|--------------|--------------|--------------|
| 单位:% | | | | |
|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2023年10月) | | | | |
| 世界 | 6.3 | 3.5 | 3.0 | 2.9 |
| 发达国家 | 5.6 | 2.6 | 1.5 | 1.4 |
| 美国 | 5.9 | 2.1 | 2.1 | 1.5 |
| 欧元区 | 5.6 | 3.3 | 0.7 | 1.2 |
| 日本 | 2.2 | 1.0 | 2.0 | 1.0 |
| 发展中国家 | 6.9 | 4.1 | 4.0 | 4.0 |
| 中国 | 8.5 | 3.0 | 5.0 | 4.2 |
| 印度 | 9.1 | 7.2 | 6.3 | 6.3 |
| 俄罗斯 | 5.6 | -2.1 | 2.2 | 1.1 |
| 巴西 | 5.0 | 2.9 | 3.1 | 1.5 |
| 南非 | 4.7 | 1.9 | 0.9 | 1.8 |
| 世界银行(WB,2023年6月) | | | | |
| 世界 | 6.0 | 3.1 | 2.1 | 2.4 |
| 发达国家 | 5.4 | 2.6 | 0.7 | 1.2 |
| 美国 | 5.9 | 2.1 | 1.1 | 0.8 |
| 欧元区 | 5.4 | 3.5 | 0.4 | 1.3 |
| 日本 | 2.2 | 1.0 | 0.8 | 0.7 |
| 发展中国家 | 6.9 | 3.7 | 4.0 | 3.9 |
| 中国 | 8.4 | 3.0 | 5.6 | 4.6 |
| 印度 | 9.1 | 7.2 | 6.3 | 6.4 |
| 俄罗斯 | 5.6 | -2.1 | -0.2 | 1.2 |
| 巴西 | 5.0 | 2.9 | 1.2 | 1.4 |
| 南非 | 4.9 | 2.0 | 0.3 | 1.5 |
| 英国共识公司(Consensus Forecasts,2023年10月) | | | | |
| 世界 | 5.9 | 2.9 | 2.4 | 2.1 |
| 中国 | 8.1 | 3.0 | 5.0 | 4.4 |
| 美国 | 5.8 | 1.9 | 2.2 | 0.9 |
| 欧元区 | 5.6 | 3.3 | 0.5 | 0.6 |
| 日本 | 2.2 | 1.0 | 1.9 | 0.9 |
| 印度 | 9.1 | 7.2 | 6.3 | 6.2 |
| 俄罗斯 | 5.6 | -2.1 | 1.7 | 1.4 |
| 巴西 | 5.0 | 2.9 | 3.0 | 1.6 |
| 南非 | 4.8 | 1.9 | 0.7 | 1.3 |

注:(1)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按照购买力平价方法进行汇总,预测频率为季度。(2)世界银行按汇率法进行汇总,预测频率为半年度。(3)英国共识公司按汇率法进行汇总,预测频率为月度。(4)印度数据指财政年度。

表2 世界贸易量增长率(上年=100)

| | 2021年 | 2022年 估计值 | 2023年 预测值 | 2024年 预测值 |
|-------|-------|--------------|--------------|--------------|
| 单位:% | | | | |
| 世界 | 10.9 | 5.1 | 0.9 | 3.5 |
| 进口 | | | | |
| 发达国家 | 10.3 | 6.7 | 0.1 | 3.0 |
| 发展中国家 | 11.8 | 3.2 | 1.7 | 4.4 |
| 出口 | | | | |
| 发达国家 | 9.8 | 5.3 | 1.8 | 3.1 |
| 发展中国家 | 12.8 | 4.1 | -0.1 | 4.2 |

注:包括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
资料来源:国际货币基金组织2023年7月预测。

表3 消费者价格涨跌率(上年=100)

| | 2021年 | 2022年 估计值 | 2023年 预测值 | 2024年 预测值 |
|-------------------------------------|-------|--------------|--------------|--------------|
| 单位:% | | | | |
|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2023年10月) | | | | |
| 世界 | 4.7 | 8.7 | 6.9 | 5.8 |
| 发达国家 | 3.1 | 7.3 | 4.6 | 3.0 |
| 发展中国家 | 5.9 | 9.8 | 8.5 | 7.8 |
| 英国共识公司(ConsensusForecasts,2023年10月) | | | | |
| 世界 | 3.6 | 7.4 | 5.9 | 3.9 |
| 美国 | 4.7 | 8.0 | 4.1 | 2.6 |
| 欧元区 | 2.6 | 8.4 | 5.6 | 2.5 |
| 日本 | -0.2 | 2.5 | 3.2 | 2.2 |
| 印度 | 5.5 | 6.7 | 5.1 | 4.7 |

注:印度数据指财政年度。

表 4 消费者价格同比上涨率

单位:%

| 年份 | 月份 | 世界 | 发达国家 | 发展中国家 |
|--------|------|-----|------|-------|
| 2022 年 | | 8.3 | 7.9 | 9.0 |
| | 9 月 | 9.2 | 8.9 | 9.3 |
| | 10 月 | 9.2 | 9.0 | 9.5 |
| | 11 月 | 8.9 | 8.9 | 9.2 |
| | 12 月 | 8.8 | 8.3 | 9.1 |
| 2023 年 | | | | |
| | 1 月 | 8.5 | 7.7 | 8.9 |
| | 2 月 | 8.5 | 7.7 | 9.2 |
| | 3 月 | 7.3 | 6.7 | 7.6 |
| | 4 月 | 6.6 | 5.8 | 7.4 |
| | 5 月 | 6.2 | 5.7 | 6.5 |
| | 6 月 | 5.5 | 5.4 | 5.5 |
| | 7 月 | 4.7 | 4.6 | 4.8 |
| | 8 月 | 4.8 | 4.3 | 5.0 |
| | 9 月 | 4.1 | 3.9 | 5.0 |

资料来源:世界银行数据库。

表 5 工业生产

| 年份 | 月份 | 工业生产指数 同比增长率(%) | | | JP 摩根全球制造业 采购经理人指数 | | |
|--------|------|--------------------|------|-----------|-----------------------|----------|-----------|
| | | 世界 | 发达国家 | 发展中 国家 | 全球 PMI | 产出 指数 | 新订单 指数 |
| 2022 年 | | 2.9 | 2.0 | 3.6 | | | |
| | 8 月 | 3.4 | 3.3 | 3.7 | 50.3 | 49.4 | 48.2 |
| | 9 月 | 5.1 | 4.5 | 5.3 | 49.8 | 48.7 | 47.7 |
| | 10 月 | 2.8 | 2.2 | 3.4 | 49.4 | 48.7 | 46.9 |
| | 11 月 | 1.7 | 0.6 | 2.0 | 48.8 | 47.8 | 46.7 |
| | 12 月 | 0.5 | -1.0 | 1.0 | 48.7 | 48.5 | 46.4 |
| 2023 年 | | | | | | | |
| | 1 月 | 0.0 | -0.7 | 1.0 | 49.1 | 48.9 | 47.7 |
| | 2 月 | 0.5 | -0.5 | 1.0 | 49.9 | 50.7 | 49.3 |
| | 3 月 | 1.1 | -1.1 | 2.0 | 49.6 | 50.6 | 49.5 |
| | 4 月 | 1.7 | -0.5 | 3.9 | 49.6 | 50.8 | 49.4 |
| | 5 月 | 1.6 | -0.8 | 4.1 | 49.6 | 51.4 | 49.3 |
| | 6 月 | 1.1 | -1.2 | 3.0 | 48.7 | 49.3 | 48.0 |
| | 7 月 | 1.1 | -1.6 | 3.0 | 48.6 | 48.9 | 47.6 |
| | 8 月 | 1.6 | -1.9 | 5.0 | 49.0 | 49.4 | 48.1 |
| | 9 月 | | | | 49.1 | 49.7 | 48.4 |

注:(1)工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率为经季节调整的数据。(2)采购经理人指数超过 50 预示着经济扩张期。

资料来源:世界银行和 Markit 公司。

二、美国经济

表 6 国内生产总值及其构成增长率(环比)

单位:%

| 年度 | 季度 | 国内生产总值 | 个人消费 | 政府支出 |
|--------|------|--------|------|------|
| 2021 年 | | 5.8 | 8.4 | -0.3 |
| | 3 季度 | 3.3 | 2.8 | -1.5 |
| | 4 季度 | 7.0 | 4.0 | -0.3 |
| 2022 年 | | 1.9 | 2.5 | -0.9 |
| | 1 季度 | -2.0 | 0.0 | -2.9 |
| | 2 季度 | -0.6 | 2.0 | -1.9 |
| | 3 季度 | 2.7 | 1.6 | 2.9 |
| | 4 季度 | 2.6 | 1.2 | 5.3 |
| 2023 年 | | | | |
| | 1 季度 | 2.2 | 3.8 | 4.8 |
| | 2 季度 | 2.1 | 0.8 | 3.3 |
| | 3 季度 | 4.9 | 4.0 | 4.6 |

表 7 国内生产总值及其构成增长率(环比)

单位:%

| 年度 | 季度 | 私人固定资本形成 | 出口 | 进口 |
|--------|------|----------|------|------|
| 2021 年 | | 7.1 | 6.3 | 14.5 |
| | 3 季度 | -1.6 | 1.5 | 8.5 |
| | 4 季度 | 1.9 | 24.2 | 20.6 |
| 2022 年 | | 1.3 | 7.0 | 8.6 |
| | 1 季度 | 7.2 | -4.6 | 14.7 |
| | 2 季度 | -0.2 | 10.6 | 4.1 |
| | 3 季度 | -4.3 | 16.2 | -4.8 |
| | 4 季度 | -5.4 | -3.5 | -4.3 |
| 2023 年 | | | | |
| | 1 季度 | 3.1 | 6.8 | 1.3 |
| | 2 季度 | 5.2 | -9.3 | -7.6 |
| | 3 季度 | 0.8 | 6.2 | 5.7 |

注:季度数据按季节因素调整、折年率计算(表 6、表 7)。

资料来源:美国商务部经济分析局(表 6、表 7)。

表 8 国内生产总值及其构成增长率(同比)

单位:%

| 年度 | 季度 | 国内生产总值 | 个人消费 | 政府支出 |
|--------|------|--------|------|------|
| 2021 年 | | 5.8 | 8.4 | -0.3 |
| | 3 季度 | 4.7 | 7.6 | -0.6 |
| | 4 季度 | 5.4 | 7.2 | -0.2 |
| 2022 年 | | 1.9 | 2.5 | -0.9 |
| | 1 季度 | 3.6 | 5.0 | -2.3 |
| | 2 季度 | 1.9 | 2.2 | -1.6 |
| | 3 季度 | 1.7 | 1.9 | -0.6 |
| | 4 季度 | 0.7 | 1.2 | 0.8 |
| 2023 年 | | | | |
| | 1 季度 | 1.7 | 2.1 | 2.7 |
| | 2 季度 | 2.4 | 1.8 | 4.1 |
| | 3 季度 | 2.9 | 2.4 | 4.5 |

表9 国内生产总值及其构成增长率(同比)

单位:%

| 年度 | 季度 | 私人固定资本形成 | 出口 | 进口 |
|-------|-----|----------|------|------|
| 2021年 | | 7.1 | 6.3 | 14.5 |
| | 3季度 | 7.0 | 7.1 | 13.6 |
| | 4季度 | 3.8 | 6.7 | 11.1 |
| 2022年 | | 1.3 | 7.0 | 8.6 |
| | 1季度 | 3.3 | 5.2 | 12.7 |
| | 2季度 | 1.8 | 7.4 | 11.8 |
| | 3季度 | 1.1 | 11.1 | 8.2 |
| | 4季度 | -0.8 | 4.3 | 2.1 |
| 2023年 | | | | |
| | 1季度 | -1.8 | 7.3 | -1.0 |
| | 2季度 | -0.5 | 2.1 | -3.9 |
| | 3季度 | 0.8 | -0.2 | -1.4 |

注:季度数据按季节因素调整(表8、表9)。

资料来源:美国商务部经济分析局(表8、表9)。

表10 劳动力市场

单位:%

| 年份 | 月份 | 劳动生产率增长率 | | 失业率 | 非农雇员人数环比增加(万人) |
|-------|-----|----------|------|-----|----------------|
| | | 环比折年率 | 同比 | | |
| 2022年 | | | -1.7 | 3.6 | 479.3 |
| | 9月 | 1.2 | -1.5 | 3.5 | 35.0 |
| | 10月 | | | 3.7 | 32.4 |
| | 11月 | | | 3.6 | 29.0 |
| | 12月 | 1.6 | -1.8 | 3.5 | 23.9 |
| 2023年 | | | | | |
| | 1月 | | | 3.4 | 47.2 |
| | 2月 | | | 3.6 | 24.8 |
| | 3月 | -1.2 | -0.6 | 3.5 | 21.7 |
| | 4月 | | | 3.4 | 21.7 |
| | 5月 | | | 3.7 | 28.1 |
| | 6月 | 3.5 | 1.3 | 3.6 | 10.5 |
| | 7月 | | | 3.5 | 23.6 |
| | 8月 | | | 3.8 | 22.7 |
| | 9月 | | | 3.8 | 33.6 |

注:除年度数据以外,劳动生产率增长率为该月份所在季度的增长率。

资料来源:美国劳工统计局。

表11 进出口贸易

单位:亿美元

| 年份 | 月份 | 出口额 | 环比增长(%) | 同比增长(%) | 进口额 | 环比增长(%) | 同比增长(%) | 出口额减进口额 |
|-------|-----|-------|---------|---------|------|---------|---------|---------|
| | | 2022年 | 24396 | | 7.0 | 34906 | | 8.6 |
| | 8月 | 2616 | 0.3 | 20.8 | 3289 | -1.0 | 14.0 | -673 |
| | 9月 | 2598 | -0.7 | 22.0 | 3316 | 0.8 | 14.4 | -717 |
| | 10月 | 2555 | -1.7 | 12.5 | 3338 | 0.7 | 13.4 | -783 |
| | 11月 | 2527 | -1.1 | 10.0 | 3166 | -5.2 | 2.4 | -638 |
| | 12月 | 2503 | -1.0 | 6.7 | 3217 | 1.6 | 2.0 | -714 |
| 2023年 | | | | | | | | |
| | 1月 | 2585 | 3.3 | 12.0 | 3293 | 2.4 | 3.8 | -708 |
| | 2月 | 2530 | -2.1 | 7.7 | 3236 | -1.7 | 0.5 | -706 |
| | 3月 | 2577 | 1.9 | 4.9 | 3181 | -1.7 | -8.6 | -604 |
| | 4月 | 2493 | -3.3 | -1.4 | 3223 | 1.3 | -4.9 | -730 |
| | 5月 | 2479 | -0.6 | -2.9 | 3146 | -2.4 | -7.2 | -668 |
| | 6月 | 2477 | 0.0 | -4.2 | 3115 | -1.0 | -8.2 | -637 |
| | 7月 | 2519 | 1.7 | -3.4 | 3166 | 1.7 | -4.7 | -647 |
| | 8月 | 2560 | 1.6 | -2.1 | 3143 | -0.7 | -4.4 | -583 |

注:包括货物和服务贸易。月度数据为季节调整后的名义值,年度数据为实际值,因此月度累加不等于年度数。

资料来源:美国商务部普查局和经济分析局。

表12 外国直接投资

单位:亿美元

| 年份 | 季度 | 流入 | 流出 | 流入减流出 |
|-------|-----|------|------|-------|
| 2021年 | | 3921 | 2765 | 1157 |
| | 1季度 | 584 | 962 | -378 |
| | 2季度 | 864 | 837 | 27 |
| | 3季度 | 1309 | 618 | 691 |
| | 4季度 | 1165 | 349 | 816 |
| 2022年 | | 3451 | 3659 | -207 |
| | 1季度 | 760 | 1051 | -291 |
| | 2季度 | 893 | 1095 | -202 |
| | 3季度 | 1119 | 727 | 392 |
| | 4季度 | 679 | 785 | -106 |
| 2023年 | | | | |
| | 1季度 | 1044 | 1183 | -139 |
| | 2季度 | 755 | 631 | 124 |

注:流入和流出均为净值,包括投资和撤资。

资料来源:美国商务部经济分析局。

三、欧元区经济

表 13 国内生产总值及其构成增长率(环比)

单位:%

| 年度 | 季度 | 国内生产总值 | 个人消费支出 | 政府消费支出 |
|--------|------|--------|--------|--------|
| 2021 年 | | 5.9 | 4.4 | 4.2 |
| | 2 季度 | 2.1 | 3.6 | 1.5 |
| | 3 季度 | 2.0 | 4.2 | 1.0 |
| | 4 季度 | 0.5 | 0.4 | 0.4 |
| 2022 年 | | 3.4 | 4.2 | 1.6 |
| | 1 季度 | 0.7 | 0.0 | 0.5 |
| | 2 季度 | 0.8 | 0.9 | -0.2 |
| | 3 季度 | 0.3 | 1.0 | -0.1 |
| | 4 季度 | 0.0 | -0.7 | 0.5 |
| 2023 年 | | | | |
| | 1 季度 | 0.0 | 0.2 | -0.6 |
| | 2 季度 | 0.2 | 0.0 | 0.4 |

表 14 国内生产总值及其构成增长率(环比)

单位:%

| 年度 | 季度 | 固定资本形成 | 出口 | 进口 |
|--------|------|--------|------|------|
| 2021 年 | | 3.5 | 11.5 | 9.2 |
| | 2 季度 | 1.8 | 2.6 | 2.9 |
| | 3 季度 | -1.1 | 1.6 | 1.1 |
| | 4 季度 | 3.4 | 2.8 | 5.6 |
| 2022 年 | | 2.6 | 7.2 | 7.9 |
| | 1 季度 | -0.5 | 1.6 | 0.1 |
| | 2 季度 | 0.5 | 2.1 | 1.9 |
| | 3 季度 | 1.2 | 1.0 | 2.2 |
| | 4 季度 | -0.2 | -0.1 | -1.1 |
| 2023 年 | | | | |
| | 1 季度 | 0.4 | 0.0 | -1.1 |
| | 2 季度 | 0.1 | -0.9 | -0.2 |

资料来源:欧盟统计局数据库(表 13、表 14)。

表 15 劳动力市场

单位:%

| 年份 | 月份 | 劳动生产率增长率 | | 失业率 | 失业人数 (万人) |
|--------|------|----------|------|-----|--------------|
| | | 环比 | 同比 | | |
| 2022 年 | | 1.0 | | 6.8 | 1133.1 |
| | 8 月 | | | 6.7 | 1126.3 |
| | 9 月 | 0.1 | 0.5 | 6.7 | 1124.9 |
| | 10 月 | | | 6.7 | 1120.8 |
| | 11 月 | | | 6.7 | 1126.5 |
| | 12 月 | -0.4 | 0.2 | 6.7 | 1125.3 |
| 2023 年 | | | | | |
| | 1 月 | | | 6.7 | 1126.5 |
| | 2 月 | | | 6.6 | 1117.7 |
| | 3 月 | -0.5 | -0.5 | 6.5 | 1106.9 |
| | 4 月 | | | 6.5 | 1103.7 |
| | 5 月 | | | 6.5 | 1096.3 |
| | 6 月 | 0.1 | -0.8 | 6.4 | 1087.4 |
| | 7 月 | | | 6.5 | 1096.3 |
| | 8 月 | | | 6.4 | 1085.6 |

注:除年度数据以外,劳动生产率增长率为该月份所在季度增长率;就业人数为该月份所在季度的环比变化。

资料来源:欧洲央行统计月报、欧盟统计局数据库。

表 16 国内生产总值及其构成增长率(同比)

单位:%

| 年度 | 季度 | 国内生产总值 | 个人消费支出 | 政府消费支出 |
|--------|------|--------|--------|--------|
| 2021 年 | | 5.9 | 4.4 | 4.2 |
| | 2 季度 | 14.9 | 13.1 | 8.3 |
| | 3 季度 | 4.7 | 3.4 | 2.8 |
| | 4 季度 | 5.2 | 6.6 | 2.7 |
| 2022 年 | | 3.4 | 4.2 | 1.6 |
| | 1 季度 | 5.5 | 8.3 | 3.4 |
| | 2 季度 | 4.1 | 5.5 | 1.7 |
| | 3 季度 | 2.4 | 2.2 | 0.6 |
| | 4 季度 | 1.8 | 1.1 | 0.7 |
| 2023 年 | | | | |
| | 1 季度 | 1.2 | 1.3 | -0.4 |
| | 2 季度 | 0.5 | 0.4 | 0.2 |

表 17 国内生产总值及其构成增长率(同比)

单位:%

| 年度 | 季度 | 固定资本形成 | 出口 | 进口 |
|--------|------|--------|------|------|
| 2021 年 | | 3.5 | 11.5 | 9.2 |
| | 2 季度 | 18.3 | 27.2 | 23.0 |
| | 3 季度 | 2.3 | 11.6 | 10.8 |
| | 4 季度 | 1.7 | 9.1 | 10.1 |
| 2022 年 | | 2.6 | 7.2 | 7.9 |
| | 1 季度 | 3.5 | 9.0 | 10.1 |
| | 2 季度 | 2.2 | 8.4 | 9.0 |
| | 3 季度 | 4.6 | 7.7 | 10.2 |
| | 4 季度 | 0.9 | 4.6 | 3.2 |
| 2023 年 | | | | |
| | 1 季度 | 1.9 | 2.9 | 1.9 |
| | 2 季度 | 1.4 | -0.2 | -0.2 |

资料来源:欧盟统计局数据库(表 16、表 17)。

表 18 进出口贸易

单位:亿欧元

| 年份 | 月份 | 出口额 | 环比 | 同比 | 进口额 | 环比 | 同比 | 出口额 |
|--------|------|-------|------|------|-------|------|-------|-------|
| | | | 增长 | 增长 | | 增长 | 增长 | 减进 |
| | | (%) | (%) | (%) | (%) | (%) | (%) | 口额 |
| 2022 年 | | 28692 | | 18.0 | 32009 | | 37.6 | -3317 |
| | 8 月 | 2455 | 3.8 | 24.2 | 2939 | 5.7 | 54.0 | -484 |
| | 9 月 | 2487 | 1.3 | 23.9 | 2879 | -2.0 | 45.5 | -392 |
| | 10 月 | 2480 | -0.3 | 18.2 | 2767 | -3.9 | 31.7 | -287 |
| | 11 月 | 2491 | 0.4 | 17.3 | 2655 | -4.0 | 21.0 | -165 |
| | 12 月 | 2370 | -4.8 | 9.3 | 2564 | -3.4 | 8.7 | -194 |
| 2023 年 | | | | | | | | |
| | 1 月 | 2392 | 0.9 | 11.0 | 2526 | -1.5 | 10.4 | -134 |
| | 2 月 | 2409 | 0.7 | 7.7 | 2426 | -3.9 | 1.5 | -17 |
| | 3 月 | 2416 | 0.3 | 7.7 | 2326 | -4.1 | -7.2 | 90 |
| | 4 月 | 2333 | -3.4 | -3.5 | 2409 | 3.6 | -11.8 | -75 |
| | 5 月 | 2382 | 2.1 | -2.3 | 2373 | -1.5 | -13.0 | 9 |
| | 6 月 | 2364 | -0.8 | 0.0 | 2286 | -3.7 | -15.9 | 78 |
| | 7 月 | 2323 | -1.7 | -2.9 | 2288 | 0.1 | -18.3 | 35 |
| | 8 月 | 2360 | 1.6 | -3.9 | 2241 | -2.0 | -24.6 | 119 |

注:仅指货物贸易,不包括欧元区 19 国之间的贸易额。月度数据为经季节调整的名义值,年度数据为实际值,因此月度累加不等于年度数。

资料来源:欧盟统计局数据库。

表 19 外国直接投资

单位:亿欧元

| 年度 | 月度 | 流入 | 流出 | 流入减流出 |
|--------|------|-------|-------|-------|
| 2022 年 | | -3084 | -167 | -2917 |
| | 8 月 | 770 | 409 | 361 |
| | 9 月 | -1511 | -681 | -830 |
| | 10 月 | -188 | -81 | -107 |
| | 11 月 | 262 | 202 | 60 |
| | 12 月 | -2897 | -2619 | -278 |
| 2023 年 | | | | |
| | 1 月 | 10 | 2 | 8 |
| | 2 月 | 15 | 335 | -321 |
| | 3 月 | 128 | 163 | -35 |
| | 4 月 | -322 | -365 | 42 |
| | 5 月 | 36 | -542 | 578 |
| | 6 月 | -891 | -74 | -817 |
| | 7 月 | 191 | -103 | 294 |
| | 8 月 | 2 | 87 | -84 |

注:(1)指欧元区 19 个成员国,不包括欧元区各成员国相互之间的直接投资额。(2)流入和流出均为净值,包括投资和撤资。

资料来源:欧洲央行。

四、日本经济

表 20 国内生产总值及其构成增长率(环比)

单位:%

| 年度 | 季度 | 国内生产总值 | 个人最终消费支出 | 政府最终消费支出 |
|--------|------|--------|----------|----------|
| 2021 年 | | 2.2 | 0.4 | 3.5 |
| | 2 季度 | 0.5 | 0.3 | 2.0 |
| | 3 季度 | -0.4 | -1.2 | 1.2 |
| | 4 季度 | 1.1 | 3.0 | -1.1 |
| 2022 年 | | 1.0 | 2.1 | 1.2 |
| | 1 季度 | -0.6 | -1.0 | 0.6 |
| | 2 季度 | 1.3 | 1.8 | 0.5 |
| | 3 季度 | -0.3 | 0.0 | -0.1 |
| | 4 季度 | 0.1 | 0.3 | 0.2 |
| 2023 年 | | | | |
| | 1 季度 | 0.8 | 0.6 | 0.1 |
| | 2 季度 | 1.2 | -0.6 | 0.0 |

表 21 国内生产总值及其构成增长率(环比)

单位:%

| 年度 | 季度 | 固定资本形成总额 | 出口 | 进口 |
|--------|------|----------|------|------|
| 2021 年 | | 0.2 | 11.9 | 5.1 |
| | 2 季度 | 0.7 | 3.4 | 4.8 |
| | 3 季度 | -2.0 | -0.4 | -1.6 |
| | 4 季度 | -0.5 | 0.1 | 0.3 |
| 2022 年 | | -0.9 | 5.1 | 8.0 |
| | 1 季度 | -1.0 | 1.4 | 3.7 |
| | 2 季度 | 1.2 | 1.9 | 1.1 |
| | 3 季度 | 1.2 | 2.4 | 5.5 |
| | 4 季度 | -0.3 | 1.5 | -0.1 |
| 2023 年 | | | | |
| | 1 季度 | 1.4 | -3.8 | -2.3 |
| | 2 季度 | -0.3 | 3.1 | -4.4 |

表 22 国内生产总值及其构成增长率(同比)

单位:%

| 年度 | 季度 | 国内生产总值 | 个人最终消费支出 | 政府最终消费支出 |
|--------|------|--------|----------|----------|
| 2021 年 | | 2.2 | 0.4 | 3.5 |
| | 2 季度 | 7.8 | 5.7 | 5.1 |
| | 3 季度 | 1.9 | -0.6 | 4.0 |
| | 4 季度 | 0.9 | 0.3 | 2.0 |
| 2022 年 | | 1.0 | 2.1 | 1.2 |
| | 1 季度 | 0.6 | 1.2 | 2.7 |
| | 2 季度 | 1.7 | 2.7 | 1.2 |
| | 3 季度 | 1.5 | 3.7 | -0.1 |
| | 4 季度 | 0.4 | 1.0 | 1.2 |
| 2023 年 | | | | |
| | 1 季度 | 2.0 | 2.7 | 0.6 |
| | 2 季度 | 1.6 | 0.1 | 0.2 |

表 23 国内生产总值及其构成增长率(同比)

单位:%

| 年度 | 季度 | 固定资本形成总额 | 出口 | 进口 |
|--------|------|----------|------|------|
| 2021 年 | | 0.2 | 11.9 | 5.1 |
| | 2 季度 | 2.9 | 27.3 | 5.1 |
| | 3 季度 | 1.3 | 15.6 | 11.4 |
| | 4 季度 | -1.0 | 5.9 | 5.1 |
| 2022 年 | | -0.9 | 5.1 | 8.0 |
| | 1 季度 | -2.9 | 4.3 | 7.3 |
| | 2 季度 | -2.0 | 2.9 | 3.2 |
| | 3 季度 | 0.8 | 5.9 | 10.9 |
| | 4 季度 | 0.7 | 7.3 | 10.4 |
| 2023 年 | | | | |
| | 1 季度 | 3.6 | 1.8 | 4.2 |
| | 2 季度 | 2.0 | 3.0 | -1.7 |

资料来源:日本内阁府(表 20~表 23)。

表 24 劳动力市场

单位:%

| 年度 | 月份 | 劳动生产率 同比增长率 | 新增就业与申请 就业人数之比 | 失业率 |
|--------|------|----------------|-------------------|-----|
| 2022 年 | | 0.4 | 1.28 | 2.6 |
| | 7 月 | -0.6 | 1.28 | 2.6 |
| | 8 月 | 3.5 | 1.31 | 2.5 |
| | 9 月 | 7.1 | 1.32 | 2.6 |
| | 10 月 | 3.3 | 1.34 | 2.6 |
| | 11 月 | -1.1 | 1.35 | 2.5 |
| | 12 月 | -1.3 | 1.36 | 2.5 |
| 2023 年 | | | | |
| | 1 月 | -0.9 | 1.35 | 2.4 |
| | 2 月 | -1.9 | 1.34 | 2.6 |
| | 3 月 | -1.9 | 1.32 | 2.8 |
| | 4 月 | -0.5 | 1.32 | 2.6 |
| | 5 月 | 0.9 | 1.31 | 2.6 |
| | 6 月 | -0.8 | 1.30 | 2.5 |
| | 7 月 | -1.6 | 1.29 | 2.7 |
| | 8 月 | | 1.29 | 2.7 |

注:(1)劳动生产率为 5 人及以上规模制造业企业。(2)求人倍率为实际就业岗位与申请就业人数之比。

资料来源:日本统计局和日本央行统计月报。

表 25 进出口贸易

单位: 亿日元

| 年份 | 出口额 | 环比增长 (%) | 同比增长 (%) | 进口额 | 环比增长 (%) | 同比增长 (%) | 出口额 减进 口额 |
|--------|--------|----------|----------|---------|----------|----------|-----------------|
| 2022 年 | 981750 | | 18.2 | 1181410 | | 39.2 | -199660 |
| 9 月 | 85526 | 1.7 | 28.9 | 106084 | -0.5 | 45.8 | -20558 |
| 10 月 | 86727 | 1.4 | 25.3 | 109408 | 3.1 | 53.6 | -22681 |
| 11 月 | 85634 | -1.3 | 20.0 | 103691 | -5.2 | 30.3 | -18057 |
| 12 月 | 82650 | -3.5 | 11.5 | 101144 | -2.5 | 20.8 | -18494 |
| 2023 年 | | | | | | | |
| 1 月 | 78241 | -5.3 | 3.5 | 95870 | -5.2 | 17.6 | -17629 |
| 2 月 | 81437 | 4.1 | 6.5 | 93409 | -2.6 | 8.5 | -11972 |
| 3 月 | 80614 | -1.0 | 4.3 | 92594 | -0.9 | 7.4 | -11979 |
| 4 月 | 82652 | 2.5 | 2.6 | 92578 | 0.0 | -2.3 | -9926 |
| 5 月 | 80078 | -3.1 | 0.6 | 87914 | -5.0 | -9.8 | -7836 |
| 6 月 | 82955 | 3.6 | 1.5 | 88634 | 0.8 | -12.9 | -5680 |
| 7 月 | 84512 | 1.9 | -0.3 | 90341 | 1.9 | -13.6 | -5829 |
| 8 月 | 83090 | -1.7 | -0.8 | 88619 | -1.9 | -17.7 | -5530 |
| 9 月 | 89104 | 7.2 | 4.3 | 93445 | 5.4 | -16.3 | -4341 |

注: 月度贸易额为季节调整后数据。

资料来源: 日本财务省。

表 26 外国直接投资

单位: 亿日元

| 年份 | 月份 | 流入 | 流出 | 流入减流出 |
|--------|------|-------|--------|---------|
| 2022 年 | | 62442 | 232024 | -169582 |
| | 8 月 | 3622 | 18732 | -15110 |
| | 9 月 | 7200 | 24386 | -17186 |
| | 10 月 | 3097 | 17383 | -14286 |
| | 11 月 | 3938 | 22643 | -18705 |
| | 12 月 | 14114 | 31050 | -16936 |
| 2023 年 | | | | |
| | 1 月 | -6653 | 12974 | -19627 |
| | 2 月 | -322 | 17018 | -17340 |
| | 3 月 | 11542 | 16581 | -5039 |
| | 4 月 | -8051 | 14517 | -22568 |
| | 5 月 | 660 | 21477 | -20817 |
| | 6 月 | 6327 | 23234 | -16907 |
| | 7 月 | -2440 | 33545 | -35985 |
| | 8 月 | -1161 | 31087 | -32248 |

注: 流入和流出均为净值, 包括投资和撤资。

资料来源: 日本财务省。

五、其他主要国家和地区经济

表 27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同比)

单位: %

| 年度 | 季度 | 加拿大 | 英国 | 南非 | 巴西 | 印度 | 俄罗斯 |
|--------|------|------|------|------|------|------|------|
| 2021 年 | | 4.5 | 8.7 | 4.9 | 5.0 | 9.1 | 5.6 |
| | 2 季度 | 12.1 | 25.7 | 19.2 | 12.4 | 21.6 | 10.5 |
| | 3 季度 | 4.3 | 9.5 | 2.7 | 4.4 | 9.1 | 4.0 |
| | 4 季度 | 3.9 | 9.7 | 1.4 | 2.1 | 5.2 | 5.0 |
| 2022 年 | | 3.4 | 4.1 | 2.0 | 2.9 | 7.2 | -2.1 |
| | 1 季度 | 3.2 | 11.4 | 2.5 | 2.4 | 4.0 | 3.0 |
| | 2 季度 | 4.7 | 3.9 | 0.2 | 3.7 | 13.1 | -4.5 |
| | 3 季度 | 3.8 | 2.1 | 4.1 | 3.6 | 6.2 | -3.5 |
| | 4 季度 | 2.1 | 0.7 | 0.8 | 1.9 | 4.5 | -2.7 |
| 2023 年 | | | | | | | |
| | 1 季度 | 2.1 | 0.5 | 0.2 | 4.0 | 6.1 | -1.8 |
| | 2 季度 | 1.1 | 0.6 | 1.6 | 3.4 | 7.8 | 4.9 |

注: 加拿大季度数据为年化增长率。

表 28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同比)

单位: %

| 年度 | 季度 | 韩国 | 墨西哥 | 中国 香港 | 中国 台湾 | 马来 西亚 | 印度尼 西亚 |
|--------|------|-----|-----|----------|----------|----------|-----------|
| 2021 年 | | 4.3 | 5.0 | 6.4 | 6.5 | 2.6 | 3.7 |
| | 3 季度 | 4.0 | 4.9 | 5.5 | 4.4 | -6.0 | 3.5 |
| | 4 季度 | 4.2 | 2.0 | 4.7 | 5.3 | 5.2 | 5.0 |
| 2022 年 | | 2.6 | 3.1 | -3.5 | 2.5 | 8.0 | 5.3 |
| | 1 季度 | 3.0 | 3.0 | -3.9 | 3.9 | 5.1 | 5.0 |
| | 2 季度 | 2.9 | 3.3 | -1.2 | 3.0 | 7.8 | 5.5 |
| | 3 季度 | 3.1 | 5.1 | -4.6 | 3.6 | 13.7 | 5.7 |
| | 4 季度 | 1.3 | 4.2 | -4.1 | -0.8 | 5.9 | 5.0 |
| 2023 年 | | | | | | | |
| | 1 季度 | 0.9 | 3.8 | 2.9 | -3.3 | 3.3 | 5.0 |
| | 2 季度 | 0.9 | 3.6 | 1.5 | 1.4 | 4.1 | 5.2 |
| | 3 季度 | 1.4 | | | | 5.3 | |

表 29 劳动力市场失业率

单位: %

| 年份 | 月份 | 加拿大 | 英国 | 南非 | 巴西 | 印度 | 俄罗斯 |
|--------|------|-----|-----|------|-----|-----|-----|
| 2022 年 | | 5.3 | 3.7 | 33.5 | 9.5 | 7.6 | 3.9 |
| | 9 月 | 5.2 | 3.6 | 32.9 | 8.7 | 6.4 | 3.9 |
| | 10 月 | 5.2 | 3.7 | | 8.3 | 7.9 | 3.9 |
| | 11 月 | 5.1 | 3.7 | | 8.1 | 8.0 | 3.7 |
| | 12 月 | 5.0 | 3.7 | 32.7 | 7.9 | 8.3 | 3.7 |
| 2023 年 | | | | | | | |
| | 1 月 | 5.0 | 3.7 | | 8.4 | 7.1 | 3.6 |
| | 2 月 | 5.0 | 3.8 | | 8.6 | 7.5 | 3.5 |
| | 3 月 | 5.0 | 3.9 | 32.9 | 8.8 | 7.8 | 3.5 |
| | 4 月 | 5.0 | 3.8 | | 8.5 | 8.1 | 3.3 |
| | 5 月 | 5.2 | 4.0 | | 8.3 | 7.7 | 3.2 |
| | 6 月 | 5.4 | 4.2 | 32.6 | 8.0 | 8.5 | 3.1 |
| | 7 月 | 5.5 | 4.3 | | 7.9 | 7.9 | 3.0 |
| | 8 月 | 5.5 | | | 7.8 | 8.1 | 3.0 |
| | 9 月 | 5.5 | | | | 7.1 | |

注: (1) 英国月度数据为截至当月的 3 个月移动平均。(2) 加拿大、英国数据经季节调整。(3) 南非为季度数据。

表 30 劳动力市场失业率

单位: %

| 年份 | 月份 | 韩国 | 墨西哥 | 中国 香港 | 中国 台湾 | 马来 西亚 | 印度 尼西亚 |
|--------|------|-----|-----|----------|----------|----------|-----------|
| 2022 年 | | 2.9 | 3.3 | 4.3 | 3.7 | 2.3 | 5.8 |
| | 9 月 | 2.8 | 3.3 | 3.9 | 3.6 | 2.3 | 5.9 |
| | 10 月 | 2.8 | 3.3 | 3.8 | 3.6 | | |
| | 11 月 | 2.9 | 2.9 | 3.7 | 3.6 | | |
| | 12 月 | 3.1 | 2.8 | 3.5 | 3.6 | 2.3 | |
| 2023 年 | | | | | | | |
| | 1 月 | 2.9 | 3.0 | 3.4 | 3.6 | | |
| | 2 月 | 2.6 | 2.7 | 3.3 | 3.6 | | |
| | 3 月 | 2.7 | 2.4 | 3.1 | 3.6 | 2.3 | 5.5 |
| | 4 月 | 2.6 | 2.8 | 3.0 | 3.6 | | |
| | 5 月 | 2.5 | 2.9 | 3.0 | 3.5 | | |
| | 6 月 | 2.6 | 2.7 | 2.9 | 3.5 | 2.3 | |
| | 7 月 | 2.8 | 3.1 | 2.8 | 3.4 | | |
| | 8 月 | 2.4 | 3.0 | 2.8 | 3.4 | | |
| | 9 月 | 2.6 | 2.9 | 2.8 | 3.4 | | |

注: (1) 中国香港月度数据为截至当月的 3 个月移动平均。(2) 韩国、中国香港数据经季节调整。(3) 越南为季度数据, 印尼为半年度数据。

表 31 进出口贸易

单位:亿美元

| 年份 月份 | 加拿大 | | | 英 国 | | |
|--------|---------|---------|-----------|---------|---------|-----------|
| | 出口 额 | 进口 额 | 出口减 进口 | 出口 额 | 进口 额 | 出口减 进口 |
| 2022 年 | 5991 | 5819 | 172 | 5302 | 8238 | -2933 |
| 8 月 | 503.9 | 529.9 | -26.0 | 463.3 | 670.1 | -206.9 |
| 9 月 | 487.5 | 498.2 | -10.7 | 479.1 | 632.4 | -153.2 |
| 10 月 | 485.3 | 491.8 | -6.5 | 469.9 | 633.6 | -163.7 |
| 11 月 | 475.5 | 478.8 | -3.3 | 491.0 | 689.3 | -198.4 |
| 12 月 | 469.8 | 445.6 | 24.2 | 492.4 | 702.1 | -209.7 |
| 2023 年 | | | | | | |
| 1 月 | 481.4 | 446.8 | 34.6 | 372.8 | 667.7 | -294.9 |
| 2 月 | 432.6 | 431.0 | 1.5 | 414.9 | 636.9 | -222.0 |
| 3 月 | 499.3 | 496.1 | 3.2 | 458.4 | 703.7 | -245.3 |
| 4 月 | 463.3 | 459.5 | 3.9 | 399.6 | 627.7 | -228.1 |
| 5 月 | 485.2 | 504.1 | -18.9 | 468.6 | 695.4 | -226.8 |
| 6 月 | 469.8 | 509.7 | -39.9 | 435.3 | 664.6 | -229.3 |
| 7 月 | 446.7 | 455.3 | -8.6 | 445.0 | 678.2 | -233.2 |
| 8 月 | 480.5 | 498.9 | -18.4 | 426.3 | 616.6 | -190.4 |

注:加拿大和英国数据经过季节因素调整。

表 32 进出口贸易

单位:亿美元

| 年份 月份 | 南 非 | | | 巴 西 | | |
|--------|---------|---------|-----------|---------|---------|-----------|
| | 出口 额 | 进口 额 | 出口减 进口 | 出口 额 | 进口 额 | 出口减 进口 |
| 2022 年 | 1229 | 1116 | 113 | 3350 | 2726 | 624 |
| 9 月 | 108.4 | 97.6 | 10.8 | 286.2 | 248.9 | 37.3 |
| 10 月 | 88.1 | 90.5 | -2.4 | 269.4 | 234.8 | 34.6 |
| 11 月 | 98.2 | 94.1 | 4.1 | 281.6 | 214.5 | 67.1 |
| 12 月 | 94.2 | 91.2 | 3.1 | 266.5 | 218.1 | 48.4 |
| 2023 年 | | | | | | |
| 1 月 | 81.3 | 94.9 | -13.6 | 228.3 | 205.3 | 23.0 |
| 2 月 | 86.0 | 77.1 | 8.9 | 202.6 | 176.8 | 25.8 |
| 3 月 | 105.1 | 101.4 | 3.8 | 328.3 | 220.7 | 107.6 |
| 4 月 | 89.9 | 88.0 | 1.8 | 271.1 | 191.4 | 79.7 |
| 5 月 | 96.7 | 91.4 | 5.3 | 326.6 | 216.9 | 109.6 |
| 6 月 | 89.2 | 91.2 | -2.0 | 296.1 | 195.3 | 100.8 |
| 7 月 | 95.7 | 87.1 | 8.7 | 283.6 | 200.8 | 82.7 |
| 8 月 | 96.4 | 89.4 | 7.0 | 309.9 | 214.5 | 95.5 |
| 9 月 | | | | 284.3 | 195.3 | 89.0 |

表 33 进出口贸易

单位:亿美元

| 年份 月份 | 印 度 | | | 俄罗斯 | | |
|--------|---------|---------|-----------|---------|---------|-----------|
| | 出口 额 | 进口 额 | 出口减 进口 | 出口 额 | 进口 额 | 出口减 进口 |
| 2022 年 | 4533 | 7202 | -2669 | 5921 | 2765 | 3156 |
| 9 月 | 353.9 | 633.7 | -279.8 | 467.8 | 236.6 | 231.2 |
| 10 月 | 316.0 | 579.1 | -263.1 | 441.0 | 251.8 | 189.3 |
| 11 月 | 348.9 | 569.5 | -220.6 | 450.7 | 262.7 | 188.0 |
| 12 月 | 380.7 | 612.2 | -231.5 | 548.4 | 297.3 | 251.1 |
| 2023 年 | | | | | | |
| 1 月 | 357.8 | 522.3 | -164.5 | 335.1 | 241.1 | 94.0 |
| 2 月 | 369.9 | 531.6 | -161.7 | 305.1 | 225.4 | 79.7 |
| 3 月 | 419.0 | 600.1 | -181.1 | 408.4 | 280.4 | 128.0 |
| 4 月 | 347.0 | 501.5 | -154.5 | 317.9 | 246.9 | 71.0 |
| 5 月 | 350.1 | 570.3 | -220.2 | 375.3 | 262.2 | 113.1 |
| 6 月 | 329.7 | 531.0 | -201.3 | 343.7 | 253.3 | 90.4 |
| 7 月 | 322.5 | 529.2 | -206.7 | 315.5 | 254.5 | 61.0 |
| 8 月 | 344.8 | 586.4 | -241.6 | 363.7 | 253.7 | 110.0 |
| 9 月 | 344.7 | 538.4 | -193.7 | | | |

表 34 进出口贸易

单位:亿美元

| 年份 月份 | 韩 国 | | | 墨西哥 | | |
|--------|---------|---------|-----------|---------|---------|-----------|
| | 出口 额 | 进口 额 | 出口减 进口 | 出口 额 | 进口 额 | 出口减 进口 |
| 2022 年 | 6836 | 7314 | -478 | 5777 | 6046 | -269 |
| 9 月 | 571.8 | 610.1 | -38.4 | 523.2 | 532.3 | -9.1 |
| 10 月 | 524.3 | 591.7 | -67.4 | 492.0 | 512.9 | -20.9 |
| 11 月 | 517.7 | 588.5 | -70.8 | 492.8 | 494.1 | -1.2 |
| 12 月 | 548.5 | 596.2 | -47.7 | 493.2 | 483.4 | 9.8 |
| 2023 年 | | | | | | |
| 1 月 | 463.5 | 589.9 | -126.5 | 426.1 | 467.2 | -41.1 |
| 2 月 | 500.0 | 553.7 | -53.7 | 448.9 | 467.8 | -18.9 |
| 3 月 | 549.5 | 596.5 | -47.0 | 535.8 | 523.9 | 12.0 |
| 4 月 | 494.6 | 519.7 | -25.1 | 462.2 | 477.3 | -15.1 |
| 5 月 | 521.1 | 543.0 | -22.0 | 528.6 | 529.3 | -0.7 |
| 6 月 | 542.5 | 530.4 | 12.1 | 518.0 | 517.6 | 0.4 |
| 7 月 | 505.2 | 487.0 | 18.2 | 475.5 | 484.3 | -8.8 |
| 8 月 | 520.0 | 509.8 | 10.1 | 523.6 | 537.4 | -13.8 |
| 9 月 | 546.6 | 509.6 | 37.0 | | | |

表 35 进出口贸易

单位:亿美元

| 年份 月份 | 中国香港 | | | 中国台湾 | | |
|--------|---------|---------|-----------|---------|---------|-----------|
| | 出口 额 | 进口 额 | 出口减 进口 | 出口 额 | 进口 额 | 出口减 进口 |
| 2022 年 | 6099 | 6676 | -576 | 4794 | 4281 | 513 |
| 9 月 | 537.5 | 597.3 | -59.8 | 375.2 | 324.4 | 50.8 |
| 10 月 | 492.5 | 526.6 | -34.2 | 399.1 | 368.9 | 30.2 |
| 11 月 | 474.4 | 515.7 | -41.3 | 361.1 | 324.9 | 36.2 |
| 12 月 | 476.4 | 546.2 | -69.8 | 357.3 | 308.4 | 48.9 |
| 2023 年 | | | | | | |
| 1 月 | 389.3 | 438.8 | -49.5 | 315.0 | 291.6 | 23.4 |
| 2 月 | 408.3 | 476.2 | -67.9 | 310.4 | 286.9 | 23.5 |
| 3 月 | 505.0 | 582.7 | -77.6 | 351.8 | 309.7 | 42.1 |
| 4 月 | 469.2 | 514.0 | -44.8 | 359.4 | 292.2 | 67.1 |
| 5 月 | 459.0 | 495.1 | -36.1 | 361.0 | 312.4 | 48.7 |
| 6 月 | 462.7 | 541.6 | -78.9 | 323.2 | 263.5 | 59.7 |
| 7 月 | 464.6 | 513.3 | -48.8 | 387.3 | 302.3 | 85.0 |
| 8 月 | 492.7 | 536.8 | -44.1 | 373.6 | 287.7 | 85.9 |
| 9 月 | | | | 388.1 | 284.9 | 103.2 |

表 36 进出口贸易

单位:亿美元

| 年份 月份 | 马来西亚 | | | 印度尼西亚 | | |
|--------|---------|---------|-----------|---------|---------|-----------|
| | 出口 额 | 进口 额 | 出口减 进口 | 出口 额 | 进口 额 | 出口减 进口 |
| 2022 年 | 3705 | 3585 | 119 | 2920 | 2374 | 545 |
| 9 月 | 298.2 | 283.9 | 14.3 | 247.8 | 198.1 | 49.7 |
| 10 月 | 303.7 | 279.0 | 24.7 | 247.3 | 191.4 | 55.9 |
| 11 月 | 290.3 | 284.0 | 6.3 | 240.9 | 189.6 | 51.3 |
| 12 月 | 296.6 | 272.9 | 23.7 | 238.3 | 198.6 | 39.6 |
| 2023 年 | | | | | | |
| 1 月 | 235.6 | 230.4 | 5.2 | 223.2 | 184.4 | 38.8 |
| 2 月 | 260.5 | 232.5 | 28.0 | 213.2 | 159.2 | 54.0 |
| 3 月 | 297.1 | 283.2 | 13.9 | 234.2 | 205.9 | 28.3 |
| 4 月 | 278.6 | 252.1 | 26.5 | 192.8 | 153.5 | 39.4 |
| 5 月 | 280.4 | 268.1 | 12.3 | 217.1 | 212.8 | 4.3 |
| 6 月 | 294.5 | 263.6 | 30.9 | 206.0 | 171.5 | 34.5 |
| 7 月 | 300.7 | 270.0 | 30.7 | 208.6 | 195.7 | 12.9 |
| 8 月 | 327.6 | 293.2 | 34.4 | 220.0 | 188.8 | 31.2 |
| 9 月 | 306.8 | 284.8 | 22.0 | 207.6 | 173.4 | 34.2 |

资料来源:各经济体官方网站(表 27 ~ 表 36)。

六、三大经济体指标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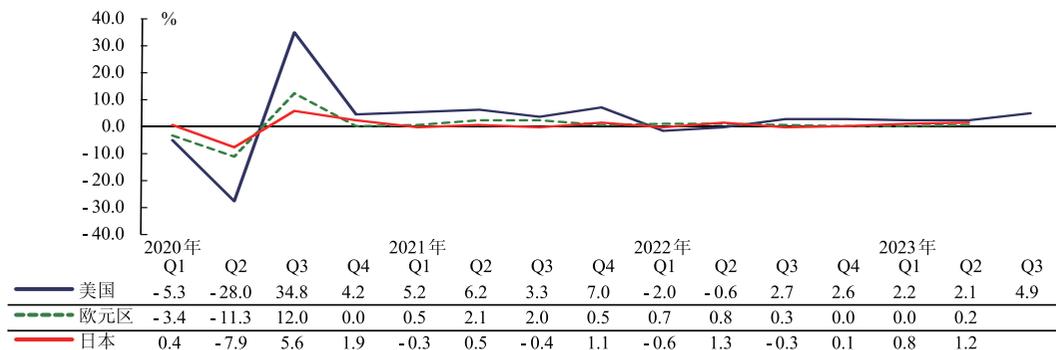


图 1 三大经济体 GDP 环比增长率 (%)

注：美国为环比折年率增长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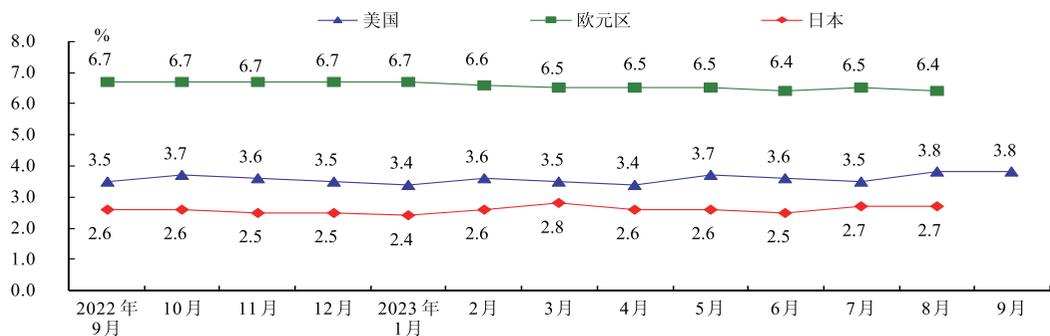


图 2 三大经济体失业率变动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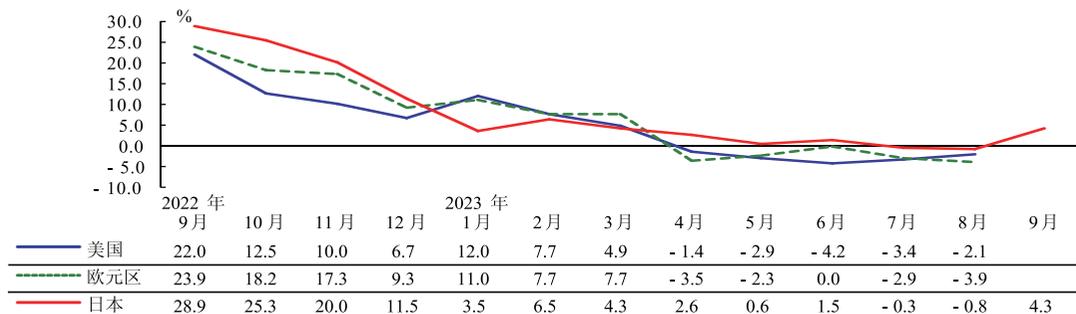


图 3 三大经济体出口额同比增长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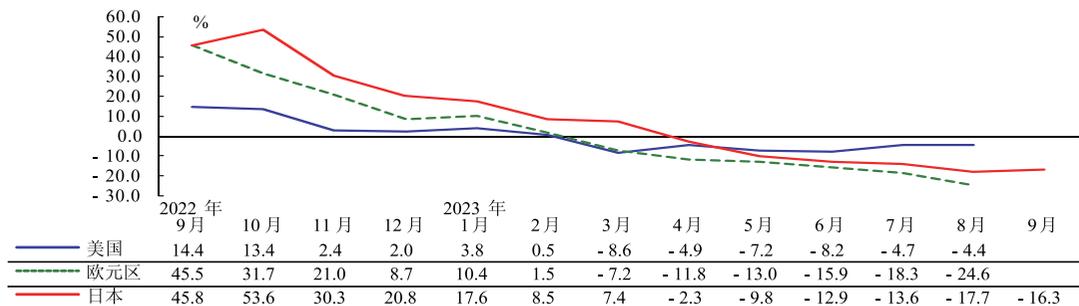


图 4 三大经济体进口额同比增长率 (%)

数据来源：各经济体官方网站(图 1~图 4)。

ABSTRACTS

(1) The main characteristics, opportunities and challenges of the world's profound changes unseen in a century

Ning Jizhe

China is facing world's profound changes unseen in a century, which is a major judgment made by the CPC Central Committee with Chairman Xi Jinping as the core to deeply observe and grasp the international trend. The first part of this article brings together General Secretary Xi Jinping's important expositions on the world's profound changes unseen in a century, and reviews the relevant expositions on Marxism - Leninism, Mao Zedong Thought, and the theory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The second part analyzes the main characteristics of the world's profound changes unseen in a century. The third part reviews the opportunities brought about by the world's profound changes unseen in a century. The fourth part enumerates the challenges posed by the world's profound changes unseen in a century. Finally, it is pointed out that in view of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he changes in the past century, it is necessary to systematically respond, seize opportunities, overcome challenges, and open up a new world for career development.

(2) A few questions about rural revitalization

Du Ying

Agriculture has always been the cornerstone of national modernization, and the most arduous and onerous task of building a modern socialist country in an all - round way is still in the rural areas.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rural revitalization strategy is the general starting point of the "three rural" work in the new era, and comprehensively promoting rural revitalization is a major task to ensure national food security and food security, it is a key measure to solve the main contradiction of unbalanced and insufficient development in China, and an inevitable requirement for building a modern socialist country in an all - round way. It is necessary to fully understand the necessity and importance of rural revitalization from an overall and strategic perspective; to promote the revitalization of rural industries, it is necessary to adhere to the foundation of consolidating grain production and high - quality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to promote the integrated development of the three industries as the guide, to expand the multi - functionality of agriculture and new business formats as the growth point, and to add impetus to the integrated development of urban and rural areas; it is necessary to deal with the interests of leading enterprises, collectives and farmers according to local conditions, and form a joint force to promote rural revitalization; it is necessary to use reform methods to break the bottleneck constraints of the elements of "people, land and money", and combine policy support with the role of market mechanisms; it is necessary to do a good job in consolidating and expanding the achievements of poverty alleviation, and comprehensively promote rural revitalization from a higher starting point.

(3) The significance of the times and ideas and suggestions for China to promote the construction of a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for mankind

Liu Quanhong, Yang Changyong, Kong Yishu

At present, the world has entered a new period of turbulence and change, China has entered a new stage of development, and the significance of the times in promoting the construction of a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for mankind has become more prominent, which is China's wisdom to contribute to maintaining world peace and promoting common development, China's plan for reforming and improving the global governance system, China's proposition for the direction of human civilization, China's declaration to make new and greater contributions to world peace and development, and China's practice of promoting the healthy development of economic globalization with high - level opening - up. This article believes that in the new stage of development, when China promotes the construction of a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for mankind, it should adhere to the maintenance of international order, adhere to co - construction and sharing, adhere to people's supremacy, adhere to the systemic concept, adhere to broad unity, and adhere to self - confidence and self - reliance, and follow the logical line from a community of interests to a community of responsibilities and then to a community of values, we will promote the construction of a new type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featuring mutual respect, fairness, justice, and win - win cooperation as the main direction, consolidate the neighborhood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build "the Belt and Road"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and adhere to the true multilateralism, work with other countries to promote the reform of the global governance system, and continue to promote the deepening and practical construction of a shared future for mankind.

(4) International experience and enlightenment of industrial chain and supply chain adjustment

Han Xiaoxu, Qiu Ling

The impact of the changes in a century, the pandemic of the century and the Ukraine crisis are intertwined and superimposed, the geopolitical competition and the great power game are intensifying, and the international industrial division of labor pattern and competition map are being reconstructed at an accelerated pace. Objectively understanding and scientifically grasping the evolving trends and main practices in adjusting the layout of international industrial and supply chains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for China to effectively respond to the severe and complex international situation, maintain the security and stability of industrial and supply chains, and improve the modernization level of industrial and supply chains. This article analyzes the four major evolutionary trends in the adjustment and layout of the international industrial chain and supply chain, and summarizes the main practices of the industrial and supply chain adjustment and layout in major developed economies and emerging economies. On this basis, it is proposed to pay attention to the risk of "broken chain" in the supply chain, Risks of "relocation" of industrial chains, risks of "dropping out of high - tech links", risks of "decoupling" of innovation chains, and risks of "barriers" on the policy side, strengthen dynamic monitoring and early warning, rooting of key links, independence, self - reliance and self - reliance, diversified open cooperation, and industrial policy transformation, and continuously improve the independent controllability and modernization level of China's industrial and supply chains.

(5) Research on the interaction between China’s overseas direct investment in Africa and the economy of the host country

Zhang Yanqun

In the past 20 years, China’s import and export trade with Africa and China’s overseas direct investment (ODI) in Africa have grown rapidly, with average annual growth rates of 15.4% and 27.1% respectively from 2003 to 2022. Some literature has studied the driving factors of China’s ODI in Africa and the impact of the continuous strengthening of China – Africa economic and trade relations on African countries, and has reached different conclusions. Based on the data of China’s 20 countries with the largest stock of ODI in Africa from 2003 to 2021, this paper empirically studies the determinants of ODI and its correlation with the economic growth of the host country, and analyzes other factors affecting ODI, such as the natural resource endowment of the host country, the level of social governance, and whether there is a long – term equilibrium relationship with the ODI. The results show that, in the overall and long – term, the economic growth of the host country is the main driving factor of China’s ODI in Africa, while countries with high social governance level and long – term equilibrium relationship with ODI attract more ODI, and the impact of natural resource endowment on ODI is not significant. China’s ODI has a long – term or short – term positive effect on the economy of some host countries. This article also analyzes the future trend of China’s ODI in Africa.

(6) The trend of global energy governance reform and China’s strategic choice

Chen Yan, Liu Meng

At present, the global energy governance system is undergoing profound changes, and China, as the world’s largest energy producer and consumer, adheres to the governance mechanism of promoting globalization and plays an important role in global energy governance. In the context of the strategic game between China and the United States, China’s participation in global governance faces both opportunities and challenges, and it is necessary to give full play to its own advantages, actively expand the space for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in the field of oil and gas resources, and at the same time make good use of the advantages of the new energy industry and technology, strengthen cooperation with the United States and Europe in the field of new energy development and response to global climate change, jointly respond to the challenges of transformation, and make China’s voice and contribute China’s strength in promoting the reform of the global energy governance mechanism. It is necessary to further deepen the existing multilateral and bilateral cooperation mechanisms, strengthen “the Belt and Road” energy partnership, and actively expand the energy cooperation mechanisms between China and 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 and the EU. At the same time, the new energy industry should be used to promote the process of globalization, strengthen the cooperation mechanism for oil and gas reserves and release, and explore the construction of an international energy governance mechanism led by China when the time is ripe.

(7) Research on the use of foreign capital in China’s new energy vehicle manufacturing industry

Guo Xia

As one of the strategic emerging industries, new energy vehicles have a strong industrial chain driving effect, and the world’s major economies are competing to introduce policies to attract transnational investment in order to win the competitive advantage of “new track”. This article uses detailed data to analyze the main trends of global cross – border direct investment in the new energy automobile manufacturing industry and the basic situation of my country’s utilization of foreign investment, and based on the research of foreign car companies, this article points out the problems existing in the policy implementation of the utilization of foreign capital in China’s new energy vehicle manufacturing industry, and finally gives policy suggestions to improve the utilization level of foreign capital in the new energy vehicle manufacturing industry. This paper argues that the main focus of policy is as follows: first, it should continue to optimize the business environment and build a unified national market for new energy vehicles; second, it should continue to enhance the predictability of policies and ensure the early participation of foreign – funded car companies; third, it should speed up the formulation of security rules for cross – border data transmission, so that China’s automotive intelligent interconnection is synchronized with the world; fourth, it should vigorously encourage the implementation of foreign – funded R&D and design centers, and guide the construction of an open innovation ecological network; fifth, it should closely focus on the “three vertical” and “three horizontal” industrial development plans, and lay out strong chain and forward – looking investment.

(8) Innovative design promotes high – quality development

Wang Xiaohong, Xie Lanlan

Design service is the source of industrial chain, innovation chain and value chain, integrati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ulture and art, service format and business model innovation, and acting on the whole process of industry, product and service. Innovative design has become a key link to enhance the innovation ability and market competitiveness of products, services and industries, and has overall strategic significance for building an innovative country, a manufacturing power, a quality power, and a digital China, and promoting high – quality economic development. With the continuous innovation and wide application of digital technology, a series of major paradigm changes have emerged in design activities in terms of organizational methods, service models, innovation subjects, and resource collaboration and integration, showing important trend characteristics such as open source innovation, digitalization, platformization, green and low – carbon, service design, and ageing. Countries attach great importance to the leading role of design in innovation, and many countries regard innovative design as an important part of the national innovation – driven development strategy, and take the promotion of the competitiveness of innovative design as the policy focus to promote the development of innovative design from multiple aspects such as intellectual property protection, fiscal and tax policy support, education and talent training, public service system construction, and support for small and medium – sized enterprises.

(9) Research on precise and targeted ecological revitalization in poverty alleviation areas in China

Li Yongling, Liu Xuemin, Cong Jianhui

China’s poverty alleviation areas are highly overlapping with the ecologically fragile areas and the areas with high incidence of natural disasters in the geographical dimension, and face the “double constraints” of ecological fragility and poverty, which are the key areas of poverty prevention and governance in the ecological revitalization stage of the post – poverty alleviation era. To prevent and resolve multiple potential risks of returning to poverty in poverty alleviation areas, and to achieve a “win – win” situation of ecological protection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t is important to implement precise policies and make targeted efforts. Based on the discussion of the complex relationship between ecological environment and poverty, this article divides poverty relief areas into three types: “ecologically fragile”, “ecological damage” and “ecological protection”, and systematically analyzes and identifies the main causes of poverty and the risk of returning to poverty in different poverty alleviation areas, and combining China’s ecological poverty alleviation and ecological poverty alleviation mechanisms, practical processes and typical cases, three major ecological revitalization concepts based on the impact of global

climate change, sustainable livelihoods and just transformation in the post – poverty alleviation era are derived and it is necessary to implement precise and targeted ecological revitalization paths for different types of poverty relief areas, including “prioritizing ecological restoration and strengthening climate resilience construction”, “innovating resource utilization, standardizing ecological management and protection positions”, “increasing ecological compensation, and vigorously developing ecological industries”.

(10) Deep integration of new generation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nd manufacturing industry: challenges and responses

Liu Xiaoge

Promoting the integrated development of a new generation of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nd manufacturing industry is an effective way to promote the high – quality development of China’s manufacturing industry, an important engine for building a modern industrial system, and an important starting point for building new advantages in international competition. China attaches great importance to the digital transformation of the manufacturing industry and has made positive progress. However, due to the relatively high trial and error costs of digital transformation in the manufacturing industry, the required software and hardware infrastructure still has shortcomings, core key technical capabilities are still insufficient, and digital talents are lacking, the overall level of digital transformation of China’s manufacturing industry is still low and shows great differences. This paper proposes that the next step is to accurately grasp the industry characteristics and development stage of the manufacturing industry, pay more attention to the enabling and driving role of the industrial Internet, improve the common basic support services for the digital transformation of the manufacturing industry, and better play the leading and guarantee role of the government, so as to promote the deep integration of the new generation of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nd the manufacturing industry.

(11) Seize the opportunity of the 10th anniversary of “the Belt and Road” to accelerate the construction of Yunnan as a radiation center for South Asia and Southeast Asia

Xia Shu , Jia Zhengguo

2023 marks the 10th anniversary of “the Belt and Road” Initiative. Over the past 10 years, China has accurately grasped the dividends of the rapid development of globalization, adhered to the east – west mutual aid, land and sea linkage, paid equal attention to developed and developing countries, and achieved great success in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Belt and Road”. At the same time, Yunnan has taken the initiative to serve and integrate into the national “the Belt and Road” construction in the past 10 years, and has made remarkable achievements, but it is also facing some difficulties and problems. The construction of Yunnan into China’s radiation center for South Asia and Southeast Asia is the historical mission and political responsibility given to Yunnan by the Party Central Committee with Comrade Xi Jinping as the core, and in the new 10 years, Yunnan’s strategic position in the country’s “the Belt and Road” co – construction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a new development pattern will be more prominent. In this regard, we should build “the Belt and Road” pilot zone, further promote interconnection, comprehensively expand economic and trade cooperation, actively build a cross – regional industrial chain, strengthen fiscal, tax and financial support, improve policy communication channels and improve institutional mechanisms and guarantees, and promote Yunnan to better and deeper service and integration into “the Belt and Road” construction in the new 10 years, and accelerate the pace of construction of radiation centers for South Asia and Southeast Asia.

(12) Research on the construction of insurance service system for “the Belt and Road” Initiative

Xiao Yu , Zhang Yingxi

As “the Belt and Road” initiative moves towards a new stage of high – quality development of “claborate – style painting”, areas along “the Belt and Road” have gradually become important areas for Chinese enterprises to invest abroad. As a special industry for risk management, the insurance service industry can provide comprehensive risk protection and services for cross – border cooperation along “the Belt and Road”. At present, China has currently established a “the Belt and Road” initiative insurance service system with policy insurance as the main component and commercial insurance as the supplement. However, because a diversified, market – oriented and international overseas insurance service guarantee system has not yet been fully established, the system’s support for the high – quality development of the “the Belt and Road” is still relatively limited. The experience of developed countries shows that the establishment of an official and non – governmental overseas insurance service system, the control of international discourse through multilateral and bilateral cooperation mechanisms, and the continuous enrichment of overseas insurance services and product functions are important means to safeguard the overseas rights and interests of domestic enterprises. Accordingly, this paper puts forward policy suggestions to improve the insurance service system of China’s “the Belt and Road”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promoting special legislation on overseas investment, enriching the matrix of overseas insurance products and services, and strengthening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in the insurance service industry.

(13) The development process, logic, historical experience and countermeasures of the China – Europe Railway Express

Yuan Sha , Gao Yuee

Globalization has promoted the open development of Asian and European countries, accelerated the interconnection and integrated development of regional countries, and promoted the emergence of the China – Europe Railway Express. With the joint cooperation of many parties, the China – Europe Railway Express has rapidly developed into a veritable international public logistics product, bringing major opportunities for the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of countries along the route, and enabling the economies of inland and peripheral areas in Asia and Europe to achieve complementary and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It is particularly necessary to reveal and summarize the development process, practical logic and historical experience of the China – Europe Railway Expres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whole process. Up to now, the development of the China – Europe Railway Express has gone through three stages: exploration, standardization and high – resilience operation. The continuous deepening of economic and trade cooperation to promote the interconnection between Asia and Europe, the unique advantages of international railway transportation, and the needs of the opening up and development of Asian and European countries constitute the practical logic of the development of the China – Europe Railway Express; adhering to the people – centered approach, adhering to extensive consultation, joint contribution and shared benefits, and adhering to innovation are valuable historical experiences accumulated in the development of the China – Europe Railway Express. However, in the new stage of development, in order to promote the high – quality development of the China – Europe Railway Express, it is still necessary to continue to improve infrastructure, stabilize the freight market of the China – Europe Railway Express, and promote the diversified operation of express channels.

Editor: Yang Yuge